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

1982年～1992年考古发掘报告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编著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考古学专刊

丁种第六十号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

1982年～1992年考古发掘报告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编著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8

GUOJIAZHUANG CEMETERY OF THE SHANG PERIOD WITHIN THE YIN RUINS, ANYANG

EXCAVATIONS IN 1982—1992

(*WITH AN ENGLISH ABSTRACT*)

The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The Encyclopedia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

Beijing, China 1998

责任编辑 杨光辉
特约编辑 张 静
杨 毅
责任校对 易 克

内 容 简 介

本书刊载的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1982年～1992年在河南安阳市郭家庄西南发掘的191座商代后期墓葬、陪葬坑的报告及研究成果。这批属于"址"族的墓葬，提供了研究殷墟族的组织方面的宝贵资料。郭家庄墓地所在的殷墟南部，以往考古工作做得很少，这批墓葬及陪葬坑对研究殷墟的布局具有重要意义。书中报道的M160，是继殷墟妇好墓以来又一座重要的中型墓葬，出土各类器物353件，以青铜兵器为主，墓主是位高级武将。墓中出土青铜礼器41件，种类齐全，铸造精良，纹饰华美，大多有铭文，对研究殷代青铜礼器的组合、分期、铸造工艺等有很高的学术价值。书中详细介绍了3座保存完整的车马坑，对研究殷代的马车结构、车马坑与主墓的关系，提供了重要资料。本书在发掘资料的基础上，对殷墟考古中的许多问题，提出了独到的见解。

本书可供考古和文物工作者、中国古代史和艺术研究者以及历史爱好者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8
(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ISBN 7-5000-6074-2

Ⅰ.安… Ⅱ.中… Ⅲ.商墓-发掘报告-河南-安阳 Ⅳ.K878.8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8)第20926号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17号 邮政编码100037)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1998年8月第1版 1998年8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18.375印张 290千字 插页84页
印数：1-2000册
国内定价：165.00元

本报告出版得到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部分资助

专家推荐意见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1982年～1992年考古发掘报告)是考古研究所在20世纪80年代～90年代对安阳殷墟进行的一项重要发掘的研究报告。收入这本报告的近200座商代墓葬和陪葬坑，相当完整地反映了这一墓地的埋葬情况，其中M160中出土了大批青铜器具，是继70年代发现妇好墓后的又一项重要发现。这项工作，对深入研究商代的埋葬制度、家族结构、科技发展(商代车制、商代青铜铸造业等发展)水平以及殷墟布局等等，均有重要的价值。

报告内容十分丰富，对墓葬的分期断代工作正确无误，体例结构等符合要求，文字表达客观准确，插图与图版的质量较高，结语部分在总结历年来殷墟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这批材料作出恰当评价，论点清楚，论据充足，因而具有极高学术价值。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　殷玮璋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是关于1982年～1992年十年间在当地发掘到的近200座墓葬、车马坑等商代时期遗存的研究报告。

郭家庄这批墓葬资料丰富并相当重要。简言之，其一，M160是一座殷墟发掘中十分罕见的未经盗扰、保存完整的商代贵族墓，随葬青铜器290多件，青铜兵器种类齐全，数量巨大，青铜礼器的造型和组合都饶具特点并大多铸有族徽标识。因此，该墓是1976年著名的妇好墓发现以来殷墟发掘中又一项重要收获。其二，在墓地范围内发掘到成组的车马坑，并对其中保存完整者做了科学、细致的复原研究，从而比较清楚地揭示出商代马车的面貌。

发掘者通过对这批资料的整理、研究，不仅在书稿中对发掘资料做出全面、科学、系统的报道；还以这批资料为出发点，对于商代晚期的埋葬制度，青铜器的组合、形制、分期，车马坑的排列、组合及其与主墓的关系、马车的结构等方面提出一系列新见解。以上二方面，都成为商代考古的新的重要参考系，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书稿中对出土资料有准确的描述和统计，论证有据，合乎逻辑，文字通畅，并有较丰富的插图和图版，是在田野发掘和室内整理、研究方面都具有较高水准基础上完成的一部商代考古新作。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　高　炜

学术委员会评审意见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考古报告，刊载了近200座商代墓葬、陪葬坑的资料和研究成果。其中，以M160贵族墓为重点，此座墓内随葬青铜器近300件，铜兵器种类多样，铜礼器还多有铭文，对研究商代埋葬制度，青铜器组合、分期、铸造技术等具有重要学术价值，被评为1990年全国十大考古发现之一，是继1976年殷墟妇好墓之后又一座重要的商代墓葬。车马坑保存完好，揭示了商代马车的结构、车马饰具的用途等，有助于复原和清楚认识其全貌。殷墟南部郭家庄墓地的发掘，对了解殷墟布局和该墓地的性质、墓葬分布特点以及探索家族构成等，具有重要意义。本书对这批考古新发现作了系统整理、论证和研究，是一部高水平的商代考古新著。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学术委员会副主任　任式楠

目　　录

插图目录

图版目录

壹 概说

一 墓葬分布

1982年～1992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在河南安阳市郭家庄西南发掘了一批商代墓葬。

郭家庄在安阳市西北郊约0.7公里处，北距殷墟宫殿区小屯村1.5公里，东北紧靠高楼庄，西侧是铁路苗圃林场，南邻任家庄。郭家庄在殷墟一般保护区范围内，发掘地点在村西南(图1)。此处发掘商代墓葬及车马坑、马坑、羊坑共191座。其中183座是长方形竖穴墓，1座是带墓道的墓；另有车马坑4座，马坑2座，羊坑1座，都是配合基建发掘的。基建用地约4.7万平方米，原分两部分，一部分在郭家庄村西侧、南侧，一部分在郭家庄村南约200米处(图2)。由于两块基建用地逐年扩大，最后连成一片。墓号在200以上的都是位于村南的墓葬，墓号在200以下的，都是紧靠村西侧、南侧的墓葬(图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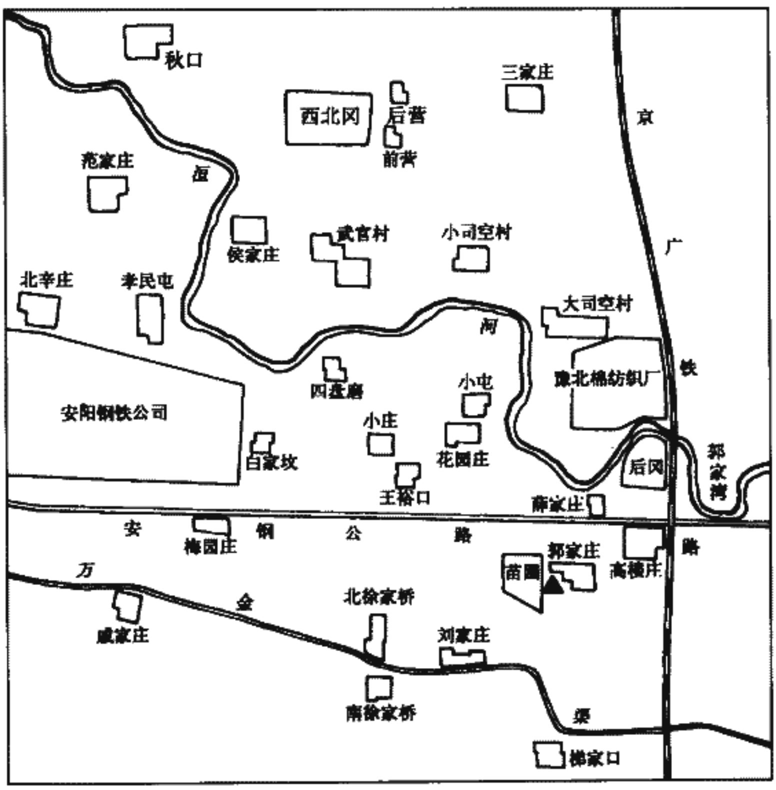


图1 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地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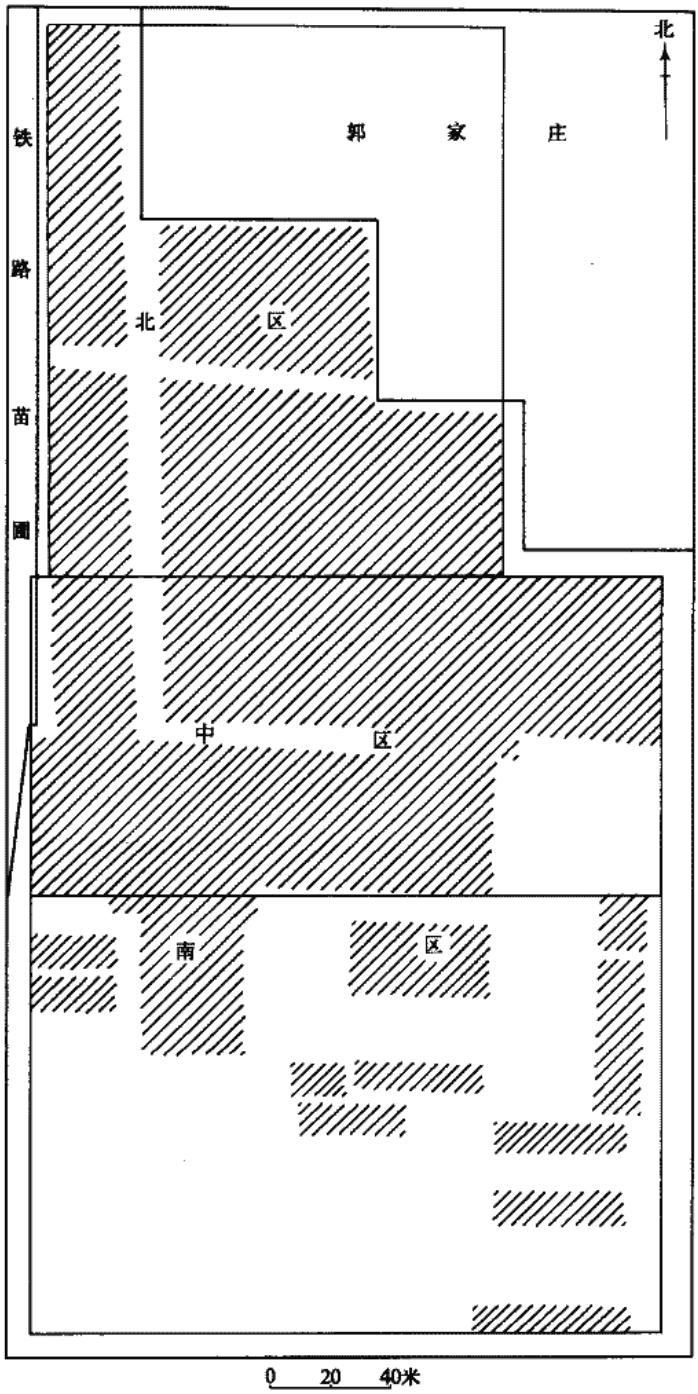


图 2 郭家庄商代墓地分区图（斜线表示钻探和发掘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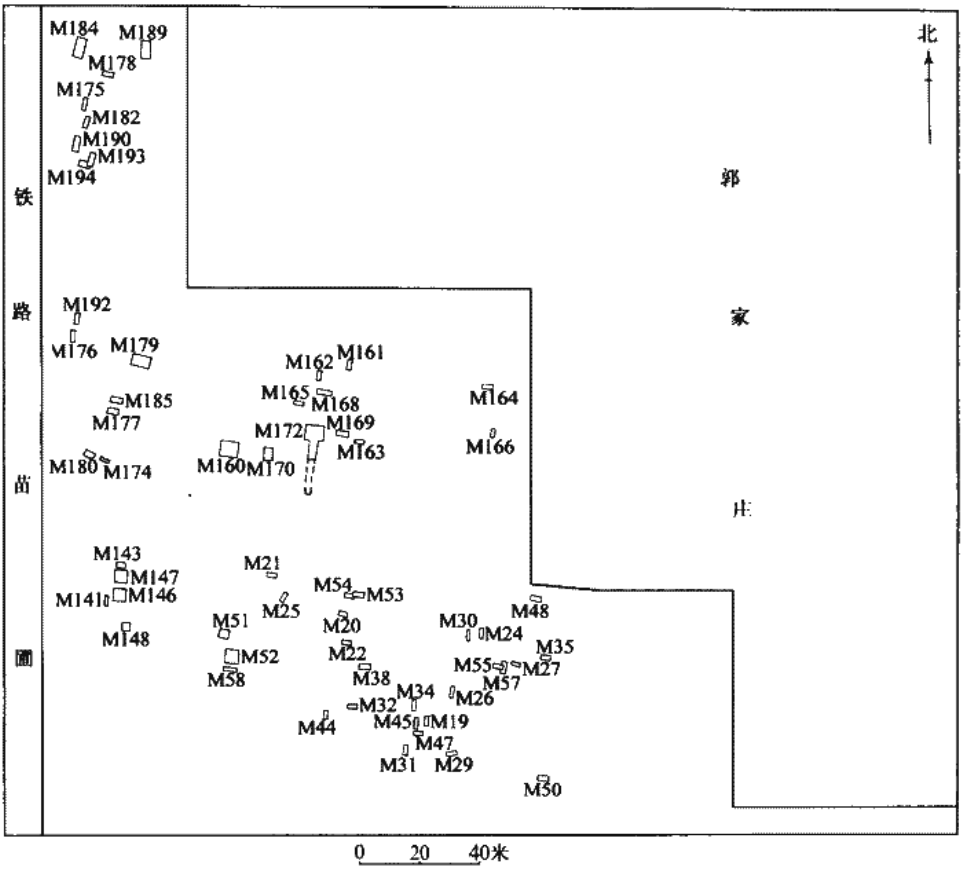


图 3　郭家庄商代墓地北区墓葬分布图

另外，在 M207 东北的 M001，1983 年 11 月已由安阳市博物馆挖掘。

郭家庄西南地共清理古墓 286 座，商代墓葬等只有 191 座，其余大多数是唐、宋时代的墓葬，这一批晚期墓的发掘报告将另行发表。

二　地层关系

郭家庄西、南地虽是商代的一片墓地，但在铲探中也发现零星分布的商代灰土层，说明当时曾经有人在此活动过。这些灰土层的面积不等，长、宽分别为 2 米 ~ 30 米，厚 1 米 ~ 6.5 米。由于工程进度紧迫，未作处理。M195 南侧打破一片红烧土，直径约 1.5 米。在其南侧有 6 个连在一起的陶水管。

墓口上的地层堆积，最上层是表土，厚度一般在 0.3 米 ~ 0.5 米左右，其下为唐宋时代的地层，再下为商代地层。墓口离地表的深度一般在 2.2 米 ~ 2.7 米之间，最浅的 1.3 米，最深的 3.8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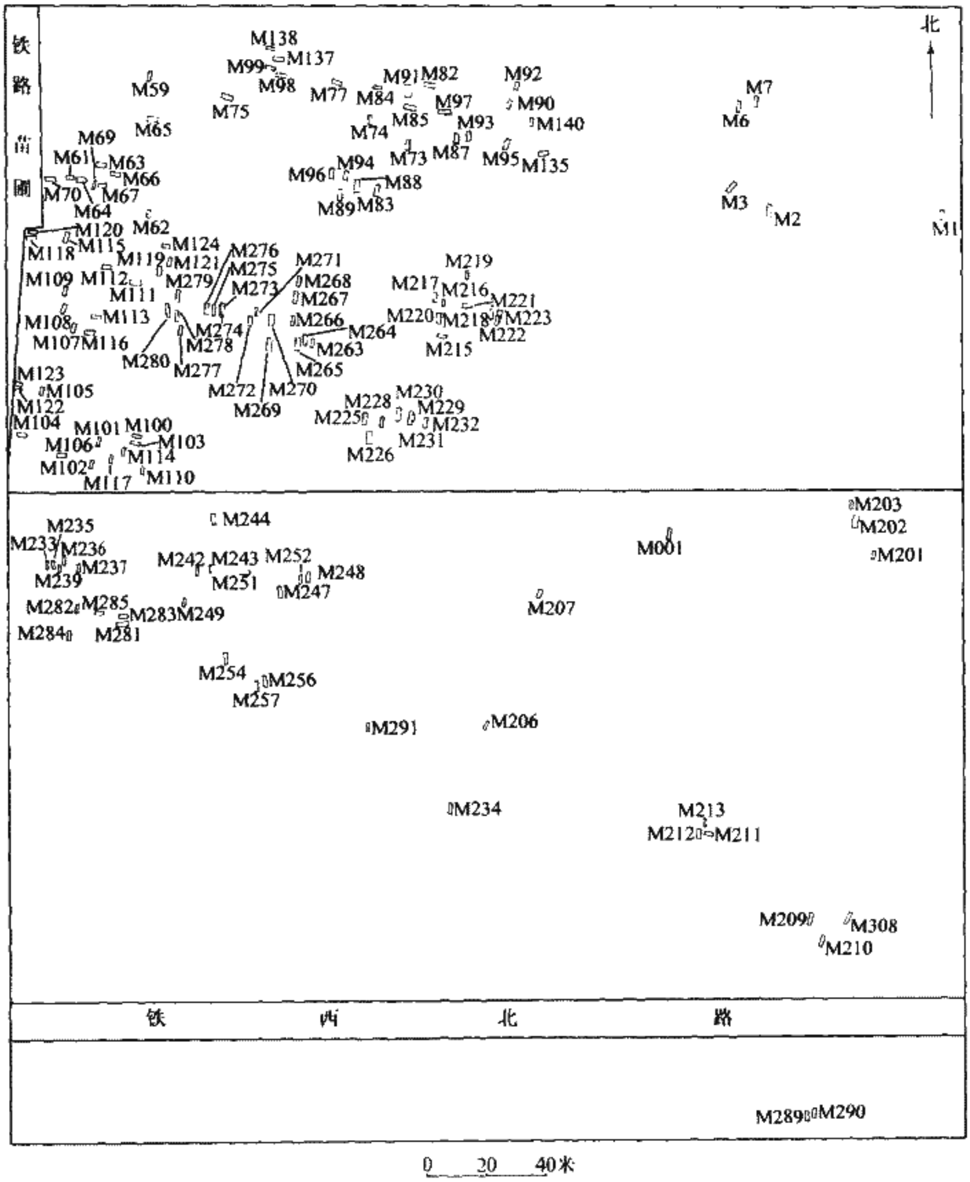


图 4　郭家庄商代墓地中区、南区墓葬分布图

墓葬的打破关系有两类：一类是唐宋墓打破商代墓，一类是商代墓打破商代墓。后一类打破关系较少，只有 6 对：M53→M54、M55→M57、M193→M194、M222→M223，M229→M231、M273→M274。

在这批商墓中，有 77 座墓被盗。由盗坑形状可知，被盗时间主要集中在两个时代：早期是宋代，盗坑都呈不规则圆形，M280 是一座被宋人盗过的墓，墓中还留下一盏黑花白瓷灯(图 24；图版 9-3)；晚期则在近现代，盗坑都呈长方形。

贰　墓葬综述

一　墓葬概况

（一）形制

1. 种类

在191座商墓及陪葬坑中，M52、M58、M146、M147是车马坑，M51、M143是人、马合葬坑，M148是人、羊合葬坑；墓葬共有184座，除M172为带墓道墓外，都是长方形竖穴墓。这些墓的墓口绝大多数呈长方形，口底同大(即使墓的口、底的长宽稍有区别，也是挖墓坑的技术所致，非有意而为)；但也有少数墓的墓口形状呈梯形。这样的墓有13座，一般是墓室头、足端的宽度相差约0.1米左右，也有小于0.1米或大于0.1米的。其中墓室两端宽度相差小于0.1米的墓，可能与挖墓坑的技术不佳有关；而大于0.1米的，可能是有意所为。如M83，是座北向墓，头端宽1.43米，足端宽1.38米，可能与技术原因有关。但M135则不同，是座西向墓，头端宽1米，足端宽1.3米，这应是有意挖成的。这些梯形墓，有的头端宽，有的足端宽。

2. 墓室

墓室的长度，最长的有5米，最短的只有1.8米，大多数墓的长度在2米～2.6米之间，短于2米、长于2.6米的墓较少。墓室的宽度，最宽的是2.85米，最窄的是0.6米，一般墓的宽度在0.8米～1.1米和1.2米～1.4米之间，宽于2米、窄于0.65米的墓较少。墓室的深度，最深的为6.7米，最浅的为0.8米，大多数的墓深在1.6米～3米之间。

墓室的面积，最大的在8平方米～13.5平方米之间，最小的在1.08平方米～1.4平方米之间，最常见的墓室面积在2平方米～3平方米之间，其次为1.6平方米～1.8平方米，再其次为3平方米～4平方米，4平方米以上的极少见。

3. 墓向

墓的方向可分8种：337.5度～22.5度为北向，22.5度～67.5度为东北向，67.5度～112.5度为东向，112.5度～157.5度为东南向，157.5度～202.5度为南向，202.5度～247.5度为西南向，247.5度～292.5度为西向，292.5度～337.5度为西北向。8个方位各占45度。在184座墓中(不包括4座车马坑、2座马坑和1座羊坑)，能够确定方向的墓有166座：东向的24座，南向的44座，西向的30座，北向的65座，东南向的2座，西南向的1座，东北向的3座，没有西北向的。由于被盗的墓内无遗物，9座不能辨别出南向或北向，6座不能辨别出东向或西向。在184座墓中，南北向的多于东西向的，北向多于南向的。

4. 结构

可分为二层台、腰坑和壁龛三类。

二层台　墓室内放下棺木后，在其周围填土夯实，棺木腐朽后，即形成二层台。在这一批墓中，大部分墓有二层台，其中大多数墓墓底的四边都有二层台，少数墓只三边有二层台。没有二层台的墓可能与不用棺木有关。

腰坑　在墓底中部有长方形坑，正在墓主腰部，故曰腰坑。在184座墓中，124座墓有腰坑，55座墓无腰坑，5座墓因破坏过甚而不明。腰坑长度一般在0.5米~0.8米之间，最长为1.35米，最短的为0.2米；其宽度一般在0.3米~0.4米之间，最宽的为1.03米，最窄的只有0.12米；其深度一般在0.15米~0.3米之间，最深的为1米，最浅的只有0.1米。M102的腰坑是椭圆形的，其面积为0.2米×0.12米，深0.1米。M244的腰坑位置较特殊，在死者背部下方，且偏在东侧。

壁龛　M203有壁龛，在头端(南)二层台上方0.6米处。龛呈四分之一球体形，龛底长0.48米，高0.45米，进深0.24米。龛内有陶尊和陶卣各1件。

(二)　葬具

二层台内留下的长方形室即是棺室。绝大多数墓中有棺木，只有6座墓明确无棺木葬具，用席类敛葬。有的墓有棺有椁，有的墓只有棺，棺室内有残留的木板灰痕和红、黑色漆痕。由于保存情况不好或经过盗扰，在有些墓中已分不清棺和椁，能区分出椁室的只有少数墓葬。从大部分墓的棺室长在2米上下看，棺室长度在2.5米以上的可能都是椁室，但因区分不清棺、椁，所以把它当作棺室。有些棺室和椁室都清理出来的墓，椁室长度还不到2.5米，如M63的椁室长仅2.25米，M234的椁室长仅2.2米。在这批墓中，明确有椁室的墓有5座：M63，长2.25米，宽1.1米，高0.7米；M160，长3.26米，宽1.52米，高0.88米；M172，长3.4米，宽1.56米，高1.1米；M179，长2.7米，宽1.1米，高0.5米；M234，长2.2米，宽0.9米，高0.5米。

棺室的长度，最长的是2.7米，最短的是1.6米，大部分棺室长度在1.8米~2.2米之间。棺室的宽度，最宽的是1.2米，最窄的是0.5米，大部分棺室宽度在0.7米~0.9米之间。棺室的高度，由于二层台的坍塌及墓室上部填土的压迫，很难得到一个准确的数据，最低的只有十几厘米，高的可达0.95米，大部分棺室高度在0.35米~0.65米之间。

(三)　葬式

184座墓葬中，共有仰身葬65座，俯身葬33座，屈肢葬5座(都是仰身)，葬式不明者81座。据死者双手放置位置的不同，三种葬式还可分成不同的式。

1. 仰身葬

皆直肢，可分为六式。以Ⅰ式为多，其次为Ⅱ式和Ⅳ式(图5-1~6)。

Ⅰ式：双手交放腹上。

Ⅱ式：双手平放腰旁。

Ⅲ式：双手放腹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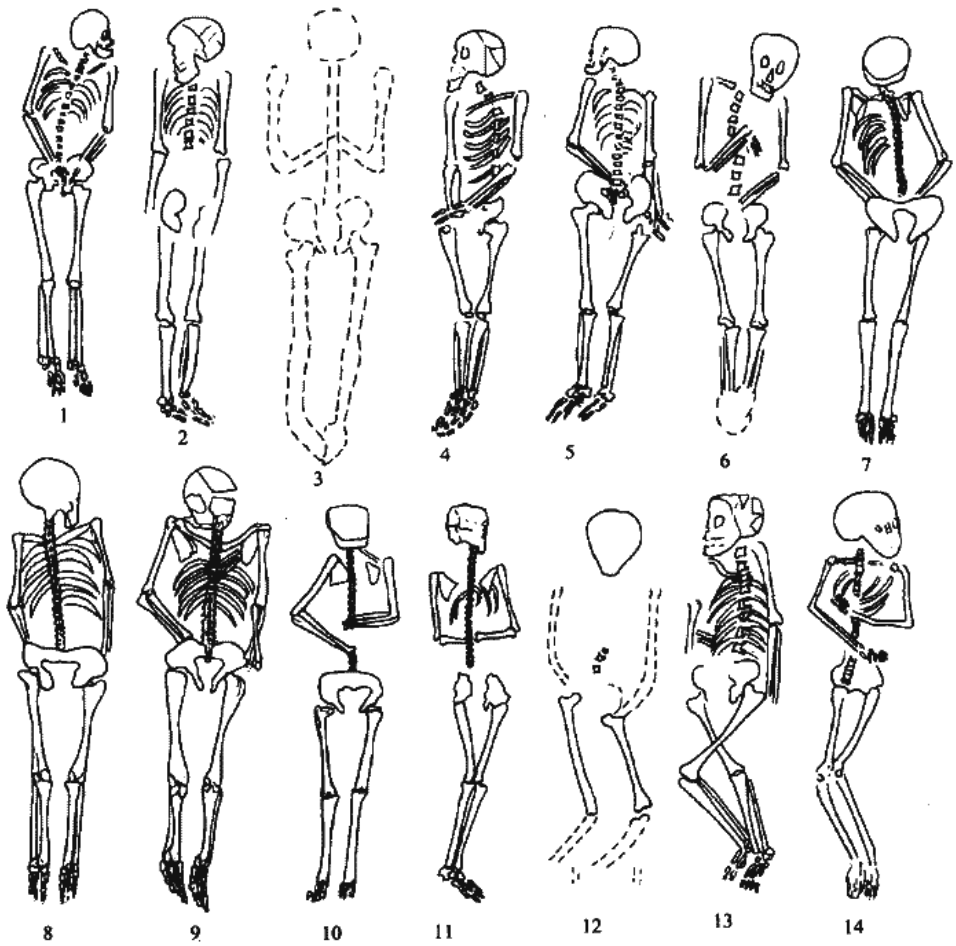


图 5　郭家庄商代墓葬葬式示意图

1～6. Ⅰ式～Ⅵ式仰身葬 M106、M26、M29、M254、M112、M266　　7～11. Ⅰ式～Ⅴ式俯身葬 M69、M180、M169、M67、M212　　12～14. Ⅰ式～Ⅲ式屈肢葬 M90、M251、M25

Ⅳ式：左手放腹部，右手置于腰旁。

Ⅴ式：左手置腰旁，右手放腹部。

Ⅵ式：左手放腹部，右手放胸前。

2. 俯身葬

皆直肢，可分为五式。以Ⅰ式为多，其次为Ⅱ式(图 5-7～11)。

Ⅰ式：双手放腹部。

Ⅱ式：双手置于腰旁。

Ⅲ式：左手放腹部，右手垂腰旁。

Ⅳ式：左手放腹部，右手放胸前。

Ⅴ式：双手交放胸前。

3．屈肢葬

都是仰身的，可分为三式。以Ⅰ式为多(图5-12～14)。

Ⅰ式：双手交放腹部。

Ⅱ式：双手置两腰旁。

Ⅲ式：左手放胸前，右手放腹部。

(四)　殉人和殉牲

在191座墓及陪葬坑中，有7座坑要另行报导：M51是马坑，内有2马、1人；M52是车马坑，内有2马、2人；M58是车马坑，已遭破坏，只剩1马；M143是马坑，内有2马、3人，M146和M147是车马坑，各有2马；M148是羊坑，内有2羊、1人。

1．殉人

在184座墓中，有殉人的墓8座，共殉15人。

M34　西二层台上有1个殉人，头向南(墓主头向南)，俯身。

M45　东二层台上有1个殉人，头向北(墓主头向北)，俯身。

M160　有4个殉人，1人在西二层台上，头向南(墓主头向东)，俯身；2人在棺椁间，分别位于棺的南、北端，头向东，葬式不明(已朽)；1人蜷曲于腰坑中。

M170　有3个殉人，分别埋于东、西二层台底，头都向南(因该墓严重被盗，墓主头向不明，向南或北?)。东二层台内有1人，西二层台内有2人，葬式不明。

M172　墓道中有3个殉人，头向西(墓主头向西)，俯身。

M184　北二层台有1个殉人，头向东(墓主头向南)，葬式不明。

M190　南二层台有1个殉人，头向西(墓主头向北)，俯身。

M230　西二层台有1个殉人，头向北(墓主头向北)，俯身。

这些殉人大部分是身高不足1.5米的少年，能看出葬式者都是俯身。

2．殉牲

(1)殉狗

许多墓的腰坑中都殉狗，少数墓的填土及二层台也有狗骨架。65座墓的腰坑中殉狗，狗的头向大多与墓主头向相反。17座墓的填土中有狗。4座墓的二层台上有狗：M174在南二层台上有狗，狗的头向东(与墓主同向)；M180在南二层台上有狗，狗的头向西(墓主头向东)；M231在东二层台上有狗，狗的头向北(墓主头向南)；M284在西二层台上有狗，狗的头向南(墓主头向南)。

(2)殉牛

二层台上放置牛腿骨的共有18座墓，有的只有腿骨，有的腿骨上连肩胛骨。陈放位置大多在头端二层台上，少数在足端二层台上，也有放在二层台土中或棺室内的。牛骨放在头端二层台上的墓葬分别有：M1、M31、M208、M209、M289，北二层台上放腿骨连肩胛骨。M6、M217，北二层台上放腿骨。M63，东二层台上放腿骨连肩胛骨。M75、M98，西二层台

上放腿骨连肩胛骨。M203、M231，南二层台上放腿骨。M201，北二层台土中放腿骨。

牛骨放在足端二层台的墓葬分别有：M220，东南角二层台上放腿骨连肩胛骨。M32，南二层台上放腿骨连肩胛骨。

还有将牛骨放在棺室内头部的，如M34。

(3)殉鱼、鸡

M106西二层台上有鱼骨架。M235腰坑内有鸡骨架。

（五） 随葬品陈放位置

陶器，一般放在头端二层台上(中部或两侧)，放在两侧或足端二层台上的较少。有的随葬陶器内有动物骨骼，如M7的陶簋内即有动物骨骼。

铜礼器，一般放在头端二层台上或头箱内，也有放在足端二层台上的。铜兵器，放在墓主腰旁或肩部，也有放在墓主胸前或足部的。铜铃，放在二层台上、墓主头部，有的出在腰坑及填土中。

玉器，放在墓主头端、口内、手内、胸前及腰部。石璋放在墓主肩部及腰部。

贝，放在墓主手内、口内、足部，也有在腰坑中的，这可能是由垂在腰旁的手内落入的。

（六） 墓葬举例

为便于读者对商代墓葬有具体的了解，特介绍几座墓葬。其中M160将专章介绍。

1.M1

长方形竖穴墓。墓口深2.8米，底深7米，长2.9米，宽1.6米，方向10度(图6)。墓内填五花夯土。墓室内有棺室，长2.4米，宽1.2米，高1米。残留有红漆棺木板灰痕，人骨架已朽成粉末状，故葬式不明。墓底中部有腰坑，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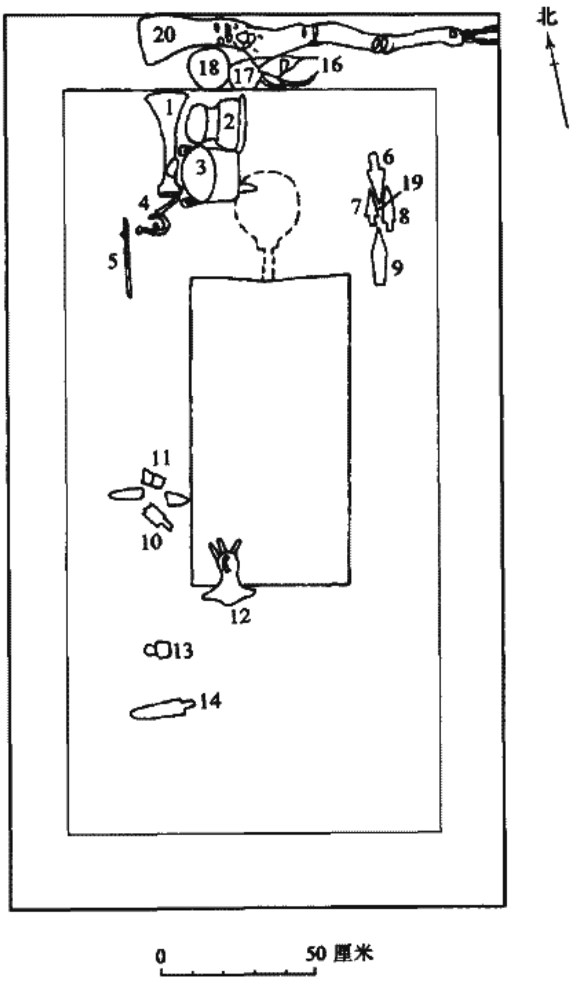


图6 M1平面图

1.铜甗 2.铜簋 3.铜鼎 4.铜弓形器 5.铜策柄 6.铜戈 7~9.铜矛 10、11.铜戈 12.铜爵 13.铜铃 14.铜戈 15.铜铃(在填土中) 16.陶簋 17.陶爵 18.陶甗 19.铜矛(在7、8之下) 20.牛腿骨

1米，宽0.5米，深0.35米。腰坑内有狗骨架1具，头向南。在头端北二层台上有连肩胛骨的牛腿骨1条，另有陶觚、爵和簋各1件。其余器物在棺室内：墓主头东北有铜戈1件、矛4件，头西北角有铜觚、簋、鼎、弓形器及策柄各1件；在墓主腿西侧有铜戈3件、铃1件、爵1件。在墓室二层台上填土中有铜铃1件。

2.M50

长方形竖穴墓。墓室口深2.7米，底深6米，墓室长3.2米，宽1.7米。方向95度(图7；图版1)。墓室内填五花夯土。在墓口下1.74米处填土内有狗骨架1具，头向西(图8)，其侧有陶簋1件、骨头1根。此墓棺室长2.6米，宽1.1米，高0.95米，可能是椁室，但未见到椁室痕，故只好名以棺室。棺室内有红漆板灰痕，人骨架已朽，为仰身直肢葬。墓底有腰坑，长1米，宽0.5米，深0.25米。内有狗骨架1具，头向西。随葬器物都在棺室内，有些可能是原来放在棺室内的，有些则可能原放在棺板顶上，因棺板腐朽落入棺室。其放置位置可分头部、胸部、腰部及腿部四处。在头部附近的有铜簋、鼎、戈、矛、铃和陶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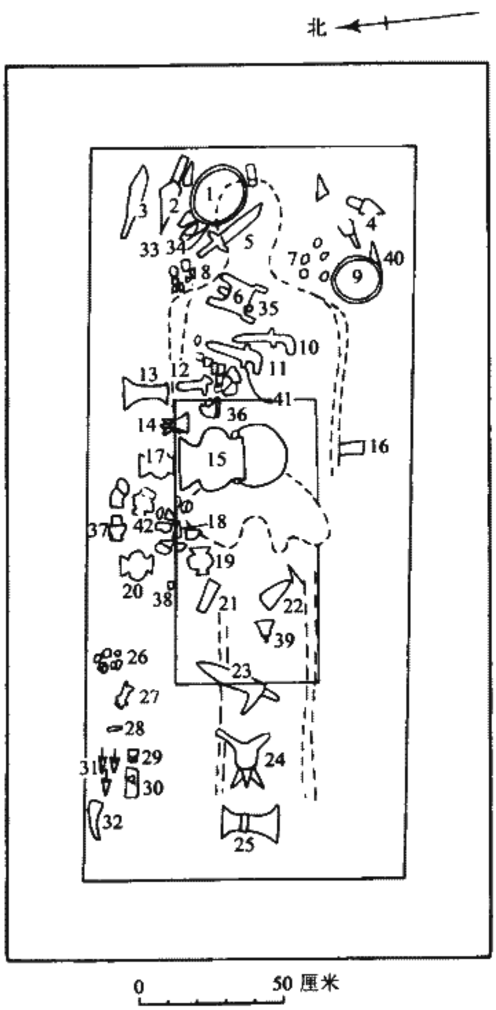


图7　M50平面图

1.铜簋　2.铜矛　3.铜矛　4.铜矛　5.铜矛　6.铜鼎　7.毛蚶　8.毛蚶　9.陶簋　10.铜戈　11.铜戈　12.铜鼎　13.陶觚　14.陶爵　15.铜卣　16.玉管　17.陶小罍　18.陶尊　19.陶小罍　20.陶小罍　21.铜锛　22.铜矛　23.铜戈　24.铜爵　25.铜觚　26.小石子　27.玉兔　28.玉饰　29.铜凿　30.铜锛　31.铜镞　32.石镰　33.铜矛　34.铜矛　35.铜铃　36.铜鼎　37.陶小罍　38.贝　39.铜铃　40.铜矛　41.铜戈　42.陶小罍

及毛蚶等；在胸部附近的有铜鼎、戈和陶觚、爵；在腰部附近的有铜卣、玉管和陶小罍、尊等；在腿部附近的有铜觚、爵、戈、镞、锛、凿和石镰、小石子及贝等。

3.M172

带一条墓道的长方形竖穴墓。墓道在墓室南，多次被盗。

墓口深3.8米，底深8.6米。口长5米，西边宽2.85米，东边宽2.65米；墓底长4.82米，西边宽2.85米，东边宽2.8米。方向280度(图9)。墓内有椁室，长3.4米，宽1.56米，深1.1米。棺室已遭破坏。墓底有腰坑，长0.75米，宽0.5米，深0.2米。

这座墓的墓室是东西向的，但其墓道却在南侧。墓道只发掘了靠近墓室的北段，其南段作了铲探。墓道口全长约14.8米(斜坡长15.3米)，口大底小。从已发掘的6.3米可知，墓道上口南端宽3.85米，北端宽3.05米；底部南端宽2.83米，北端宽2.5米。墓道呈斜坡状，方向190度。

墓道距墓室5米处的东、西两侧各有1个耳室(其长度当在1.4米以上，其南部因故未作)，平面皆呈弧形，不太规整。东耳室进深1.7米，西耳室进深1.4米。在墓道北段底部有3个长方形殉人坑，从北向南依次编为A、B、C坑。A坑长1.35米，深0.2米，东边宽0.35米，西边宽0.5米。B坑长1.7米，宽0.55米，深0.2米。C坑长1.9米，东边宽0.55米，西边宽0.38米，深0.1米。3个坑的方向都是285度。坑中都有殉人，头西足东。坑内有板灰痕，估计殉人是有棺木的。A坑殉人长1.26米，是11岁~12岁的男性少年，B、C两坑殉人都是成年人。B坑人骨架右手旁有4个小蚌泡。C坑人骨架西侧有石锤，右手附近有贝16枚，胸部下有蛤2个、贝3枚。3个坑的殉人都是俯身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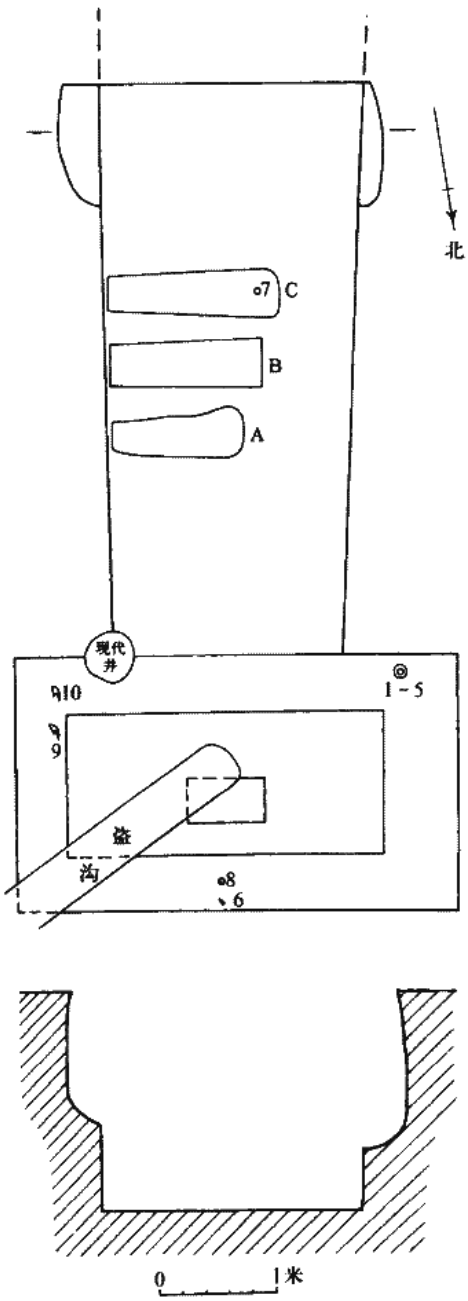
此墓上方有一长方形盗坑。坑口小，长2.8米，宽0.6米。越向下越大，到二层台时已扩展到整个墓室的四分之三以上，只有西南角一小块土未被扰动。因此，墓内残留物极少，只有陶觚、爵、豆、盆和铜泡、三角形器及骨镞等(图9)。



图8　M50棺上填土中的狗骨

4.M203

有壁龛的长方形竖穴墓。墓口深2.1米，底深5米；墓室长2.54米，宽1.12米。方向180度(图10)。墓内填五花夯土。墓底有棺室，内有红漆板灰痕。棺室长2.16米，宽0.68米，高0.22米。墓主仰身直肢。墓底有腰坑，长0.6米，宽0.22米，深0.14米。墓室南端(墓主头端)二层台上0.6米处有一壁龛，龛呈四分之一球体形，龛底长0.48米，高0.45米，进深0.24米。龛内有陶尊和卣各1件。在头端二层台上有牛腿骨1条及陶簋1件。在棺内头端有陶鬲(内有牛骨)、罍、小罐和铜觚、爵各1件。墓主口内有贝5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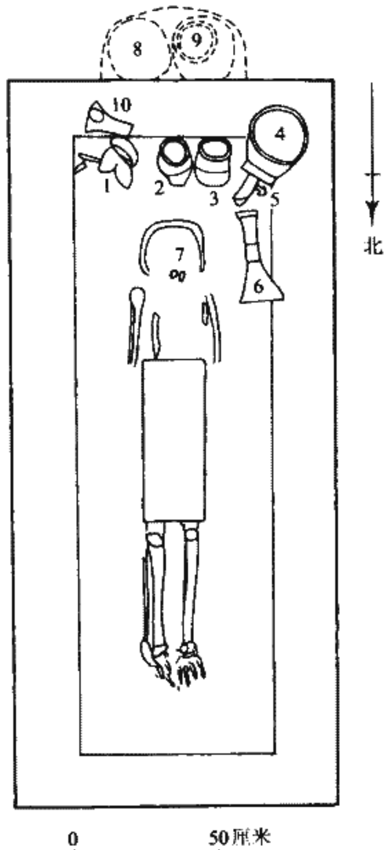


图 10　M203 平面图

1. 陶鬲　2. 陶罍　3. 陶小罐
4. 陶簋　5. 铜爵　6. 铜觚
7. 贝(在墓主口中)　8. 陶尊
9. 陶卣　10. 牛腿骨

图 9　M172 平面图及耳室剖面图

A. 殉葬坑　B. 殉葬坑　C. 殉葬坑
1. 陶盆　2. 陶觚　3. 陶爵　4. 陶豆
5. 陶豆(2～5. 在 1 下)　6. 骨镞　7. 石锤
8. 铜泡　9. 铜三角形器　10. 铜三角形器

二　随葬器物

在下面介绍的墓葬随葬器物中，不包括M51、M52、M58、M143、M146、M147、M148及M160的物品，这8座墓及其随葬器物将另行介绍。故本节描述的只是183座墓中的随葬器物。随葬器物的质料有陶、青铜、铅、金、石、玉、骨及蚌等类，分类叙述于下。

（一）　陶器等

1.陶器

共137座墓随葬有陶器。器类有鬲、甗、爵、簋、豆、盘、罐、罍、瓿、壶、小罐、小罍、小壶、盆、器盖、鼎、尊、卣、觯、网坠20类。其中鼎、尊、卣、觯4类是仿铜器式样的陶器。分类介绍于下。

（1）鬲　21件。出于19座墓中（绝大多数墓出1件，只M209出3件鬲）。大部分是夹砂陶，少数为泥质陶。根据器形不同，可分五型（内有5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型）。

A型　3件。是殷墟常见的鬲，但体积稍小。侈口，翻领，沿外侧呈台阶状，束颈，腹稍外鼓。根据裆部变化，可分二式。

Ⅰ式：2件。裆稍高。M269：5，夹砂灰陶。乳头尖足。颈以下通体饰绳纹。口径16厘米，通高12.2厘米（图11-1）。

Ⅱ式：1件。裆稍低。M291：3，夹砂灰陶。足尖微露。通体饰绳纹。口径17厘米，通高12.3厘米（图11-2）。

B型　2件。大于A型。大口，翻领，沿面内凹，束颈，鼓腹。根据裆部的变化，可分二式。

Ⅰ式：1件。裆稍高。M209：4，夹砂灰陶。乳头尖足。通体饰绳纹。口径22.6厘米，通高17.8厘米（图11-3）。

Ⅱ式：1件。裆稍低。M137：3，夹砂灰陶。袋足无足尖。通体饰绳纹。口径22.2厘米，通高13.4厘米（图11-4）。

C型　5件。为高领鬲。大口外侈，矮裆，袋足，小足尖。根据颈部的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3件。颈稍粗。M93：2，泥质灰陶。颈有凹弦纹一周，通体饰细绳纹。口径15.6厘米，通高12.8厘米（图11-5）。

Ⅱ式：2件。颈部稍收束。M209：9，夹砂灰陶。颈有凹弦纹一周，通体饰细绳纹。口径17.3厘米，通高13.1厘米（图11-6）。

D型　4件。近于A型而领稍高。根据裆部变化，可分二式。

Ⅰ式：2件。裆稍高。敛口，束颈，袋足有小足尖。M209：2，泥质灰陶。颈以下通体饰绳纹。口径15.8厘米，通高13.5厘米（图11-7）。M203：1，泥质灰陶。通体饰细绳纹。口径16.4厘米，通高12.6厘米（图11-8）。

Ⅱ式：2件。体比Ⅰ式稍小，裆稍低。大口，翻领，袋足。M202：3，泥质灰陶。无足

尖。通体饰细绳纹。口径 13 厘米，通高 9.5 厘米(图 11-9)。M62：1，泥质红陶。有小足尖。通体饰细绳纹。口径 13.4 厘米，通高 10.8 厘米(图 11-10)。

E 型　2 件。连裆鬲。束颈，袋足，有小足尖。根据裆部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1 件。裆稍高。M168：1，泥质灰陶。翻领，沿面内凹。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0.8 厘米，通高 9.2 厘米(图 11-11)。

Ⅱ式：1 件。比Ⅰ式裆高，腹径大于口径。M217：8，泥质灰陶。侈口，颈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0.8 厘米，通高 10.8 厘米(图 11-12)。

(2)觚　97 件。觚、爵共出的墓有 81 座，共 82 对(M264 有 2 对觚、爵)。还有一些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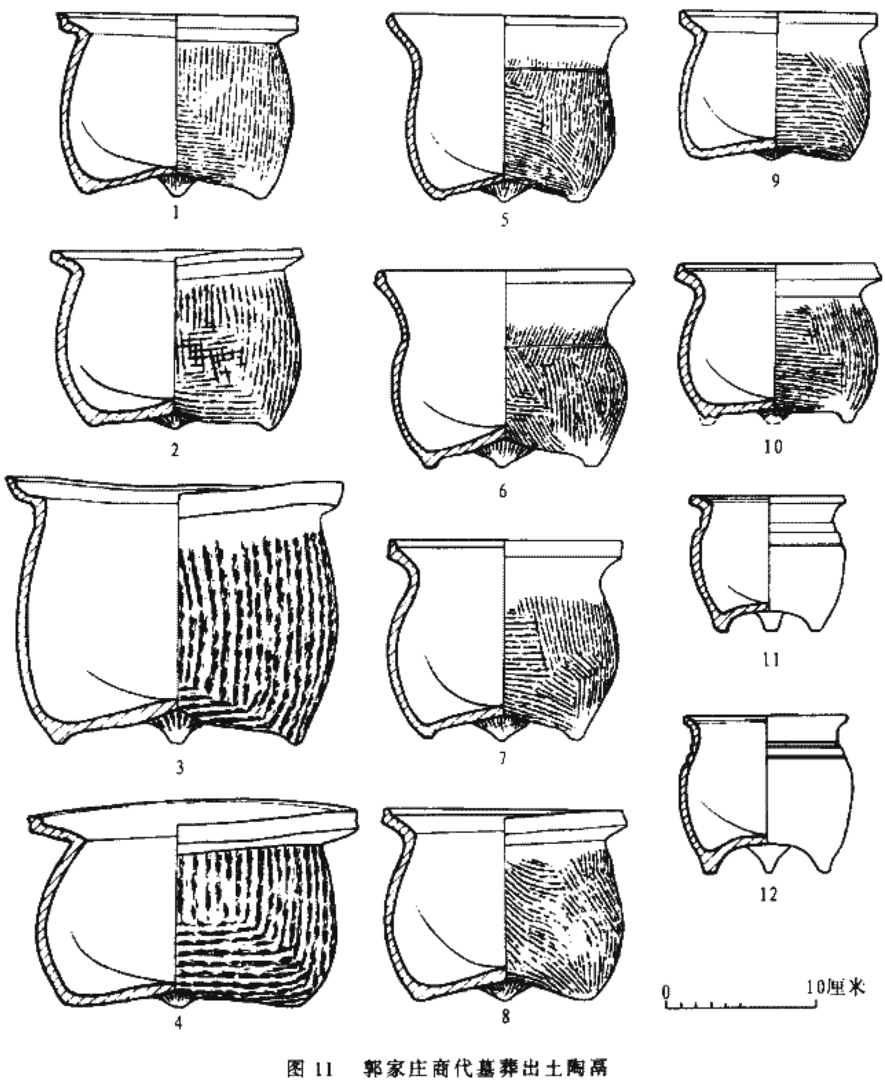


图 1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鬲

1.A 型Ⅰ式 M269：5　2.A 型Ⅱ式 M291：3　3.B 型Ⅰ式 M209：4　4.B 型Ⅱ式 M137：3　5.C 型Ⅰ式 M93：2　6.C 型Ⅱ式 M209：9　7.D 型Ⅰ式 M209：2　8.D 型Ⅰ式 M203：1　9.D 型Ⅱ式 M202：3　10.D 型Ⅱ式 M62：1　11.E 型Ⅰ式 M168：1　12.E 型Ⅱ式 M217：8

中单出陶觚，但大部分是被盗的墓，只有2座墓是未被盗的。根据器形变化分为十一式(内有4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式)。

Ⅰ式：4件。体较粗。喇叭口，直筒形腹，圈足外侈。M216：2，泥质灰陶。下腹部有凸棱二道。口径14厘米，圈足径8.6厘米，通高18.2厘米(图12-1)。M263：2，泥质灰陶。下腹有凹槽二周。口径14.8厘米，圈足径9.4厘米，通高18.2厘米(图12-2；图版2-1)。

Ⅱ式：7件。近于Ⅰ式，腹稍细。M247：1，泥质灰陶。腹稍内收。下腹饰凹弦纹二周。口径14.5厘米，圈足径6.8厘米，通高18.4厘米(图12-3；图版2-2)。M289：7，泥质灰陶。中腹稍外鼓。腰部饰凹弦纹三周。口径14.6厘米，圈足径7.8厘米，通高19.6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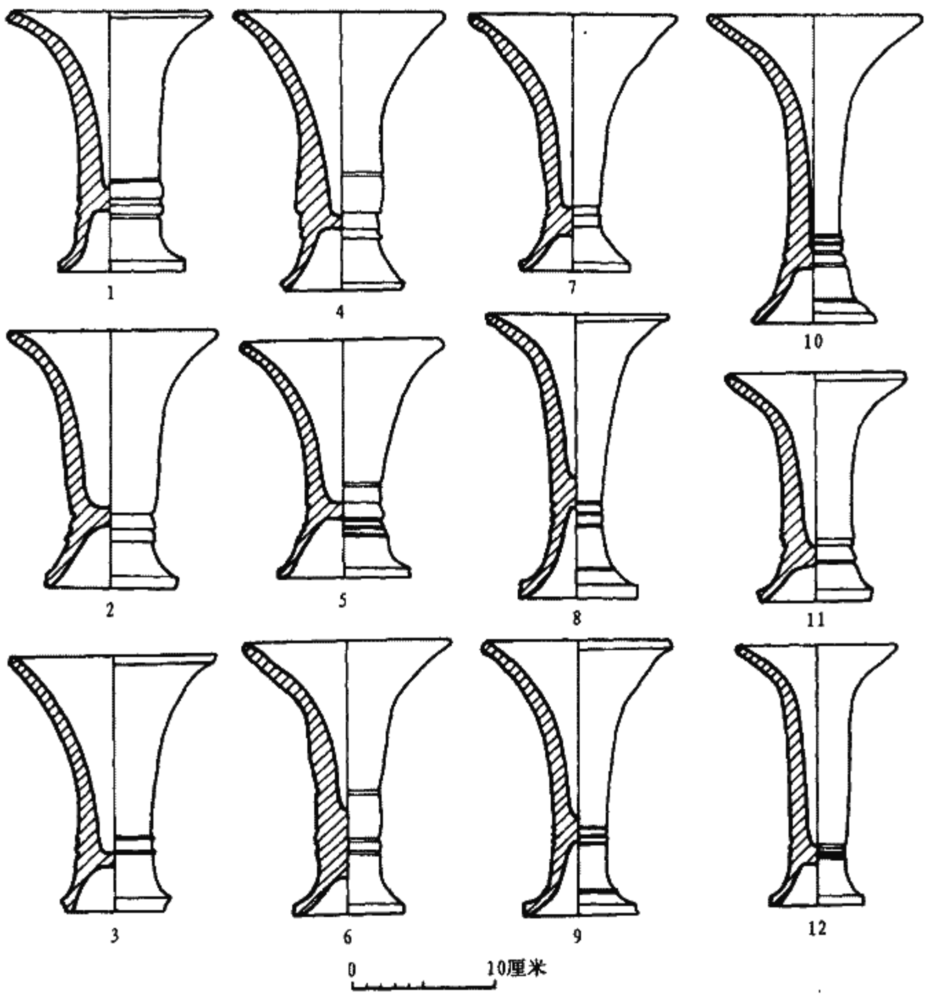


图1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觚

1. Ⅰ式 M216：2　2. Ⅰ式 M263：2　3. Ⅱ式 M247：1　4. Ⅱ式 M289：7
5. Ⅱ式 M22：3　6. Ⅲ式 M35：3　7. Ⅲ式 M166：2　8. Ⅳ式 M45：9
9. Ⅳ式 M113：6　10. Ⅳ式 M265：1　11. Ⅴ式 M1：18　12. Ⅵ式 M84：3

(图 12-4)。M22：3，泥质灰陶。下腹饰凹弦纹五周。口径 14.5 厘米，圈足径 9.2 厘米，通高 17.3 厘米(图 12-5)。

Ⅲ式：8 件。腹更瘦。M35：3，泥质灰陶。腹近筒形，上腹稍外侈。腹部饰凹弦纹数周。口径 14.6 厘米，圈足径 7.8 厘米，通高 19.2 厘米(图 12-6；图版 2-3)。M166：2，泥质灰陶。下腹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4.4 厘米，圈足径 7.8 厘米，通高 18 厘米(图 12-7)。

Ⅳ式：21 件。比Ⅲ式稍高，腹似直筒。M45：9，泥质灰陶。腹部及圈足饰凹弦纹四周。口径 12.7 厘米，圈足径 8.6 厘米，通高 20.3 厘米(图 12-8)。M113：6，泥质灰陶。口径 13.2 厘米，圈足径 8.4 厘米，通高 19.5 厘米(图 12-9；图版 2-4)。M265：1，泥质灰陶。口径 15.1 厘米，圈足径 8.6 厘米，通高 21.8 厘米(图 12-10)。

Ⅴ式：1 件。矮于Ⅳ式而腹稍粗。M1：18，泥质灰陶。筒形腹。下腹部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2.6 厘米，圈足径 7.7 厘米，通高 16 厘米(图 12-11；图版 3-1)。

Ⅵ式：7 件。比Ⅴ式矮，腹呈细直筒形。M84：3，泥质灰陶。下腹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1 厘米，圈足径 6.4 厘米，通高 18.3 厘米(图 12-12；图版 3-2)。M83：5，泥质灰陶。下腹有凹弦纹三周。口径 10.6 厘米，圈足径 5.6 厘米，通高 15.3 厘米(图 13-1)。

Ⅶ式：16 件。比Ⅵ式矮小，腹呈细直筒形。据腹部粗细不同，可分二亚式。

Ⅶa 式：14 件。腹较细。M50：13，泥质灰陶。下腹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0.2 厘米，圈足径 6 厘米，通高 14 厘米(图 13-2)。M97：10，泥质灰陶。口径 9.2 厘米，圈足径 5.6 厘米，通高 13.9 厘米(图 13-3)。M26：7，泥质灰陶。口径 9.6 厘米，圈足径 4.5 厘米，通高 12.2 厘米(图 13-4；图版 3-3)。M101：1，泥质灰陶。腹上有刀刮痕。口径 10.5 厘米，圈足径 5 厘米，通高 11.9 厘米(图 13-5)。

Ⅶb 式：2 件。体高近于Ⅶa 式，但腹极粗。喇叭口只稍大于圈足径，形似一敞口杯。M29：2，泥质灰陶。下腹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0.2 厘米，圈足径 8 厘米，通高 14.3 厘米(图 13-6)。

Ⅷ式：11 件。比Ⅶ式更小，直筒形腹。M6：6，泥质灰陶。口径 8.1 厘米，圈足径 5.2 厘米，通高 10.5 厘米(图 13-7)。M172：2，泥质灰陶。近底处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8.8 厘米，圈足径 4.5 厘米，通高 10.1 厘米(图 13-8；图版 3-4)。

Ⅸ式：9 件。体积小于Ⅷ式，腹内收。M222：4，泥质灰陶。口径 7.4 厘米，圈足径 4.3 厘米，通高 7.7 厘米(图 13-9)。M264：9，泥质灰陶。近圈足处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7 厘米，圈足径 3 厘米，通高 7 厘米(图 13-11)。M137：2，泥质灰陶。口径 6.9 厘米，圈足径 3.6 厘米，通高 7.7 厘米(图 13-10；图版 4-1)。

Ⅹ式：8 件。体积小于Ⅸ式。M53：1，泥质灰陶。腹稍粗。口径 5.4 厘米，圈足径 3.8 厘米，通高 5.6 厘米(图 13-12；图版 4-2)。M264：6，泥质灰陶。腹稍瘦。下腹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6.3 厘米，圈足径 3 厘米，通高 6.5 厘米(图 13-13)。

Ⅺ式：1 件。为仿铜器式。大口，直腹，中腰有凸棱外鼓，圈足有底折。M75：2，泥质灰陶。口径 13.4 厘米，圈足径 7.4 厘米，通高 19.4 厘米(图 13-14)。

(3)爵　88 件。大多数墓中陶觚、爵共出，但有少数墓单出爵。这些单出爵的墓，有被盗的，也有未被盗的。依体积大小，可分为十式(有 9 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式)。

Ⅰ式：4 件。体形较大。大口，束颈，鼓腹，锥形足。口有流，腹侧有一鋬。M216：3，泥质灰陶。颈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9.8 厘米，通高 13.7 厘米(图 14-1)。M263：1，泥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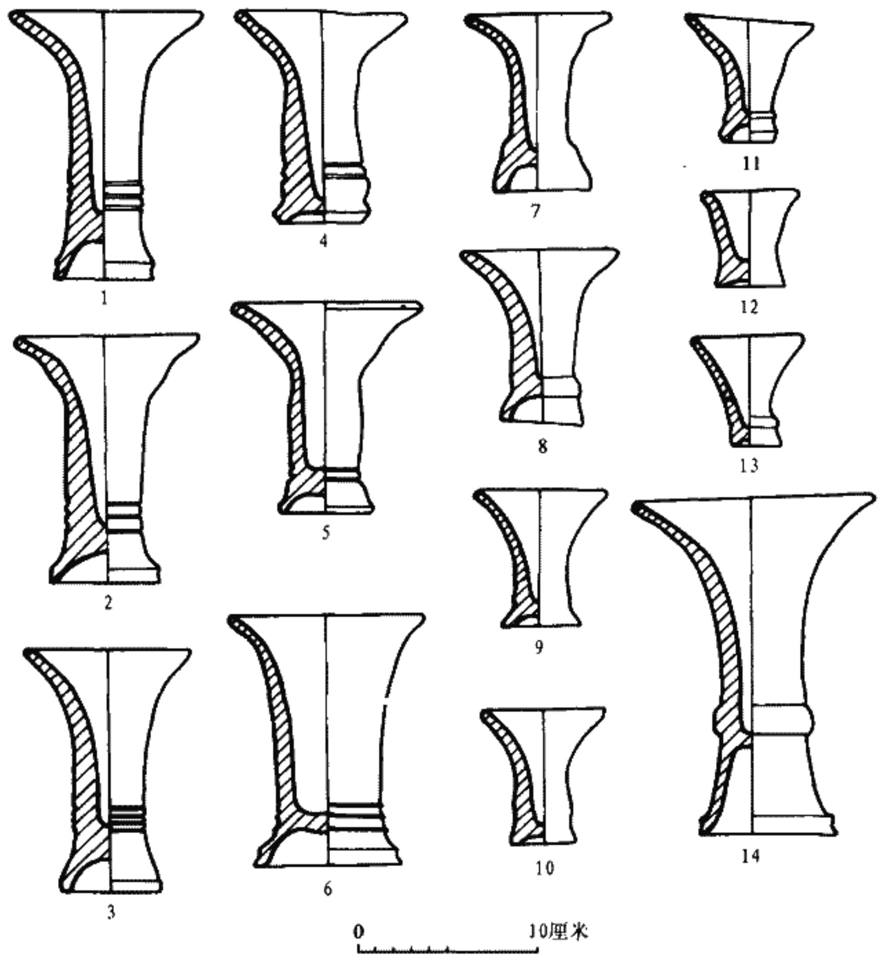


图 13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觚

1. Ⅵ式 M83：5　2. Ⅶa式 M50：13　3. Ⅶa式 M97：10　4. Ⅶa式 M26：7　5. Ⅶa式 M101：1
6. Ⅶb式 M29：2　7. Ⅷ式 M6：6　8. Ⅷ式 M172：2　9. Ⅸ式 M222：4　10. Ⅸ式 M137：2
11. Ⅸ式 M264：9　12. Ⅹ式 M53：1　13. Ⅹ式 M264：6　14. Ⅺ式 M75：2

灰陶。颈饰凹弦纹一道。口径 10.5 厘米，通高 12.4 厘米(图 14-2；图版 4-3)。

Ⅱ式：7件。比Ⅰ式瘦，口径大于腹径。根据颈部的变化，分为二亚式。

Ⅱa式：2件。颈稍短。M22：5，泥质灰陶。腹稍鼓，流两侧有二小泥点。颈有凹弦纹三周。口径 10.3 厘米，通高 11.9 厘米(图 14-3)。M166：3，泥质灰陶。流部无泥点。腹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11 厘米，通高 11.6 厘米(图 14-4)。

Ⅱb式：5件。比Ⅱa式颈稍长。M289：6，泥质灰陶。口径 10 厘米，通高 12.7 厘米(图 14-5)。M247：4，泥质灰陶。颈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9.8 厘米，通高 12.1 厘米(图 14-6；图版 4-4)。

Ⅲ式：9件。比Ⅱ式稍瘦高。M35：2，泥质灰陶。腹稍外鼓。口径 10 厘米，通高 13.1 厘米(图 14-7；图版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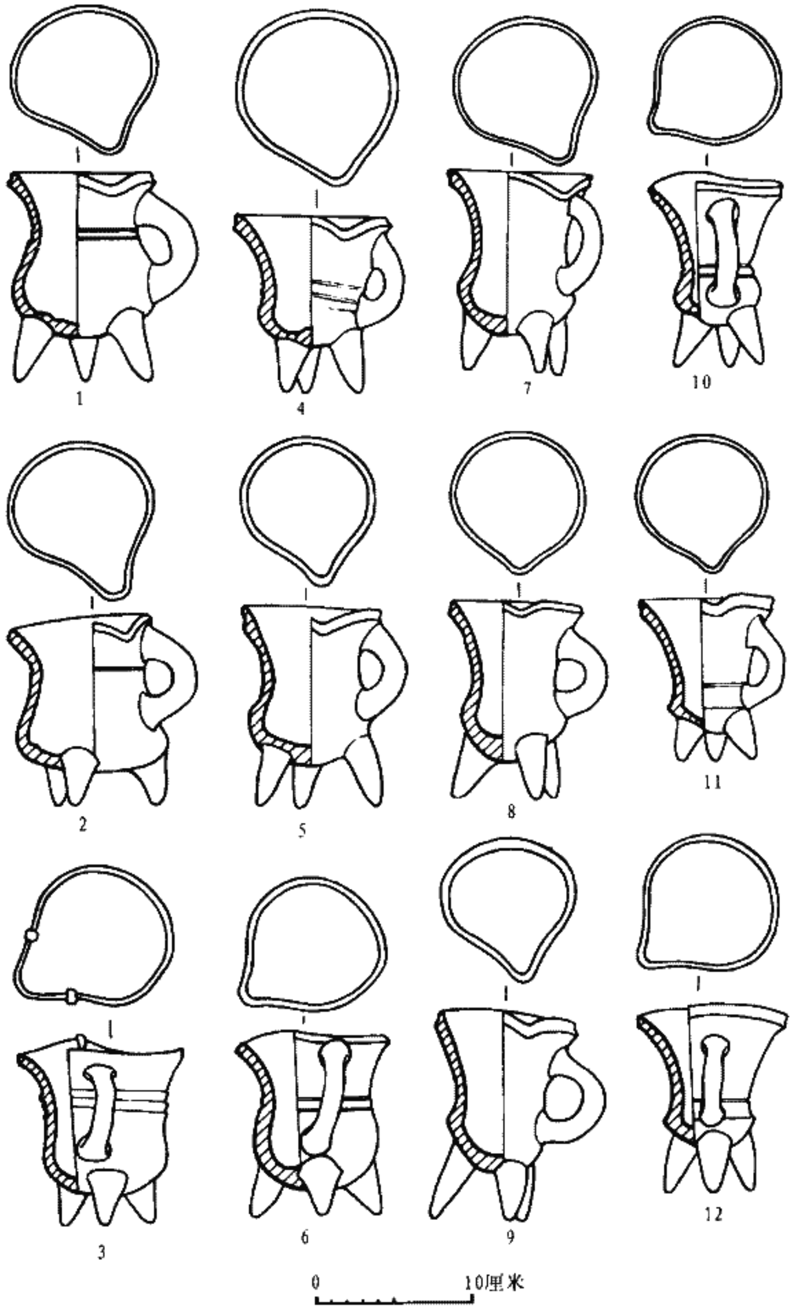


图 1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爵

1. Ⅰ式 M216：3　2. Ⅰ式 M263：1　3. Ⅱa式 M22：5　4. Ⅱa式 M166：3　5. Ⅱb式 M289：6　6. Ⅱb式 M247：4　7. Ⅲ式 M35：2　8. Ⅳ式 M113：5　9. Ⅳ式 M265：2　10. Ⅳ式 M45：10　11. Ⅴa式 M83：6　12. Ⅴa式 M84：4

Ⅳ式：13件。比Ⅲ式更瘦，腹更长。M113∶5，泥质灰陶。束腰，腹稍外鼓。口径9.1厘米，通高13.1厘米(图14-8；图版5-2)。M265∶2，泥质灰陶。口径9.6厘米，通高13.3厘米(图14-9)。M45∶10，泥质灰陶。腰饰凹弦纹二周。口径9.3厘米，通高12.3厘米(图14-10)。

Ⅴ式：11件。比Ⅳ式更瘦，口大于腹。依腹部粗细不同，可细分为二亚式。

Ⅴa式：10件。腹较细。M83∶6，泥质灰陶。腰饰凹弦纹一周。口径9厘米，通高10.9厘米(图14-11)。M1∶17，泥质灰陶。腰饰凹弦纹二周。口径10厘米，通高10.2厘米(图15-1；图版5-3)。M84∶4，泥质灰陶。腰饰凹弦纹一周。口径10.2厘米，通高12.6厘米(图14-12；图版5-4)。M101∶3，泥质灰陶。腰饰凹弦纹二周。口径8.8厘米，通高10.6厘米(图15-2)。

Ⅴb式：1件。腹稍粗。M29∶1，泥质灰陶。圜底。鋬为半圆形泥饼，中间穿一孔。腰饰凹弦纹三周。口径9.3厘米，通高11.9厘米(图15-3)。

Ⅵ式：9件。比Ⅴ式更瘦矮，腹已近无，用一凸棱表示。M97∶11，泥质灰陶。侈口，腹内收。腹外有凸棱一周。口径8.5厘米，通高9.7厘米(图15-4)。M50∶14，泥质灰陶。口径8.7厘米，通高10厘米(图15-5)。

Ⅶ式：12件。形体小于Ⅵ式，容器部分似一倒锥体。M26∶5，泥质灰陶。大口，尖底，半环形鋬。口径9.2厘米，通高9.2厘米(图15-6；图版6-1)。M172∶3，泥质灰陶。底稍平，鋬为半圆形泥饼。口径8.3厘米，通高7.7厘米(图15-7；图版6-2)。M6∶3，泥质灰陶。平底。口径7.2厘米，通高8.7厘米(图15-8)。

Ⅷ式：8件。体较小，似一倒锥形体。M222∶3，泥质灰陶。侈口，尖底。下腹饰凹弦纹一周。口径6.2厘米，通高4.6厘米(图15-9)。M137∶1，泥质灰陶。下腹饰一周凹弦纹。口径6.1厘米，通高5.2厘米(图15-10；图版6-3)。M264∶10，泥质灰陶。口径6.3厘米，通高5.3厘米(图15-11)。

Ⅸ式：5件。较Ⅷ式小。M53∶29，泥质灰陶。侈口，小锥足。口有小流。口径5.9厘米，通高3.9厘米(图15-12；图版6-4)。M264∶8，泥质灰陶。口径5.3厘米，通高3.6厘米(图15-13)。

Ⅹ式：1件。仿铜器式。M208∶8，泥质灰陶。口有长流，尖尾，束颈，鼓腹，足外撇。口上有菌形头立柱，腹侧有半环形鋬。颈饰凹弦纹二周。流至尾长14.7厘米，高14厘米，通柱高17.8厘米(图15-14)。

(4)簋　70件。分别出于68座墓(其中2墓各出2件)。根据器形变化，可分八型(其中5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型)。

A型　15件。容器部分似一倒截头圆锥体。大口或侈口，深腹，圈足。根据器形不同，可分五式。

Ⅰ式：3件。圈足较低。大口，圆唇，矮圈足。M247∶7，泥质灰陶。口沿内侧饰凹弦纹一周；外壁饰凹弦纹四周，近底处饰绳纹，部分已被抹去。口径23.4厘米，圈足径10.3厘米，通高15.5厘米(图16-1；图版7-1)。

Ⅱ式：8件。圈足高于Ⅰ式。大口，圆唇，高圈足。M230∶3，泥质灰陶。口沿内壁饰凹弦纹一周；腹外壁饰三角划纹一周，其上、下饰以凹弦纹。口径22厘米，圈足径10.9厘米，通高16.8厘米(图16-2)。M35∶1，泥质灰陶。近底处饰绳纹，部分被抹去。口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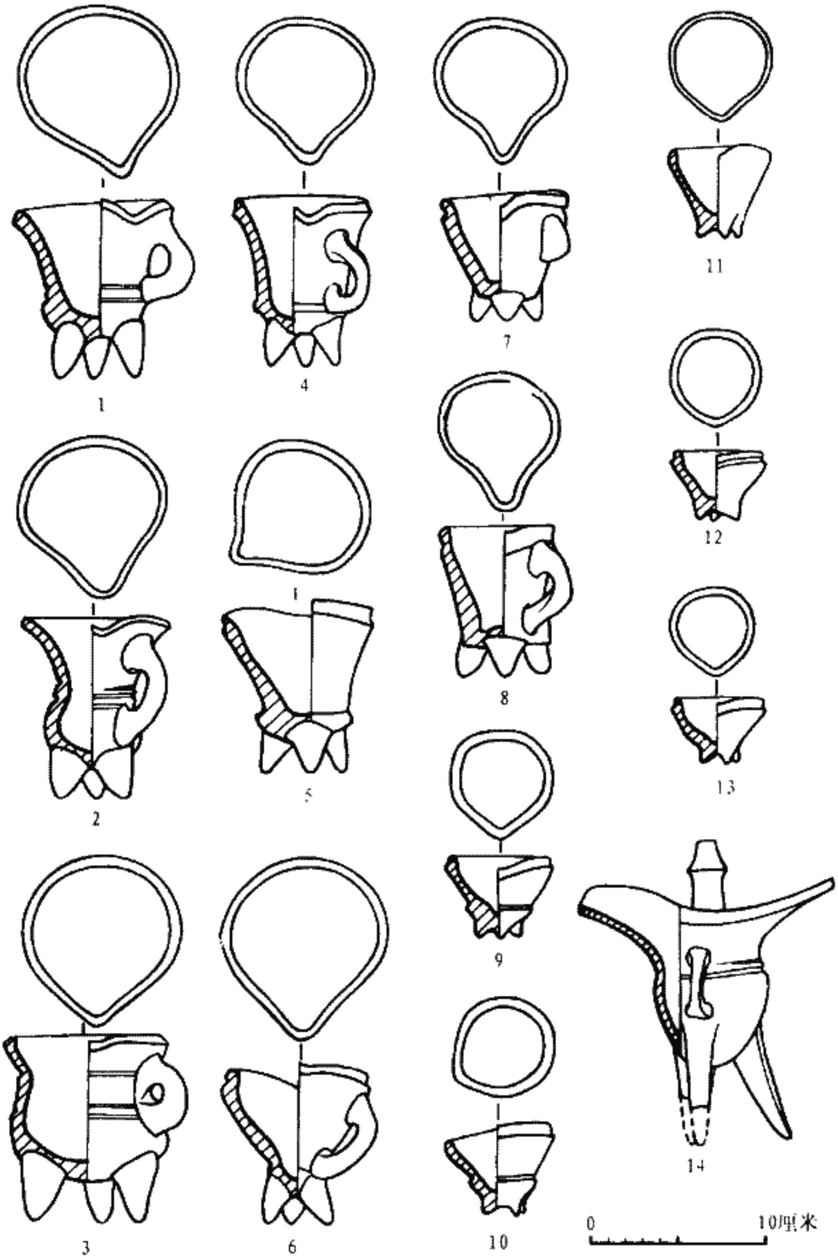


图 15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爵

1. Ⅴa 式 M1：17　2. Ⅴa 式 M101：3　3. Ⅴb 式 M29：1　4. Ⅵ式 M97：11　5. Ⅵ式 M50：14　6. Ⅶ式 M26：5　7. Ⅶ式 M172：3　8. Ⅶ式 M6：3　9. Ⅷ式 M222：3　10. Ⅷ式 M137：1　11. Ⅷ式 M264：10　12. Ⅸ式 M53：29　13. Ⅸ式 M264：8　14. Ⅹ式 M2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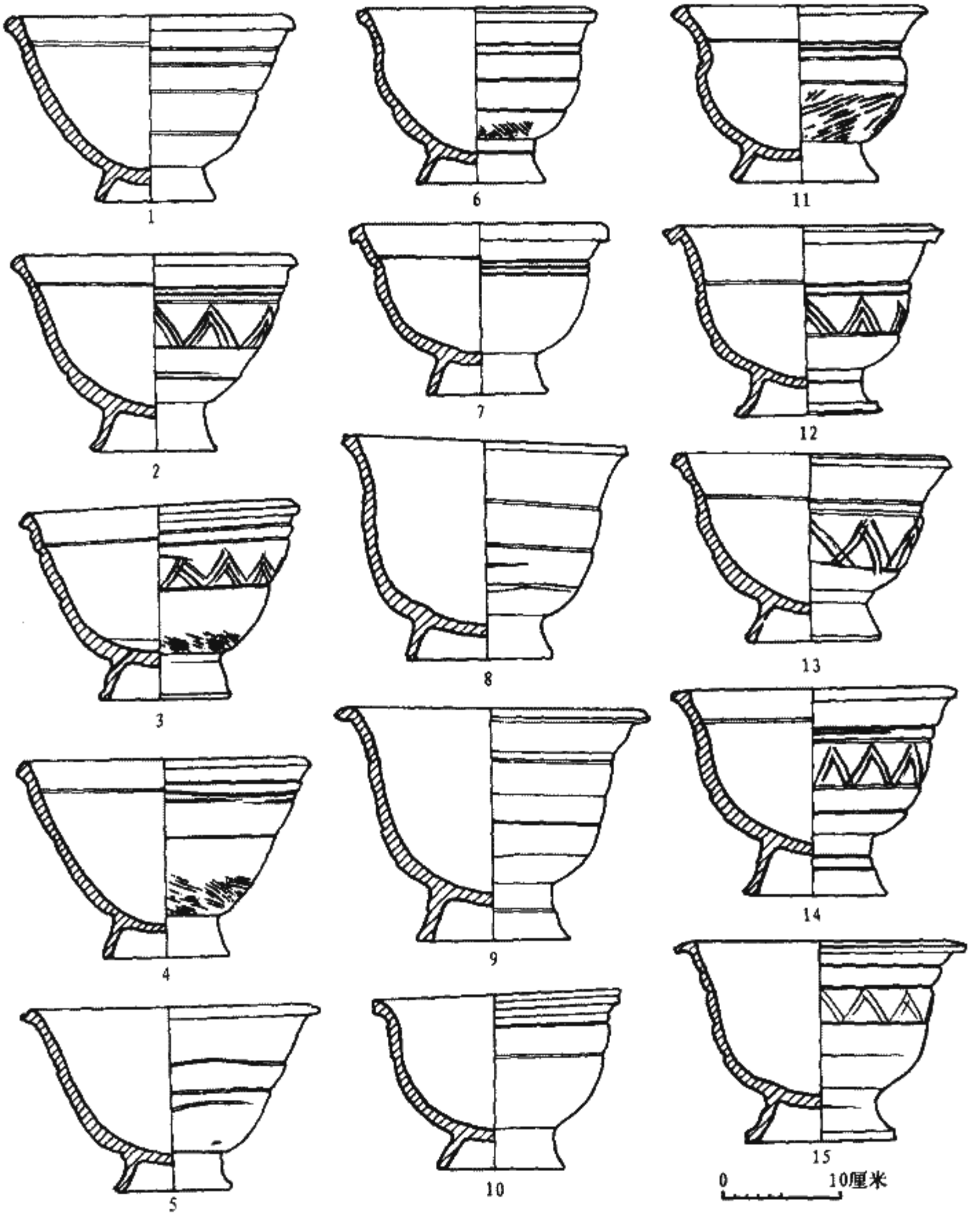


图 16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簋

1.A 型Ⅰ式 M247：7　2.A 型Ⅱ式 M230：3　3.A 型Ⅱ式 M35：1　4.A 型Ⅱ式 M45：7　5.A 型Ⅲ式 M265：3　6.A 型Ⅳ式 M267：5　7.A 型Ⅴ式 M209：3　8.B 型Ⅰ式 M289：9　9.B 型Ⅱ式 M47：5　10.C 型Ⅰ式 M166：1　11.C 型Ⅱ式 M77：1　12.C 型Ⅲ式 M26：1　13.C 型Ⅲ式 M209：5　14.C 型Ⅳ式 M20：1　15.C 型Ⅳ式 M6：1

24.2 厘米，圈足径 10.5 厘米，通高 17.3 厘米(图 16-3；图版 7-2)。M45：7，泥质灰陶。外壁饰三道凹弦纹，近底处饰绳纹，部分被抹去。口径 23 厘米，圈足径 9.8 厘米，通高 17.8 厘米(图 16-4)。

Ⅲ式：2 件。容器部分形似倒钟。大口外侈，沿有凹沟一周，收腹。M265：3，泥质灰陶。外壁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22.8 厘米，圈足径 9.8 厘米，通高 16.5 厘米(图 16-5)。

Ⅳ式：1 件。腹稍外鼓。侈口，唇面饰凹沟一周，颈稍收，腹稍外鼓。M267：5，泥质灰陶。腹壁饰凹弦纹四周，近底处饰绳纹，部分被抹去。口径 18.8 厘米，圈足径 11 厘米，通高 15.2 厘米(图 16-6)。

Ⅴ式：1 件。腹稍下垂。大口，方唇，颈稍收。M209：3，泥质灰陶。颈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20.6 厘米，圈足径 10.2 厘米，通高 14.9 厘米(图 16-7)。

B 型　2 件。器物形体较大，形似倒钟。大口，束颈，鼓腹或深腹，高圈足。根据器体大小，可分二式。

Ⅰ式：1 件。体稍小。M289：9，泥质灰陶。沿面呈三棱形，腹外鼓。外壁饰凹弦纹四周。口径 22.6 厘米，圈足径 12.5 厘米，通高 18.9 厘米(图 16-8)。

Ⅱ式：1 件。体稍大。M47：5，泥质灰陶。深腹稍内收。外壁及圈足上都饰凹弦纹。口径 25 厘米，圈足径 13 厘米，通高 21 厘米(图 16-9)。

C 型　19 件。体较 B 型小，腹较浅。大口，束颈，鼓腹，圈足。根据器形变化，可分四式。

Ⅰ式：1 件。颈稍粗。M166：1，泥质灰陶。腹稍外鼓，高圈足。颈部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21.4 厘米，圈足径 10.6 厘米，通高 16 厘米(图 16-10)。

Ⅱ式：2 件。口侈于Ⅰ式。M77：1，腹外鼓。颈及上腹部饰凹弦纹数周，下腹部饰斜绳纹。口径 21.6 厘米，圈足径 15.4 厘米，通高 15 厘米(图 16-11)。

Ⅲ式：7 件。颈高于Ⅱ式。深腹微鼓。M26：1，泥质灰陶。内壁饰凹弦纹一周；外腹壁饰三角划纹一周，其上、下饰以凹弦纹。口径 22 厘米，圈足径 12.3 厘米，通高 16.6 厘米(图 16-12；图版 7-3)。M209：5，泥质灰陶。口径 22.2 厘米，圈足径 11.6 厘米，通高 16.7 厘米(图 16-13)。

Ⅳ式：9 件。比Ⅲ式大。深腹内收，高圈足。M6：1，泥质灰陶。颈饰三角划纹一周，其上、下饰以凹弦纹。口径 22.1 厘米，圈足径 12.6 厘米，通高 17.7 厘米(图 16-15)。M20：1，泥质灰陶。口径 22 厘米，圈足径 12.2 厘米，通高 18.3 厘米(图 16-14)。

D 型　9 件。小于 C 型，形似大碗。根据腹部的不同，可分三式。

Ⅰ式：5 件。腹较浅。侈口，腹壁近直。M7：1，泥质灰陶。口沿内壁饰凹弦纹一周；外壁颈部饰网形及三角形划纹各一周。口径 20.3 厘米，圈足径 13.2 厘米，通高 13.8 厘米(图 17-1)。M1：16，泥质灰陶。腹稍外鼓。腹饰凹弦纹四周。口径 17.2 厘米，圈足径 11.7 厘米，通高 12.1 厘米(图 17-2；图版 7-4)。

Ⅱ式：2 件。腹较深。大口，腹稍外鼓。M97：9，泥质灰陶。圈足已残。口沿内壁饰凹弦纹一周；外壁颈、腹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21.8 厘米，残高 15 厘米(图 17-3)。

Ⅲ式：2 件。腹稍内收。敛口，腹由口部起内收，圈足较高且外侈。M203：4，泥质灰陶。颈饰网形划纹一周，两泥饼及两竖棱四分之，网纹上、下饰以凹弦纹，圈足上也饰凹弦纹。口径 21.4 厘米，圈足径 14.6 厘米，通高 15.6 厘米(图 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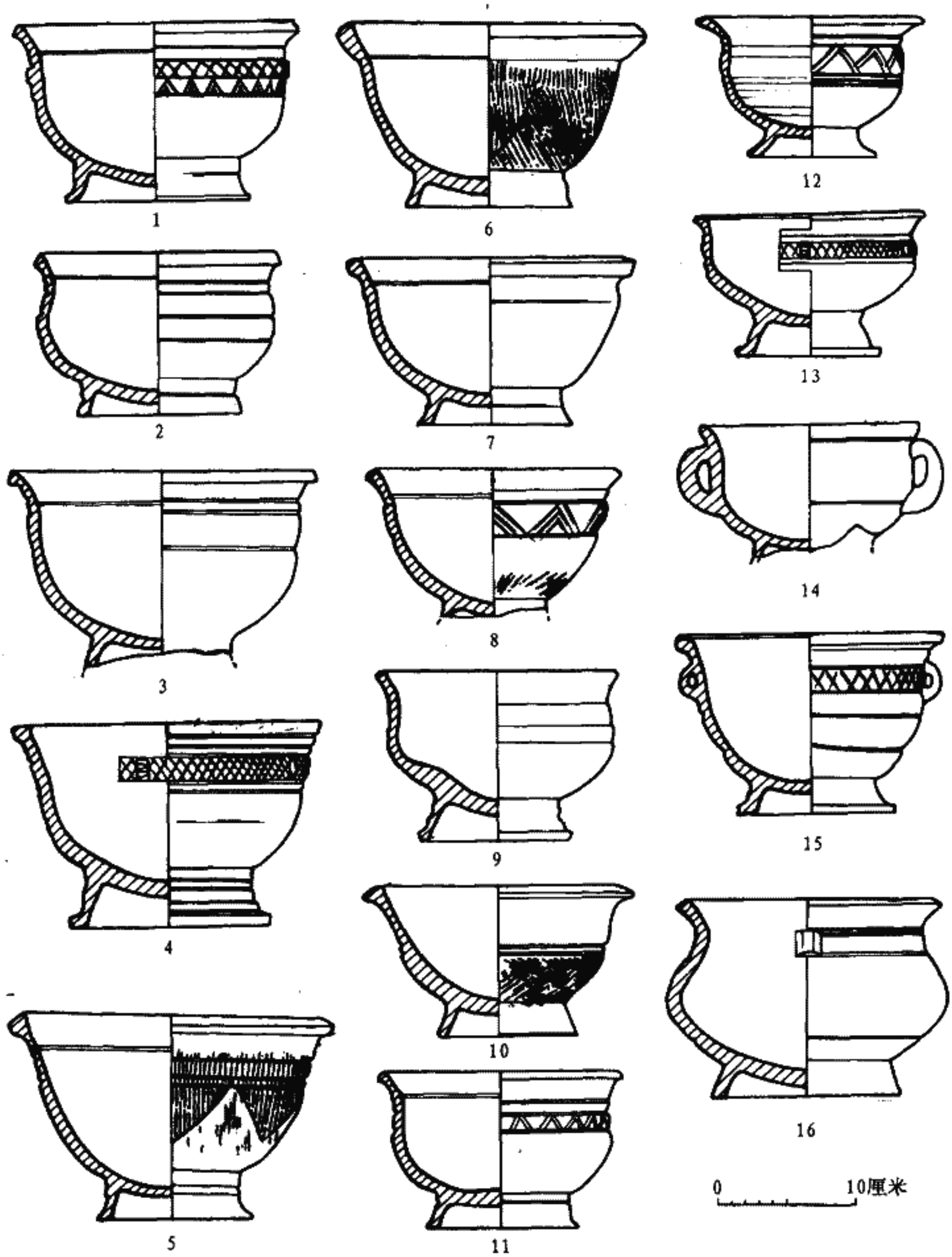


图 17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簋

1.D型Ⅰ式 M7：1　2.D型Ⅰ式 M1：16　3.D型Ⅱ式 M97：9　4.D型Ⅲ式 M203：4
5.E型Ⅰ式 M221：5　6.E型Ⅱ式 M53：44　7.E型Ⅱ式 M202：8　8.F型Ⅰ式 M269：1
9.F型Ⅱ式 M50：9　10.F型Ⅲ式 M218：1　11.F型Ⅳ型 M217：1　12.F型Ⅴ式 M236：2
13.F型Ⅵ式 M256：1　14.G型Ⅰ式 M75：4　15.G型Ⅱ式 M137：4　16.H型 M174：1

E型　8件。容器部分呈半球形。根据腹部不同，可分为二式。

Ⅰ式：6件。腹较深。侈口，厚唇。M221：5，泥质灰陶。器内壁口沿下饰凹弦纹一周；器表颈部饰三道凹弦纹，腹部饰三角划纹及竖绳纹。口径21.5厘米，圈足径11.3厘米，通高15.7厘米(图17-5)。

Ⅱ式：2件。比Ⅰ式矮小，腹较浅。M53：44，泥质灰陶。腹部饰竖绳纹及三角划纹。口径20.4厘米，圈足径11.8厘米，通高14.1厘米(图17-6；图版7-5)。M202：8，泥质灰陶。口径19.4厘米，圈足径11厘米，通高12.8厘米(图17-7)。

F型　8件。体积较小，可分六式。

Ⅰ式：1件。腹较深。大口，颈稍内收，腹微鼓。M269：1，泥质灰陶。圈足已残。内壁口沿下饰凹弦纹一周；外壁颈饰三角划纹一周，其上、下饰以凹弦纹，近底处饰绳纹，部分已被抹去。口径17厘米，残高11.2厘米(图17-8)。

Ⅱ式：2件。比Ⅰ式腹稍外鼓。侈口，束颈，鼓腹。M50：9，泥质灰陶。颈饰凹弦纹三周。口径17厘米，圈足径10.2厘米，通高13厘米(图17-9)。

Ⅲ式：1件。腹较浅。大口，唇外侈，半球形腹。M218：1，泥质灰陶。腹部饰凹弦纹二周，下腹饰斜绳纹。口径16.8厘米，圈足径9.3厘米，通高11.1厘米(图17-10)。

Ⅳ式：2件。下腹外鼓。侈口，束颈。M217：1，泥质灰陶。内壁口沿下有凹弦纹一周；外壁颈饰三角形划纹及弦纹。口径17厘米，圈足径11厘米，通高12厘米(图17-11)。

Ⅴ式：1件。口外侈。M236：2，泥质灰陶。器腹内壁旋纹清晰；外壁颈部饰三角划纹，上、下饰以凹弦纹。口径15.2厘米，圈足径9厘米，通高10.6厘米(图17-12)。

Ⅵ式：1件。圈足较高。大口，平沿，上腹直，下腹内收。M256：1，泥质灰陶。颈饰网形划纹一周，由两圆泥饼及竖棱四分之，网纹上、下饰以凹弦纹。口径16.4厘米，圈足径10.4厘米，通高11.1厘米(图17-13)。

G型　2件。有双耳。根据器形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1件。腹较浅。侈口，束颈，鼓腹。M75：4，泥质灰陶，外表黑色，内胎浅褐色。仿铜器器形制作，圈足已残。口径16厘米，残高10.2厘米(图17-14)。

Ⅱ式：1件。腹较深。侈口，颈以下内收。M137：4，泥质灰陶，外表黑色，内胎浅褐色。颈饰网形纹一周，其上、下饰以凹弦纹，下腹部饰凹弦纹二周。口径19.4厘米，圈足径11.4厘米，通高14厘米(图17-15；图版7-6)。

H型　2件。鼓腹，腹径大于口径。M174：1，泥质灰陶。颈饰凹弦纹二周，并有三等分安置的竖鼻三个；下腹饰凹弦纹一周。口径18厘米，腹径20.4厘米，圈足径13.7厘米，通高15.3厘米(图17-16)。

(5)豆　30件。出于29座墓(内有1座墓出2件)。可分六式(有1件不能分式)。

Ⅰ式：1件。浅盘，矮圈足。M63：7，泥质灰陶。口沿外侈，尖唇。口径11.2厘米，通高8.3厘米(图18-1)。

Ⅱ式：6件。盘较深，圈足较高。斜沿，圆唇。M216：1，泥质灰陶。口径14厘米，通高10厘米(图18-2)。M289：8，泥质灰陶。器体稍高。圈足上部饰凹弦纹二周。口径13厘米，通高11.5厘米(图18-3)。M263：4，泥质灰陶。圈足上饰凹弦纹。口径14厘米，通高11厘米(图18-4；图版8-1)。

Ⅲ式：1件。深盘，细高圈足。M47：2，泥质灰陶。口沿稍外斜，圈足已残，饰凹弦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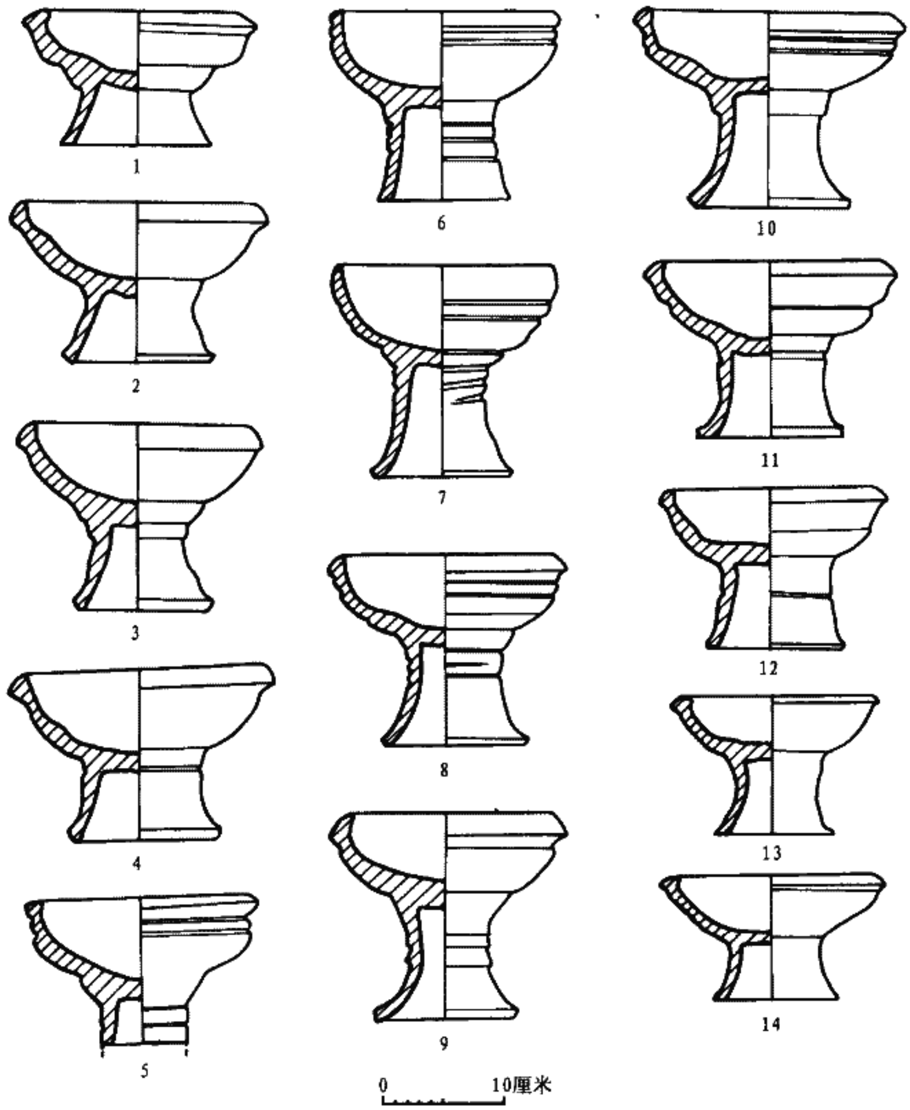


图 18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豆

1. Ⅰ式 M63：7　2. Ⅱ式 M216：1　3. Ⅱ式 M289：8　4. Ⅱ式 M263：4　5. Ⅲ式 M47：2
6. Ⅳ式 M254：1　7. Ⅴ式 M113：4　8. Ⅴ式 M278：5　9. Ⅴ式 M87：5　10. Ⅴ式 M106：4
11. Ⅵa 式 M26：2　12. Ⅵa 式 M6：2　13. Ⅵb 式 M172：4　14. Ⅵb 式 M172：5

二周。口径 12.4 厘米，残高 9.3 厘米(图 18-5)。

Ⅳ式：1 件。盘鼓腹，高圈足。M254：1，泥质灰陶。圆唇。盘壁及圈足上各饰几道凹弦纹。口径 12 厘米，通高 11.3 厘米(图 18-6)。

Ⅴ式：16 件。敛口，高圈足。M113：4，泥质灰陶。腹壁及圈足各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13 厘米，通高 13 厘米(图 18-7；图版 8-2)。M278：5，泥质灰陶。口径 13 厘米，通高 12 厘米(图 18-8)。M87：5，泥质灰陶。盘壁与圈足上分别饰二、三道凹弦纹。口径 12.2 厘米，

通高 12.9 厘米(图 18-9)。M106：4，泥质灰陶。盘底平。口径 14 厘米，通高 12.4 厘米(图 18-10)。

Ⅵ式：4 件。浅盘。可分二亚式。

Ⅵa 式：2 件。形体稍大，盘较浅。尖唇，沿稍外斜，平底，矮圈足。M26：2，泥质灰陶。腹壁及圈足上饰凹弦纹。口径 13 厘米，通高 11 厘米(图 18-11；图版 8-3)。M6：2，泥质灰陶，稍带橙色。口径 12 厘米，通高 10.3 厘米(图 18-12)。

Ⅵb 式：2 件。形体较小，盘更浅。M172：5，泥质灰陶。斜沿，矮圈足。口径 11.2 厘米，通高 7.8 厘米(图 18-14)。M172：4，泥质灰陶。体稍高。口径 10.7 厘米，通高 8.7 厘米(图 18-13)。

(6)盘　56 件。出于 54 座墓(其中 2 墓各出 2 件)。根据盘体大小，可分为十式(有 10 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式)。

Ⅰ式：1 件。形体较大。大口，沿外撇，斜腹内收，高圈足。M269：2，泥质灰陶。口沿内及腹外壁各饰凹弦纹一周。口径 31.7 厘米，圈足径 16.1 厘米，通高 14.6 厘米(图 19-1)。

Ⅱ式：7 件。形体稍小。可分二亚式。

Ⅱa 式：2 件。盘体稍深。大口，沿外撇，深腹内收，圈足。M84：1，泥质灰陶。口沿内壁饰凹弦纹一周；盘外壁也饰凹弦纹，近底处饰绳纹。口径 29.6 厘米，圈足径 13.4 厘米，通高 14 厘米(图 19-2；图版 8-4)。

Ⅱb 式：5 件。盘体稍浅。斜沿，斜腹内收，圈足。M45：8，泥质灰陶。外壁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29.2 厘米，圈足径 14 厘米，通高 13.8 厘米(图 19-3)。M265：4，泥质灰陶。盘内、外壁各饰凹弦纹一周。口径 29 厘米，圈足径 13.6 厘米，通高 12.2 厘米(图 19-4)。

Ⅲ式：5 件。较Ⅱ式小。大口，沿外斜，腹较下垂，圈足。M83：1，泥质灰陶。沿面有凹槽一周。盘内壁饰凹弦纹一周；外壁下部有绳纹，部分已被抹去。口径 27.3 厘米，圈足径 12.4 厘米，通高 13.2 厘米(图 19-5)。

Ⅳ式：5 件。较Ⅲ式稍小。沿外撇，收腹，圈足。M97：8，泥质灰陶。内壁及外壁皆饰凹弦纹。口径 26.8 厘米，圈足径 12.2 厘米，通高 13 厘米(图 19-6)。M26：8，泥质灰陶。内壁饰凹弦纹。口径 25.6 厘米，圈足径 11.6 厘米，通高 11.8 厘米(图 19-7；图版 8-5)。

Ⅴ式：4 件。较Ⅳ式小。敛口，斜腹内收，圈足。M29：4，泥质灰陶。沿面鼓起，内侧有凹槽一道。盘内饰凹弦纹一周。口径 23.6 厘米，圈足径 11.4 厘米，通高 10.6 厘米(图 19-8)。M69：3，泥质灰陶。口径 23.2 厘米，圈足径 12.7 厘米，通高 10.4 厘米(图 19-9)。

Ⅵ式：2 件。小于Ⅴ式。敛口，腹内收，小平底，小圈足。M24：3，泥质灰陶。沿面凸起，内侧有凹槽一道。口径 21.4 厘米，圈足径 7.7 厘米，通高 9 厘米(图 19-10)。

Ⅶ式：6 件。器形略小于Ⅵ式。大口，尖唇，沿面凸起，收腹，小圈足。M222：1，泥质灰陶。口径 19.5 厘米，圈足径 8.1 厘米，通高 8.6 厘米(图 19-11)。M137：7，泥质灰陶。外壁饰凹弦纹二周。口径 19.4 厘米，圈足径 7.5 厘米，通高 9.2 厘米(图 19-13；图版 9-1)。

Ⅷ式：7 件。器形小于Ⅶ式。大口，沿面凸起，内侧呈台阶状，有凹槽一周。斜腹内收，矮圈足。M75：5，泥质灰陶。口径 17.4 厘米，圈足径 6.4 厘米，通高 8 厘米(图 19-15)。M264：3，泥质灰陶。口径 17.5 厘米，圈足径 7.5 厘米，通高 7.4 厘米(图 1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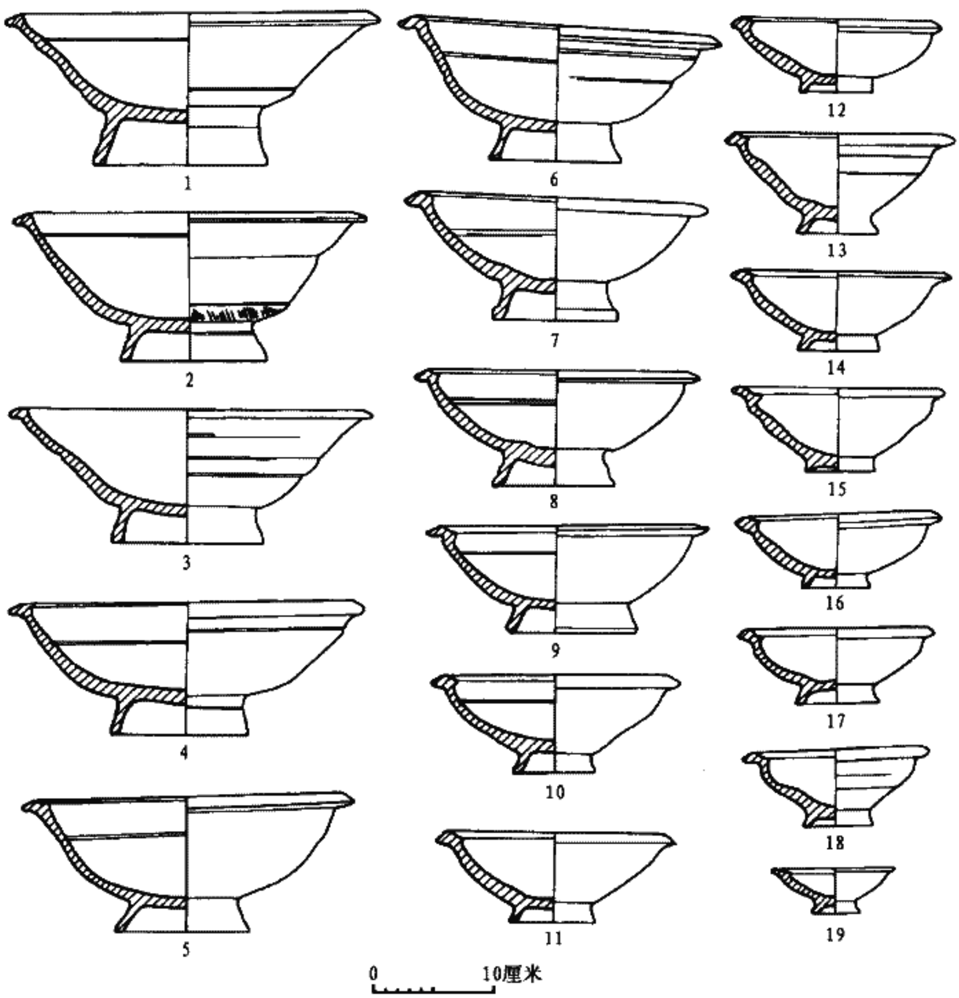


图 1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盘

1. Ⅰ式 M269：2　2. Ⅱa式 M84：1　3. Ⅱb式 M45：8　4. Ⅱb式 M265：4　5. Ⅲ式 M83：1　6. Ⅳ式 M97：8　7. Ⅳ式 M26：8　8. Ⅴ式 M29：4　9. Ⅴ式 M69：3　10. Ⅵ式 M24：3　11. Ⅶ式 M222：1　12. Ⅷ式 M236：3　13. Ⅷ式 M137：7　14. Ⅷ式 M264：3　15. Ⅷ式 M75：5　16. Ⅷ式 M202：7　17. Ⅸ式 M208：9　18. Ⅸ式 M53：32　19. Ⅹ式 M291：5

M236：3，泥质灰陶。口径 17.6 厘米，圈足径 6.8 厘米，通高 6.7 厘米(图 19-12)。M202：7，泥质灰陶。口径 17 厘米，圈足径 6.3 厘米，通高 7.5 厘米(图 19-16)。

Ⅸ式：7 件。器形小于Ⅷ式。大口，浅盘，沿面内侧有凹槽一周，矮圈足。M208：9，泥质灰陶。口径 16.2 厘米，圈足径 7.6 厘米，通高 7 厘米(图 19-17)。M53：32，泥质灰陶。口径 15.2 厘米，圈足径 6.3 厘米，通高 7.5 厘米(图 19-18；图版 9-2)。

Ⅹ式：2 件。器形小于Ⅸ式。敞口，沿面内斜，斜腹内收，小圈足。*M291：5*，泥质灰陶，稍呈褐色。口径 11.4 厘米，圈足径 4.4 厘米，通高 4 厘米(图 19-19)。

(7)罐　27件。出自27座墓。可分三型(有6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型)。

A型　6件。形体较大。侈口，鼓腹，平底。根据器形变化，可分三式。

Ⅰ式：1件。形体稍大。矮领，折肩，上腹壁较直，下腹内收。M82：10，泥质灰陶。肩部和下腹部都饰凹弦纹，肩有泥饼三个，上腹部拍印斜绳纹。口径17.6厘米，底径13.4厘米，通高29厘米(图20-1)。

Ⅱ式：4件。小于Ⅰ式。矮领，斜肩，上腹稍外鼓，下腹内收。M217：3，泥质灰陶。肩部及下腹部皆饰凹弦纹，肩部有泥饼三个，上腹部饰绳纹。口径15.8厘米，圈足径10.4厘米，通高23.2厘米(图20-2)。M97：3，泥质灰陶。口径15.8厘米，底径10.4厘米，通高25厘米(图20-3)。

Ⅲ式：1件。比Ⅱ式瘦矮。束颈，斜肩，肩以下腹即内收。M45：6，泥质灰陶。上腹饰三角划纹，其上、下饰以凹弦纹。口径15.3厘米，底径10.5厘米，通高22.5厘米(图20-4)。

B型　13件。比A型稍瘦高。侈口，腹内收，平底。根据器形变化，可分五式。

Ⅰ式：2件。上腹稍鼓。矮领，斜折肩，上腹稍外鼓，下腹内收，平底稍内凹。M91：1，泥质灰陶。颈部及下腹部饰凹弦纹，肩有泥饼三个，上腹饰竖细绳纹。口径16.2厘米，底径11.4厘米，通高26厘米(图20-5)。

Ⅱ式：4件。稍瘦于Ⅰ式。矮领，肩外鼓，斜腹内收，平底。M26：6，泥质灰陶。肩及下腹饰凹弦纹。口径14.8厘米，底径9.2厘米，通高23.7厘米(图20-6；图版9-4)。M31：1，泥质灰陶。口径14.2厘米，底径9.8厘米，通高22.6厘米(图20-7)。

Ⅲ式：3件。比Ⅱ式瘦小。斜肩，下腹内收，平底。M222：2，泥质灰陶。颈、肩及下腹饰凹弦纹。口径12.3厘米，底径8厘米，通高18.2厘米(图20-8)。

Ⅳ式：3件。比Ⅲ式瘦小。斜肩，下腹内收，平底稍内凹。M202：1，泥质灰陶。肩饰二道凹弦纹。口径11.7厘米，底径6.8厘米，通高16.4厘米(图20-9)。M264：11，泥质灰陶。口径11厘米，底径7.2厘米，通高16.3厘米(图20-10)。

Ⅴ式：1件。小于Ⅳ式。平沿，斜肩，下腹内收，平底。M53：33，泥质灰陶。肩饰凹弦纹一周。口径10.6厘米，底径5.6厘米，通高15.5厘米(图20-11；图版9-5)。

C型　2件。为鼓腹罐。侈口，平沿，矮领，斜肩，鼓腹，平底。M209：8，泥质灰陶。肩饰凹弦纹三周，上腹饰竖绳纹及凹弦纹。口径15厘米，底径11.8厘米，通高23.2厘米(图20-12)。

(8)罍　8件。分别出于8座墓。可分四型。

A型　5件。束颈。侈口，沿内斜，斜肩，下腹内收，平底。根据器形变化，可分三式。

Ⅰ式：1件。体稍大。斜折肩，肩下腹部内收。M77：2，泥质灰陶。肩有双鼻，鼻穿孔。肩部饰三角形划纹一周并饰以凹弦纹，下腹部饰斜绳纹。口径16.2厘米，底径10.5厘米，通高24.3厘米(图21-1)。

Ⅱ式：2件。体稍小。M43：2，泥质灰陶。肩有双鼻。腹饰凹弦纹三周及三角形划纹一周。口径11厘米，底径7厘米，通高15.8厘米(图21-2)。

Ⅲ式：2件。腹稍鼓。M303：3，泥质灰陶。肩有双鼻。肩部饰凹弦纹数道，下腹饰三角形划纹。口径9.4厘米，底径7.7厘米，通高15.3厘米(图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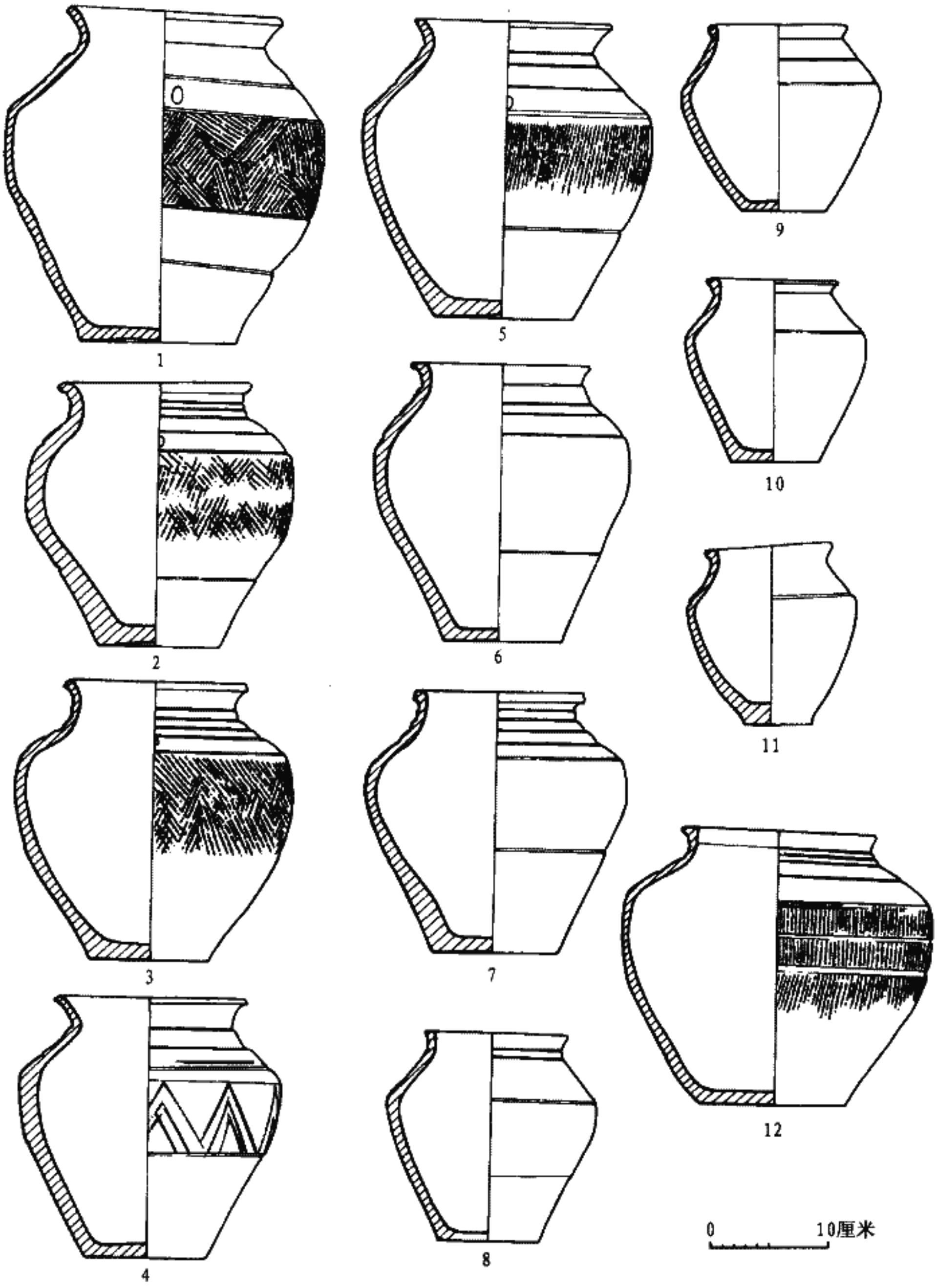


图 20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罐

1.A 型Ⅰ式 M82：10　2.A 型Ⅱ式 M217：3　3.A 型Ⅱ式 M97：3　4.A 型Ⅲ式 M45：6
5.B 型Ⅰ式 M91：1　6.B 型Ⅱ式 M26：6　7.B 型Ⅱ式 M31：1　8.B 型Ⅲ式 M222：2
9.B 型Ⅳ式 M202：1　10.B 型Ⅳ式 M264：11　11.B 型Ⅴ式 M53：33　12.C 型 M20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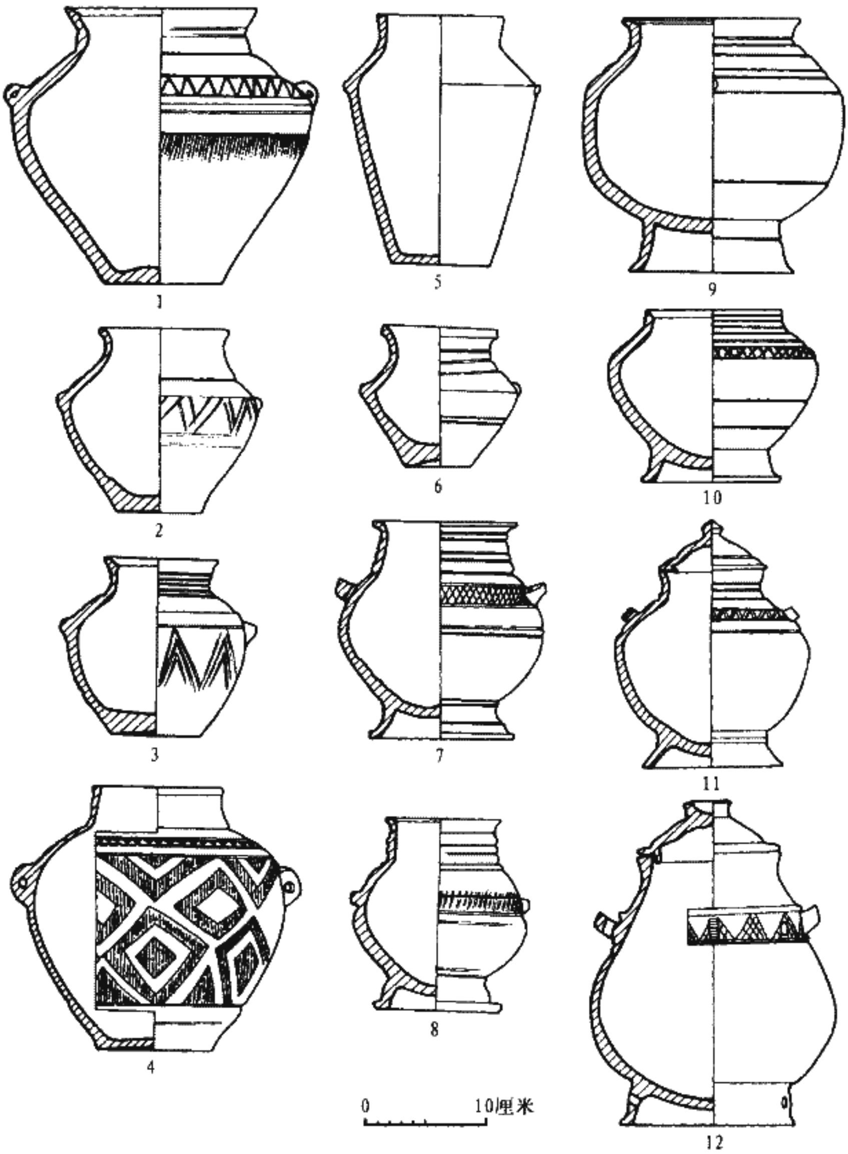


图 2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罍、壶和瓿等

1.A 型Ⅰ式罍 M77：2　2.A 型Ⅱ式罍 M43：2　3.A 型Ⅲ式罍 M303：3　4.B 型罍 M202：2　5.C 型罍 M53：38　6.D 型罍 M217：4　7.Ⅰ式壶 M65：3　8.Ⅱ式壶 M208：2　9.Ⅰ式瓿 M84：7　10.Ⅱ式瓿 M137：6　11.Ⅲ式瓿 M291：1　12.卣 M203：9

B 型　1 件。高领。敛口，平沿，上腹鼓，平底。M202：2，泥质灰陶。肩有穿孔双鼻。肩部饰三角划纹，满腹饰填以绳纹的回纹。口径 11 厘米，底径 9.6 厘米，通高 22.6 厘米(图 21-4)。

C 型　1 件。体瘦高。直口，平沿，斜折肩，直腹内收，平底。M53：38，泥质灰陶。肩有双鼻。口径 10.4 厘米，底径 8.4 厘米，通高 21.3 厘米(图 21-5)。

D型　1件。体形极小。侈口，矮领，斜肩，下腹内收，平底内凹。M217：4，泥质灰陶。肩有双鼻。颈腹部饰凹弦纹。口径9.4厘米，底径5.6厘米，通高12厘米(图21-6)。

(9)瓿　5件。分别出自3座墓(其中2座墓各出2件)。侈口，短领或直领。根据腹部变化，可分三式。

Ⅰ式：1件。鼓腹。平沿，短领，折肩。M84：7，泥质灰陶。沿面上有凹槽二道，肩有圆泥饼三个，颈部及腹部饰弦纹七道。口径14.8厘米，圈足径14.2厘米，通高21.8厘米(图21-9)。

Ⅱ式：2件。鼓腹下收。直领，斜肩。M137：6，泥质灰陶。肩部有网形划纹一周，上有四个将圆周四等分的小圆泥饼，颈部及腹部饰凹弦纹数道。口径11.2厘米，圈足径11.5厘米，通高15.6厘米(图21-10)。

Ⅲ式：2件。球形腹。有盖，盖作笠形，子口，顶面有抓手。M291：1，泥质灰陶。直领，肩两侧有二穿孔横耳。肩饰三角形划纹一周，颈、腹饰凹弦纹。口径9.2厘米，圈足径12.2厘米，高17.2厘米，通盖高21.4厘米(图21-11)。

(10)壶　3件。出自2座墓(其中1座墓出2件)。侈口，平沿，沿面内斜，高颈，球形腹，圈足。根据其高矮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2件。体较高。M65：3，泥质灰陶。肩部有二带穿横耳。肩部饰网形划纹一周，颈部及腹部饰凹弦纹。口径12.4厘米，圈足径12.3厘米，通高18.8厘米(图21-7)。

Ⅱ式：1件。体较矮。M208：2，泥质灰陶。肩部有横鼻三个。颈部及腹部饰凹弦纹，肩部刻划斜线纹。口径10厘米，圈足径10.9厘米，通高16.7厘米(图21-8)。

(11)小罐　10件。分别出于9座墓(其中1座墓出2件)。根据形制不同，可分四型。

A型　4件。形似鱼篓。侈口，领稍束或稍直，下腹内收，平底。根据领部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2件。领稍束。M66：3(出于填土中)，泥质灰陶。口已残，折肩。下腹部饰绳纹，部分被抹去。口径8.7厘米，底径6.6厘米，通高14.8厘米(图22-1)。

Ⅱ式：2件。领稍直。M203：2，泥质灰陶，稍呈褐色。斜肩。肩部饰内填斜线纹的三角形划纹一周。口径9.4厘米，底径5.8厘米，通高14厘米(图22-2)。

B型　2件。体积极小。侈口，短领，圆肩，下腹内收，平底。根据口部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1件。口部不平整。M26：3，泥质灰陶。上腹部饰凹弦纹一周。口径8.3厘米，底径6.8厘米，通高9.4厘米(图22-3)。

Ⅱ式：1件。口部平整。M140：2，泥质灰陶。肩、腹部饰凹弦纹数周。
口径5.8厘米，底径4.4厘米，通高7.4厘米(图22-5)。

C型　2件。侈口，高领，斜肩，下腹内收，平底。M236：1，泥质灰陶。颈、肩饰凹弦纹数周，腹饰三角形划纹一周。口径10.8厘米，足径6.8厘米，通高17厘米(图22-4)。

D型　2件。大口，直领，圆腹，平底。M264：2，泥质灰陶。腹部饰绳纹，部分被抹去。口径10.2厘米，底径7.2厘米，通高14.5厘米(图22-6)。

(12)小罍　13件。分别出于6座墓(4座墓各出1件，另2座墓分别出4件和5件)。可分二型。

A型　9件。鼓腹或圆腹，圈足。根据器形变化，可分四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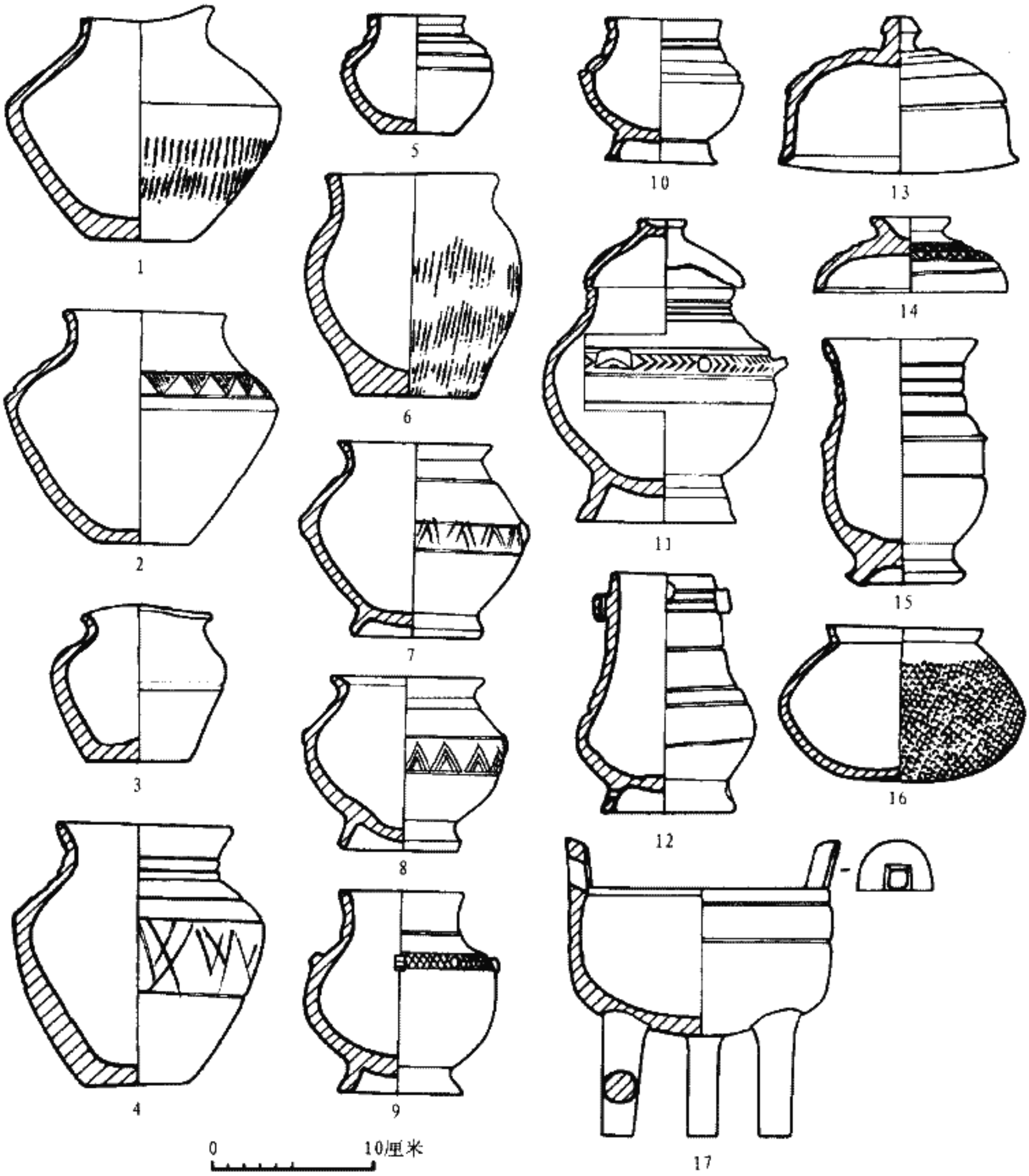


图 2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小罐、小罍和鼎等

1.A 型Ⅰ式小罐 M66：3　2.A 型Ⅱ式小罐 M203：2　3.B 型Ⅰ式小罐 M26：3　4.C 型小罐 M236：1
5.B 型Ⅱ式小罐 M140：2　6.D 型小罐 M264：2　7.A 型Ⅰ式小罍 M50：20　8.A 型Ⅱ式小罍 M50：19
9.A 型Ⅲ式小罍 M95：5　10.A 型Ⅳ式小罍 M26：4　11.B 型小罍 M53：53　12.小壶 M101：2
13.Ⅰ式器盖 M208：7　14.Ⅱ式器盖 M294：1　15.觯 M140：1　16.硬陶罐 M177：6
17.鼎 M208：9(未注明质料者皆为陶器)

Ⅰ式：4件。腹稍鼓。侈口，束颈，鼓腹内收，矮圈足。M50：20，泥质灰陶。肩有二小鼻。颈饰凹弦纹两周，肩有上、下饰以凹弦纹的三角形划纹一周。口径9厘米，圈足径7.3厘米，通高11.6厘米(图22-7)。

Ⅱ式：2件。形近Ⅰ式而较瘦小。侈口，束颈，斜肩，鼓腹，矮圈足。M50：19，泥质灰陶。肩有二鼻及凹弦纹数周，腹饰三角形划纹一周。口径8.6厘米，圈足径6.8厘米，通高10.6厘米(图22-8)。

Ⅲ式：1件。高领，圆腹。直口，沿稍外斜，圈足。M95：5，泥质灰陶。肩饰二小鼻。肩饰网形划纹一周，上饰以两对由泥饼、泥条组成的简化饕餮纹。口径7.6厘米，底径8.2厘米，通高12.4厘米(图22-9)。

Ⅳ式：2件。体形极小。侈口，直领，鼓腹，小圈足。M26：4，泥质灰陶。颈、肩饰凹弦纹数周。口径6.4厘米，底径7厘米，通高8.8厘米(图22-10)

B型　4件。高直领，鼓腹，高圈足，带盖。M53：53，泥质灰陶。盖(盖与器不是原配)已残，有杯形抓手。器平沿，沿面有凹槽一道。肩有横鼻(内穿孔)三个。颈饰凹弦纹四道，肩饰横人字形划纹一周，上饰三个圆泥饼(分布在横鼻之间)。口径8.6厘米，圈足径8.6厘米，器高14.3厘米；器盖盖径10厘米，高4.5厘米(图22-11)。

(13)小壶　1件。M101：2，泥质灰陶。直口，高领，鼓腹，圈足。口沿下有穿孔竖鼻及圆泥饼各二，作圆周四等分排列。颈、腹部饰凹弦纹七周。口径6厘米，圈足径8厘米，通高14.8厘米(图22-12)。

(14)盆　3件。出自3座墓。大口，下腹内收，平底。根据唇部不同，可分二式(其中1件破碎过甚，不能分式)。

Ⅰ式：1件。厚唇。M226：3，系口沿残片，泥质灰陶。颈饰一周竖绳纹，上有兽头一个；腹饰绳纹，上饰三角形划纹。口径约36厘米，厚1厘米(图23-5)。

Ⅱ式：1件。方唇。M172：1，泥质灰陶。沿外斜，深腹内收。饰凹弦纹二周。口径28.6厘米，底径10.2厘米，通高19.8厘米(图23-6)。

(15)器盖　2件。根据形制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1件。帽形。M208：7，泥质灰陶。此盖应是陶卣上的，但墓内未见陶卣。仿铜器器形。平面呈橄榄形，盖顶上有菌形抓手，盖面饰凹弦纹数周。口径14.8厘米×12.3厘米，高9.3厘米(图22-13)。

Ⅱ式：1件。盘形。M294：1，泥质灰陶。盖顶上有杯形抓手，盖面饰二周三角形划纹及一周凹弦纹。口径11.7厘米，高4.5厘米(图22-14)。

(16)鼎　1件。M208：9，泥质灰陶。平沿内斜，沿面上有二拱形耳，直腹，圜底，柱形足。颈、腹部各饰凹弦纹一道。口径15.8厘米，器高15.5厘米，通耳高18.6厘米(图22-17)。

(17)尊　6件。出自6座墓。大口，深腹，高圈足。因器形不同，可分三式(有1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式)。

Ⅰ式：3件。下腹稍鼓。M202：6，泥质灰陶。颈、腹部饰划纹三周。上、下二周为竖线划纹，中间一周为人字形划纹；每周纹饰上都有两个圆饼及竖棱，将圆周四等分，组成两对简化饕餮纹。圈足上有三道凹弦纹。口径21.3厘米，圈足径14.3厘米，通高25.5厘米(图23-1)。M208：3，泥质灰陶。腹部饰刻划网纹一周，其上、下饰以凹弦纹，网纹上有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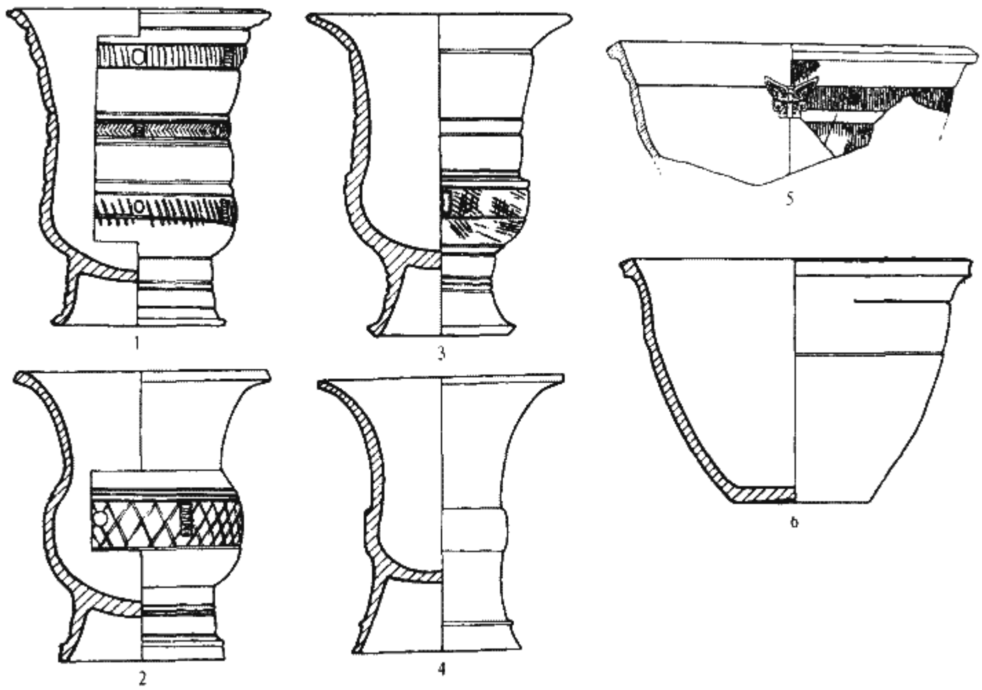


图 23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尊、盆(5. 约 1/7,余皆约 1/6)

1. Ⅰ式尊 M202∶6　2. Ⅰ式尊 M208∶3　3. Ⅱ式尊 M50∶18

4. Ⅲ式尊 M208∶1　5. Ⅰ式盆 M226∶3　6. Ⅱ式盆 M172∶1

泥饼及竖棱各三个，将圆周六等分，组成三对简化饕餮纹；圈足上饰凹弦纹三周。口径 20.2 厘米，圈足径 13.4 厘米，通高 23.5 厘米(图 23-2)。

Ⅱ式：1 件。圈足瘦而高。M50∶18，泥质灰陶。腹部饰斜绳纹，上贴竖泥条三块，将圆周三等分；颈和圈足上饰二道凹弦纹。口径 21.6 厘米，圈足径 11.2 厘米，通高 26 厘米(图 23-3)。

Ⅲ式：1 件。仿铜器式样。M208∶1，泥质灰陶，黑皮，内胎褐色。腹饰凹弦纹两周。口径 19.6 厘米，圈足径 13.4 厘米，通高 22.1 厘米(图 23-4)。

(18)卣　1 件。M203∶9，泥质灰陶。有盖，呈笠形，子口，顶有杯形抓手。器平沿，直口，鼓腹，圈足。肩有一对穿孔横耳，圈足上有相对的两孔，与横耳垂直相应。肩饰三角形划纹(内填网纹)一周，其上有两对由泥圆饼及竖棱组成的简化饕餮纹。口径 12.4 厘米，圈足径 14.6 厘米，器高 23.6 厘米，通盖高 28.2 厘米(图 21-12)。

(19)觯　1 件。M140∶1，泥质灰陶。大口，束颈，鼓腹，圈足。颈部及圈足饰数周凹弦纹。口径 9.5 厘米，圈足径 5.2 厘米，通高 15.2 厘米(图 22-15)。

(20)网坠　1 件。M282∶5，泥质灰陶。两端有缚绳凹槽一周，中段有凹槽半周。中段径 4 厘米，长 6.8 厘米(图 44-9；图版 30-2)。

2. 其他

共3种，出自3座墓中。其中白瓷灯系宋代器物，附于此介绍。

(1)硬陶罐　1件。M177：6，灰色硬陶。形似鱼篓。敞口，直领，鼓腹，底内凹。颈以下拍印小方格纹。口径9.6厘米，腹径15.3厘米，通高9.6厘米(图22-16)。

(2)硬陶瓿　2片。M168：8、9，已成碎片。由残存口沿及圈足看，似为瓿形器。灰白色，质硬，扣之声音清脆。拍印绳纹。

(3)白瓷灯　1件。M280：1，出自盗洞，为宋人盗墓时所留。灯盘中有贮油灯口，把手形似须弥座，下为高圈足。灯盘面饰三朵黑色五叶花。灯盘面径11.4厘米，灯口径4.1厘米，圈足径7.5厘米，通高7.9厘米(图24；图版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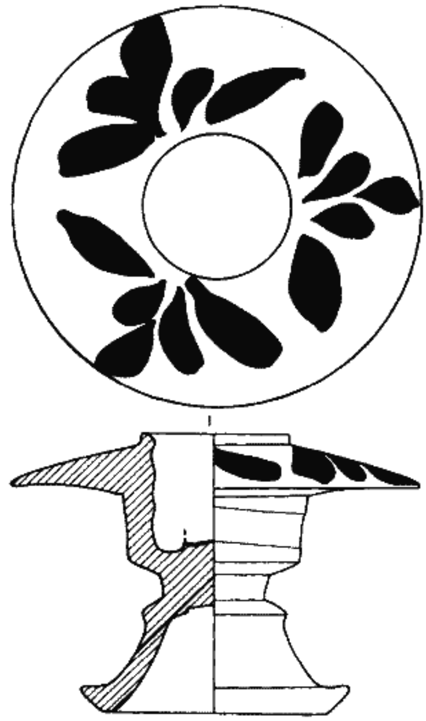


图24　郭家庄商代墓葬盗洞出土宋代瓷灯(M280：1)

(二)　青铜器、铅器等

1. 青铜礼器

共43件，出在15座墓中。M50和M53随葬铜器数量最多，分别为7件和11件。最少的墓只出1件(因被盗之故)。器类可分为鼎、甗、簋、觚、爵、斝、觥、觯、尊和卣10类。分类介绍于下。

(1)鼎　6件。出自4座墓(M50出3件)。根据腹部、足部的不同，可分二型。

A型　5件。柱足盆形鼎。根据腹部装饰纹样的不同，可分二式(M185中的鼎，只剩一柱足，不能分式)。

Ⅰ式：1件。腹饰精美花纹。敛口，平沿，沿上有拱形立耳，深腹稍外鼓，柱形足。M1：3，体厚重。腹饰三组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主纹凸出在地纹之上；三组饕餮纹由六条扉棱隔开，三条扉棱作饕餮之鼻，三条扉棱作饕餮面之间隔。口径18.9厘米，器高18.4厘米，通耳高22.6厘米(图25-1，图26-1；彩版1-1)。

Ⅱ式：3件。出自2座墓。素面或饰简化饕餮纹。侈口，折沿，圜底。M50：12，口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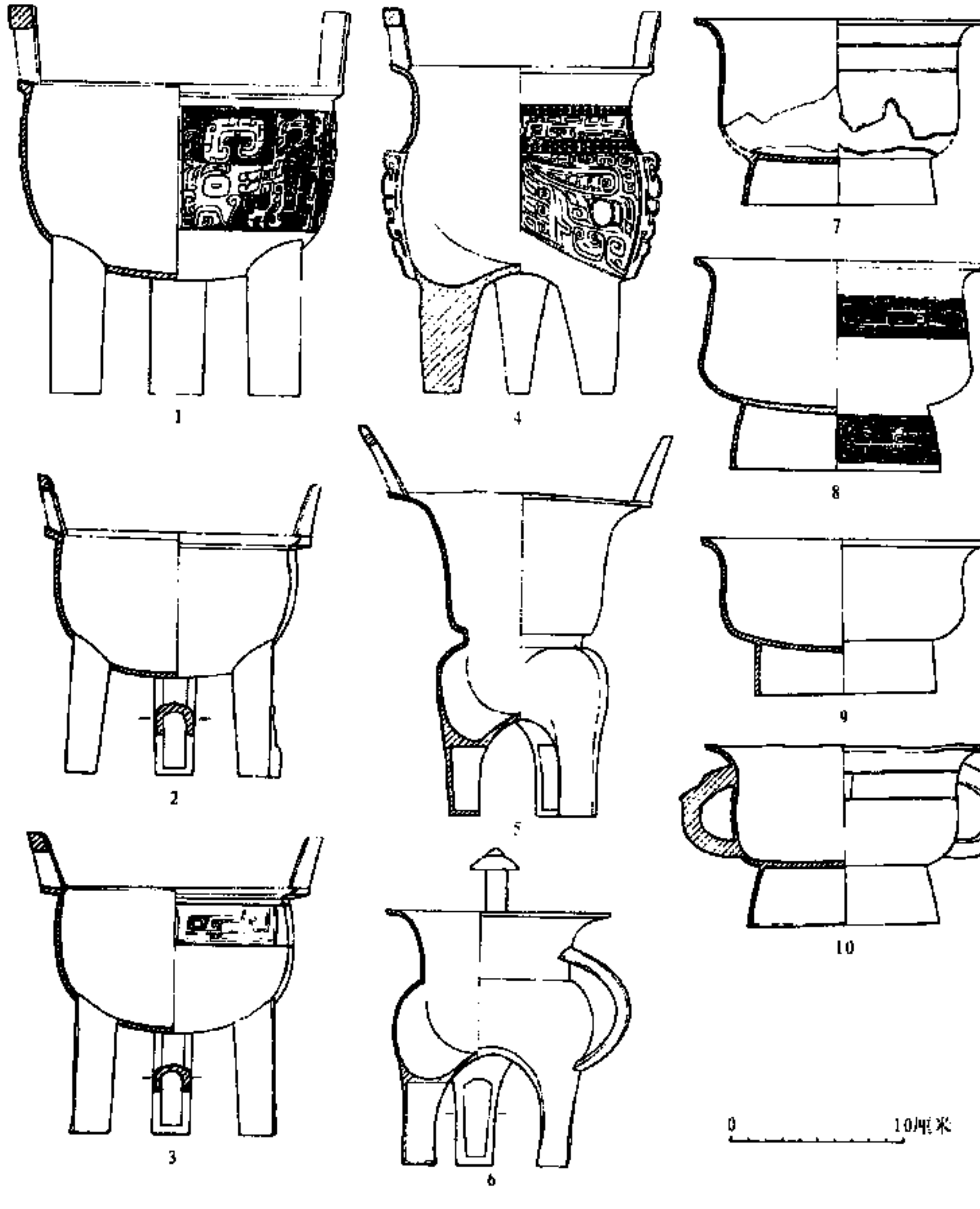


图 25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鼎、甗和簋等

1.A 型Ⅰ式鼎 M1：3　2.A 型Ⅱ式鼎 M50：12　3.A 型Ⅱ式鼎 M50：36　4.B 型鼎 M50：6　5. 甗 M53：56　6. 斝 M53：54　7. Ⅰ式簋 M25：9　8. Ⅱ式簋 M1：2　9. Ⅲ式簋 M50：1　10. Ⅳ式簋 M53：42

有方形立耳，耳稍外倾；柱形足中空，断面呈半圆形。制作简陋，器腹及足上铸缝尚存。此类器物器壁极薄，是作明器用的。足内范土尚存。口径 15.2 厘米，器高 14.2 厘米，通耳高 17.1 厘米(图 25-2)。M50：36，颈部饰一组云雷纹组成的饕餮纹，纹饰大半段模糊不清。制作简陋粗糙，鼎足内露出范土。口径 15.6 厘米，器高 14.3 厘米，通耳高 17.6 厘米(图 25-3)。

B型　1件。分裆鼎。侈口，口上有拱形立耳，束颈，分裆，足上粗下细，其断面呈橄榄形。器身较厚重。M50：6，满身花纹，颈部饰三组由夔纹组成的饕餮纹，其上、下饰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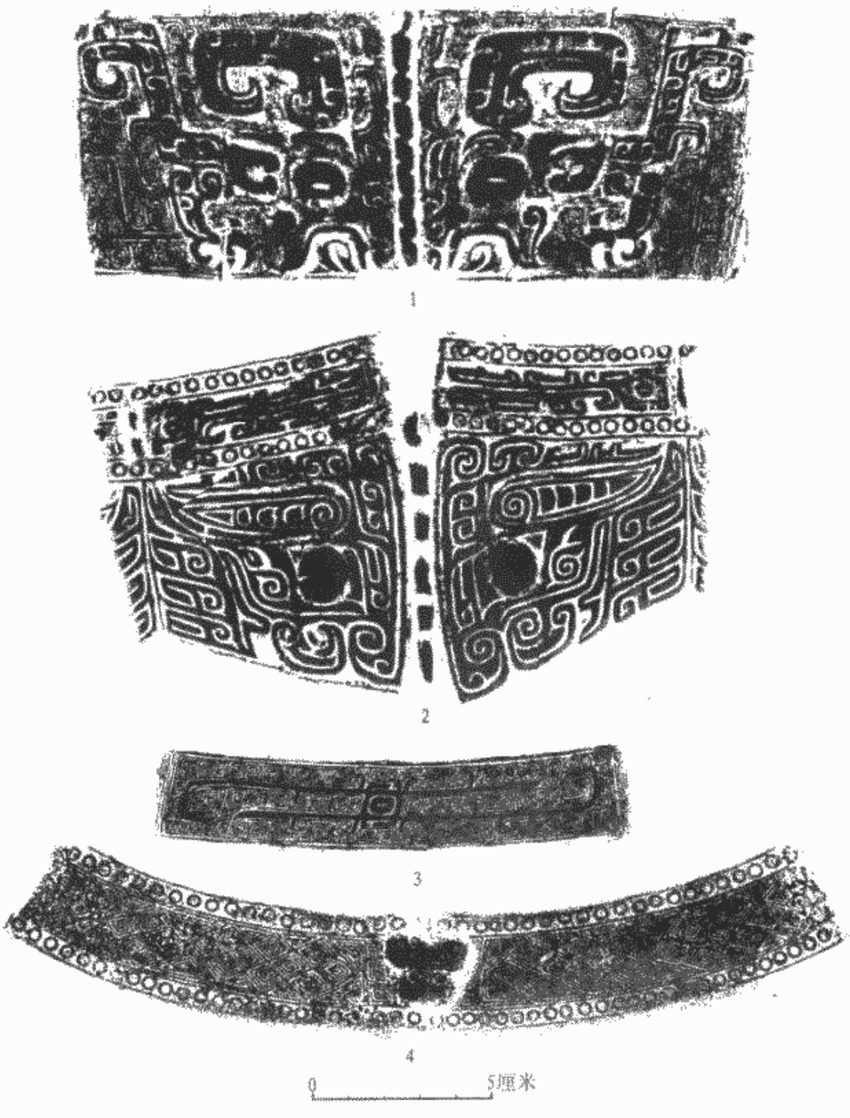


图 26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器纹饰拓本

1.A型Ⅰ式鼎 M1：3　2.B型鼎 M50：6　3.Ⅱ式簋 M1：2　4.Ⅰ式卣 M50：15

联珠纹；腹部饰三组饕餮纹，以扉棱为鼻，三足与扉棱垂直相应，从整体看，如三个象面，足则为象鼻。内壁口沿下有铭纹三字“乍册兄”。口径12.3厘米，器高19.4厘米，通耳高22.4厘米，重2.3公斤(图25-4，图26-2，图27-6；彩版2-1；图版10)。

(2)甗　1件。M53：56，质薄，简陋。敞口，方形耳外倾，直腹下收，分裆足。足截面呈半圆形，足内侧露出范土。口径15.2厘米，器高18.2厘米，通耳高22.5厘米(图25-5)。

(3)簋　4件。出自4座墓。侈口，束颈，高圈足。根据腹部不同，可分四式。

Ⅰ式：1件。下腹外鼓。M25：9，质薄，已残。颈饰凸弦纹二周。口径16.8厘米，圈足径11.4厘米，通高10.8厘米(图25-7)。

Ⅱ式：1件。腹下垂且外鼓。M1：2，质较厚重。颈部和圈足各饰一周花纹，都由四组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组成，中间有一目，似为目雷纹，但目未凸起。口径16.7厘米，圈足径12.4厘米，通高12.3厘米(图25-8，图26-3；图版11-2)。

Ⅲ式：1件。直腹较浅。M50：1，质薄，简陋，已碎。口径16.4厘米，圈足径10.7厘米，通高9厘米(图25-9)。

Ⅳ式：1件。直腹，双耳。M53：42，质薄，已碎。耳顶部有简化兽头一个，耳内侧露出泥范块。颈饰凸弦纹二道，器两面弦纹中间各饰简化兽头一个。出土时器内有小动物的肩胛骨及肋骨。口径16.6厘米，圈足径11.1厘米，通高10.4厘米(图25-10)。

(4)觚　13件。出自12座墓(M53出2件)。喇叭口，腹稍外鼓或似直筒，圈足下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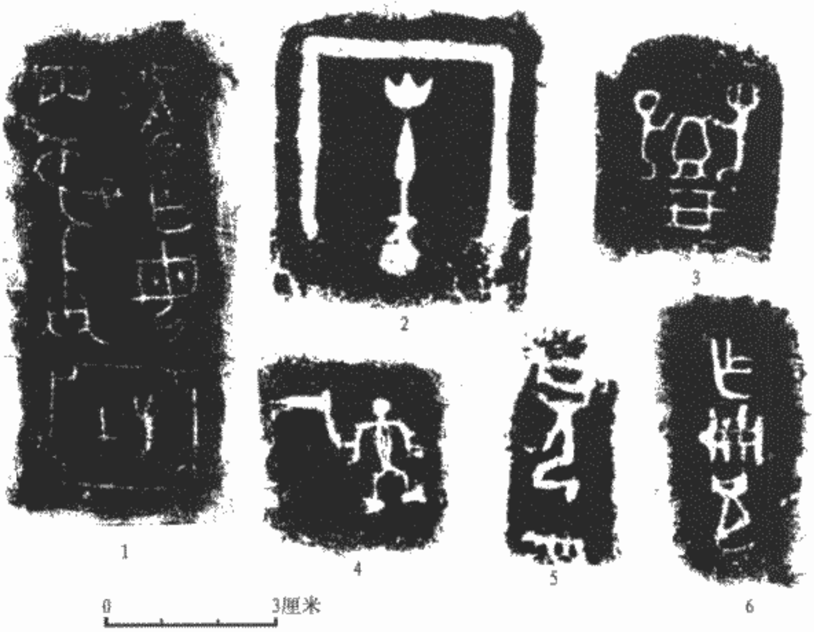


图27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器铭文拓本

1.觥M53：4盖内　2.A型Ⅰ式戈M38：2内后端　3.C型Ⅴ式戈M135：5内后端
4.B型Ⅲ式觚M220：4圈足内　5.A型Ⅱ式爵M50：24腹外　6.B型鼎M50：6腹内

根据装饰及纹样的不同，可分三型(其中1件破碎过甚，不能分型)。

A型　6件。素面或饰弦纹、简化饕餮纹。根据器高变化，可分三式。

Ⅰ式：3件。身较高。M247：5，腹稍外鼓。腹上、下各饰凹弦纹一周。口径14.3厘米，圈足径8.3厘米，通高24.3厘米(图28-1)。M289：2，口径15厘米，圈足径8.1厘米(图28-2)。

Ⅱ式：1件。较Ⅰ式矮。M248：2，大口，腹稍外鼓。腹部饰简化饕餮纹。口径13厘米，圈足径7.1厘米，通高20厘米(图28-3)。

Ⅲ式：2件。较Ⅱ式矮，且质差。M53：62，腹似直筒。器腹上、下有凹槽一周，还有相对的竖棱两道。腹内及圈足内尚有范土。口径11.8厘米，圈足径7.8厘米，通高16.4厘米(图28-4)。M53：57，质劣，已碎。腹内及圈足内有范土。口径12.2厘米，圈足径8.2厘米，通高16.3厘米(图28-5)。

B型　5件。器身饰繁缛的花纹。根据腹部及器体的不同，可分四式。

Ⅰ式：2件。鼓腹，体较瘦。M1：1，腹及圈足饰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眼珠外凸，腹部饕餮纹以竖棱为鼻。口径15.6厘米，圈足径8.5厘米，通高28.7厘米(图28-6，图29-1；图版12-1)。M135：13，腹部及圈足上的饕餮纹由羽状云雷纹组成，眼珠稍外凸。口径14.8厘米，圈足径8.5厘米，通高28.2厘米(图28-7，图29-2；图版12-2)。

Ⅱ式：1件。鼓腹，体稍粗。M97：4，腹部及圈足上饰由丁字形云雷纹组成的饕餮面两个，眼珠外凸。饕餮面上、下饰以联珠纹，腹部饕餮面以竖棱为鼻。口径15.8厘米，圈足径9厘米，通高29.1厘米(图28-8，图29-3；图版13-1)。

Ⅲ式：1件。直腹，体较高。M220：4，颈饰蕉叶纹。腹部及圈足饰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眼珠及眉凸起，腹部还有四条竖棱，颈腹间饰一周虺纹。圈足内有铭文一字。口径16.7厘米，圈足径8.9厘米，通高31.5厘米(图27-4，图28-11，图30-1；图版13-2)。

Ⅳ式：1件。直腹，体稍矮。M202：5，腹部及圈足饰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各以四条竖棱隔开，纹饰都在一个平面上。腹上又各饰凸弦纹二周。口径13.9厘米，圈足径7.9厘米，通高21.7厘米(图28-10，图29-4；图版14-1)。

C型　1件。体粗矮。M50：25，腹部有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两对，鼻与眼珠凸起。饕餮面上、下饰圆珠纹，圆珠纹上、下饰二周凸弦纹，圈足上有两对只有眼珠的饕餮纹。圈足内有铭文。口径11.7厘米，圈足径7.9厘米，通高16.9厘米(图28-9，图30-3；图版14-2)。

(5)爵　15件。出自14座墓(M53出2件)。深腹，足稍外撇。根据尾部和器身装饰的不同，可分二型(其中4件破碎过甚，不能分型)。

A型　8件。尖尾，素面或饰数道凸弦纹。根据器体和流长的变化，可分三式。

Ⅰ式：4件。体瘦，流短。M289：1，腹饰凸弦纹三周，柱头上饰涡纹。流至尾长14厘米，器高14.3厘米，通柱高17.7厘米(图31-1)。M248：3，稍厚重，柱头上无涡纹。流至尾长15.2厘米，器高14.3厘米，通柱高17.6厘米(图31-2)。M247：4，柱头上饰涡纹。流至尾长14.1厘米，器高14.6厘米，通柱高17.2厘米(图31-3)。

Ⅱ式：2件。比Ⅰ式高大且厚重，流长而宽。M202：4，腹饰三周凸弦纹，柱头上饰二周凹弦纹。流至尾长19.5厘米，器高17.2厘米，通柱高21.6厘米(图31-4)。M50：24，柱头上饰涡纹。鋬内腹外壁上有铭文。流至尾长17.8厘米，器高16.4厘米，通柱高20.3厘



图 28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觚

1.A 型Ⅰ式 M247：5 2.A 型Ⅰ式 M289：2 3.A 型Ⅱ式 M248：2 4.A 型Ⅲ式 M53：62
5.A 型Ⅲ式 M53：57 6.B 型Ⅰ式 M1：1 7.B 型Ⅰ式 M135：13 8.B 型Ⅱ式 M97：4
9.C 型 M50：25 10.B 型Ⅳ式 M202：5 11.B 型Ⅲ式 M220：4



图 2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器纹饰拓本(B 型铜觚)

1. Ⅰ式 M1：1　2. Ⅰ式 M135：13　3. Ⅱ式 M97：4　4. Ⅳ式 M202：5

米(图 27-5，图 31-5；图版 15-1)。

Ⅲ式：2 件。较Ⅰ式矮小且简陋，流长。M53：58，制作粗糙，鋬内侧露出范土。流至尾残长 13.7 厘米，器高 13 厘米，通柱高 16 厘米(图 31-6)。

B 型　3 件。短尾，身饰花纹。根据装饰花纹多少，可分二式。

Ⅰ式：2 件。饰花纹较多。M135：14，立柱较高。柱头上饰涡纹，流及尾下饰蕉叶纹，颈饰三角云雷纹。腹饰两对由云雷纹组成的饕餮纹，眼珠凸起，还有四条扉棱。鋬顶饰兽头。流至尾长 16 厘米，器高 16.2 厘米，通柱高 19.9 厘米(图 30-4、7，图 31-7；图版 16-1)。M1：12，稍小。流至尾长 15 厘米，器高 14.8 厘米，通柱高 18.8 厘米(图 31-8；图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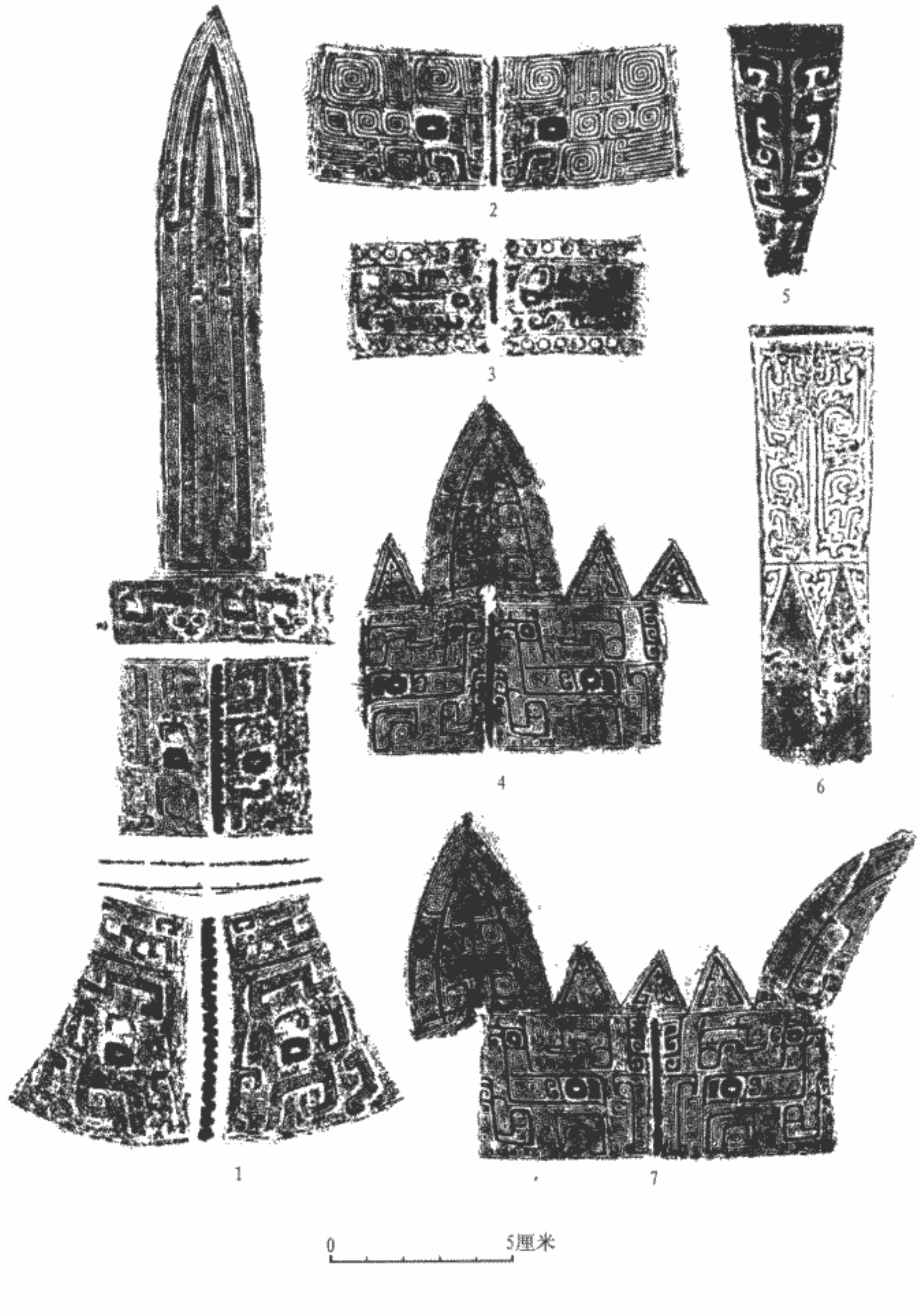


图 30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器纹饰拓本

1.B 型Ⅲ式觚 M220：4　2.B 型Ⅱ式爵 M97：1　3.C 型觚 M50：25　4.B 型Ⅰ式爵 M135：14　5.镈 M190：9　6.长方形片 M190：7　7.B 型Ⅰ式爵 M13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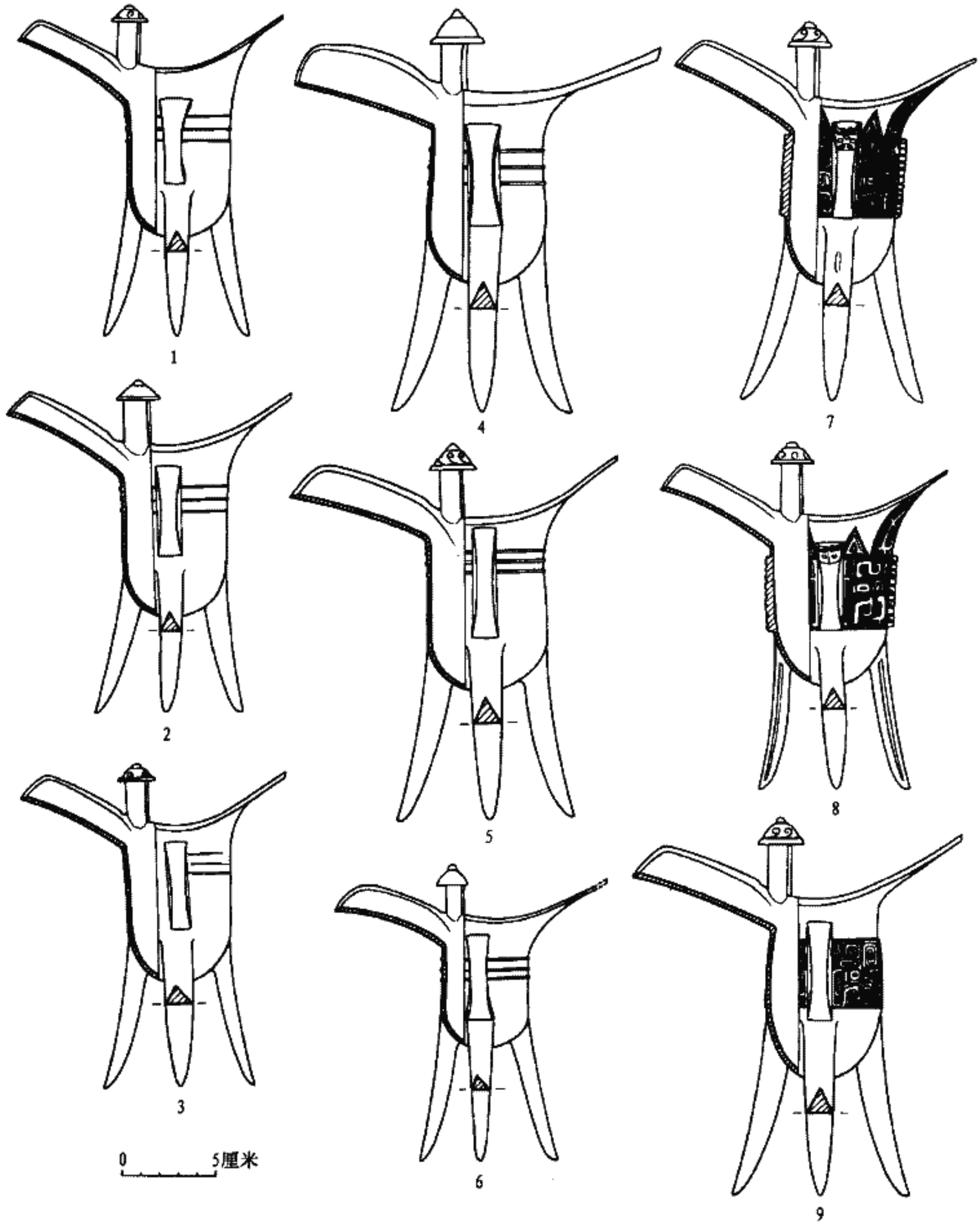


图 3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爵

1.A 型Ⅰ式 M289：1　2.A 型Ⅰ式 M248：3　3.A 型Ⅰ式 M247：4　4.A 型Ⅱ式 M202：4
5.A 型Ⅱ式 M50：24　6.A 型Ⅲ式 M53：58　7.B 型Ⅰ式 M135：14
8.B 型Ⅰ式 M1：12　9.B 型Ⅱ式 M97：1

15-2)。

Ⅱ式：1件。饰花纹较少。M97：1，立柱头上饰涡纹，腹部饰以云雷纹为地纹的饕餮纹，但只眼珠凸起。流至尾长17.6厘米，器高16.1厘米，通柱高20.4厘米(图30-2，图31-9；图版16-2)。

(6)斝　1件。M53：54，质薄，已碎。敞口，束颈，鼓腹，分裆，柱足半空。口上有二菌形立柱，腹侧有一鋬。足内侧露出范土。口径13.1厘米，器高14.9厘米，通柱高17.7厘米(图25-6)。

(7)觯　1件。M53：59，质薄，制作粗糙。侈口，束颈，鼓腹，圜底，高圈足。口径7.1厘米，圈足径5.6厘米，通高12.8厘米(图32-2)。

(8)觥　1件。M53：4，分盖、身两部分。盖一端为鹿头，另一端为鹿尾，盖内有铭文。器身为长流，束颈，鼓腹，圈足。身上残留有绢痕。口长18.7厘米，圈足9厘米×6.8厘米，通高19.2厘米。重1.05公斤(图27-1，图32-3；彩版1-2)。

(9)尊　1件。M53：6，质薄，制作粗糙。形似觚，大敞口，腹稍外鼓，圈足外侈，平底。腹部有一对简化饕餮纹，眼及鼻外凸。口径18.2厘米，圈足径10.2厘米，通高19.3厘米(图32-1)。

(10)卣　2件。分别出于2座墓。根据器表装饰的多少，可分二式。

Ⅰ式：1件。体厚重，装饰较多。M50：15，缺盖。整体呈扁罐形，器身横截面呈橄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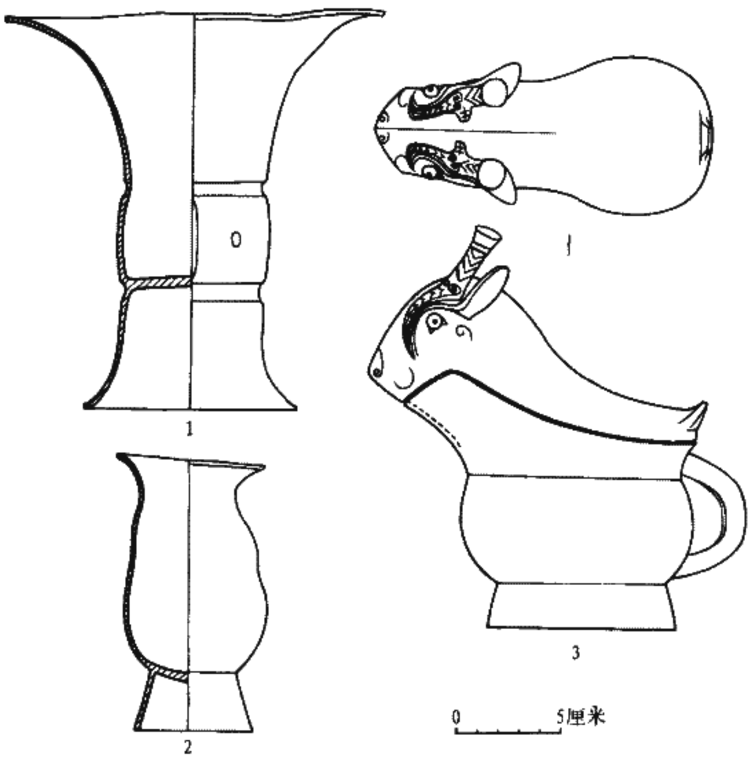


图3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尊、觯和觥

1. 尊 M53：6　2. 觯 M53：59　3. 觥 M5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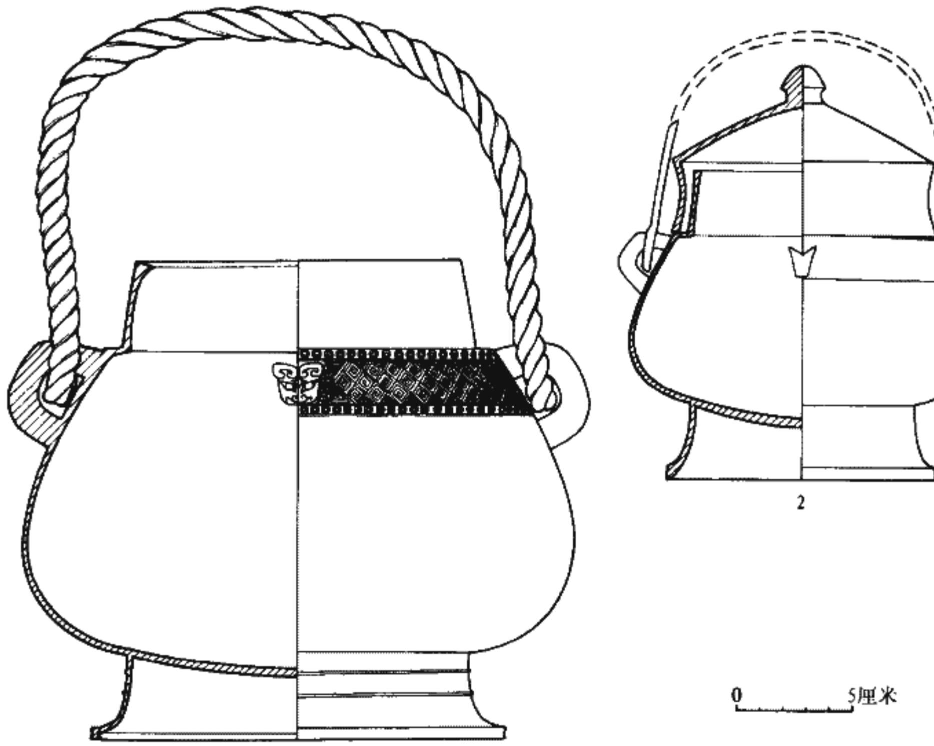


图 33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卣

1. Ⅰ式 M50：15　　2. Ⅱ式 M53：45

形。直口，鼓腹，圈足。颈两侧有半圆形环，贯以提梁。颈部饰一周菱形云雷纹，其上、下饰以联珠纹。两面中间饰小兽头，圈足上饰二周凸弦纹。口径 14 厘米 × 10.4 厘米，圈足径 17.9 厘米 × 14.2 厘米，器高 20.9 厘米(图 26-4，图 33-1；图版 11-1)。

Ⅱ式：1 件。较Ⅰ式质薄，装饰较少。M53：45，有盖，顶面有纽形抓手。器身直口，肩两侧有半环形耳，穿以扁条形提梁，提梁已残。颈部两面正中饰简化小兽头。口径 9.6 厘米 × 6 厘米，圈足径 11.6 厘米 × 8.6 厘米，通盖高 18 厘米(图 33-2)。

2. 其他

共 221 件。质料包括青铜、铅、金。器类有戈、矛、镈、镞、钺等兵器，铃、策柄、镳、管、水滴形泡、泡等车马器及刀、刻刀、锛、凿等工具，分述于下。凡未注明质料者，皆为青铜器。

(1)戈　60 件。分别出于 32 座墓，其中出 1 件戈的墓 16 座，出 2 件戈的墓 9 座，出 3 件戈的墓 3 座，出 4 件戈的墓 3 座，出 5 件戈的墓 1 座。根据质料和内的不同，可分为四型(有 3 件因破碎过甚，不能分型)。

A 型　7 件。直内戈。援中脊截面呈菱形。根据形体不同，可分四式。

Ⅰ式：2件。较厚重。M63：2，内前端有麻线痕，后端有一刺。通长24厘米，援长16.8厘米，阑长7.3厘米(图34-1；图版17-2)。M38：2，援末呈三角形，近阑处有三角形突起，下阑稍长。内上有铭文。通长23.2厘米，援长16厘米，阑长8.5厘米(图27-2，图34-2；图版17-1)。

Ⅱ式：2件。小于Ⅰ式。M232：3，援末呈舌尖形，下阑已失。内前部有一圆孔，后端饰兽面纹。通长20厘米，援长13.8厘米(图34-3；图版17-3)。M270：2，失上阑。内前部有圆孔。通长19.3厘米，援长13厘米(图34-4；图版17-4)。

Ⅲ式：1件。体较长。M97：2，援末呈圭首形，内较一般戈长。通长25厘米，援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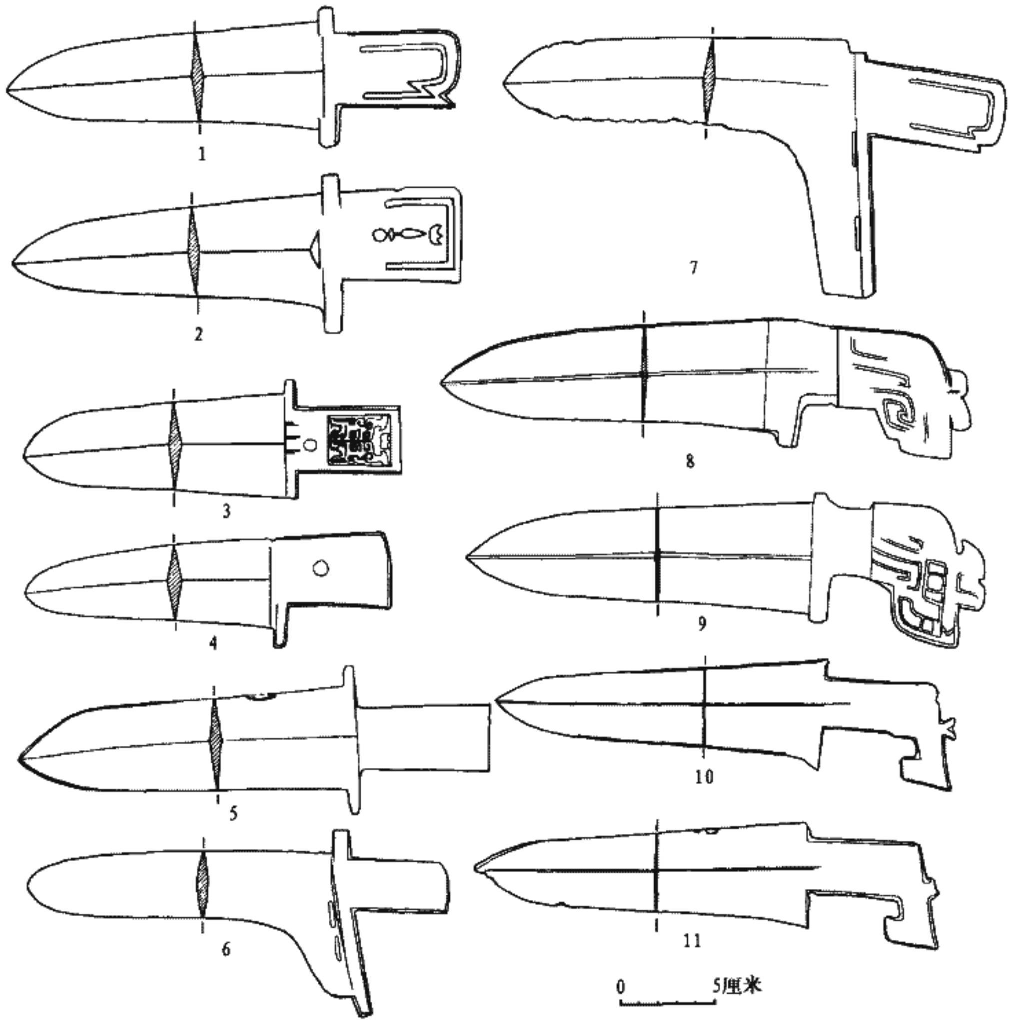


图3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

1.A型Ⅰ式M63：2 2.A型Ⅰ式M38：2 3.A型Ⅱ式M232：3 4.A型Ⅱ式M270：2 5.A型Ⅲ式M97：2 6.A型Ⅳ式M53：26 7.A型Ⅳ式M50：23 8.B型Ⅰ式M234：1 9.B型Ⅰ式M234：10 10.B型Ⅲ式M289：3 11.B型Ⅲ式M289：4

17.3厘米(图34-5；图版18-1)。

Ⅳ式：2件。长胡。M53：26，援末呈舌尖形，胡有二穿。通长22.3厘米，援长16厘米，阑长9.9厘米(图34-6；图版18-2)。M50：23，援末呈圭首形，胡有二穿，上阑已残；内稍下倾，内后部有凹槽一周，后端有刺。通长26.6厘米，援长18.6厘米，阑长13.5厘米(图34-7；图版18-3)。

B型　38件。曲内戈。援中脊为凸起的直线。根据器体和内的不同，可分为五式。

Ⅰ式：5件。鸟首形曲内。M234：1，援末呈三角形，上阑已失。曲内鸟首有歧冠，曲内上还饰有阴线纹。通长27.6厘米，援长19厘米(图34-8；图版19-1)。M234：10，阑尚存。通长27.5厘米，援长18厘米(图34-9；图版18-4)。M231：5，阑已全失。通长28.2厘米，援长19.8厘米(图35-1；图版19-2)。

Ⅱ式：4件。简化鸟首形曲内。M38：1，无阑，曲内上无纹饰及歧冠。通长27厘米，援长18.6厘米(图35-2；图版19-3)。

Ⅲ式：13件。简化鸟首形曲内，体薄，不像实用器。M289：4，援末呈三角形，阑已失；曲内呈方形，为一简化鸟首，有歧冠。通长24.6厘米，援长17.8厘米(图34-11；图版20-1)。M289：3，通长24.4厘米，援长17厘米(图34-10；图版20-2)。M70：1，有阑。通长27厘米，援长18.6厘米(图35-3；图版19-4)。

Ⅳ式：11件。体较Ⅲ式小且较薄，制作粗糙，应是明器。M248：1，援末呈三角形；方折形曲内，似一简化鸟首，有歧冠。通长21.8厘米，援长15.4厘米(图35-4；图版20-4)。M82：1，援末呈圭首形，失阑。通长23.2厘米，援长16.4厘米(图35-5；图版21-1)。M82：2，失阑。通长23.2厘米，援长16.4厘米(图35-6；图版21-2)。M82：3，上阑已折断。通长23.2厘米，援长16.4厘米(图35-7；图版20-3)。

Ⅴ式：5件。弧形曲内，小而轻薄，制作粗糙，应为明器。M50：5，似为一薄铜片切割而成，援无中脊，通长21.4厘米(图35-8；图版21-3)。

C型　12件。銎式戈。根据形制的变化，可分五式。

Ⅰ式：6件。体厚重。M273：1，援末呈舌形，銎孔呈梨形，孔内有木把残段。援身上有席痕。通长21厘米(图35-9；图版22-4)。M22：2，援末呈圭首形，銎孔为椭圆形。援身上有席痕。通长22厘米(图35-10；图版22-1)。M289：5，援末呈三角形，銎孔呈橄榄形。通长23厘米(图35-12；图版21-4)。M64：4，通长22厘米(图35-11；图版22-3)。M64：1，稍小。通长21.6厘米(图35-13；图版22-2)。

Ⅱ式：1件。援较长。M1：6，援末呈舌尖形，銎孔呈橄榄形，内后端有一刺。銎部饰平行阴线纹多条。通长23.2厘米(图36-1；图版23-1)。

Ⅲ式：1件。援底较宽。M217：10，体厚重。中脊为一凸起宽带，銎孔呈梨形，内后端有一刺。内部饰目纹，眼珠突起。通长25厘米(图36-2；图版23-2)。

Ⅳ式：3件。体薄而长。M53：30，援呈柳叶形。中脊稍凸起，銎孔呈橄榄形，长方形内。通长30厘米(图36-3；图版23-3)。

Ⅴ式：1件。长胡。M135：5，援宽而短，末端呈舌尖形；胡有二长方形穿，橄榄形銎孔，内后端有一刺。内后端一面有铭文。通长25厘米，阑长13.5厘米(图27-3，图36-4；图版23-4)。

D型　12件。皆铅质。出自5座墓，其中出1件戈的墓2座，出2件戈的墓1座，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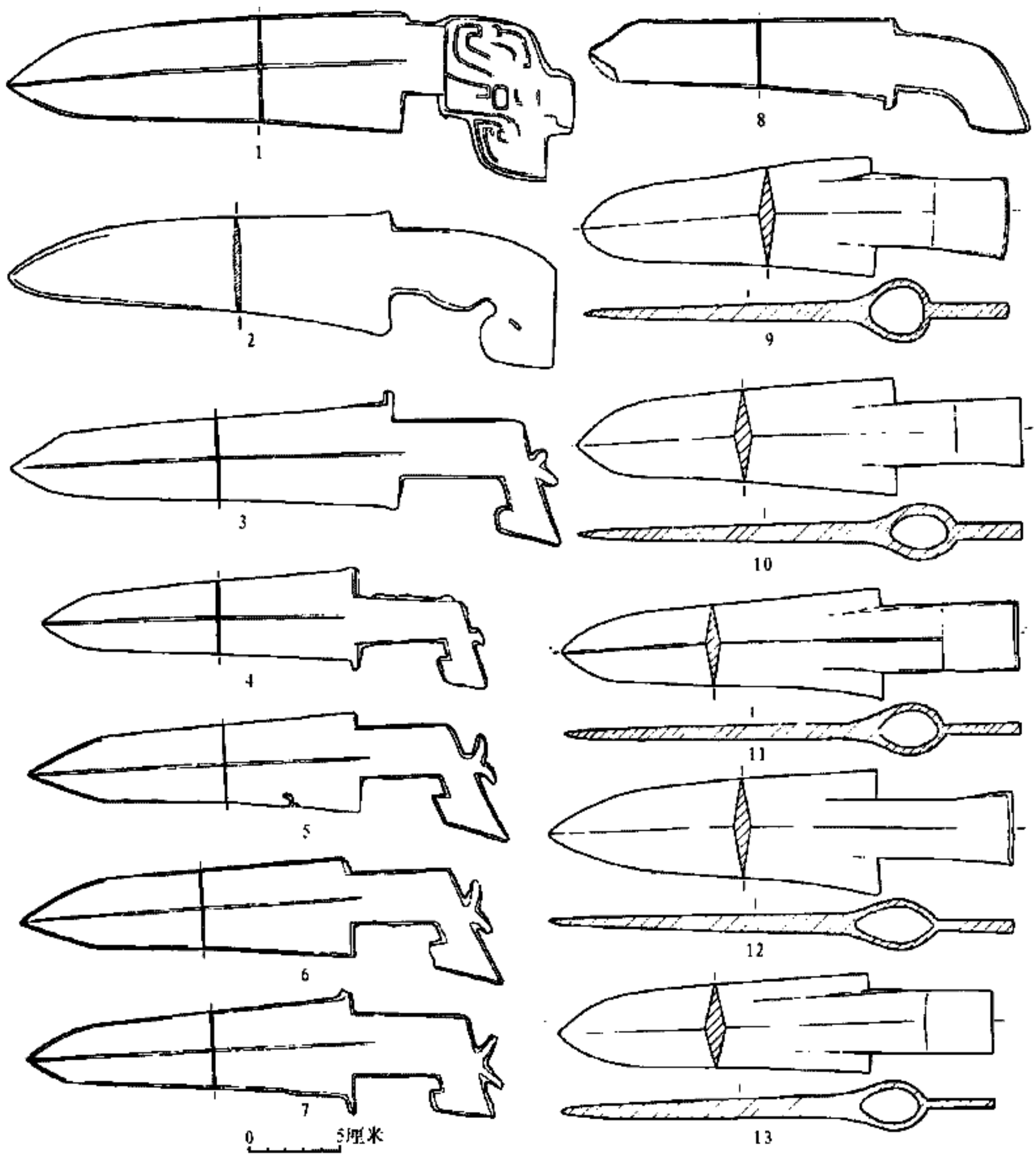


图 35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

1.B 型Ⅰ式 M231：5　2.B 型Ⅱ式 M38：1　3.B 型Ⅲ式 M70：1　4.B 型Ⅳ式 M248：1
5.B 型Ⅳ式 M82：1　6.B 型Ⅳ式 M82：2　7.B 型Ⅳ式 M82：3　8.B 型Ⅴ式 M50：5
9. 型Ⅰ式 M273：1　10.C 型Ⅰ式 M22：2　11.C 型Ⅰ式 M64：4
12.C 型Ⅰ式 M289：5　13.C 型Ⅰ式 M6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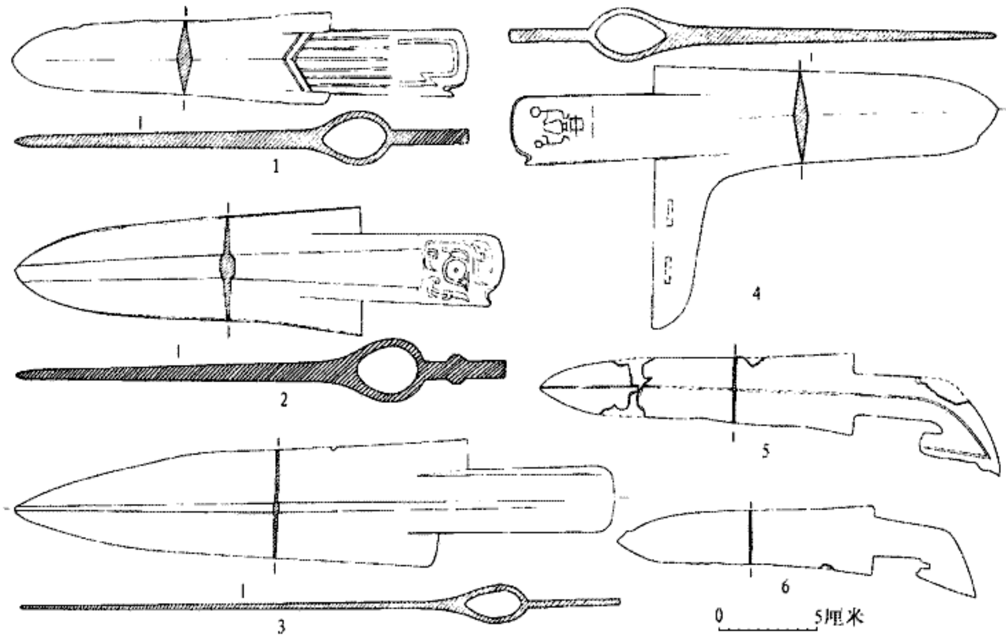


图 36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

1.C 型Ⅱ式 M1：6　2.C 型Ⅲ式 M217：10　3.C 型Ⅳ式 M53：30
4.C 型Ⅴ式 M135：5　5.D 型Ⅰ式 M271：1　6.D 型Ⅱ式 M32：3

3 件戈的墓 1 座，出 5 件戈的墓 1 座。因形制与 B 型Ⅳ式相近，而质料不同，故单另分型。根据大小和重量不同，可分为二式。

Ⅰ式：7 件。质薄而轻，制作粗糙。大部分已扭曲或破碎。M271：1，体稍大，长条形，援末呈三角形，中脊有凸线一条，曲内已断失。残长 23.2 厘米(图 36-5)。

Ⅱ式：5 件。比Ⅰ式小且薄。M32：3，援呈长条形薄片状，曲内呈钩形。通长 18.6 厘米(图 36-6)。

(2)矛　18 件。分别出于 8 座墓，出 1 件矛的墓 4 座，出 2 件矛的墓 2 座，出 4 件矛和 6 件矛的墓各 1 座。根据矛叶不同，可分为二型(有 3 件不能分型)。

A 型　3 件。矛叶呈三角形。M1：7，叶较薄，叶中部内凹，叶底有筒，筒截面呈橄榄形，筒两侧有三角形穿。通长 15 厘米，叶长 9.8 厘米，筒口长径 2.3 厘米(图 37-4；图版 24-1)。

B 型　12 件。矛叶呈亚腰形。根据矛叶与筒口的距离，可分二式。

Ⅰ式：1 件。矛叶底离筒口较远。M232：4，叶中部有火焰形凹坑，叶底有三角形穿一对，筒截面呈弧边方形。通长 25.4 厘米，叶长 20.8 厘米，筒口径 3.6 厘米(图 37-1；图版 24-2)。

Ⅱ式：11 件。矛叶底接近筒口。M230：6，叶尖已残，叶中部有火焰形凹坑，叶底有三角形穿一对，筒口呈四方形。残长 24 厘米，筒口径 2.6 厘米(图 37-2；图版 24-4)。M135：7，叶为平板薄片，尖已残，两穿近圆形，筒口为椭圆形。残长 17.9 厘米，筒口长径 2.3 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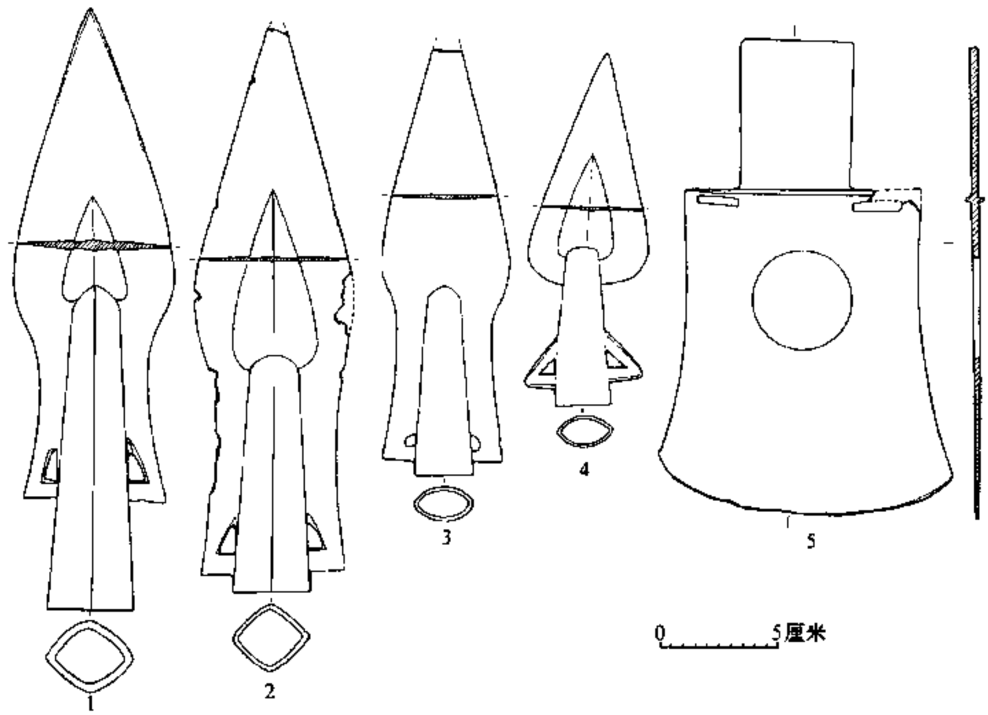


图 37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矛、钺

1.B型Ⅰ式矛 M232：4 2.B型Ⅱ式矛 M230：6 3.B型Ⅱ式矛 M135：7

4.A型矛 M1：7 5.钺 M63：1

米(图 37-3；图版 24-3)。

(3)镈 1件。M190：9，出自墓主西侧。器身呈锥形，平头，有銎。銎断面呈菱形。器身两面饰饕餮纹。长 7 厘米，銎径 2.4 厘米 × 1.8 厘米(图 30-5，图 38-2；图版 24-9)。

(4)镞 49件。出自 11 座墓，出 1 件镞的墓 4 座，出 2 件镞的墓 3 座，出 3 件镞的墓 2 座，出 10 件镞的墓 1 座，出 23 件镞的墓 1 座。镞身呈燕尾形，中脊断面呈菱形，长铤。根据形制的变化，可分三式(有 1 件不能分式)。

Ⅰ式：19件。中脊出叶底。M53：25，通长 5.8 厘米，翼尖距宽 1.8 厘米(图 38-3；图版 24-8)。

Ⅱ式：14件。中脊未出叶底。M190：13，杆形铤。通长 7.1 厘米，翼尖距宽 2.1 厘米(图 38-4；图版 24-7)。M207：1，翼尖已稍残。通长 5.1 厘米(图 38-5；图版 24-5)。

Ⅲ式：15件。较Ⅱ式小。M172：11，长 5.5 厘米(图 38-7；图版 24-6)。M6：5，长 4.5 厘米(图 38-6)。

(5)钺 1件。M63：1，出在墓主左肩旁。扁平铲形，弧刃角外侈(不对称)，长方形内。钺身中有圆孔，肩有两长方形穿。通高 20 厘米，肩宽 10 厘米，刃角宽 12.3 厘米，圆孔径 4.2 厘米(图 37-5；图版 25-3)。

(6)铃 56件。出自 35 座墓，出 1 件铃的墓 21 座，出 2 件铃的墓 12 座，出 4 件铃的墓 1 座，出 7 件铃的墓 1 座。拱形环，梯形身。根据有无扉棱，可分二型(其中 3 件因破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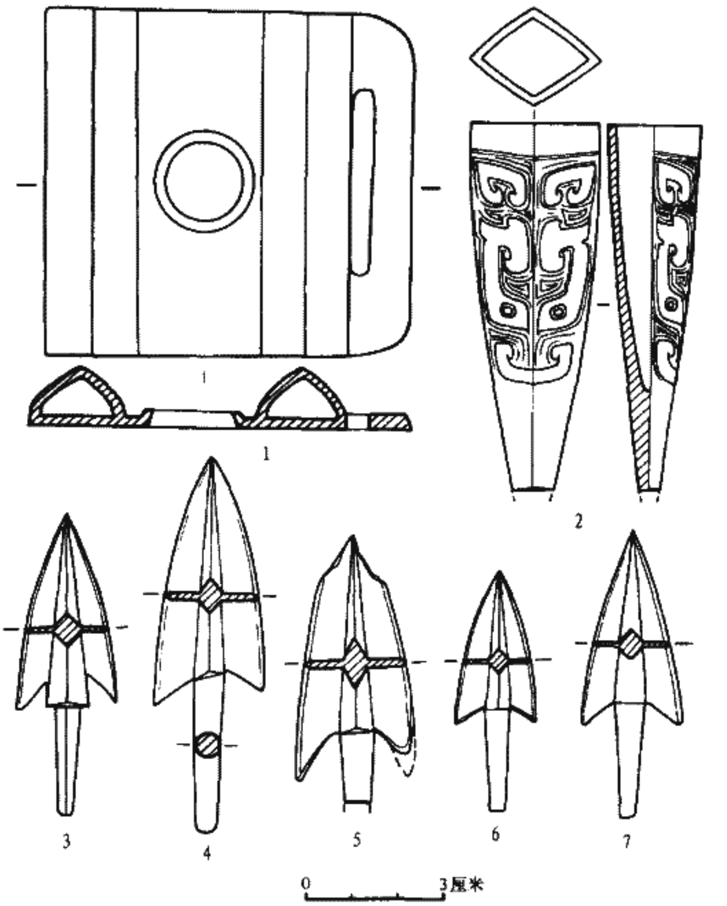


图38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镰、镈和镞

1. 镰 M172:19
2. 镈 M190:9
3. Ⅰ式镞 M53:25
4. Ⅱ式镞 M190:13
5. Ⅱ式镞 M207:1
6. Ⅲ式镞 M6:5
7. Ⅲ式镞 M172:11

过甚，不能分型)。

A型 32件。铃身两侧有扉棱。根据形体大小的不同，可分三式。

Ⅰ式：9件。器形较大。M232:1，无顶，无铃舌，底边内凹。铃身饰有花纹。通高8厘米，口长径5.5厘米(图39-1；图版26-1)。M85:2，有顶，内垂棒形舌，底边平直。高7.4厘米，口长径5.3厘米(图39-2；图版26-2)。

Ⅱ式：15件。较Ⅰ式稍小。M45:2，顶有一孔，无舌。通高6.3厘米，口长径4.1厘米(图39-3；图版26-3)。M277:4，无顶，有铃舌，底边内凹。铃身饰有花纹。通高6.7厘米，口长径4.2厘米(图39-4；图版26-4)。

Ⅲ式：8件。小型铃。无顶，有舌，底边平。M97:7，通高4.8厘米，口长径3.5厘米(图39-5；图版26-5)。M50:35，通高4.7厘米，口长径3.8厘米(图39-6；图版26-6)。

B型 21件。有顶，铃身两侧无扉棱。根据形体大小的不同，可分三式。

Ⅰ式：17件。形体稍大。M75:1，平顶，有棒锤形铃舌，底边内凹。通高6.6厘米，口长径4.4厘米(图39-7；图版26-8)。M75:10，通高6.2厘米，口长径4厘米(图39-9；图版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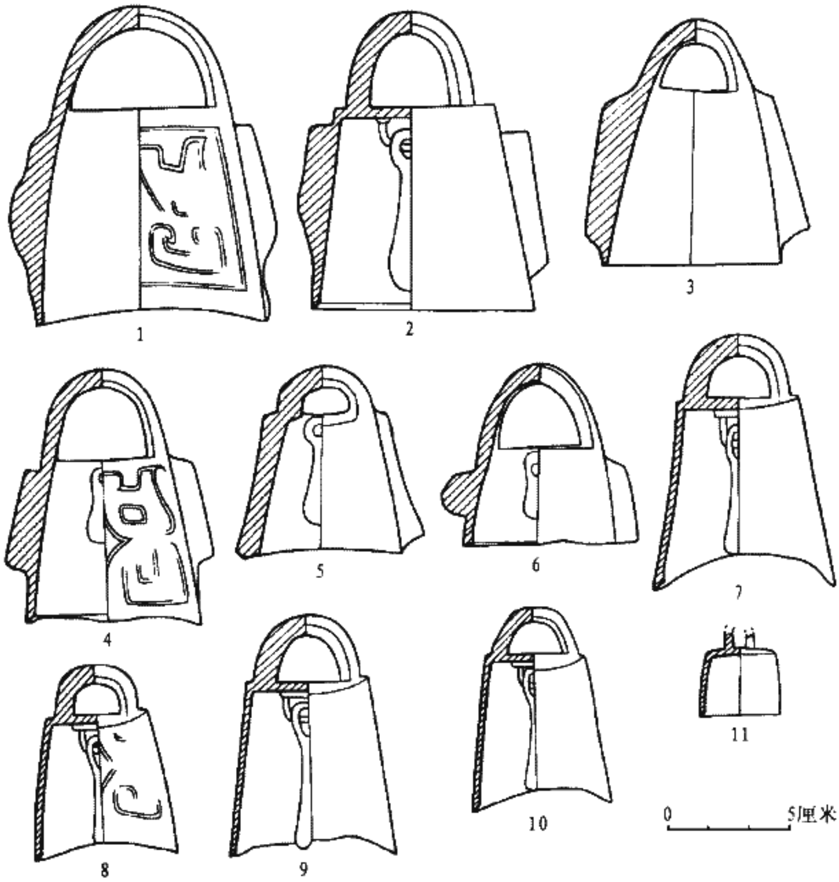


图 3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铃

1.A 型Ⅰ式 M232：1　2.A 型Ⅰ式 M85：2　3.A 型Ⅱ式 M45：2　4.A 型Ⅱ式 M277：4　5.A 型Ⅲ式 M97：7　6.A 型Ⅲ式 M50：35　7.B 型Ⅰ式 M75：1　8.B 型Ⅱ式 M53：9　9.B 型Ⅰ式 M75：10　10.B 型Ⅱ式 M170：18　11.B 型Ⅲ式 M53：7

Ⅱ式：3 件。比Ⅰ式稍小。M53：9，有铃舌，底边内凹。铃身饰花纹。通高 4.9 厘米，口长径 3.5 厘米(图 39-8；图版 27-2)。M170：18，通高 5.3 厘米，口长径 3.2 厘米(图 39-10；图版 27-1)。

Ⅲ式：1 件。小型铃。M53：7，顶有小环，已残。无舌，底边平。残高 2.1 厘米、口长径 2 厘米(图 39-11；图版 26-9)。

(7)弓形器　1 件。M1：4，出在墓主头南二层台上。弓背为长椭圆形板，呈弧形弯曲，背中部有圆形纽饰，背两端有弓形臂，臂端为镂孔铃，铃内有小圆球。两铃间距为 33 厘米，背板长 17 厘米，宽 4.9 厘米(图 40-1；图版 25-4)。

(8)策柄　1 件。M1：5，出在弓形器旁。为一截面呈圆形的长管。管长三分之一处有一半圆形环。管长 25.1 厘米，管径 4.1 厘米(图 41-13；图版 25-5)。

(9)镳　1 件。M172：19，出自盗坑。近方形。一侧有长条形穿，中间有圆孔，身有两排穿绳子的管。长 7 厘米，宽 6.5 厘米，厚 1.1 厘米(图 38-1；图 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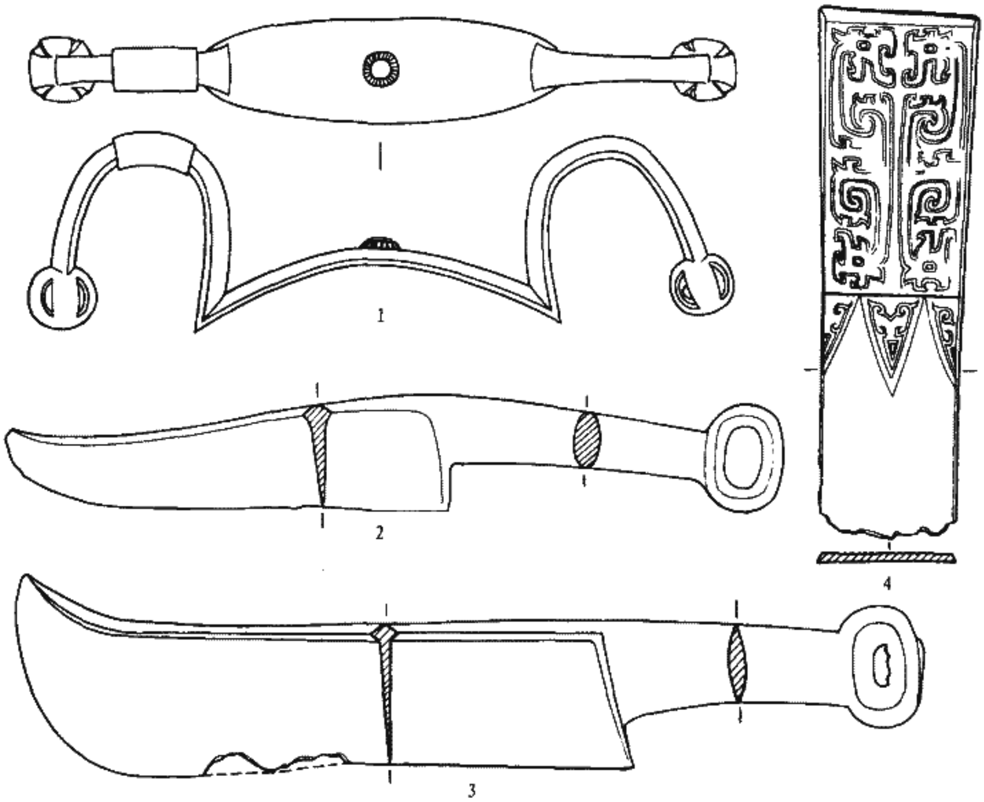


图 40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弓形器、刀等(1. 约 1/3，余约 3/5)

1. 弓形器 M1：4　2. Ⅰ式刀 M231：10　3. Ⅱ式刀 M114：1　4. 长方形片 M190：7

(10)管　2件。一大一小。M190：17，出自填土。已残。顶有一凸箍。残长 5.2 厘米，管径 1.2 厘米(图 41-6)。M243：6，出自墓主头北。已残，为一小铜管。残长 3.1 厘米，管径 0.55 厘米(图 41-7)。

(11)水滴形泡　1件。M32：4，顶有圆形突，内侧有铜钉。长 4.4 厘米，最宽 2 厘米(图 41-5；图版 28-9)。

(12)圆形泡　13件。出自 5 座墓。依其大小，可分四式。

Ⅰ式：4件。器形特大。出自 1 座墓的盗坑中。M172：8，有一拱形环。泡径 7.8 厘米(图 41-1；图版 28-6)。

Ⅱ式：7件。小于Ⅰ式。出自 2 座墓。分别出 1 件和 6 件，出自腰坑和墓主足端。M53：7，两侧有长方形穿各一。泡径 4.2 厘米(图 41-2；图版 28-8)。

Ⅲ式：1件。小于Ⅱ式。M220：9，泡面饰有涡纹，内侧有横梁。泡径 3 厘米(图 41-4；图版 28-10)。

Ⅳ式：1件。小于Ⅲ式。M53：17，内侧有横梁。泡径 2.6 厘米(图 41-3；图版 28-7)。

(13)刀　4件。出自 4 座墓。可分三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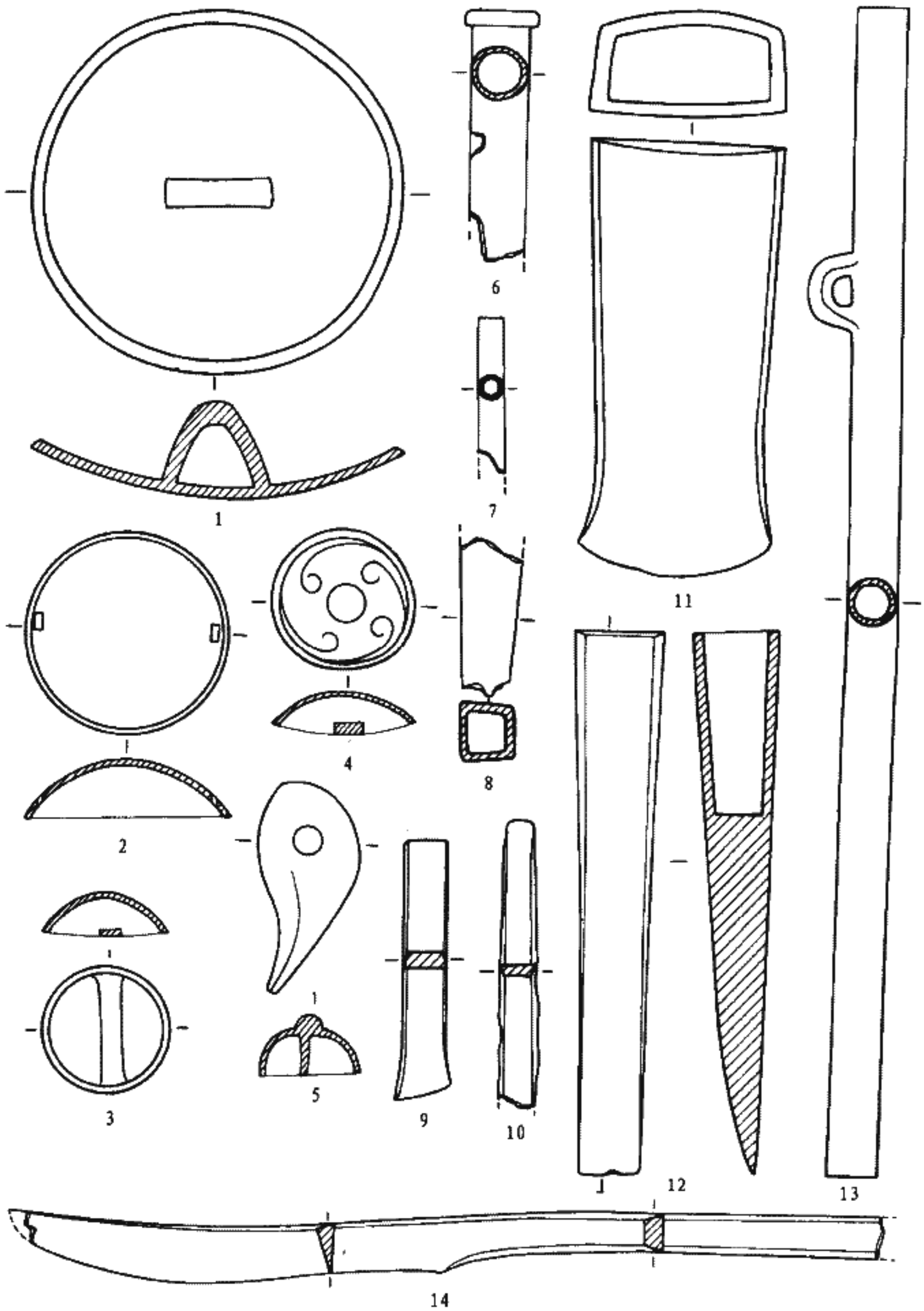


图 4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泡、管和刻刀等(14. 约 5/10,余约 7/10)

1. Ⅰ式圆形泡 M172：8　2. Ⅱ式圆形泡 M53：7　3. Ⅳ式圆形泡 M53：17　4. Ⅲ式圆形泡 M220：9　5. 水滴形泡 M32：4　6. 管 M190：17　7. 管 M243：6　8. 凿 M50：29　9. 刻刀 M53：12　10. 刻刀 M140：5　11. 锛 M285：1　12. 凿 M190：11　13. 策柄 M1：5　14. Ⅲ式刀 M234：7

Ⅰ式：1件。体形较小。M231：10，出自墓主左股上。弧背，把截面呈瓜子形，把首为椭圆形环。长18.1厘米(图40-2；图版25-1)。

Ⅱ式：2件。体形大于Ⅰ式。M114：1，在墓主头边。直背，刃部稍内凹，环首把。长21厘米(图40-3；图版25-2)。

Ⅲ式：1件。把与身分界不明。M234：7，在墓主左腰旁。弧背，凸刃，把截面为梯形，已残。残长22.7厘米(图41-14)。

(14)刻刀　2件。M53：12，在墓主头上方。扁平长条形，截面呈梯形，刃尖稍外侈。长5.5厘米(图41-9；图版28-3)。M140：5，在墓主肩侧。刃部已失，刀身呈扁平长条形，柄截面为梯形。残长6厘米(图41-10；图版28-4)。

(15)锛　3件。M50出2件，已破碎。分放在墓主的股骨和足端。M285：1，出自墓主头上方。锛身呈长方形，弧刃，刃尖外侈。顶有梯形銎。通长9厘米，銎口4.1厘米×2.2厘米(图41-11；图版28-1)。

(16)凿　2件。分别出自2座墓，都放在墓主足端。M190：11，长条形，器身断面呈梯形。顶宽有銎，刃部窄，偏刃。长11.5厘米(图41-12；图版28-2)。M50：29，已残。只剩柄部中段，上粗下细，截面呈梯形。残长3.3厘米(图41-8)。

(17)三角形器　8件。2件为1对，左右对称，分别出自2座墓的二层台上。形似今耧之足，尖首，弧背，平底，用途不明。可分二式。

Ⅰ式：2件，1对。体形较大。M172：9、10，尾端有横梁及环。通长18厘米，最宽7.8厘米，高3.5厘米(图42-1；图版29-1、2)。

Ⅱ式：6件，3对。比Ⅰ式小。皆出自M53。M53：29A、B，无顶，底部有一小孔，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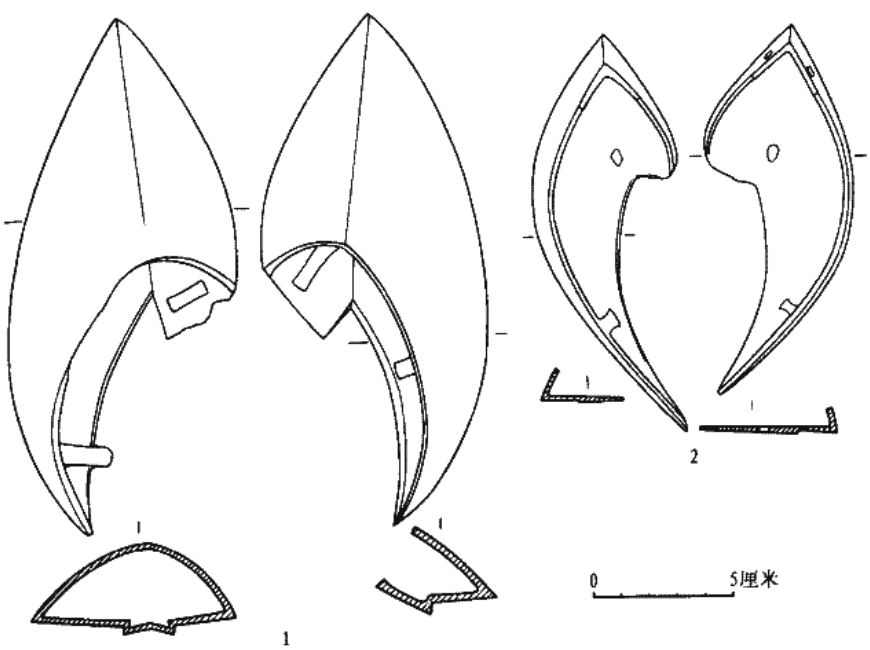


图4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三角形器

1. Ⅰ式M172：9、10　　2. Ⅱ式M53：29A、B

端中部有小环。长13.7厘米，最宽5.3厘米，高2.3厘米(图42-2；图版29-3、4)。

(18)长方形片　1件。M190：7，出自盗坑。一头已残。正面有花纹，下半部为倒垂三角纹。上半部由四条夔龙纹组成两对饕餮纹，上对饕餮纹由正面相对的两条夔龙组成，下对则由相背的两条夔龙组成。残长12.4厘米，宽3.1厘米，厚0.2厘米(图30-6，图40-4；图版28-5)。

(19)金箔　M135：8，出自腰坑中，已碎成无数小片，极薄，不成形。

(三)　石器

约201件以上。器类有璋、璧、锤、镰、砺石和小石子等。

(1)璋　约有26件以上。其中出1件璋的墓5座，出2件璋的墓4座，出4件璋的墓1座，出9件璋的1座；另有1座墓的石璋破碎过甚，不知其数。石璋在墓中的位置不一，有的在腰坑中，有的在二层台上或墓主肩端。皆白色。M202：9，已残，有不对称的三角形尖头，器身中间厚，近边处薄。残长13.4厘米，最宽4.2厘米(图43-1；图版30-6)。M53：5，已残，形似一裁纸刀。残长15.3厘米，最宽4.7厘米(图43-2；图版30-8)。M53：15，已残，形同上。残长15厘米，宽3.6厘米(图43-3；图版30-5)。M53：35，已残，形同上。残长19.5厘米，宽4厘米(图43-4；图版30-7)。

(2)璧　1件。M65：6，位于墓主腰部。白色。圆饼形，中有一孔。璧径5.7厘米～6厘米，孔径1.3厘米(图44-5；图版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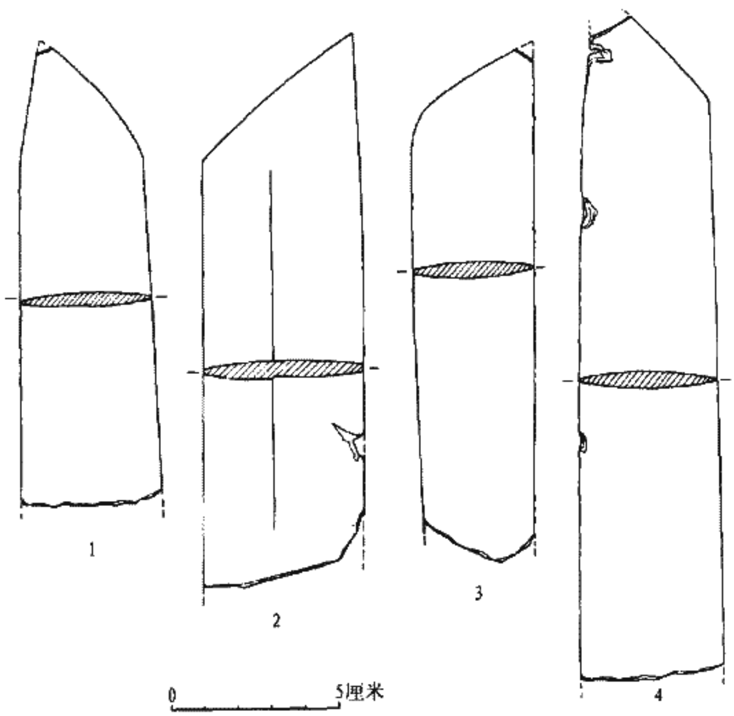


图43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石璋

1.M202：9　2.M53：5　3.M53：15　4.M5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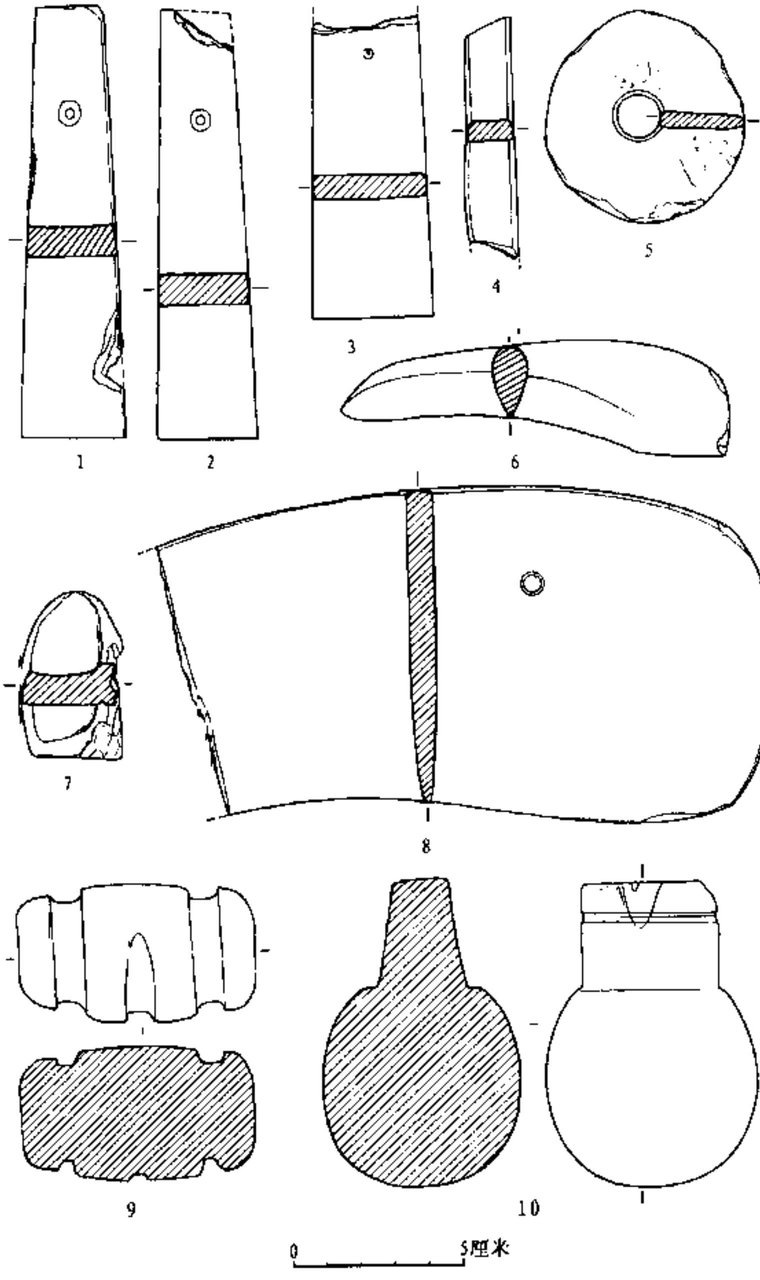


图 4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砺石、石璧和陶网坠等

1. 砺石 M170：10　2. 砺石 M170：19　3. 砺石 M140：7　4. 砺石 M53：37　5. 石璧 M65：6　6. 石镰 M50：32　7. 砺石 M53：11　8. 石镰 M64：3　9. 陶网坠 M282：5　10. 石锤 M172：7

（3）锤　1件。M172：7，位于殉人头部。青灰色与白色相间。球形，一端有长方形把，似作安柄榫头用的。球宽6厘米，厚5.7厘米；把宽4厘米，长3.1厘米，厚1.6厘米（图44-10；图版30-1）。

（4）镰　2件。一大一小。M64：3，大镰，出于腰坑内。黑色。只剩近柄处半段，扁平，弧形，有刃，近装把处有一小圆孔。残长17厘米，宽8厘米（图44-8；图版30-3）。M50：32，为小镰，在墓主足端二层台上。浅赭色。器形极小，尖首，弯背，弧刃，刀身截面呈杏仁形，安柄处稍宽。通长11厘米（图44-6；图版30-4）。

（5）砺石　8件。出于4座墓。出3件砺石的墓1座，出2件砺石的墓2座，出1件砺石的墓1座。分别出于墓主头两侧、二层台上及腰坑内。皆砂石。M170：10，灰白色。由砂石条切割成。长梯形，扁平，近顶处有一圆孔。长12.3厘米，底宽2.9厘米，厚0.9厘米（图44-1；图版27-10）。M170：19，灰白色。已残去一角，上端有小孔。长12.2厘米，底宽2.8厘米，厚0.9厘米（图44-2；图版27-9）。M140：7，灰白色。顶端已残，上端有一小孔，未钻透。残长8.6厘米，底宽3.4厘米，厚0.7厘米（图44-3；图版27-8）。M53：37，赭色。已残，扁平长条形。残长6.8厘米，宽1.3厘米（图44-4；图版27-6）。M53：11，赭色。已残，扁平似一拇指。残长4.7厘米，宽2.4厘米（图44-7；图版27-7）。

（6）小石子　分别出于7座墓。成堆的放在一起，为白色的小河卵石或不同颜色的小石块，大多数长、宽在1厘米～2厘米上下，呈不规则方形。这些小河卵石及小石块可能是作占卜用的，也可能是作棋类游戏用的。现将这7座墓中小石子的出土情况介绍于下。

M50：26，6粒，出在墓主足端东侧二层台上。计白色2粒，豆青色2粒，黑色和赭色各1粒。

M53：19，38粒，出在墓主足端东北角二层台上。计白色9粒，豆青色9粒，赭色10粒，肉色10粒（彩版2-1）。

M97：14，68粒，出在墓主头端二层台上。计白色51粒，灰黑色14粒，赭色3粒。

M118：1，28粒，出在墓主胸部。计赭色10粒，白色8粒，肉色7粒，豆青色3粒（图版27-4）。

M176：5，11粒，出在墓主足端棺室内。计白色4粒，肉色5粒，灰黑色2粒（图版27-5）。

M189：3，11粒，出自盗坑内。计豆青色6粒，肉色5粒。

M218：7，1粒，出在墓主头端二层台上。灰黑色。

（四）　玉器、绿松石器

1. 玉器

共45件，大部分是装饰品。有的作动物形，如兽头、牛头、虎、兔、鸟、鱼、螺等；有的呈几何状或呈管、珠形。此外还有觿、戈、柄形饰、璜、环、玦、锥、叉形器等。

（1）兽头　1件。M63：3，豆青色。已残。扁平状兽头形，两面用阴线刻出嘴、眉、目和爪等。鼻、牙极清楚。高2.5厘米，厚0.4厘米（图45-1；图版31-4）。

（2）牛头　1件。M48：1，灰白色。扁平状，刻出牛头两角，但面部未刻眼、鼻和嘴。长3.5厘米，宽2.5厘米（图45-2；图版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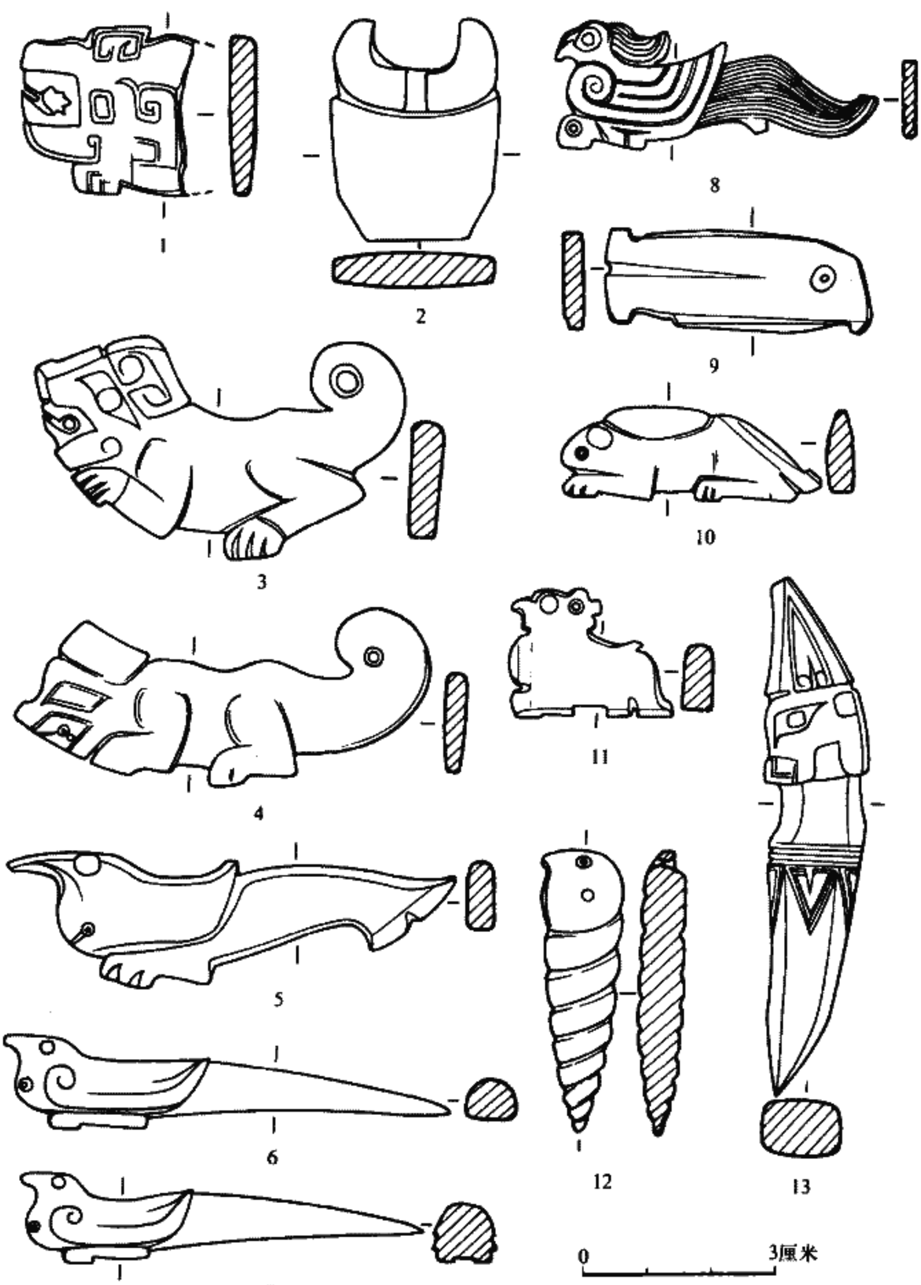


图 45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玉兽头、牛头和鸟等

1. 兽头 M63：3　2. 牛头 M48：1　3. 虎 M218：8　4. 虎 M53：16　5. 鸟 M170：3
6. 鸟 M170：4　7. 鸟 M170：5　8. 鸟 M170：2　9. 鱼 M190：16　10. 兔 M50：27
11. 鸟 M281：4　12. 螺 M170：6　13. [illegible] M82：6

(3)虎　2件。出自2座墓。M53：16，灰色。扁平状虎形，张口，尾上卷。用阴线刻出目和腿等，口部及尾部各有一孔。长约6.5厘米(图45-4；图版31-2)。M218：8，肉色及乳白色。扁平状虎形，曲肢作跃状，卷尾。用阴线刻出眉、目、足及爪形，口部及尾部都有一圆孔。长5.8厘米(图45-3；图版31-1)。

(4)兔　1件。M50：27，灰白色。扁平状伏兔形。用阴线刻出耳、目、足形，鼻处有一孔。长4.1厘米(图45-10；图版31-7)。

(5)鸟　6件。出自3座墓。M281：4，灰色。扁平状蹲鸟形，冠、喙、足清晰。用阴线刻出眼睛，头顶有一圆孔。长2.3厘米(图45-11；图版31-9)。M170：2，乳白色。扁平状长尾鸟，两爪向前。用阴线刻出翅、冠和眼等，爪上有一小圆孔。长5厘米(图45-8；图版31-10)。M170：3，灰色。尖嘴，长尾。用阴线刻出目及翅。长7厘米(图45-5；图版31-11)。M170：4，灰色。圆棍形。尾极长，首、尾、足清晰。用圆雕法刻出眼及翅，胸前有一小孔。长7厘米(图45-6；图版31-12)。M170：5，灰色。长6.3厘米(图45-7；图版31-13)。

(6)鱼　1件。M190：16，灰白色。扁平状，有鳃和尾，眼睛为一小孔，可系线。长4.1厘米，厚0.3厘米(图45-9；图版31-8)。

(7)螺　1件。M170：6，白色。用圆雕法刻出螺形，顶有一穿孔。长4.4厘米(图45-12；图版31-6)。

(8)觿　1件。M82：6，灰白色。长条形，一头呈凿形，一头呈锥形，中段内凹。上段作戴帽人形(冠即为凿)，下段刻垂三角纹。长8.1厘米(图45-13;图版31-5)。

(9)戈　4件。出自3座墓。M170：7，白色。援末已残，内上有一穿。残长5.7厘米(图46-3)。M170：9，白色。长三角形援，圭首形援末，尖已残，方内有一孔。残长8.8厘米(图46-2；图版31-14)。M84：2，乳白色。尖已残，短内，援后端有一孔。残长5.8厘米(图46-1；图版31-15)。M94：3，乳白色，极小。圭首形援末，无内，援后端有一小孔。长3.1厘米(图46-4)。

(10)柄形饰　3件。出自2座墓。M53：18，豆青色。扁平状，下端已残。残长7.9厘米(图46-6；图版31-17)。M135：11，深灰色与白色相间。扁平状，较长。长10.8厘米(图46-7；图版31-16)。

(11)璜　7件。出自7座墓。M25：2，青灰色。扁平状，一端作兽面形，用阴线刻出角、眉、目及足等，头上有小穿。长3.8厘米(图46-5；图版32-6)。M135：4，灰白色。兽形，用阴线刻出口、目及腿等，两端各有穿孔两个。长7.8厘米，宽约2.4厘米(图46-8；图版32-5)。M281：2，乳白色。已残，弧形薄片，有一小孔。残长2.3厘米(图46-12)。M271：1，灰色。弧形薄片，两侧各有一穿。长约7.5厘米(图46-10；图版32-3)。M232：7，浅灰色，半透明。弧形条状，有一小孔。长约8.6厘米(图46-9；图版32-4)。M218：2，豆青色。扁平状，半圆形，有三个孔。外径6.8厘米(图46-13；图版32-2)。M212：2，乳白色。弧形片状，有一穿。长4厘米(图46-11；图版32-1)。

(12)环　3件。出自2座墓。M289：10，青灰色。扁平状，圆环形，中有一大孔。直径7厘米，孔径3厘米，厚0.35厘米(图47-1；图版32-7)。

(13)玦　2件。出自2座墓。M65：9，白色，半透明。圆璧形，缺一口。直径4.2厘米，厚0.7厘米(图47-7；图版32-8)。M170：17，灰白色。圆形小饼，中有一小孔，一侧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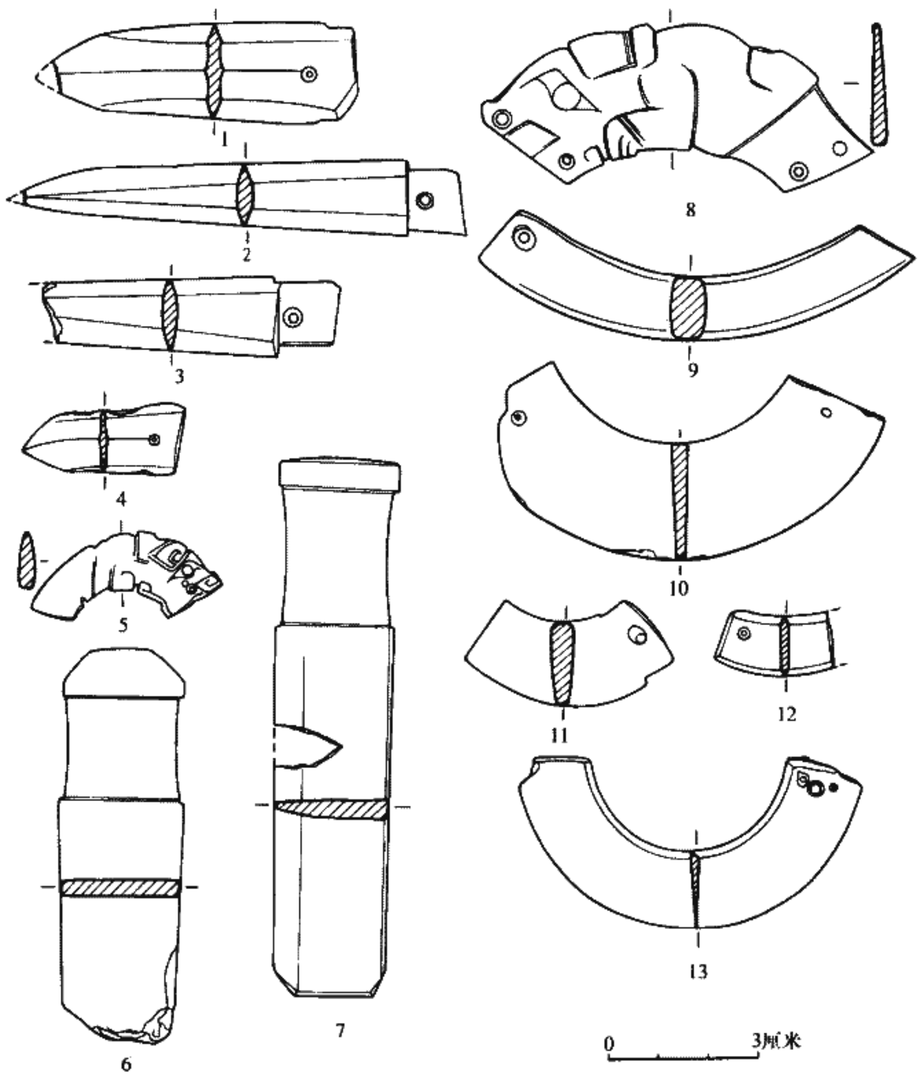


图 46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玉戈、璜和柄形器

1. 戈 M84：2　2. 戈 M170：9　3. 戈 M170：7　4. 戈 M94：3　5. 璜 M25：2
6. 柄形饰 M53：18　7. 柄形饰 M135：11　8. 璜 M135：4　9. 璜 M232：7
10. 璜 M271：1　11. 璜 M212：2　12. 璜 M281：2　13. 璜 M218：2

条形缺口。外径 2.7 厘米，厚 0.25 厘米(图 47-8；图版 32-10)。

(14)管　3 件。出自 3 座墓。M48：2，白色。短管，平面呈方形，管孔呈圆形。高 2.6 厘米，管径(大头)2.1 厘米(图 47-2；图版 32-12)。M50：16，灰白色。圆形短管，一头大，一头小，管孔为圆形。长 4 厘米，大头径 2 厘米，小头径 1.6 厘米(图 47-3；图版 32-13)。M65：7，灰白色。长管，管孔为圆形。长 6.9 厘米(图 47-4；图版 32-14)。

(15)珠　1 件。M70：2，灰色。扁平珠形，中有一孔。长 1.85 厘米(图 4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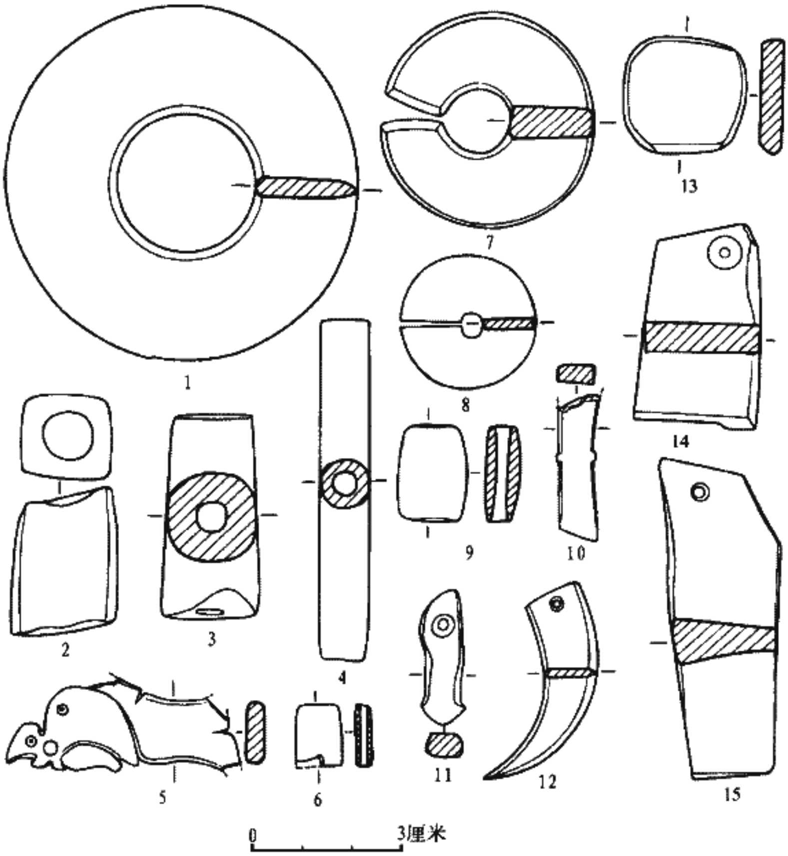


图 47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玉环、玦和绿松石鸟等

1. 玉环 M289：10 2. 玉管 M48：2 3. 玉管 M50：16 4. 玉管 M65：7 5. 绿松石鸟 M140：6 6. 绿松石珠 M170：11 7. 玉玦 M65：9 8. 玉玦 M170：17 9. 玉珠 M70：2 10. 玉片饰 M50：28 11. 玉片饰 M94：4 12. 玉牙形饰 M281：3 13. 玉方形片 M225：9 14. 玉片饰 M225：1 15. 玉片饰 M53：10

(16)牙形饰　1件。M281：3，浅灰色。扁平牙形，一头有一小穿。长 4.3 厘米(图 47-12；图版 32-11)。

(17)方形片　1件。M225：9，灰白色。圆角方形。长 2.4 厘米，宽 2.2 厘米，厚 0.4 厘米(图 47-13；图版 32-9)。

(18)片饰　6件。出自 5 座墓。M225：1，豆青色。长方形扁平片，不规整，角上有一穿。长 4.1 厘米，宽 2.4 厘米，厚 0.5 厘米(图 47-14；图版 33-2)。M50：28，灰色。条状，一端已残，一端呈凿形，中腰有二小凸点。残长 2.6 厘米(图 47-10)。M53：10，浅赭色。不太规整，长方形扁平块，如一小磬，一端有一小孔。长 6.3 厘米，最厚 0.9 厘米(图 47-15；图版 33-1)。M94：4，灰白色。不规则长条形，稍弯曲，一头呈圭首形，一头有小孔。长 2.7 厘米(图 47-11；图版 33-4)。

2. 绿松石器

共3种。都是装饰品。

(1)鸟　1件。M140：6，扁平状，背及眼上各有一穿。长4.6厘米(图47-5；图版33-3)。

(2)珠　1件。M170：11，稍残，扁平，长1.3厘米(图47-6；图版33-5)。

(3)小片　出于M135，许多不规整的小片散在一处。其长、宽在0.2厘米～0.3厘米之间，厚度不到0.1厘米。

(五) 骨器

共36件，有镞、笄、匕和骨料等7类。

(1)镞　18件。出于2座墓，每墓各出9件。根据器形变化，可分二式。

Ⅰ式：9件。出自1座墓。子弹头形。M53：34，镞身似圆棍，镞尖似子弹头，梃细长。长7.8厘米(图48-9；图版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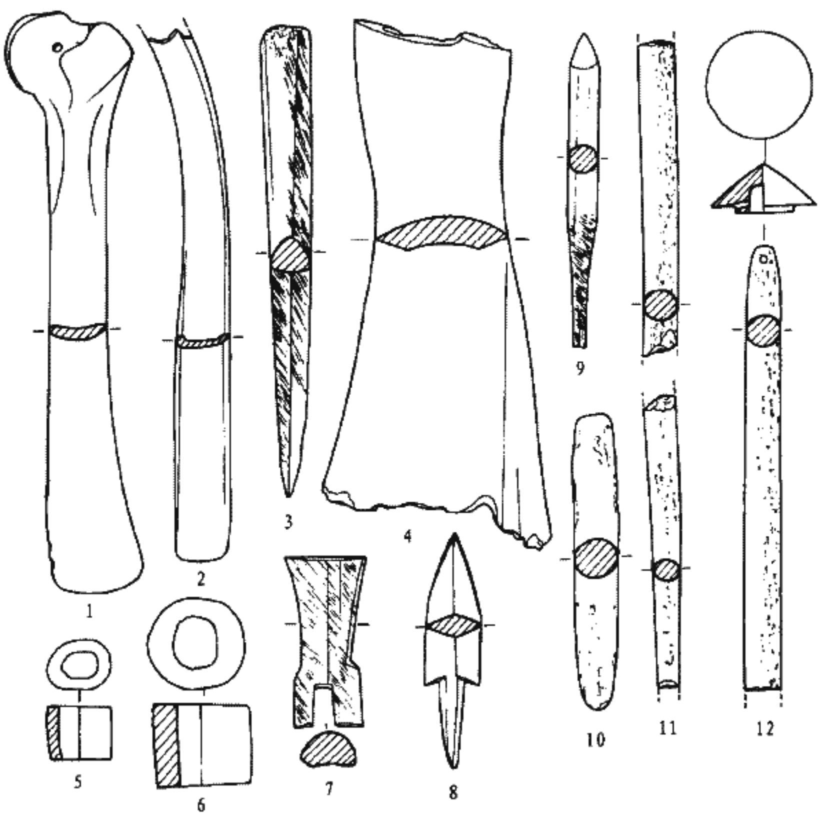


图48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骨匕、镞和笄等(1、2. 约3/10,余约3/5)

1. 匕M212：1　2. 匕M230：4　3. 锥M95：7　4. 骨料M256：3　5. 管M53：20
6. 管M53：21　7. 叉形器M53：28　8. Ⅱ式镞M172：6　9. Ⅰ式镞M53：34
10. Ⅰ式笄M65：8　11. Ⅰ式笄M161：2　12. Ⅱ式笄M161：1

Ⅱ式：9件。出自1座墓。燕尾形。M172：6，镞身扁平，截面呈菱形，镞尖呈三角形，双翼似燕尾，底有短杆形铤。长5.7厘米(图48-8；图版33-6)。

(2)笄　3件。出自2座墓。根据笄头不同，可分二式。

Ⅰ式：2件。笄头圆形。M65：8，已残。圆杆形，笄头是一纯圆头。残长7.2厘米(图48-10)。M161：2，长杆，已断为两截。分别长8厘米和7.3厘米(图48-11)。

Ⅱ式：1件。笄头笠形。M161：1，由笄帽、笄杆组成。笄帽呈笠形，底有圆孔以插杆，圆孔两侧有小穿一对。笄杆茎圆，尖已残，顶端有一穿，可插人固定于笄帽的小棍。笄杆残长11厘米，笠帽径2.6厘米，高1.2厘米(图48-12)。

(3)匕　3件。出自3座墓。M212：1，由大动物股骨劈开后制成。股骨头处有一錾及一穿。刃端作铲形。长29.5厘米(图48-1；图版33-8)。M230：4，由大动物肋骨劈开制成。柄部已残，刃部作铲形。长27厘米(图48-2；图版33-9)。

(4)锥　1件。M95：7，由股骨管制成。断面呈三角形，刃尖呈三棱形。长11.8厘米(图48-3；图版33-11)。

(5)叉形器　5件。出自1座墓。M53：28，由短骨段制成，用途不明。一端平，一端有叉。长4.2厘米(图48-7；图版33-13)。

(6)管　5件。出自1座墓。M53：21，由股骨锯成，管面有刀削痕。高2厘米，直径2.3厘米(图48-6；图版33-12)。M53：20，形较小，由股骨锯截成，管壁有刀削痕。高1.3厘米，直径1.5厘米(图48-5)。

(7)骨料　1件。M256：3，为一大动物股骨片，两侧及两端都有锯痕。长11.8厘米(图48-4；图版33-10)。

(六)　蚌器

共11类，有蚌镰、泡及蛤、蚶、贝等。

(1)蚌镰　2件。出自2座墓。M53：12，由蚌壳锯磨成。弧形长片，刃部有使用痕，呈锯齿状。长8.4厘米，宽2.6厘米(图49-1)。

(2)穿孔蚌泡　24个。出自5座墓。圆孔稍小的泡有17个。M208：6，是由蚌壳切磨成的圆形小片，一面平，一面鼓起，中有一圆孔。泡径2.9厘米，厚0.6厘米(图49-2；图版34-11)。圆孔中等的泡有6个。M65：10，形同前件而略小。泡径2厘米，厚0.5厘米(图49-3；图版34-12)。圆孔大的泡有1个。M242：1，形同前件，稍小而厚。泡径1.7厘米，厚0.8厘米(图49-4；图版34-14)。

(3)无孔蚌泡　17个。出自5座墓。大泡3个，出自1座墓。M179：4，由厚壳蚌切磨成，圆形，正面鼓起，底面稍内凹。泡径2.9厘米，厚0.5厘米(图49-5；图版34-10)。小泡14个，出自4座墓。出1个泡的墓2座，出2个泡的墓1座，出10个泡的墓1座。M208：10，是由蚌片切磨成的小圆片。泡径1厘米，厚0.2厘米(图49-6；图版34-13)。

(4)蚌片　10余片。出自1座墓。都已残破，少数可看出形状，常见的有长方形和璜形。长3厘米～4厘米左右。

(5)长螺蛳　4个。出自M168和M281，已碎。

(6)厚壳蚌片　1扇。出自M95。由厚壳蚌稍作加工而成。

(7)文蛤　33扇。可分大、小两类。大文蛤6扇，出自4座墓，其中2座墓各出1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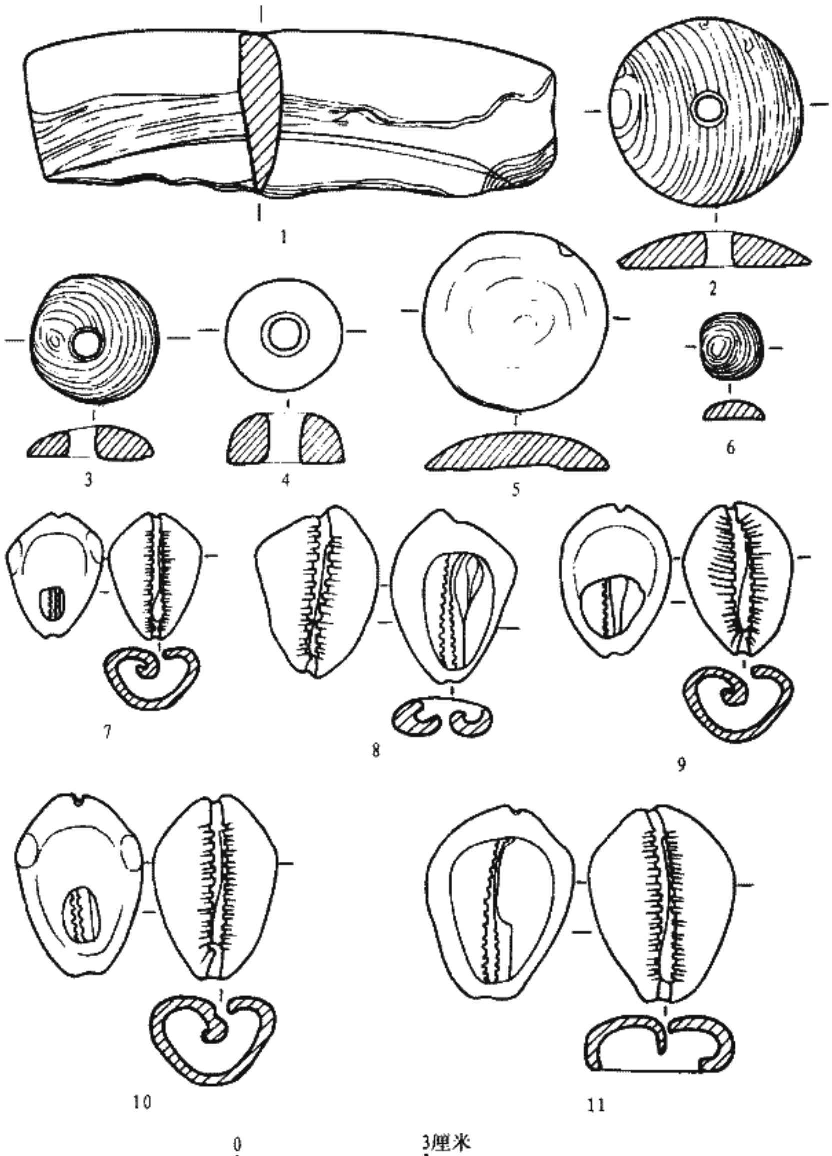


图 4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蚌镰、泡和贝等

1. 镰 M53：12 2. 穿孔泡 M208：6 3. 穿孔泡 M65：10 4. 穿孔泡 M242：1 5. 无孔大泡 M179：4 6. 无孔小泡 M208：10 7. Ⅰ式贝 M212：3 8. Ⅱ式贝 M281：5 9. Ⅰ式贝 M206：2 10. Ⅰ式贝 M26：10 11. Ⅱ式贝 M17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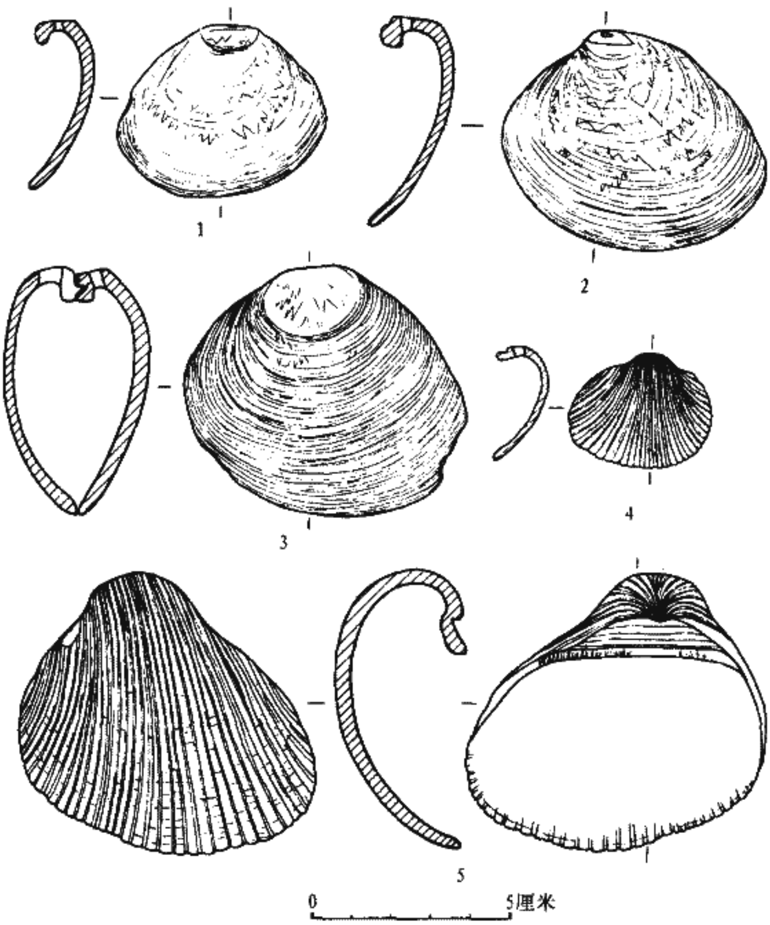


图 50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文蛤、毛蚶和魁蛤

1. 文蛤 M230∶9　2. 文蛤 M64∶2　3. 文蛤 M270∶1　4. 毛蚶 M34∶8　5. 魁蛤 M53∶50

2 座墓各出 1 扇。小文蛤 27 扇，出自 13 座墓，其中 11 座墓各出 1 对，1 座墓出 2 对，1 座墓出 1 扇(有 1 座墓出大文蛤 1 扇、小文蛤 1 对)。M270∶1，为 1 对大文蛤。蛤背上有褐色锯齿纹，根部磨出一孔。宽 7.1 厘米(图 50-3；图版 34-2)。M64∶2，是单扇大文蛤，根部磨出一孔。宽 6.6 厘米(图 50-2；图版 34-3)。M230∶9，是 1 对小文蛤，背部光滑，根部磨出一孔。宽 5.1 厘米(图 50-1)。

(8)魁蛤　1 扇。M53∶50，背部布满放射形沟纹。宽 7.6 厘米(图 50-5；图版 34-1)。

(9)毛蚶　295 扇。出自 2 座墓。M34 出 140 对，M50 出 15 扇。M34∶8，体小，背有放射沟纹。宽 3.6 厘米(图 50-4；图版 34-4)。

(10)贝　302 个。出自 87 座墓。其中出 1 个贝的 26 座墓；出 2 个贝的 17 座墓；出 3 个贝的 17 座墓；出 4 个贝的 11 座墓；出 5 个贝的 5 座墓；出 6 个贝的 4 座墓；出 7 个贝的 2 座墓；出 9、13、14、19 和 29 个贝的各 1 座。据贝背穿孔的大小，可分二式(其中 18 个因太碎不能分式)。

Ⅰ式：233个。皆在背部磨出一小孔。M26：10，长2.9厘米(图49-10；图版34-7)。M206：2，长2.4厘米(图49-9；图版34-6)。M212：3，体较小，长1.9厘米(图49-7；图版34-5)。

Ⅱ式：51个。背部磨出一大孔，使贝几乎成一薄片。M281：5，长2.8厘米(图49-8；图版34-8)。M170：12，长3.1厘米(图49-11；图版34-9)。

三　墓葬分期

1. 分期标准

自1960年以来，我们根据苗圃北地及大司空村的发掘资料，将殷墟文化分成四期即大司空村一至四期。这一分期适用于整个殷墟范围，作为殷墟一个组成部分的郭家庄西、南的墓地，也可依此标准进行分期。

在郭家庄西、南地的184座商代墓葬中，共有6对墓葬有打破关系，它们是M53→M54、M55→M57、M193→M194、M222→M223、M229→M231、M273→M274。但在这6对墓中，有的墓中无陶器，有的墓有陶器却破碎过甚，不能分型式。两墓之间有打破关系而且都有可分型式陶器的墓只有一对，即M222→M223。M223有Ⅵ式觚和Ⅱb式盘，M222中有Ⅸ式觚、Ⅷ式爵、Ⅶ式盘和B型Ⅲ式罐。由这一组墓的早晚关系可知，体形大的陶觚早于体形小的陶觚；口径大的盘早于口径小的盘；这是与整个殷墟地区陶觚、陶盘器形的变化规律相符的。

在这184座商代墓中，随葬数量最多的陶容器是陶觚和陶爵，这两种容器的器形变化较快，且规律性明显。因此，可以此二器作为这一批墓葬的分期标准，其它器类可根据其与不同式的觚、爵的共存关系而确定其期别。

将郭家庄西、南地墓中随葬器物与殷墟其它地区已确定分期的器物比较可知，该墓地的墓葬分属殷墟二、三、四期。

2. 陶器分期

陶觚的Ⅰ式、Ⅱ式属第二期，Ⅲ式、Ⅳ式、Ⅴ式、Ⅵ式属第三期，Ⅶa式、Ⅶb式、Ⅷ式、Ⅸ式、Ⅹ式、Ⅺ式属第四期，由于第四期陶觚的式样多且变化快，还可将其分为早、晚两阶段，Ⅶa式、Ⅶb式和Ⅷ式属四期早段，Ⅸ式、Ⅹ式、Ⅺ式属四期晚段。陶觚的变化过程是器体由高到矮，由粗到细，由大到小。但Ⅺ式不在此列，它是仿铜器式样的陶觚。

根据与陶觚的共存关系，陶爵的Ⅰ式、Ⅱa式、Ⅱb式属第二期，Ⅲ式、Ⅳ式、Ⅴa式属第三期，Ⅴa式、Ⅴb式、Ⅵ式、Ⅶ式属第四期早段，Ⅷ式、Ⅸ式、Ⅹ式属第四期晚段，Ⅴa式使用时期较长，从第三期延长到第四期早段。陶爵的变化过程是器体由大到小，由高到矮，由粗腰到细腰。Ⅹ式不在此列，它是仿铜器式样的陶器。

陶盘都是第三期、第四期的。Ⅰ式、Ⅱa式、Ⅱb式、Ⅲ式属第三期，Ⅳ式、Ⅴ式属第四期早段，Ⅵ式、Ⅶ式、Ⅷ式、Ⅸ式、Ⅹ式属第四期晚段。陶盘的变化过程是由大口径到小口径，体形由大到小。

陶豆分属第二期、第三期和第四期早段。Ⅰ式、Ⅱ式属第二期，Ⅲ式、Ⅳ式、Ⅴ式属

第三期，Ⅵa式、Ⅵb式属第四期早段。陶豆的变化过程是由浅盘矮圈足发展为深盘高圈足，再变为浅盘矮圈足。陶豆到第四期早段已较少见，到第四期晚段已消失。

陶簋分属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属第二期的为A型Ⅰ式、B型Ⅰ式，属第三期的为A型Ⅱ式、A型Ⅲ式、A型Ⅳ式、B型Ⅱ式、C型Ⅰ式、C型Ⅱ式、D型Ⅰ式、D型Ⅱ式、F型Ⅰ式、H型Ⅰ式。A型Ⅴ式和C型Ⅲ式在第三期、第四期都存在。属第四期早段的有C型Ⅳ式、F型Ⅱ式、F型Ⅲ式及F型Ⅳ式。属第四期晚段的有D型Ⅲ式、E型Ⅰ式、E型Ⅱ式、F型Ⅴ式、G型Ⅰ式和G型Ⅱ式。陶簋的分型多，同一型的器物少，有的只有一件，因此，其变化过程较难说清楚。

陶鬲分属第三期、第四期(第二期个别墓中有陶鬲，但不能分型式)。属第三期的有A型Ⅰ式，属第四期早段的有B型Ⅰ式、C型Ⅰ式、D型Ⅰ式、E型Ⅰ式和E型Ⅱ式，属第四期晚段的有A型Ⅱ式、B型Ⅱ式和D型Ⅱ式。陶鬲的变化过程是由高裆到矮裆，从有足尖到无足尖。

陶罐分属第三期、第四期。A型Ⅰ式和A型Ⅲ式属第三期，A型Ⅱ式和B型Ⅰ式在第三期、第四期都存在，B型Ⅱ式和C型Ⅰ式属第四期早段，B型Ⅲ式属第四期，B型Ⅳ式、B型Ⅴ式属第四期晚段。陶罐总的变化趋势是形体由大向小发展。

以下几类容器的数量都较少。小陶罐大部分属第四期，其中A型Ⅰ式使用时期较长，从第二期直到第四期；A型Ⅱ式属第四期，B型Ⅰ式属第三期及第四期早段，B型Ⅱ式、C型Ⅰ式和D型Ⅰ式属第四期晚段。小陶罍大多属第三期和第四期。陶尊属第四期，其中Ⅰ式在第四期早、晚段都有，Ⅱ式、Ⅲ式分属第四期早段、晚段。陶盆Ⅰ式属第三期，Ⅱ式属第四期早段。陶壶的Ⅰ式、Ⅱ式分属第四期早、晚段。陶瓿的Ⅰ式属第三期，Ⅱ式、Ⅲ式分属第四期早、晚段。陶鼎属第四期晚段。小陶壶属第四期晚段。陶觯和陶卣属第四期。硬陶罐属第四期晚段。

在这批商代墓葬的陶器中，有的式样的器物数量较多，如它不止一次的与某一时期陶觚、爵同出，则此一式器物属殷墟某一期的可能性就较大。有些器形只出一二件，我们把它归入某一期，是因为在这一墓地中它与某一期陶觚、爵共出，因其数量少，偶然性较大，它的主要使用时期并不一定真是在这一阶段。另外，在殷墟出土的陶器中，有的陶器器形变化快、只存在于某一期；有的器形变化慢，可存在几个时期中。因此，在我们上述的分期中，一种式样只出一二件器的分期的可靠性是不太大的。

3. 铜器分期

(1)铜礼器的分期

属于第二期、第三期的有觚A型Ⅰ式、爵A型Ⅰ式。

属于第三期的有觚A型Ⅱ式、B型Ⅰ式，爵B型Ⅰ式，簋Ⅰ式、Ⅱ式，鼎A型Ⅰ式。

属于第四期的有爵A型Ⅱ式，鼎A型Ⅱ式。属于第四期早段的有觚B型Ⅱ式、B型Ⅲ式和C型Ⅰ式，爵B型Ⅱ式，簋Ⅲ式，鼎B型Ⅰ式，卣Ⅰ式。属于第四期晚段的有觚A型Ⅲ式、B型Ⅳ式，爵A型Ⅲ式，簋Ⅳ式，卣Ⅱ式和甗、觥、斝、尊和觯等。

在铜礼器中，觚、爵数量最多。体形厚重的都在早期，制作简陋、粗糙、明器式的器物都在晚期。有耳簋晚于无耳簋。

(2)其他铜器的分期

铜戈有三种类型。A型是直内戈，无胡的早于有胡的。A型Ⅰ式、A型Ⅱ式属第二期、第三期，带胡的A型Ⅲ式、A型Ⅳ式属第四期。B型是曲内戈。B型Ⅰ式属于第二期，B型Ⅱ式、B型Ⅳ式属第三期，B型Ⅲ式在第二期到第四期早段都存在，B型Ⅴ式属第四期早段。此型戈的变化是，体形厚重的早于较薄的，曲内的花纹由繁缛向简化变化。C型是銎式戈，C型Ⅰ式属第二期、第三期，C型Ⅱ式、C型Ⅴ式属第三期，C型Ⅲ式、C型Ⅳ式属第四期。

铅戈都是D型，属第三期。

铜矛分二式。Ⅰ式三角叶形矛属第三期，Ⅱ式亚腰叶形矛在第三期、第四期都有。

铜铃分二型。有扉棱的为A型铃，A型Ⅰ式在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都使用，A型Ⅱ式出现于第三期及第四期早段，A型Ⅲ式见于第四期早、晚段。无扉棱的为B型铃，大多属第四期。B型Ⅰ式在第四期早、晚段皆有，B型Ⅱ式、B型Ⅲ式只见于第四期晚段。由此可见，有扉棱的早于无扉棱的，体形大的又早于体形小的。

4. 贝类分期

贝分二式。Ⅰ式小孔贝常见于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早段，第四期晚段较少见。而Ⅱ式大孔贝则较多见于第四期晚段。

5. 墓葬分期

根据以上陶器和铜器器形的分期，在184座墓中，可分期的墓有143座。其中第二期15座，第三期59座，第四期早段38座，第四期晚段31座。

根据以上分期，可了解每一期墓葬随葬陶器的组合(依据未盗掘的墓)。

第二期：觚、爵，觚、爵、豆，觚、爵、簋，觚、爵、簋、豆，觚、爵、豆、鬲。

第三期：觚、爵，觚、爵、豆，觚、爵、簋，觚、爵、簋、豆，觚、爵、盘，觚、爵、罐，觚、爵、豆、盘，觚、爵、簋、盘、罐，觚、爵、簋、豆、罐，觚、爵、簋、豆、盘，簋，簋、豆，簋、盘，簋、罐。

第四期早段：觚、爵，觚、爵、盘，觚、爵、盘、罐，觚、爵、簋、豆，觚、爵、簋，觚、爵、罐，觚、爵、簋、豆、盘、小罐、小壶，觚、爵、豆、尊，觚、爵、小壶，觚、爵、簋、盘、罐、鬲、罍，觚、爵、簋、盘，簋、鬲，簋、壶，罐，簋。

第四期晚段：觚、爵，觚、爵、盘，觚、爵、盘、罐、罍、小罍，觚、爵、簋、盘、鬲、瓿，觚、爵、罐、盘，觚、爵、盘、罍，觚、盘，簋、盘、罐、鬲、罍、尊，簋、鬲、罍、小罐、尊，簋、盘、小罐，盘、鬲、瓿。

第二期的器物组合较简单。器物数量最多的是4件。第三期以后，墓中随葬陶器开始多起来。陶豆常见于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早段个别墓中尚见，第四期晚段即消失了。陶罐和陶盘是第三期开始出现的，以后成为大宗。单出觚爵的墓从第二期到第四期都存在。罍、小壶、小罐和瓿等器主要出现在第四期。仿铜器的陶器流行于第四期。

叁　M160详述

M160位于郭家庄西部，南距M52车马坑约30余米。1990年5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在这里进行铲探时发现此墓。1990年10月14日开始发掘，10月22日发掘至椁室，出土了大量的随葬品，10月23日全部清理完毕。

一　墓葬概况

（一）　地层堆积

墓口上的地层堆积可分为三层。

第1层：表土层，深0.4米～0.5米。

第2层：近代层，深0.5米～1.5米，厚约1米。出土近代瓷片、砖瓦片。

第3层：商代层，灰黄土，深1.5米～2.3米，厚0.8米。出土泥质灰陶簋残片、裆足较矮的鬲残片，属殷墟文化第四期。

（二）　墓葬形制

M160为长方竖穴墓。方向105度。墓口距地表2.3米，长4.5米，东边宽2.88米，西边宽3.04米。墓圹四壁规整、坚硬。墓底距地表8米，长4.56米，东边宽2.84米，西边往内收缩，宽2.74米（图51；彩版3-1；图版35）。

墓底四周，有经夯打的熟土二层台。外台高1.12米，东边与北边宽约0.3米，西边宽0.22米～0.24米，南边宽0.12米～0.24米。内台高0.88米，东、西两边宽0.32米，北边宽0.25米～0.27米，南边宽0.31米～0.33米。内、外台于椁的东、西两侧分界明显，呈阶梯状；于椁的南、北两侧呈坡状。内、外台之间没有发现板灰的痕迹。在西二层台上，挖一长方形浅坑，坑长1.7米，宽0.4米，深0.22米，内有殉人1个（图52）。

墓底中部稍偏东，有腰坑一个。腰坑呈长方形，口大底小。口长1.35米，宽1.03米；底部距地表9米，长0.95米，宽0.68米。坑内有殉人1个、殉狗1只（图53）。

墓圹内，自墓口至椁顶填黄褐色土，略带灰白点。填土经过分层夯打，很坚硬。每层夯土厚约8厘米～9厘米，夯窝直径4厘米～5厘米，深约2.5厘米。

（三）　葬具与葬式

葬具有棺有椁。椁出土时已基本腐朽，只北侧中部偏西的椁框上部保存木条残段，长1.35米，宽0.06米～0.07米。根据板灰与漆皮观察，椁长约3.26米（南、北两侧边框略出头，长3.34米），宽1.64米，高1.1米（图54，图55）。从椁北壁剖面残存的板灰痕迹看，椁板由7块长3.26米的木板组成，板的宽度0.12米～0.17米不等。椁板髹漆数层，以红漆为主，间有黑漆和白漆。椁盖朽后已塌陷。从椁室内发现的几块漆皮观察，其厚达1厘米，表面粘有丝织品的痕迹，可能原来椁盖上覆盖了丝织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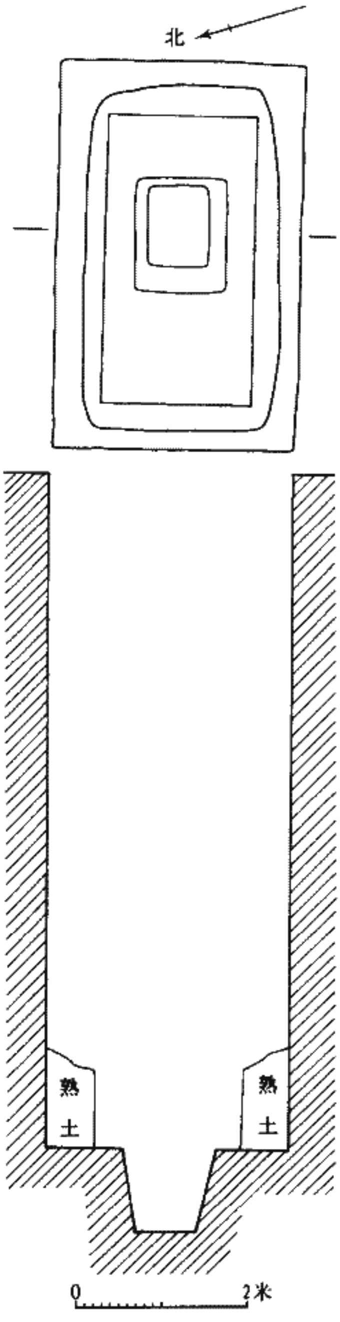


图 51　M160平、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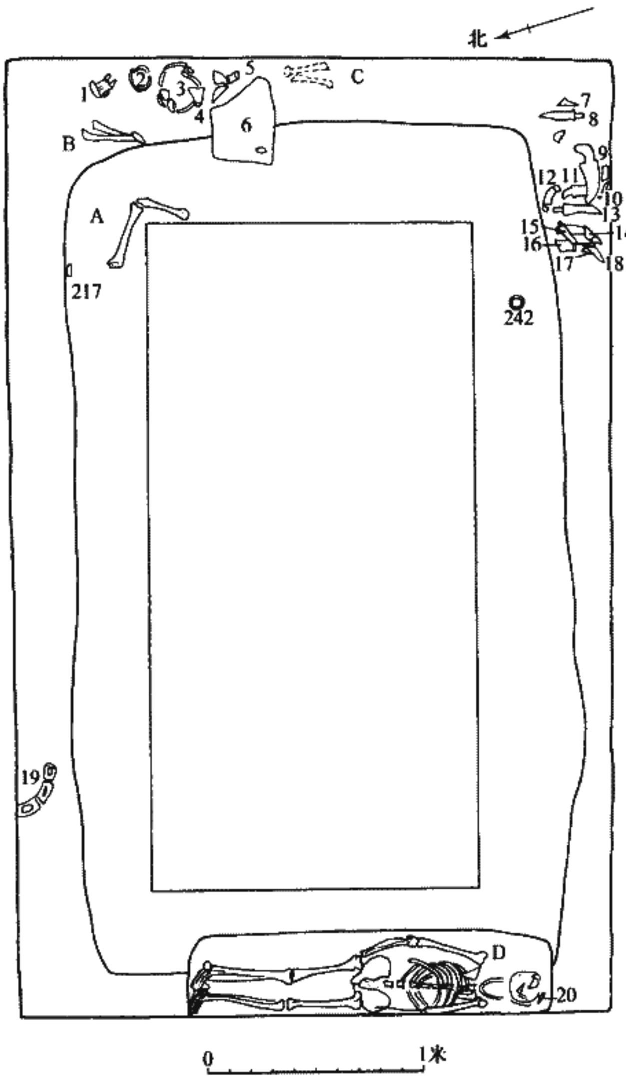


图 52　M160二层台上殉人及出土器物分布图

A.牛腿骨　B.牛腿骨　C.羊骨　D.殉人

1.陶爵　2.陶豆　3.陶簋　4.陶瓿

5.牛肩胛骨　6.石磬　7～18.铜戈

19.残漆器　20.骨笄

217.铜戈　242.玉环

椁位于椁室中部，椁之西壁与椁之西壁相贴。椁甚朽，从漆皮观察，长约2.5米，宽0.88米，高度不明。椁的底板由6块东西竖排的木板构成，板宽亦为0.12米～0.17米。椁也髹漆数层，以黑漆为主，间以红漆。

墓主人位于棺之中部，头向东，仰身直肢，出土时骨骼已朽成粉末。

(四) 殉人与殉狗

墓内共发现殉人4个，殉狗3只。1人埋于墓室西部二层台的长方形浅坑中，无葬具。头南足北，俯身直肢，似为青年男性(图52；彩版3-1)。人骨架呈红色，涂有朱砂。2人置于椁内棺外，位于棺的南、北二侧，头西足东，直肢，人骨保存不好，出土时已朽成黄色粉末(图54)。以上3个殉人，头骨旁均有骨笄1枚，当为生前束发之物。还有1人埋于墓底腰坑内，头在腰坑东北角，面朝西，身躯蜷曲，一手在肋骨之下，另一手伸向头之东侧。两腿弯曲，一脚伸向坑之西北角，另一脚压于骨盆之下。人骨旁，有1件玉戈(图53)。

二层台及椁内3个殉人放置规整，当为处死之后埋人的。腰坑的人作挣扎状，大概原来是将人捆绑起来，活埋于坑中。

殉狗共3只。1只埋于墓圹之填土中，上距墓口2.45米。狗的头部向东，尾向西。1只置于椁室之顶部，骨架已经散乱、腐朽，头向不明。还有1只埋于腰坑内人骨架之下，狗头向西，骨架亦较乱，保存不大好(图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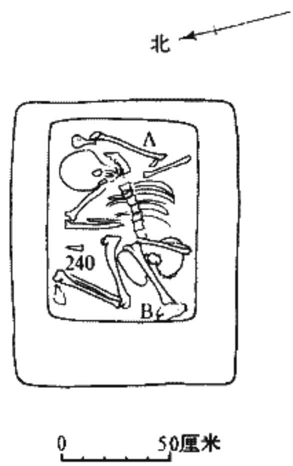


图53 M160腰坑下层平面图
A.殉人 B.殉狗 240.玉戈

(五) 随葬品陈放位置

随葬品在墓中放置的情况大致是：成组陶器、石磬、部分铜戈、漆器及牛、羊牲骨等放于二层台上；全部青铜礼器、乐器、工具和大部分青铜兵器及小件陶器等置于椁内棺外；玉器主要放于棺内。由于棺、椁塌陷，有的随葬品的位置已经移动。

二层台上器物的陈放情况(图52)：

在东二层台上，从北至南放置陶爵、豆、簋、觚各1件。在陶觚之南东侧，有牛胛骨2块，其西南，有石磬1件。在石磬之西北部、北部及东南各有1条牛腿骨。

在二层台的东南角堆有12件曲内戈，排列不大规则，在这堆铜戈之西有1件玉环。此外，在北二层台散置1件銎内戈。在北二层台之西部，还发现1件残漆器，器形不明(彩版3-2)。

椁内主要器物的陈放情况(图53)：

青铜兵器置于椁之四角、四边和椁室之西部，钺、大刀、戈、矛、镞是相杂处的。如1件Ⅰ式钺与4件铜戈、8件铜矛堆放于椁之东南边；2件Ⅱ式钺与2件大刀、7件铜戈在椁之东北角(钺被压在方形器之下)；弓形器与铜策柄置于椁室西部的正中；在它们之北面、西面和南面，成堆的铜镞与戈、矛混杂在一起(彩版4-2)。

兵器中的铜矛与镞，大多成束成捆放置，有一定的规律。如椁东部的M160：27～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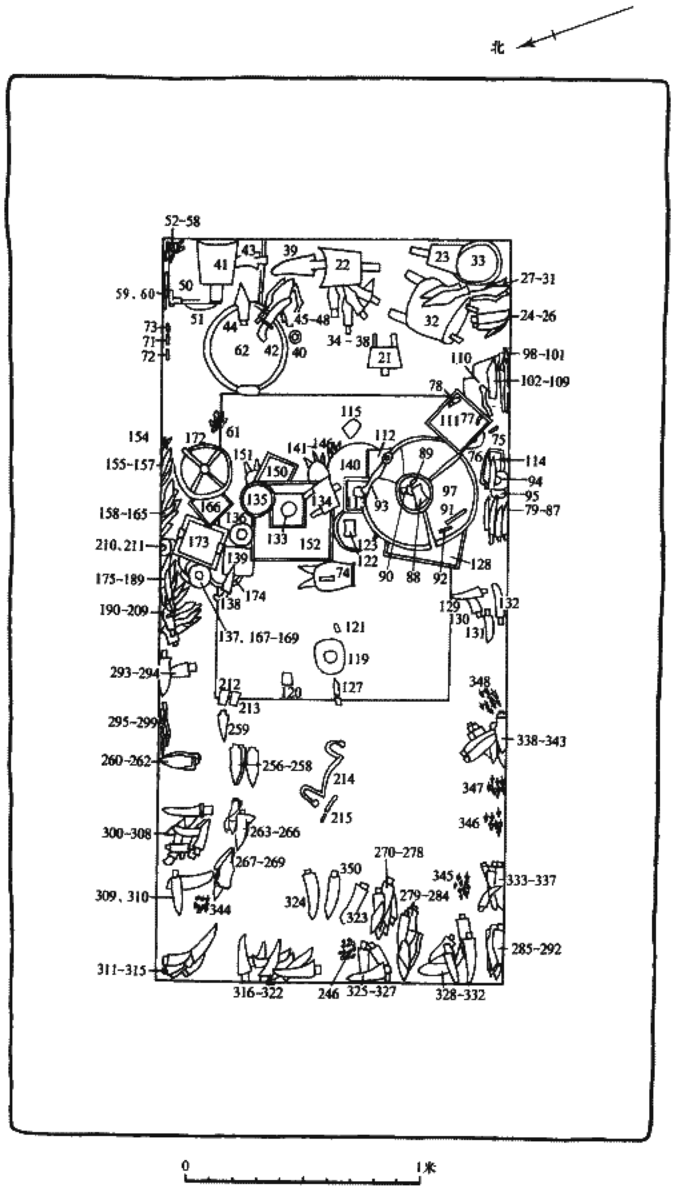


图 54　M160 椁室出土器物分布图

21. 铜方鼎　22. 中铜铙　23. 小铜铙　24～26. 铜戈　27～31. 铜矛　32. 铜有盖提梁鼎　33. 铜簋　34～38. 铜矛　39. 铜戈　40. 玉环　41. 大铜铙　42、43. 铜戈　44～48. 铜矛　49. 玉璜（在 45～48 下）　50. 铜方形器　51. 铜甗　52～58. 铜戈　59、60. 铜大刀　61. 铜镞　62. 铜大圆鼎　63～67. 铜矛（在 62 下）　68. 铜铃（在 62 下）　69、70. Ⅱ式铜钺（在 50 下，51 之北）　71. 铜矛　72、73. 铜戈　74. 铜盉　75. 玉柄形饰　76. 玉璧　77. 石柄形饰　78. 残石璋　79～87. 铜戈　88. 玉戚　89. 玉玦　90. 铜戈　91、92. 玉柄形饰　93. 铜斗　94、95. 陶小罍　96. 玉笄（在 94、95 之间）　97. 铜盘　98～101. 铜戈　102～109. 铜矛　110. 大铜钺　111. 铜方斝　112～114. 铜方觚　115. 铜铃　116. 铜方觚（在 97 下）　117. 陶罍（在 128 下）　118. 铜尊（在 128 下）　119. 玉璧　120. 铜铃　121. 玉柄形饰　122. 铜斧　123. 铜分裆圆鼎　124、125. 铜角（在 97 下）　126. 铜觯（在 97 下）　127. 玉戈　128. 铜大方尊　129～132. 铜戈　133. 铜方觚　134. 铜方鼎　135. 铜分档圆鼎　136、137. 陶小罍　138. 铜戈　139. 铜方觚　140. 铜罍（在 97 下）　141～146. 铜角（在 152 下）　147. 铜镞（在 152 下）　148. 陶小罍（在 152 下）　149. 铜镞（在 152 下）　150. 铜方觚　151. 铜角　152. 铜大方尊　153. 铜角（在 152 下）　154. 铜镞　155～157. 铜戈　158～165. 铜矛　166. 铜方觚　167. 陶小罍　168. 陶罐　169. 陶小罍　170、171. 铜方觚（在 173 东侧下）　172. 铜卣　173. 铜方斝　174. 铜圆斝　175～189. 铜戈　190～209. 铜矛　210. 陶罍　211. 陶罐　212、213. 铜铃　214. 铜弓形器　215. 铜策柄　246. 小石子　248. 象牙器（在 174 内）　249. 竹篓（在 118 内）　250. 铜戈（在 45～48 下）　251. 铜戈（在 189 下）　252、253. 铜镞（在 111 内）　254. 铜凿（在 74 下）　255. 铜镞（在 119）　256～292. 铜矛　293～343. 铜戈　344～348. 铜镞　349. 铜镞（在 111 内）　350. 铜戈（在 343 下）　351、352. 铜矛（在 292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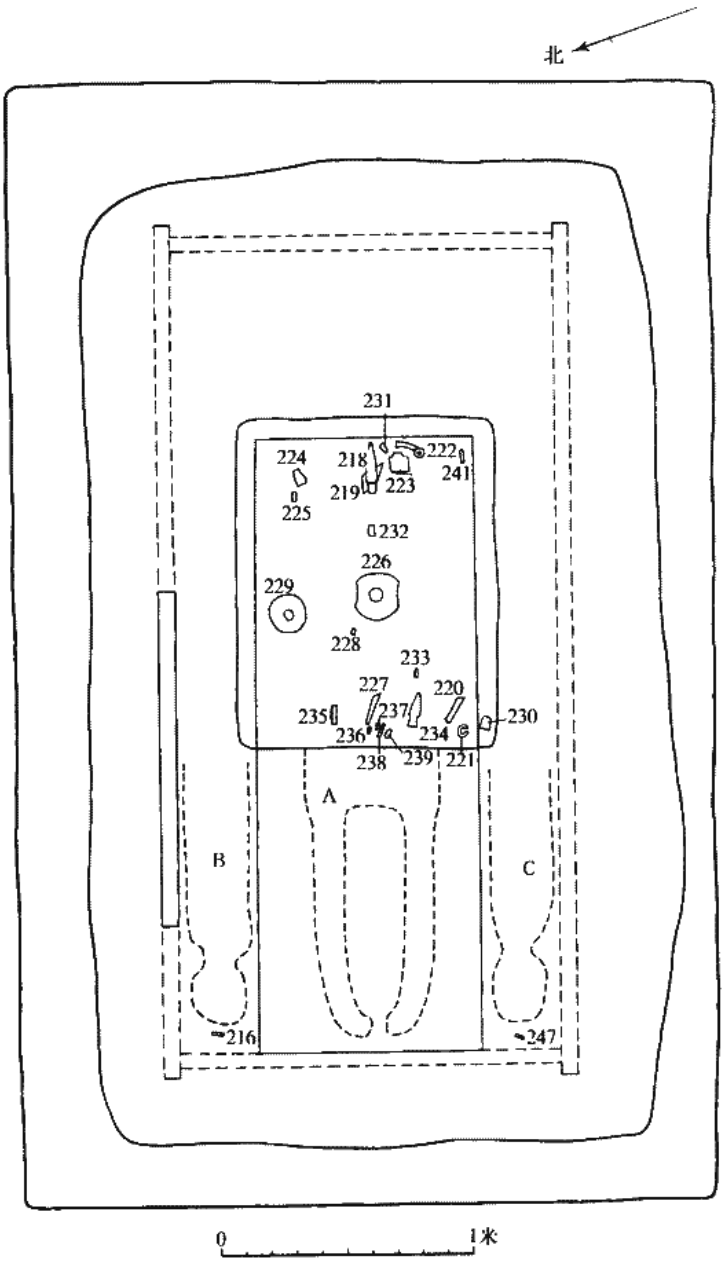


图 55　M160 椁内人骨及腰坑上层出土器物分布图

A. 墓主　B、C. 殉人　216、247. 骨笄　218、219、227. 玉戈　220、235、238. 玉柄形饰　221. 玉玦　222. 铜环首刀　223. 铜铲　224. 磨石　225. 残石璋　226. 玉钺　227. 玉戈　228、237. 玉牛　229. 陶小罍　230. 铜铃　231、236. 玉长方形饰　232、241. 玉刻刀　233. 玉蝉　234. 铜矛　239. 玉兽形饰　243. 玉兽面饰(在 226 下)　244. 玉柄形饰(在 220 下)　245. 玉兽形饰(在 229 下)　353. 残石璋(在 224 下)

34～38、44～48、63～67，均是5件矛为一组，矛锋大体同向，较整齐；椁东南的M160：102～109，椁北侧的M160：158～165，椁西南的M160：285～292，8件矛为一组。最大的一堆矛，M160：190～209，放于椁北边中部，20件一组。有的铜矛的表面，还附有织物痕迹。估计当时是用纺织品将成组的矛包在一起再放于椁内的。

镞，有的几枚，有的数十枚、数百枚堆放在一起。如M160：154为8枚，M160：147为24枚，M160：344为40枚，M160：149为56枚，M160：346为64枚，M160：347为136枚，M160：348为160枚，最小的数目是8，其余各堆都是8的倍数，这是值得注意的现象。

也有的矛、镞，位置散乱，看不出什么规律。

青铜礼器集中于椁室东部(彩版4-1)。椁室东北角有方形器1件，口朝下，足向上，其下压1件甗，甗口与方形器之口部相接。在方形器之西南，有1件大圆鼎，三蹄足竖立，放置较端正。在大鼎之南侧放1件方鼎，口西足东。它的东南为有盖提梁鼎，出土时盖与器身紧密套合，四足向东北，盖向西南。椁室之东南角置1件簋，口部朝上。

3件铜铙，位于椁之东边，从北至南，大小相次排列。大铙在椁东北角，放于方形器之上，口东柄西；中铙在椁东侧中部；小铙靠近椁之东南角，与簋相邻。中、小铙的柄部相对。

可以看出，在椁之东侧，放置的是炊器、食器和乐器等。

在大鼎之西，于腰坑上方，从北至南，30多件青铜礼器堆放在一起，组成一南北长1.7米、东西宽约0.7米的长方形。1对青铜大方尊伫立在这长方形的北、南二侧，出土时方尊肩部四角和四边中部都套着兽头。2件尊相距约0.24米～0.3米。在北面的方尊M160：152，其口部有3件器物：北面是1件双耳朝上的分裆圆鼎；其南为1件方觚，此觚正置于尊腹之中；再南是1件方鼎，器身断裂成数块。方尊之东北部有卣，出土时盖与器身亦紧密套合，提梁朝上。卣之西部是方觚和方斝，方斝之西南压着圆斝和另1件方觚。在方尊M160：152之下部及四周，共有8件方觚和角。

在2件大方尊之间，自东而西，放置着罍、方觚、分裆圆鼎和盉：罍竖立，方觚置于罍腹中，分裆圆鼎倾斜，盉侧置。

在南面的是方尊M160：128，尊口上倒扣着1件大铜盘。盘之北侧，有1件斗，其下有1件方觚。盘之东南有方斝。盘下、方尊口上侧放1件觯。盘下、尊腹内及盘之南侧，共发现2件方觚、2件角。

此外，在这30多件铜器四周的空隙，杂置了10件小陶罍、2件小陶罐。在铜器堆的上、下方及周围还发现了一些零散的铜戈、镞、小玉器等。

在棺之底部，腰坑西侧中部上方，平置1件大玉璧，其东有1件玉柄形饰，其西有1件大玉戈，玉璧之西北有铜铃3件。

腰坑内(距地表8.1米～8.3米)器物出土的情况(图55)：

腰坑东部从北往南有磨石、2件玉戈、玉长方形饰、铜环首刀、铜铲，还有玉刻刀。腰坑中部，1件穿孔大玉钺平放其中，十分醒目。玉钺之东有玉刻刀，西有小玉牛，北有1件陶小罍。腰坑西侧，从北至南，有2件玉柄形饰、玉戈、玉长方形饰、玉牛、玉蝉、铜矛。在腰坑西南角，有玉柄形饰、玉玦、铜铃。这些器物的大多数原来的位置应在棺内，棺木腐朽后，陷入腰坑之中。

从出土情况看，玉钺原来大概置于墓主胸部附近，玉璧、玉柄形饰、玉戈和小件玉饰置于墓主的腰部一带。

二　随葬器物

M160是座未经盗掘、保存完整的中型墓，随葬品相当丰富，共353件，包括青铜器291件，玉器33件，石器6件，陶器16件，骨器4件，象牙器1件，竹器1件，漆器1件[①]。分类介绍如下。

（一）青铜器

1. 概况

共291件。占随葬品总数的83%，总重量约253公斤。这批青铜器种类较齐全，其中有一些器物造型奇特，是前所未见或罕见的珍品，为研究殷墟青铜器提供了宝贵的新资料。

(1)合金成分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实验室对这批青铜器的合金成分作了取样测定，共测定了26件青铜器，包括礼器12件，工具1件，兵器13件(附表2)。其合金成分可分为四种合金类型。

纯铜型　即铜含量在95%以上，锡、铅的含量低于3%。属此类有2件器物，即铜甗M160：51和铜方形器M160：50，含铜量相当高，特别是铜甗，含铜量达到99.17%。如此高的含铜量，在殷墟青铜器中实属罕见。

铜锡型　以铜为主，锡含量高于3%，铅含量低于3%。属此类有4件器物，即铜觚M160：113、116，铜锛M160：349，铜戈M160：残1。

铜锡铅型　以铜为主，锡和铅的含量均高于3%。属此类有9件器物，礼器8件，铜镞1件。

铜铅型　以铜为主，铅含量高于3%，锡含量低于3%。属此类有11件器物，戈7件(Ⅰ式曲内戈2件、Ⅱ式銎内戈5件)，矛3件，镞1件。

从铜器的化验数据中，可以看出特点。

在铜、锡、铅三元合金的8件铜礼器中，铜鼎的含铜量较高，含锡量较低。如M160：62大铜鼎、M160：134方鼎，含铜量均高于80%，含锡量低于11%。而方觚、角、斝、尊等6件铜器的含铜量均低于78%，含锡量高于13%。尤其是M160：152大方尊，含锡量高达19.33%。鼎属炊煮器，方觚、角、斝、尊属酒器。这反映出当时对不同用途的铜礼器，所配的铜和锡的比例是有区别的。

成套的礼器，含铜量与含锡量大体相近。如3件方觚(M160：113、166、170)铜的含量为77.13%、77.51%、76.67%，锡的含量为17.6%、17.07%、16.04%。含铅量前2件相

① 在《安阳郭家庄160号墓》(《考古》1991年第5期)中，随葬品总数为349件，青铜器288件，玉器34件。应以本报告为准。

似，后1件稍高。

铜兵器中有11件属铜铅型，占已测定的13件兵器的84.6%。这11件铜铅型兵器，多数含铅量较高，在10%以上。其中M160：251Ⅱ式铜戈，含铅量达38%。这类铜兵器，硬度低，非实用器，当属明器。

(2)装饰花纹

在绝大多数青铜礼器和兵器上都有繁缛的纹饰。礼器上多是以云雷纹衬地的复层纹饰，兵器上多是单层纹饰。

纹饰以动物纹为主，动物纹中饕餮纹占大多数，还有夔纹、凤鸟纹、蝉纹、象纹、牛头纹等。几何形纹包括云雷纹、勾连雷纹、云纹、三角纹、蕉叶纹、圆涡纹、圆圈纹、凸弦纹、目雷纹、四肢目纹、乳钉纹、瓦纹、菱形纹、八花瓣纹、鳞纹等。

(3)分类

291件青铜器，按其用途，大体可分为礼器、乐器、兵器、工具、杂器等。其中青铜兵器数量最多，约占全部青铜器的80%；次为礼器，占14%；杂器占3%；工具占2%；乐器占1%。

(4)器表发现纺织品残迹

在11件铜器(矛9件、鼎1件、觚1件)的表面，发现了纺织品的残迹(彩版14-1、2)，大多为单层，少数为二三层。据初步观察，主要有两种。

麻织物　1例。为平纹组织，其密度每平方厘米经线12根，纬线10根。

丝织物　可辨识8例。其中单经单纬的丝织物，5例。密度有三种，每平方厘米经丝24根，纬丝16根；经丝20根，纬丝18根；经丝30根，纬丝16根；似为较粗疏的平纹绢一类织物。单经双纬的丝织物，3例。每平方厘米经丝30根，纬丝18对。

2.礼乐器

44件。按其用途可分为炊器、食器、酒器、水器、乐器5类。炊器有鼎、甗，2种7件；食器只有簋1件；酒器数量最多，有尊、罍、卣、盉、斝、觯、觚、角、斗，9种31件；水器只有盘1件；还有方形器1件；乐器只有铙3件。下面依次具体叙述。

(1)大圆鼎　1件。M160：62，大口，方唇，沿面略内斜，粗绹索纹耳稍外侈，深腹微鼓，圜底，马蹄形足半空。口下饰饕餮纹六个，各饕餮纹由一对夔纹组成，以扉棱作鼻梁。纹饰分为两组，相间排列。一组的饕餮，目字形大眼，从外眼角尖向上伸出弯卷的眉毛，躯体有二歧肢，脚后有刀形长距。二组的饕餮，形体较小，角呈云纹状，位于眼之上方，无眉，身躯较粗短，尾部上卷。两组饕餮之间，以一小倒夔纹补空。鼎足上部亦饰饕餮纹。饕餮有首无身，张口露牙，眼外侧有云纹形耳。足的中部有二周凸弦纹。腹部与足部的饕餮纹均以云雷纹为地纹。鼎口内壁有铭文“亚址”，与一足对应。下腹与足上部有烟炱痕迹。从口至足，有铸缝三条，均以足的中线为界，底部的铸缝呈三角形。出土时鼎内有牛骨二十多块。口径41厘米，最大腹经42.2厘米；通耳高55厘米，耳高9.2厘米，足高19.8厘米；壁厚0.5厘米～0.7厘米。重26.1公斤(图56，图57-1、3，图58-1；彩版5-2)。此鼎与1959年后冈圆坑出土的戍嗣子鼎[①]形制及纹饰基本相似，不同的是M160：62鼎为绹索状耳，足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发掘报告》(1958—1961)，271页，图一九八，文物出版社，198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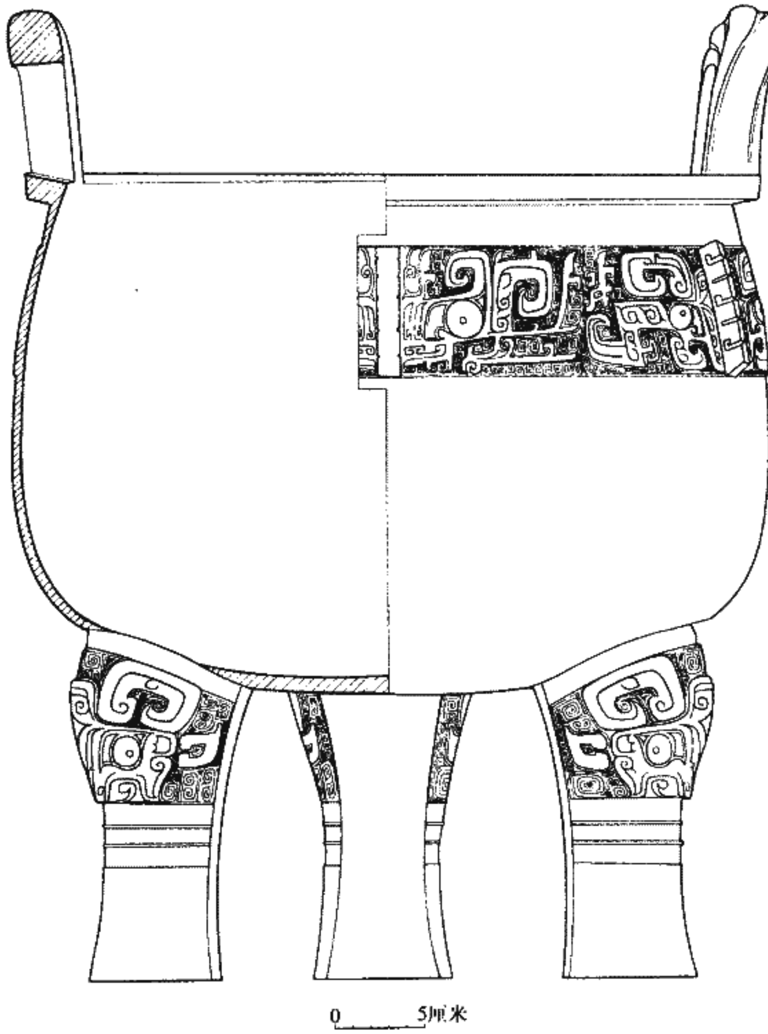


图 56 M160出土铜大圆鼎(M160：62)

部无扉棱，饕餮纹的细部也稍有差别。

(2)分档圆鼎 2件，1对。M160：123，直口，耳稍外侈，浅腹微鼓，分裆，柱形足约为体高的二分之一。腹部以云雷纹为地纹，其上有三组有首无身的饕餮纹。饕餮，目字形眼，有眉有角，张口露牙，大鼻梁，两眉间有一菱形纹。饕餮之两侧，各有一口朝下的倒夔纹，互相对称。一柱足下部有丝织品痕迹，似绢，范围较少不到1平方厘米。底部及足上部有烟炱痕迹。鼎口内壁有铭文"亚窦止"，与一足对应。出土时鼎内有猪肋骨九根。口径17.2厘米；通耳高21厘米，耳高3.6厘米，足高8.1厘米；壁厚0.3厘米。重2.5公斤(图59-1，图60-4；图版36-2)。M160：135，形制、纹饰、铭文与上件相同。底部与足上部有烟炱痕迹。口径17.1厘米；通耳高21厘米，耳高3.8厘米，足高8厘米；壁厚0.3厘米。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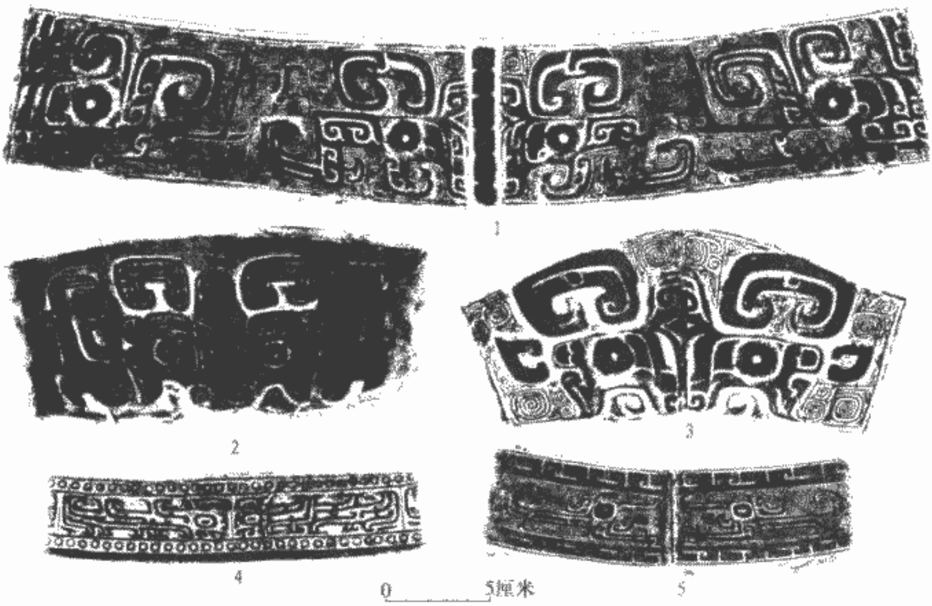


图 57 M160 出土铜鼎、盘纹饰拓本

1. 大圆鼎 M160：62 腹部　2. 分裆圆鼎 M160：135 腹部　3. 大圆鼎 M160：62 足部　4. 有盖提梁鼎 M160：32 盖面　5. 盘 M160：97 圈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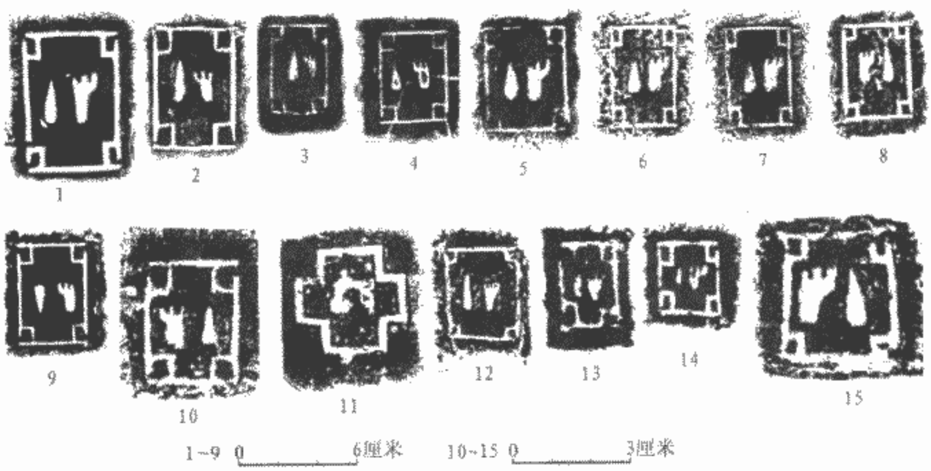


图 58 M160 出土铜器铭文拓本

1. 大圆鼎 M160：62 腹内　2. 有盖提梁鼎 M160：32 内底　3. 有盖提梁鼎 M160：32 盖内　4. 方鼎 M160：134 内底　5. 方尊 M160：152 内底　6. 方斝 M160：173 内底　7. 方斝 M160：111 内底　8. 盘 M160：97 内底　9. 卣 M160：172 内底　10. 罍 M160：140 颈内　11. 卣 M160：172 盖内　12. 觯 M160：126 内底　13. 盉 M160：74 腹外　14. 觯 M160：126 盖内　15. 圆尊 M160：118 足内

2.3公斤(图 57-2，图 59-2，图 60-2；彩版 6-2)。《殷周金文集成》3.1424圆鼎[1]，形制、纹饰、铭文与此二件铜鼎相似。小屯西地 GM239：1圆鼎[2]，也与此二器形制、纹饰相似，尺寸也相近，但无铭文。

(3)方鼎　2件。长方形口，耳立于短边中部沿上。柱形足高约为体高的二分之一。M160：134，折沿，沿面内斜，直腹内收，底近平。腹部四角各有扉棱一条。四面中部上方各有一短扉棱，扉棱之两侧，对称有两个头部同向的小鸟纹。鸟，椭圆眼，钩喙，头顶有缓带式及心形冠羽、短翅上翘、脚前伸，尾下折，末端作鱼尾状分叉。以云雷纹为地纹。鼎腹中部有勾连雷纹，勾连雷纹之两侧和下部有三排乳钉纹。方鼎宽面的乳钉纹共 87 枚，窄面的乳钉纹 73 枚。耳外壁饰四肢目纹。足上部各有一组有首无身的饕餮纹，以扉棱作鼻梁，其下有凸弦纹二周。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址”，甚清晰。口长 16.6 厘米，宽 13.5 厘米；通耳高 21.6 厘米，耳高 4.2 厘米，足高 8.6 厘米；壁厚 0.65 厘米。重 3.85 公斤(图 58-4，图 59-3，图 61-1～3；彩版 6-1)。M160：21，耳略外侈，下腹略收，底小于口，底中部微向外鼓。腹部四角及四边中部各有扉棱一条。口下扉棱两侧各饰一夔纹，以扉棱为中心，两相对称，以云雷纹作地纹。夔纹之下为倒垂三角纹，三角纹内有回纹。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宾址”。口长 12.8 厘米，宽 11 厘米；通耳高 18.5 厘米，耳高 3.3 厘米，足高 7.3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1.6 公斤(图 59-4，图 60-5，图 61-4；图版 36-1)。此鼎与 1987 年郭家庄东南殷墓所出的 M1：18 小方鼎[3]，形制及腹部的纹饰均相似，只是 M1：18 小方鼎柱足没有倒垂三角纹。

(4)有盖提梁鼎　1件。M160：32，盖如覆钵形，上有两个对称的把手，当盖反置时极平稳，可盛物品。盖表下部有四组饕餮纹，其上、下方均有圆圈纹带。鼎口呈椭圆形，微敛。腹之上部长径侧有圆环，内套绳索状的提梁；腹短径侧各有一短脊棱；下腹外鼓，底近平。短柱足，上粗下细。鼎腹上部有一周饕餮纹，其上、下亦有圆圈纹带，与盖表下部纹饰基本相同。饕餮纹均由两条头部相对的夔纹组成。夔，圆角方形眼，身躯修长，尾上卷。躯体由多组双线条的几何云纹构成。器盖顶内壁及器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址”。出土时盖与器口因锈蚀，粘连得十分紧密。揭开盖后，散发出一股难闻的腥臭味。鼎内盛有尚未完全腐烂的猪肉、肉皮及肋骨，肉之体积占器腹之大半。口径 16.8 厘米×21.6 厘米，下腹最大径 24 厘米～28 厘米；通盖高 33 厘米，器高 18.2 厘米，足高 10.2 厘米，盖高 10 厘米；壁厚 0.3 厘米～0.5 厘米。重 8.2 公斤(图 57-4，图 58-2、3，图 62；彩版 5-1；图版 37)。此鼎造型奇特，在殷墟考古发掘属首次发现。其形制与《宝鸡𢐗国墓地》所载的竹园沟十三号西周初年墓所出的青铜带盖方鼎 BZM13：16[4]有某些相似之处，不同的是西周方鼎口为圆角长方形，有较长的附耳，无提梁，柱足较高。

(5)甗　1件。M160：51，上如甑，下如鬲。侈口，方唇，绳索状直耳，深腹，束腰，分裆，足呈柱状。腰内有箅齿三个，箅已遗失。上腹有凸弦纹三条，下腹有三组简化饕餮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第三册，312页，中华书局，1989年。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发掘报告》(1958—1961)，238页；图一八一，6；文物出版社，1987年。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1987年夏安阳郭家庄东南殷墓的发掘》，《考古》1988年第10期。

④ 宝鸡市博物馆:《宝鸡𢐗国墓地》，55页，图四一，文物出版社，198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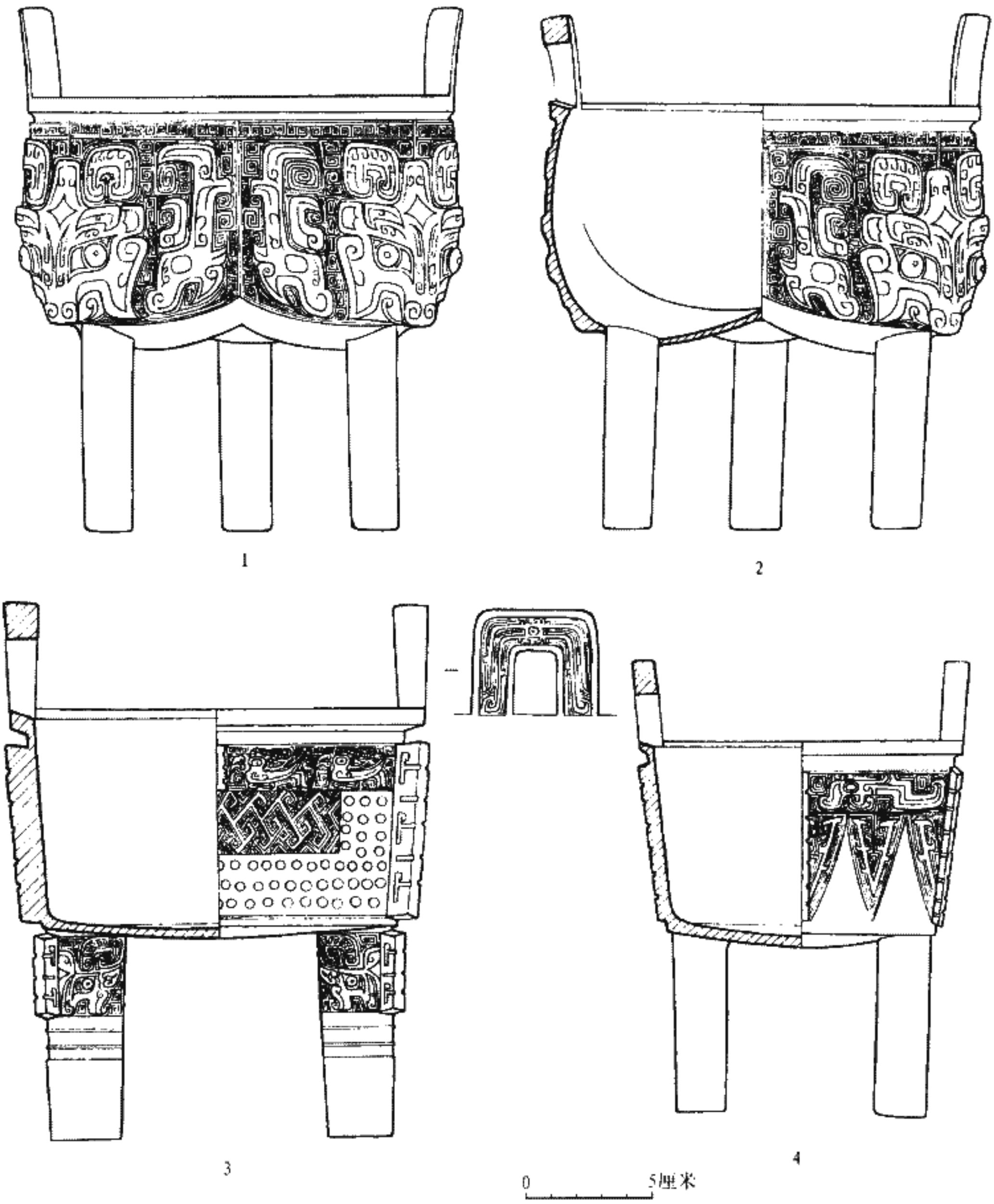


图 59　M160出土铜分裆圆鼎和方鼎

1. 分裆圆鼎 M160：123　　2. 分裆圆鼎 M160：135

3. 方鼎 M160：134　　4. 方鼎 M16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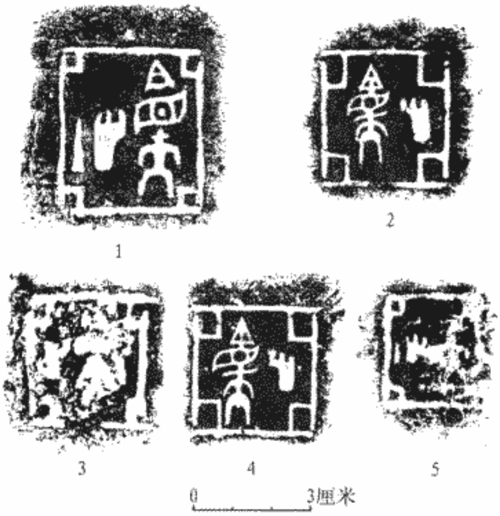


图 60　M160出土铜器铭文拓本

1. 圆斝 M160：174 口内
2. 分裆圆鼎 M160：135 腹内
3. 簋 M160：33 内底
4. 分裆圆鼎 M160：123 腹内
5. 方鼎 M160：21 内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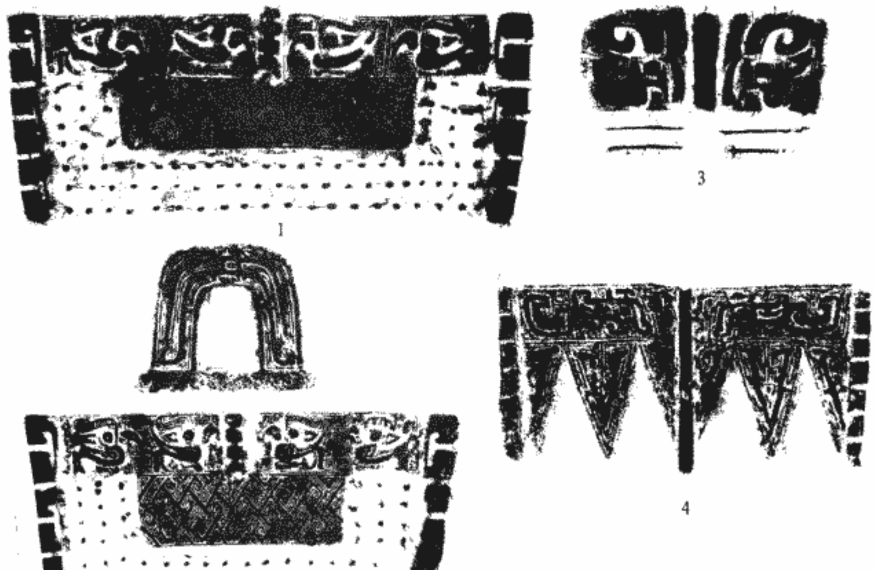


图 61　M160出土铜方鼎纹饰拓本

1. M160：134 腹部正面　2. M160：134 腹部侧面
3. M160：134 足部　4. M160：21 腹部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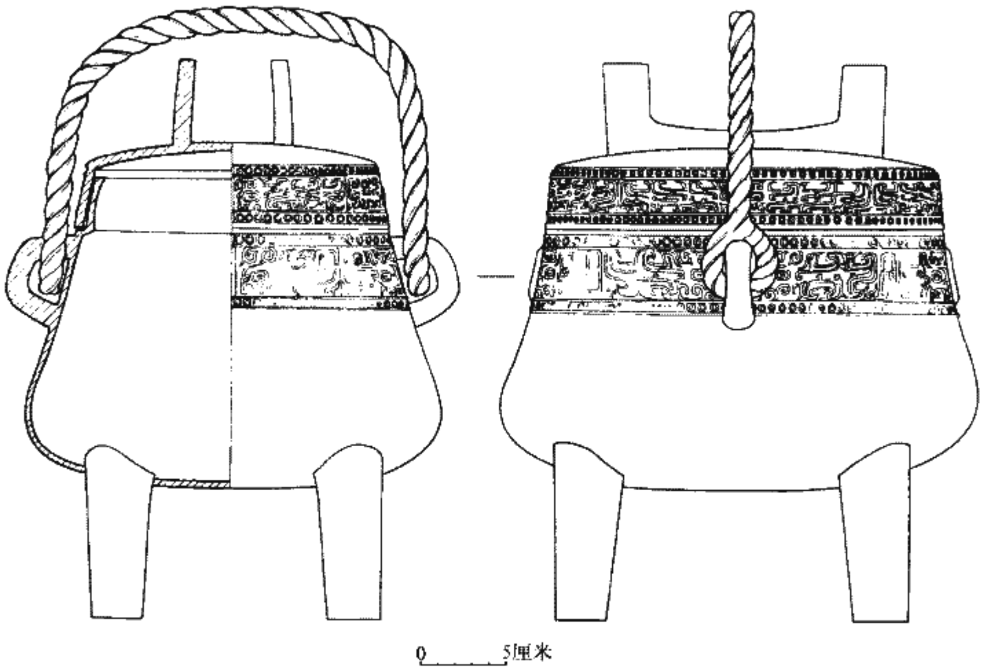


图 62 M160 出土铜有盖提梁鼎(M160：32)

纹。饕餮，圆睛上鼓，一字形眉毛，尖状云纹耳，凹字形口。从甗口至足，有铸缝三条，均以足的中线为界；裆底部的铸缝呈三角形，与足内侧的铸缝相连接。出土时甗腹内装满了半炭化了的树叶，有的叶子叶脉清晰。经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的孔昭宸先生鉴定属板栗(*Castanea moll is sima*)。口径 30.8 厘米，腰径 15.7 厘米；通耳高 50.4 厘米，器高 43.5 厘米，足高 9 厘米；壁厚 0.5 厘米～0.6 厘米。重 12 公斤(图 63-3；图版 38-1)。

(6)簋　1 件。M160：33，侈口，直腹，底近平，圈足较高。口下及圈足上各有四个四肢目纹组成的带状纹饰，以云雷纹衬地，纹饰较模糊。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寠址”。口径 16.8 厘米，腹径 15.8 厘米；通高 12 厘米，圈足高 4 厘米；壁厚 0.3 厘米。重 1.2 公斤(图 60-3，图 63-1；图版 39-2)。

(7)方尊　2 件，1 对。M160：152，方口外侈，束颈，斜肩，平底，高圈足外撇。尊之四角及四边中部均有扉棱，扉棱分三段，成一直线。上段的扉棱较长，伸出尊口外 3 厘米。口下饰一对夔蕉叶纹，夔头在下，作回首反顾状。腹及圈足四面为分解式的大饕餮纹。饕餮眼呈圆角方形，有长条形瞳孔，目上有眉，咧口，云状大耳，以扉棱作鼻梁，角、眉、目、鼻、嘴相分离。腹部的饕餮，眉上以一简化的几何形夔纹为角，眼及角之外侧以一倒夔纹补空并表示饕餮的躯干，倒夔纹之下为饕餮之足。圈足上的饕餮，眉上的角为夔纹，刻划较细致，目字形眼，头顶上有瓶形角，张口。肩部及腹部、圈足的饕餮纹之上有一夔纹带。腹部之夔纹，每面四条；肩部与圈足的夔纹，每面二条；皆以扉棱为中心相互对称。在方尊肩部四角，有四个圆钉头，其上套有象头。象，圆眼，长鼻上卷，长鼻之下有一对锥形牙。肩部四边中部，亦有四个圆钉头，其上套有兽头。兽头似鹿，头顶有向上伸出的一对大角，角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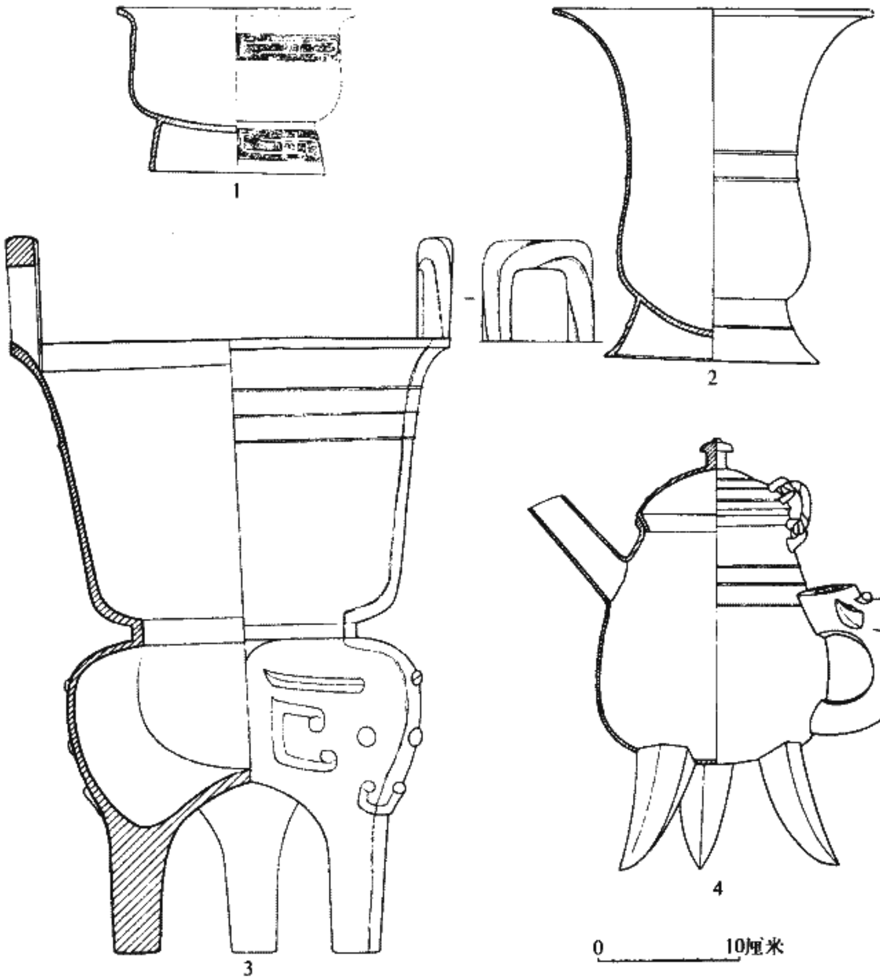


图 63　M160 出土铜簋、圆尊和甗等

1. 簋 M160：33　2. 圆尊 M160：118　3. 甗 M160：51　4. 盉 M160：74

有五个枝叉，如手掌状。这八个兽头都是单独铸造的。在方尊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址”，甚清晰。口边长 32.8 厘米～33 厘米，圈足边长 21.4 厘米；通高 43.9 厘米，足高 14 厘米；壁厚 0.5 厘米～0.8 厘米，重 21.4 公斤(图 58-5，图 64；图版 40)。M160：128，形制、纹饰、铭文与上件相同，但肩部兽头下是四个半环形钮。口边长 32.8 厘米～33.4 厘米，圈足边长 22 厘米～22.5 厘米；通高 44.3 厘米，圈足高 13.6 厘米～14 厘米；壁厚 0.5 厘米～0.8 厘米。重 21.5 公斤(图 65，图 66；彩版 7)。M160 出土的这对方尊，与传世的“亚醜”方尊和“亚醜者姛”方尊[1]的形制、纹饰、大小基本相似，特别是与后者，连重量都完全相同。

---

① 台湾故宫博物院编辑委员会:《商周青铜酒器》,102 页、249 页,台湾故宫博物院,1989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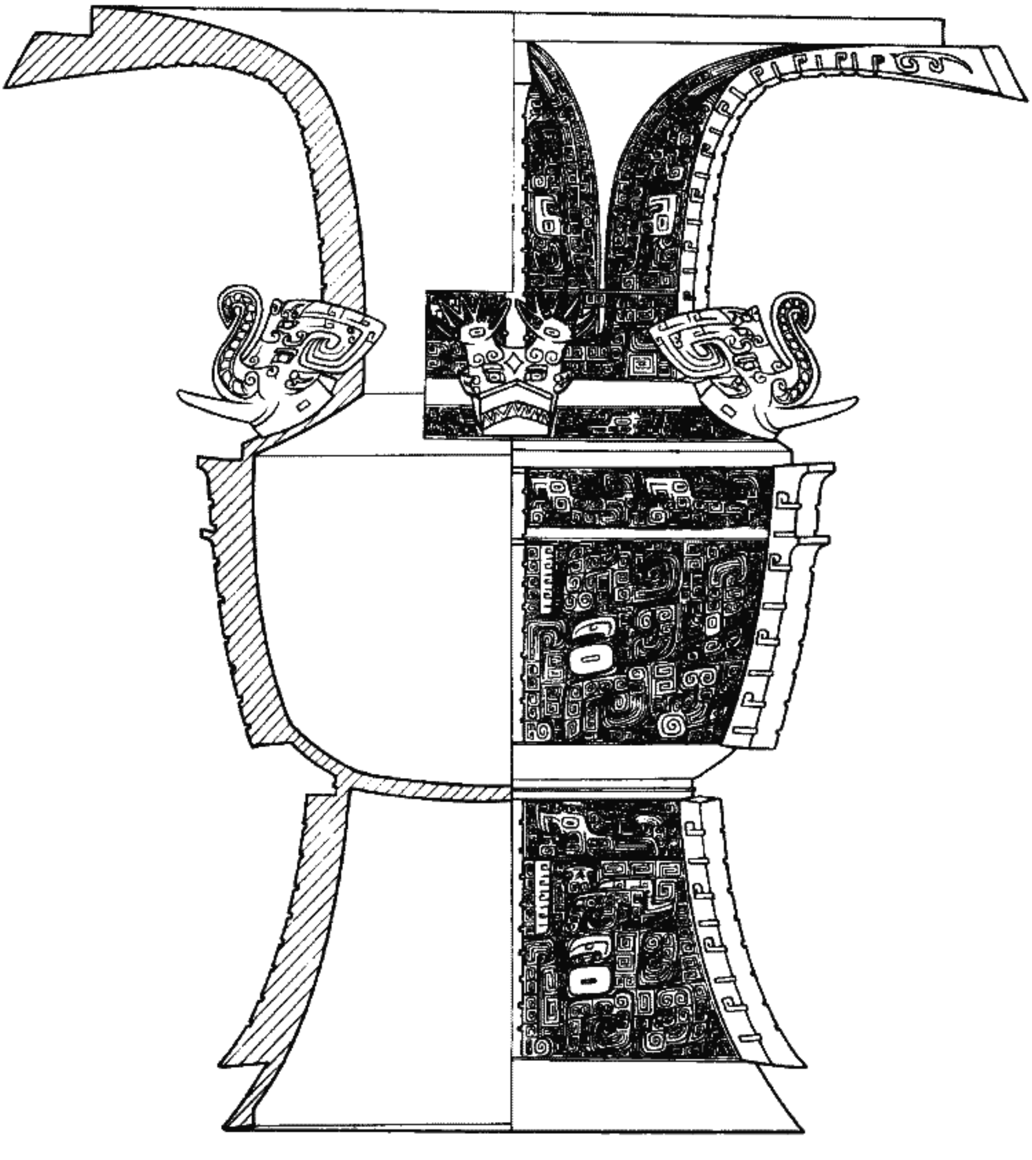


图 64　M160 出土铜方尊(M160：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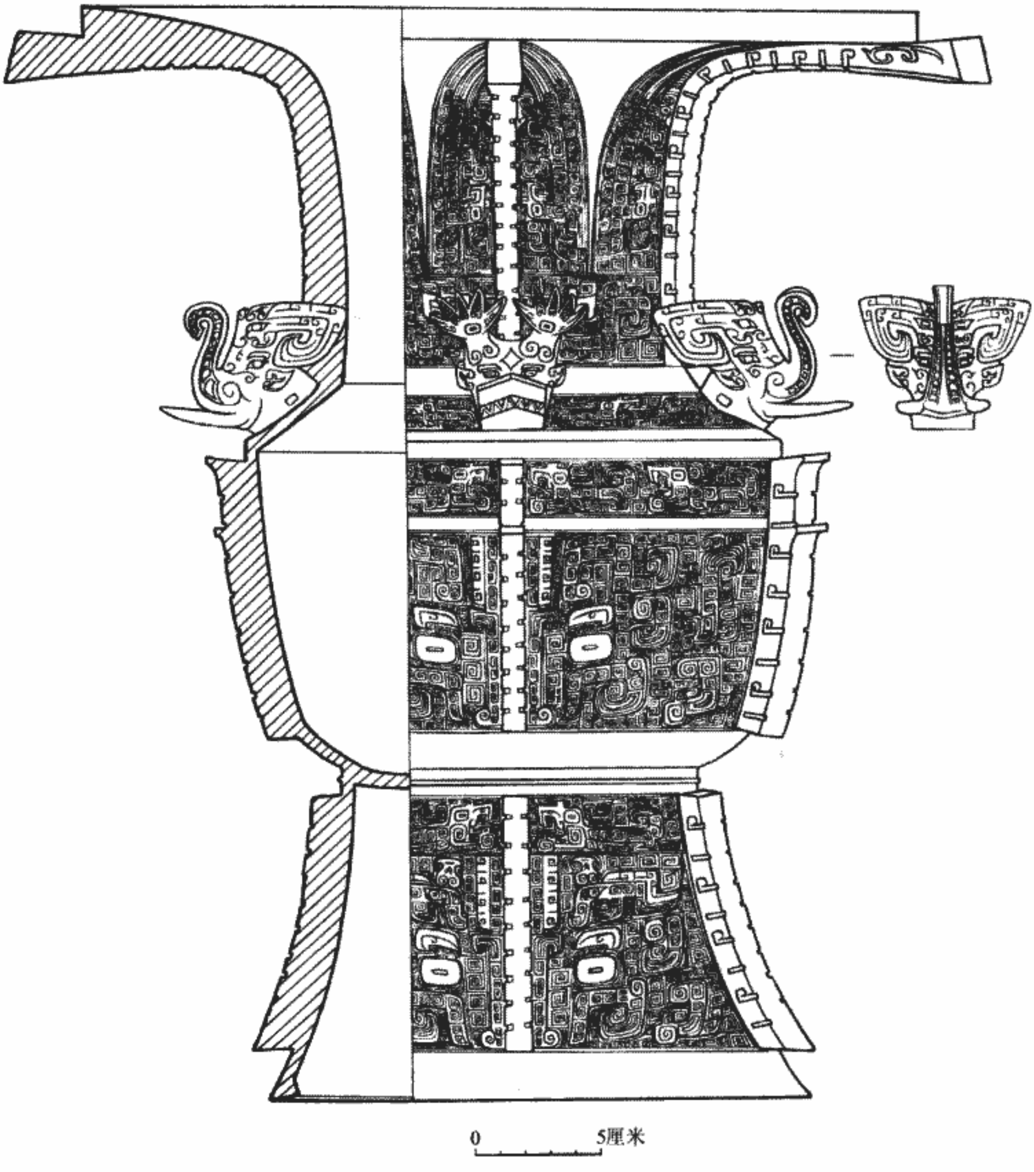


图 65　M160 出土铜方尊（M160：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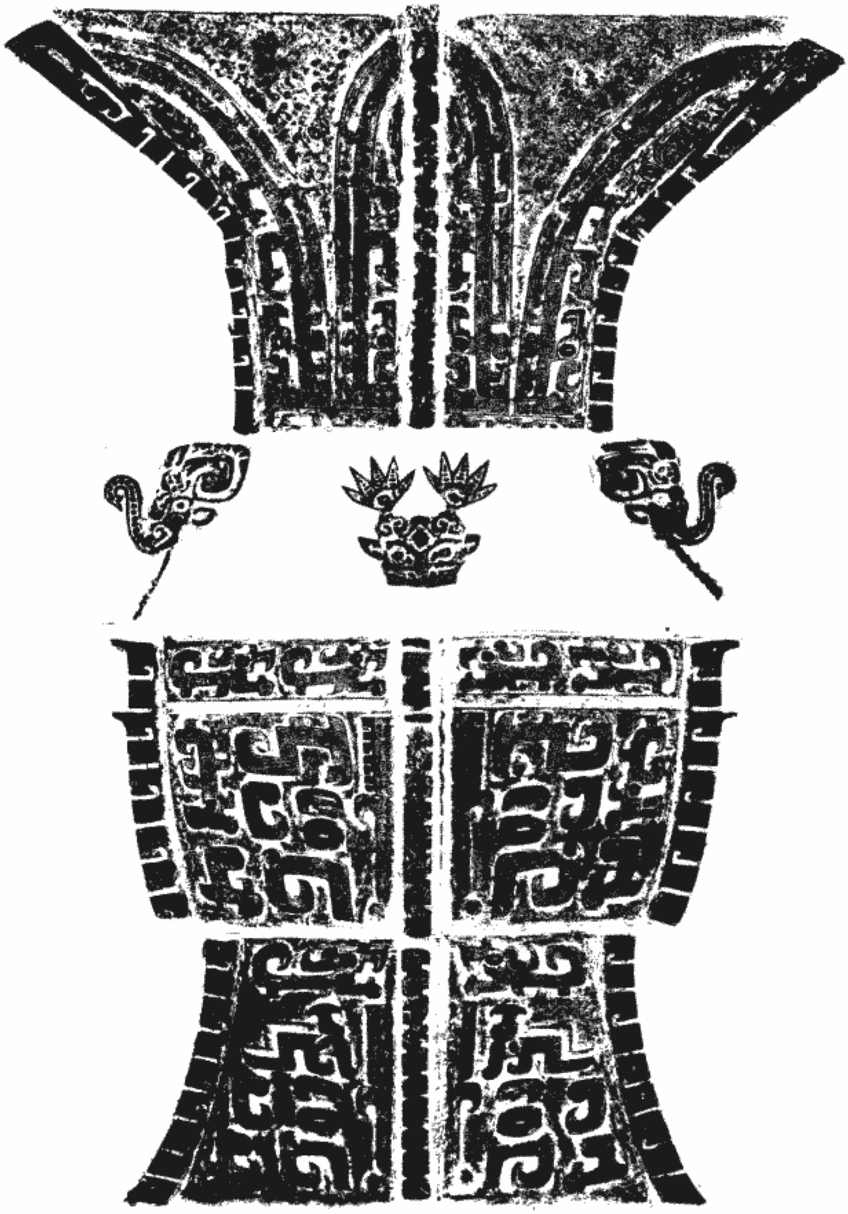


图 66　M160出土铜方尊纹饰拓本(M160：128)

(8)圆尊　1件。M160：118，喇叭形敞口，深腹下鼓，圜底，圈足较矮且外撇。腹中部饰凸弦纹二周，圈足中部饰凸弦纹一周。圈足内壁有铭文“亚址”。出土时腹中有小竹篓1件。口径22.9厘米，底径15.3厘米，通高25厘米，圈足高4.4厘米；壁厚0.3厘米～0.4厘米。重2.85公斤(图58-15，图63-2；图版38-2)。

(9)罍　1件。M160：140，口微侈，方唇，沿面略内斜，颈较短，圆肩，深腹，底内凹，矮圈足。肩有一对半环状耳，耳上方呈牛头形。耳内套一圆环。下腹亦有一牛头形鼻钮。口沿下为一周三角蝉纹带，由二十个口向下的蝉纹组成，其下有六条夔纹。夔回首反顾，尾部向下勾卷。肩部有六个圆涡纹，在中部圆涡纹之两侧各有一横向夔纹，以圆涡纹为中心，互相对称，口相向。夔的躯体有二歧枝。在耳之两侧，各有一口朝上的竖夔纹，以耳为中心，亦两相对称。腹上部有三组由夔纹构成的大饕餮纹。饕餮，角呈云状纹，圆角方形目，躯干三折，尾向下内卷，背上有“刺”，躯干下伸出粗壮的脚与爪，以脊棱为鼻梁。饕餮纹之外侧下方，以一倒夔纹填空。腹下部有九个大蕉叶纹，蕉叶纹由竖立的对夔纹与三角纹组成。圈足上有一周夔纹带，由六个横向的小夔纹构成。全器的纹饰均以云雷纹为地纹。颈内壁与下腹牛头形鼻钮相对应的位置有“亚址”铭文。口径17.5厘米，最大腹径33.8厘米，圈足径17.5厘米；通高44.8厘米，壁厚0.5厘米～0.8厘米。重14.2公斤(图58-10、图67，图68；彩版8；图版41)。此罍的形制与山西灵石旌介村一号商墓①、辽宁喀左县北洞村②、北京琉璃河西周燕国墓地③所出的罍相似。喀左与灵石的铜罍只肩部有圆涡纹，腹部无纹饰。而琉璃河的罍M1043：1肩部、腹部纹饰的配置，与M160的这件大体相同。

(10)卣　1件。M160：172，有盖。器体平面呈椭圆形，直口，束颈，下腹鼓，圜底，高圈足。腹上部长边侧有圆环，环内套一提梁。提梁与圆环交接处饰一口朝下的圆雕兽头。兽为目字形眼，头顶上有一对上竖的瓶状角，张嘴衔环，制作精致。提梁表、里两面均饰四条夔纹，四夔以提梁中部为对称轴，相互对称。盖有四条扉棱，短边侧扉棱之下方，连接一向外凸出的长方形附耳，其表面饰一口朝上的蝉纹。盖顶部上方有六瓣花蕾形短柱钮，钮四周饰瓦纹。瓦纹下以及盖之折沿处各有一周鸟纹带。卣的腹部及圈足亦有四扉棱，与盖之扉棱相对应。卣腹中部饰瓦纹，瓦纹之上、下方及圈足之上均饰以鸟纹。全器从盖至足共有鸟纹五周，鸟的形态有所不同。腹下部为四组大鸟纹，每组二鸟，共八鸟。皆以扉棱为中心，两相对称。大鸟，大眼，钩喙；头上的冠羽，一支为竖立的短羽，另一为绶带状；双翅微翘，腹部丰肥，脚前伸；尾羽折而下垂，末端分叉。鸟身躯的羽毛用三组高低起伏的弧形线条勾勒出来，富有层次感。其余四周是长尾鸟纹。鸟为圆眼，头顶有瓶状冠羽，身短，双翅上翘，身后拖着细长的尾羽，尾末端向上弯卷，尾羽中部还有一向前卷曲的小羽，盖上二周的鸟纹为钩喙，而颈部及圈足的鸟纹为尖弧形喙，后者头上中部还有向上竖起的分叉短羽。各周鸟纹均以云雷纹为地纹，以扉棱为中心，相互对称。器盖上部内壁及器内底有铭文“亚址”。口径13.5厘米×15厘米，最大腹径20厘米×22.6厘米，圈足径15.3厘米×17.8厘米；通盖高35.8厘米；壁厚0.5厘米～0.8厘米。重10公斤(图58-9、11，图69，图70；

---

①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等：《山西灵石旌介村商墓》，《文物》1986年第11期。

② 辽宁省博物馆等：《辽宁喀左县北洞村发现殷代青铜器》，《考古》1973年第4期。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1981—1983年琉璃河西周燕国墓地发掘简报》，《考古》1984年第5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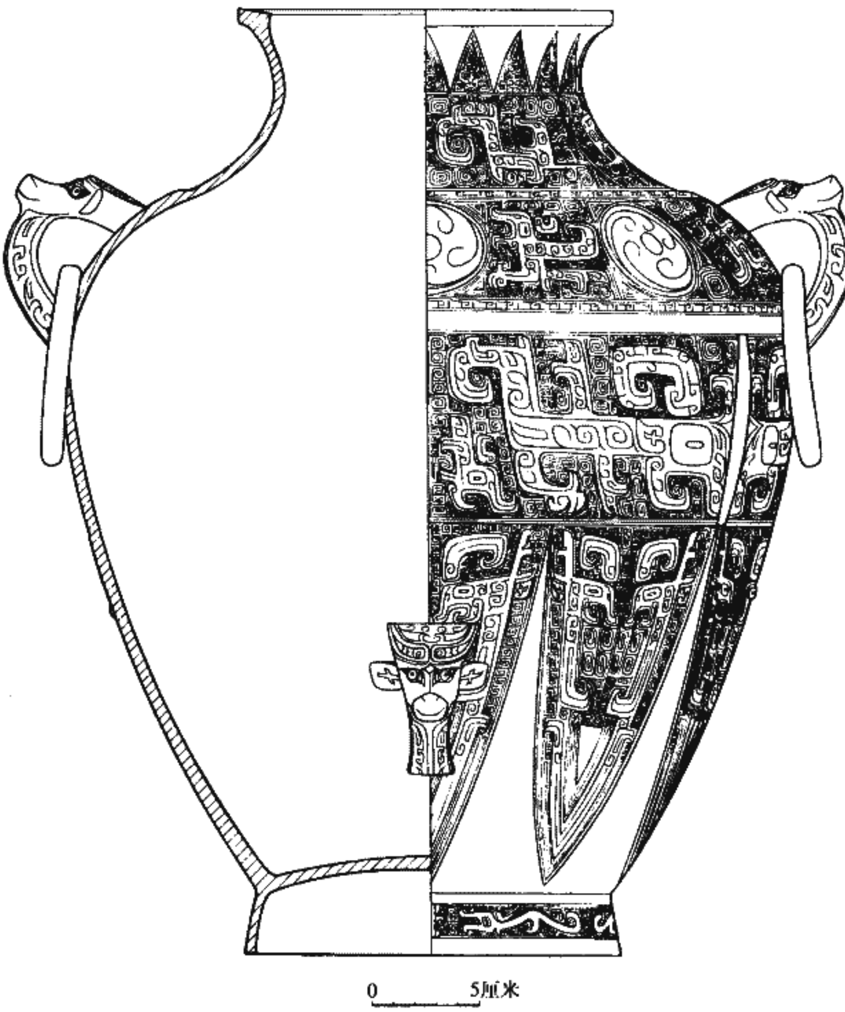


图 67　M160 出土铜罍(M160：140)

彩版 9；图版 39-1)。此卣的形制与 1965 年辉县褚邱出土的祖辛卣[①]相同，纹饰也有较多相似之处。不同的是祖辛卣盖表只有鸟纹无瓦纹，且鸟纹是体态丰肥的大鸟纹；颈部的纹饰是夔纹。

(11)盉　1 件。M160：74，有盖。侈口，深腹下鼓，圜底，三棱足足尖外撇。腹上部一侧有管状流如茶壶状，与流相对的另一侧有鋬，鋬上端有兽头，似牛头形。盖面上鼓呈弧状，盖顶有菌状钮。盖面与鋬相对应之一侧有圆环，上套一绹索状链条与颈上的圆环相连接。盖表面及盉之上腹各饰三道凸弦纹。腹外与鋬中部相对的位置有铭文“亚址”。口径

① 《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编辑组:《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一),图版三六七,文物出版社,198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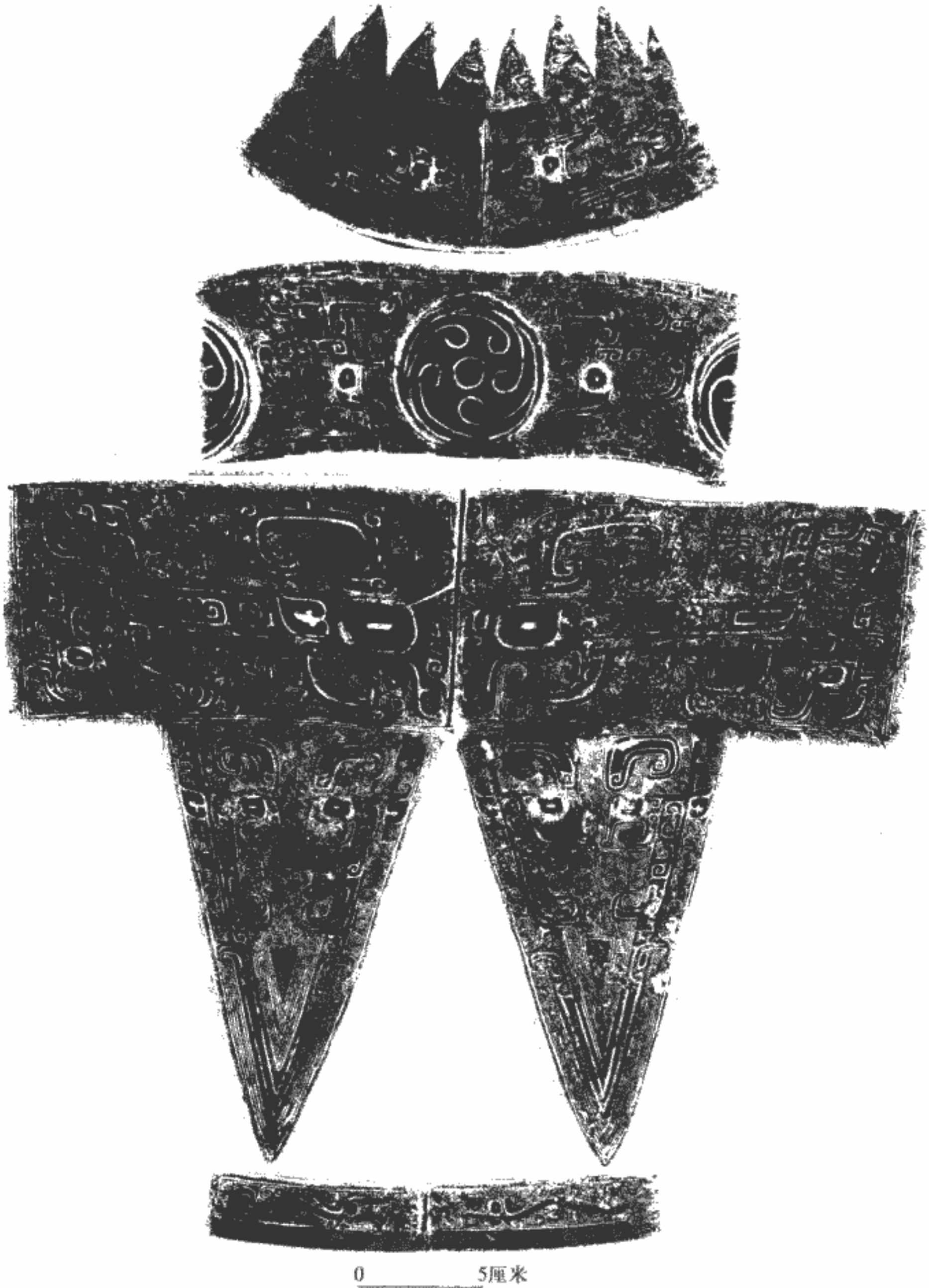


图 68　M160出土铜罍纹饰拓本(M160：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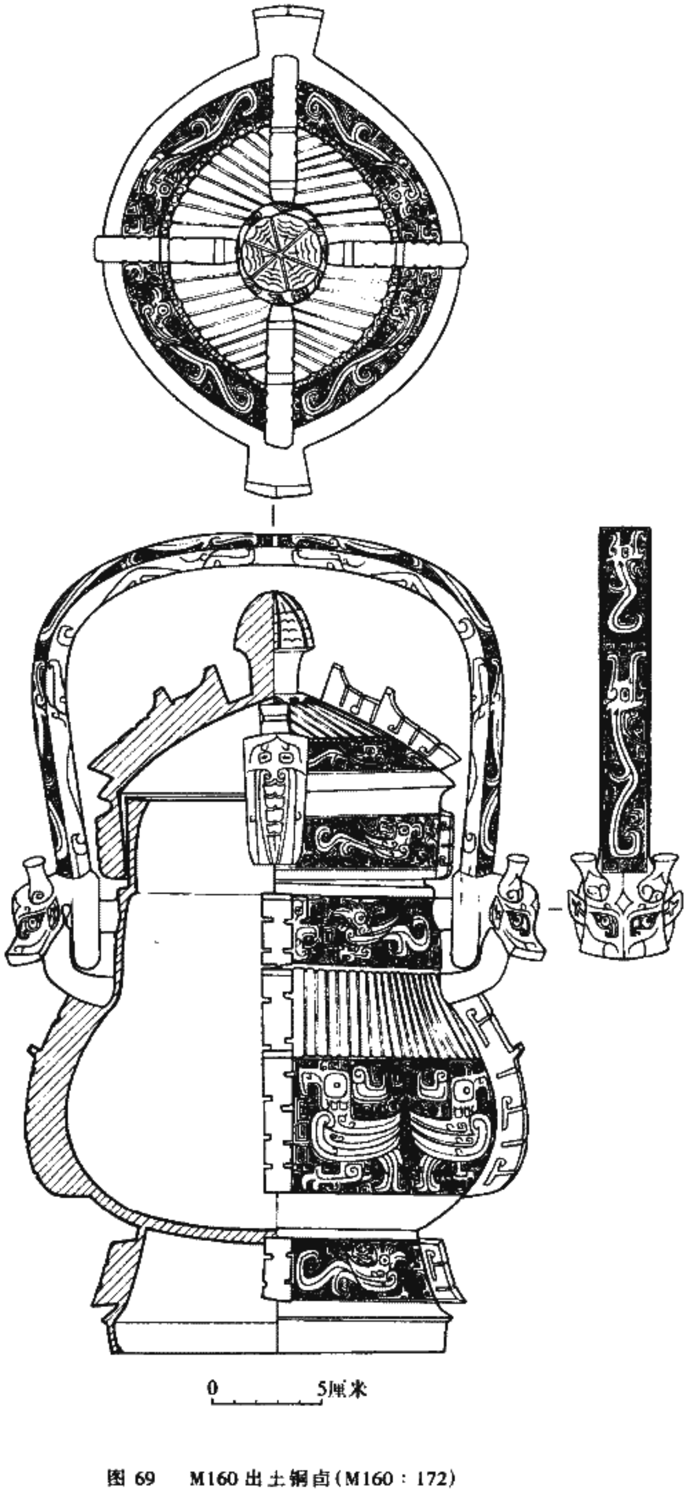


图 69 M160 出土铜卣(M160：1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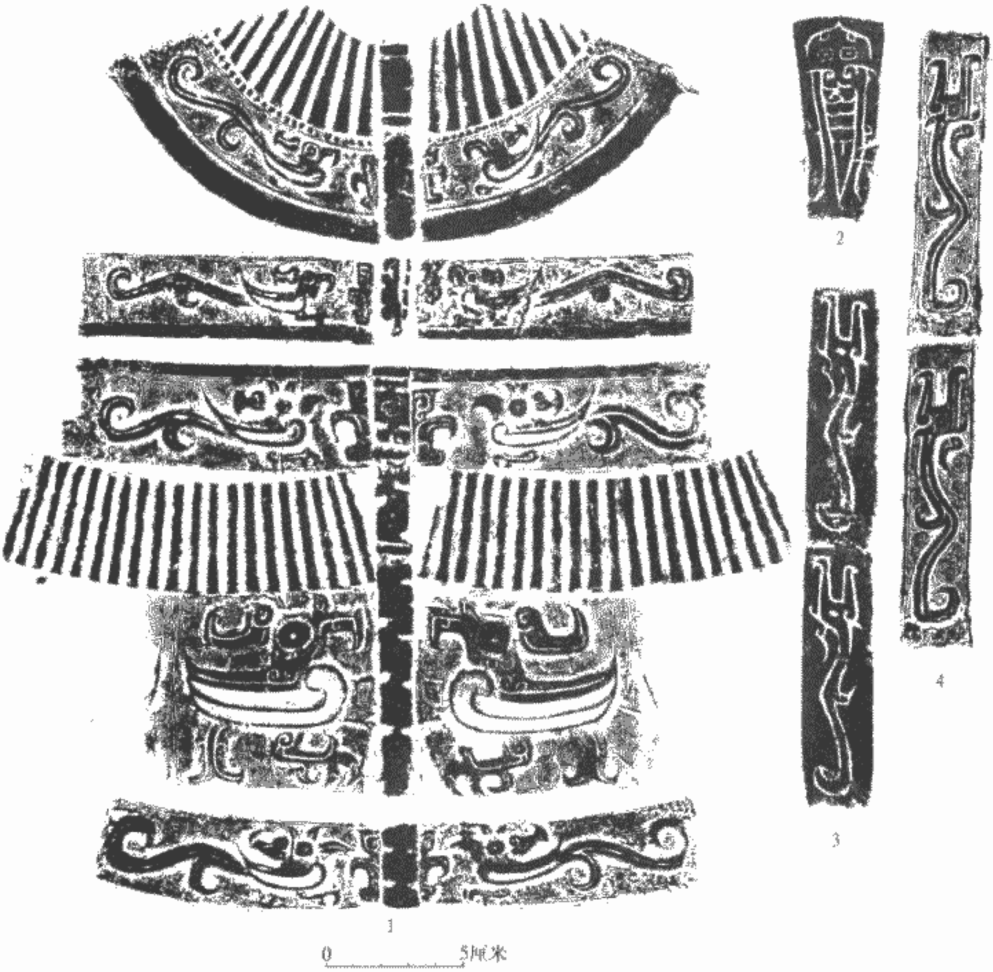


图 70　M160 出土铜卣纹饰拓本(M160：172)

1. 盖与器身纹饰　2. 附耳上的蝉纹　3. 提梁里面的夔纹　4. 提梁表面的夔纹

10.7 厘米，腹径 16 厘米；通盖高 30.7 厘米，足高 8.6 厘米，盖高 6.6 厘米；壁厚 0.3 厘米。重 3.1 公斤(图 58-13，图 63-4；图版 42-1)。

(12)方斝　2 件，1 对。M160：111，口部近方形，外侈，沿有方塔形立柱，腹直且深，平底微外弧，四足。足呈四棱锥尖形，足尖外撇，足之内侧有锥形浅槽。腹部一侧有兽头鋬。腹四角及三面中部均有扉棱，扉棱分上、下二段，成一直线；足外侧也有一条扉棱与腹棱相对应。上段扉棱伸出斝口之外 1 厘米，足上的扉棱也比斝足长，将斝之四足托于其上，扉棱切地处平齐。柱上的纹饰分三周，柱顶四面饰口朝上的饕餮纹，其下饰三角纹，再下饰一对倒夔纹。斝口下饰由对夔纹与饕餮纹组成的大三角纹。三角纹下为横向夔纹，每面两条，以扉棱为中心，两相对称。下腹四面各有一饕餮纹。饕餮，圆角长方形眼，有长条形瞳孔，眼上有眉和云状角，眼外侧有叶形耳，张口，嘴角内卷，脚爪置于耳下。以扉棱作鼻

梁。足之外侧两面饰由两个竖立夔纹组成的蕉叶纹。鋬的上方饰一卷角、突睛、大嘴的圆雕兽头，兽嘴外侧有一蝉纹，鋬的其余部分饰以鳞纹。全器的纹饰均以云雷纹作地纹，纹饰繁缛。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址”。口径19.1厘米×20.5厘米；通柱高43.5厘米，足高12.9厘米，柱高11.9厘米；壁厚0.5厘米~0.6厘米。重7.9公斤(图58-7，图71；彩版10；图版43-2)。出土时，方斝腹内底部有铜锛2件。M160：173，形制、纹饰、铭文与上器完全相同。口径19厘米×20.6厘米；通柱高43.4厘米，足高12.8厘米，柱高11.8厘米；壁厚0.5厘米~0.6厘米。重7.4公斤(图58-6，图72，图73；图版43-1)。

(13)圆斝　1件。M160：174，侈口，长颈，鼓腹，分裆，柱足。颈、腹一侧有鋬，鋬上端饰牛头，目字形大眼，圆睛外鼓，头上有一对大角，似水牛。颈饰二周凸弦纹，袋足上饰两个由凸弦纹围成的三角纹。上腹与分裆对应处，有短脊梁，其两侧各有一目雷纹，近似一首二身的夔形，以短脊为中心，两相对称。无地纹。器表从上腹至足有三条铸缝，足内侧亦有三条铸缝。口沿内与鋬相对的位置有铭文“亚寞址”。口径20.1厘米；通高27.5厘米，裆高8.4厘米；壁厚0.5厘米。重5.35公斤(图60-1，图74-1；图版42-2)。此器外形与《殷墟青铜器》中的斝GM875：5[①]有相似之处，不同的是斝沿上没有立柱。与山西灵石旌介村1号商墓所出的斝M1：27[②]外形基本相似，但形体较大。

(14)觯　1件。M160：126，有盖。盖面弧形，有子口与器口相套合。顶有菌状柱钮，盖面有两组饕餮纹，钮面饰旋涡纹。器体平面呈椭圆形。口外侈，颈较细长，下腹外鼓，圜底，高圈足。觯的颈部及腹部亦各有两组饕餮纹，颈之饕餮形体较小，腹部之饕餮较大，饕餮纹外侧有倒夔纹补空。各组饕餮均以中部的凸棱作鼻梁，饕餮的角、眼、口、耳、足等器官是分离的。颈、腹二周饕餮纹之间，以及圈足之上部，各有一横向夔纹带，由四条夔纹组成，夔纹以中部的凸棱为中心，两相对称，无地纹。盖里下侧及内底中部有铭文“亚址”，写法相同。口径7.1厘米×9厘米，最大腹径8.9厘米，底径6.4厘米~7.6厘米；通盖高19厘米，壁厚0.3厘米。重0.85公斤(图58-12、14，图74-2，图75-3；彩版11-1)。

(15)方觚　10件。形制、纹饰、大小、铭文基本相似。M160：166，侈口，颈、腹较细长，平底，高足，足下部外撇较甚，下接方座。觚的四角及四边中部各有扉棱一条，扉棱自口至足分成三段，成一直线。上段的扉棱伸出口外1厘米，口下饰蕉叶纹，与扉棱合成一体，蕉叶纹以下，方座以上，分布着四周分解式的饕餮纹。饕餮均圆角方形眼，有长条形瞳孔，以扉棱作鼻梁。但四周纹饰又略有不同，其构图随着图纹所占空间的大小而有所变化：第一周，近正方形，饕餮双角上竖，无眉；第二周，呈竖长方形，饕餮眉上有C字形角；第三周，扁长方形，饕餮角呈云状纹，无眉；第四周，近梯形，饕餮眉上有“几”字形角，口之外侧有足。各周纹饰均以云雷纹作地纹。足内壁有铭文“亚址”，较清晰。口边长15.5厘米，座边长9.5厘米；通高30.3厘米，座高1.8厘米；壁厚0.4厘米。重2.06公斤(图75-1，图76-2，图77-6；图版44-3)。M160：171，口沿上有丝织品的痕迹。每平方厘米经丝16根，纬丝30根。足内壁有铭文“亚址”。口边长15.5厘米~15.9厘米，座边长9.1厘米~9.3厘米；通高30.2厘米；壁厚0.4厘米。重2公斤(图76-5，图77-8)。M160：170，足内壁有铭文“亚址”，亚形边框内，铭文的排列与前二件稍有不同。铭文不甚清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青铜器》，图版一九一，文物出版社，1985年。

②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等：《山西灵石旌介村商墓》，《文物》1986年第1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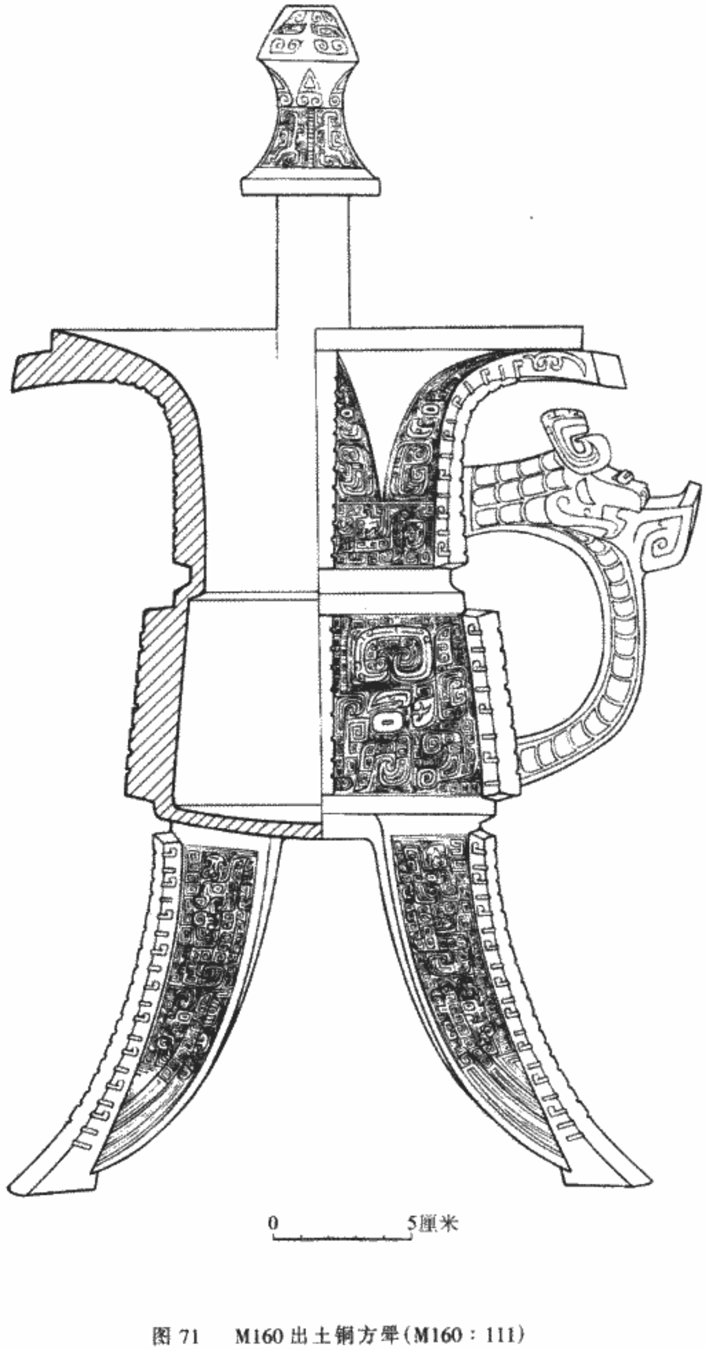


图 71　M160出土铜方斝(M160：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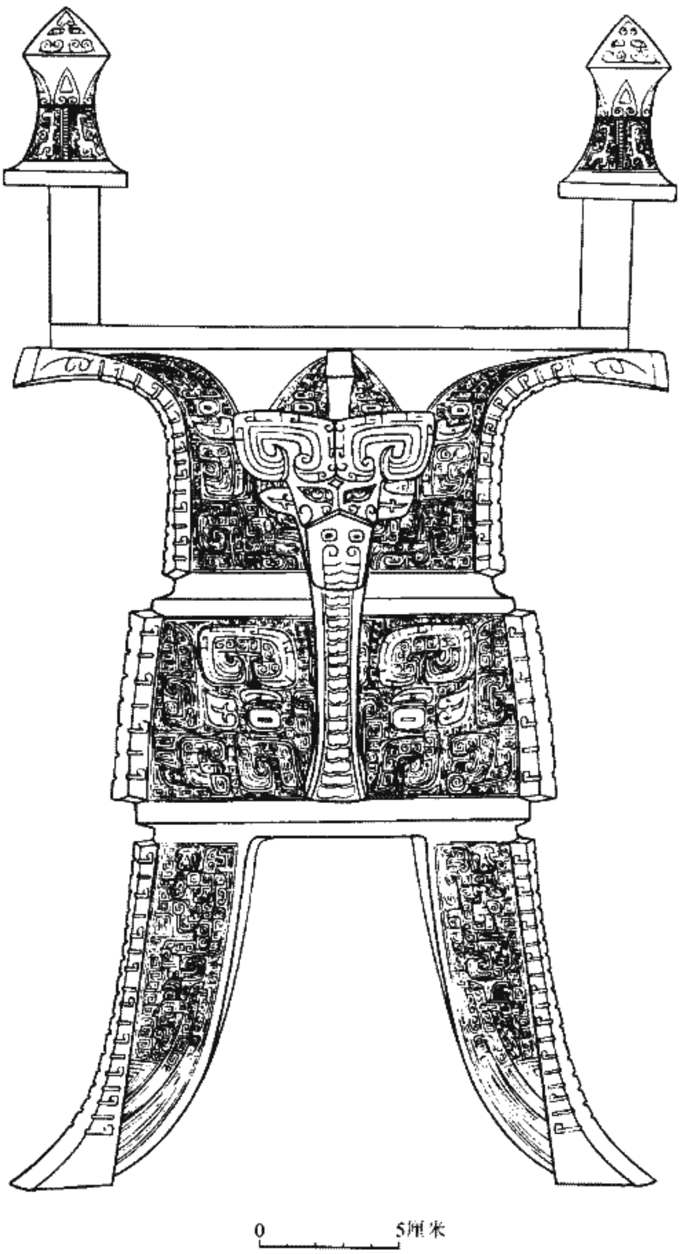


图 72　M160出土铜方斝(M160：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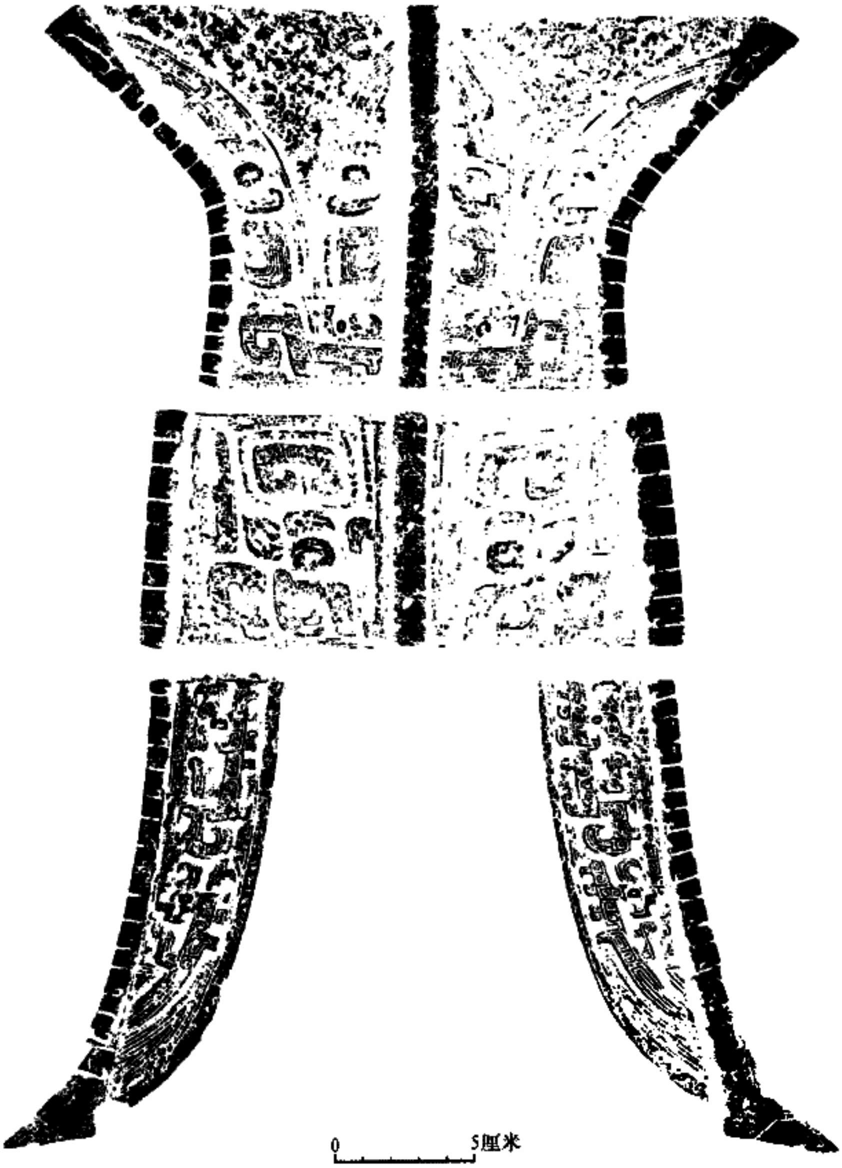


图 73　M160出土铜方斝纹饰拓本(M160：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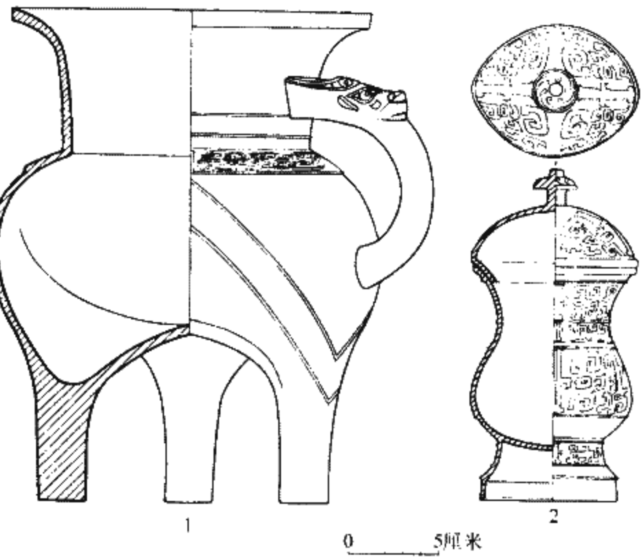


图 74　M160 出土铜圆斝、觯

1. 圆斝 M160：174　　2. 觯 M160：126

晰。口边长 15.4 厘米～15.7 厘米，座边长 9.3 厘米～9.4 厘米；通高 29.7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1.95 公斤（图 76-4，图 77-9）。M160：150，足内壁有铭文“亚址”，铭文不大清晰。口边长 15.5 厘米～15.6 厘米，座边长 9.3 厘米；通高 30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2 公斤（图 76-1，图 77-10）。M160：133，足内壁有铭文“亚址”。口边长 15.5 厘米～15.6 厘米，座边长 9.2 厘米～9.4 厘米；通高 30.2 厘米～30.4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2.05 公斤（图 76-3，图 77-5；图版 44-2）。M160：112，足内壁有铭文“亚址”，不大清晰。口边长 15.5 厘米～15.7 厘米，座边长 9.1～9.4 厘米；通高 30.1 厘米～30.3 厘米；壁厚 0.45 厘米。重 2.05 公斤（图 77-1）。M160：113，足内壁有铭文“亚址”，口边长 15.57 厘米～15.6 厘米，座边长 9.2 厘米～9.3 厘米；通高 29.9 厘米～30 厘米；壁厚 0.45 厘米。重 1.85 公斤（图 77-2）。M160：114，足内壁有铭文“亚址”，不大清晰。口边长 15.5 厘米，座边长 9.1 厘米～9.2 厘米；通高 29.8 厘米～30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2 公斤（图 77-3；彩版 12）。M160：116，足内壁有铭文“亚址”，器表呈蓝色。口边长 15.4 厘米～15.7 厘米，座边长 9.1 厘米～9.2 厘米；通高 30 厘米～30.2 厘米；壁厚 0.45 厘米。重 1.92 公斤（图 77-4）。M160：139，足内壁有铭文“亚址”，器表呈蓝色。口边长 15.5 厘米～15.8 厘米，座边长 9.3 厘米～9.4 厘米；通高 30 厘米～30.7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2.04 公斤（图 77-7）。

（16）角　10 件。形制、纹饰、铭文、大小基本相似。M160：143，口有两翼，作凹弧形分离，两翼尾呈锐角；深腹，卵形底，三棱形锥尖实心足，足尖外撇。腹之一侧有鋬。双翼下各饰一大三角纹，其间饰二至三个小三角纹。大三角纹内填以变形倒夔纹。腹部饰两组饕餮纹。饕餮，圆角方形眼，眼上有眉，眼之外侧有云状纹大耳，张嘴，有牙。两组饕餮纹之间，以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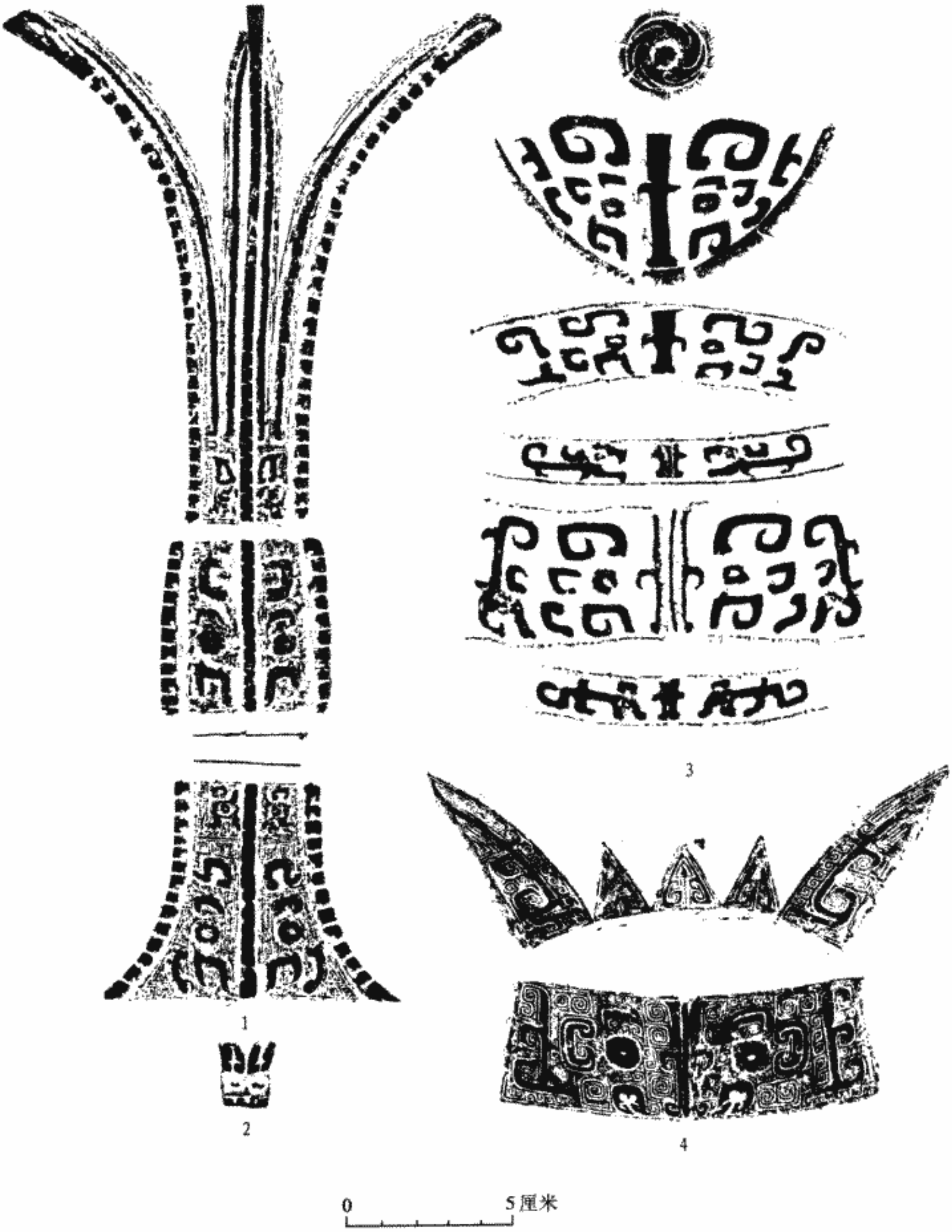


图 75　M160出土铜方瓿、角和觯纹饰拓本

1. 方瓿 M160：166　　2. 角 M160：143 鋬上端

3. 觯 M160：126　　4. 角 M160：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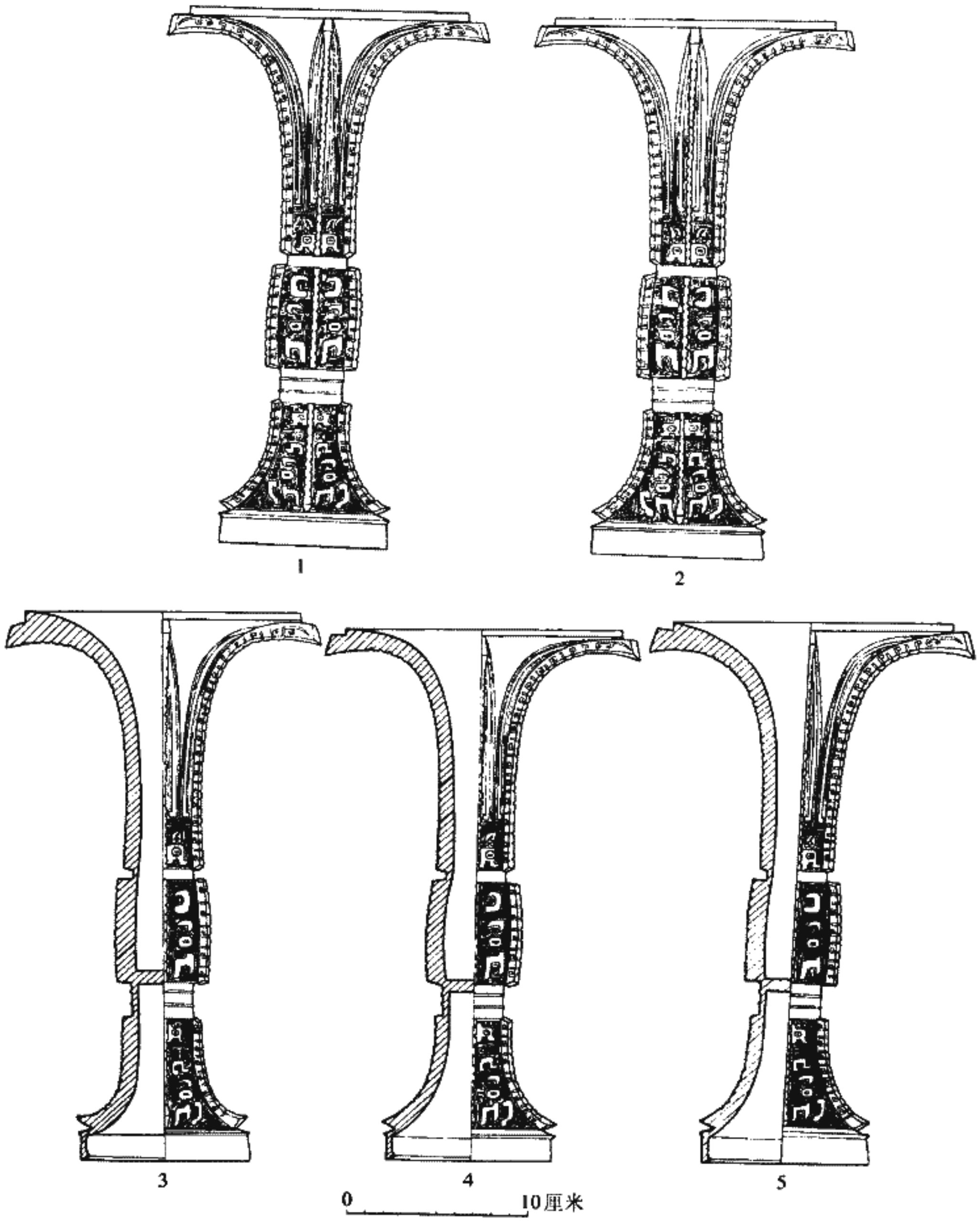


图 76　M160 出土铜方觚

1.M160：150　2.M160：166　3.M160：133

4.M160：170　5.M160：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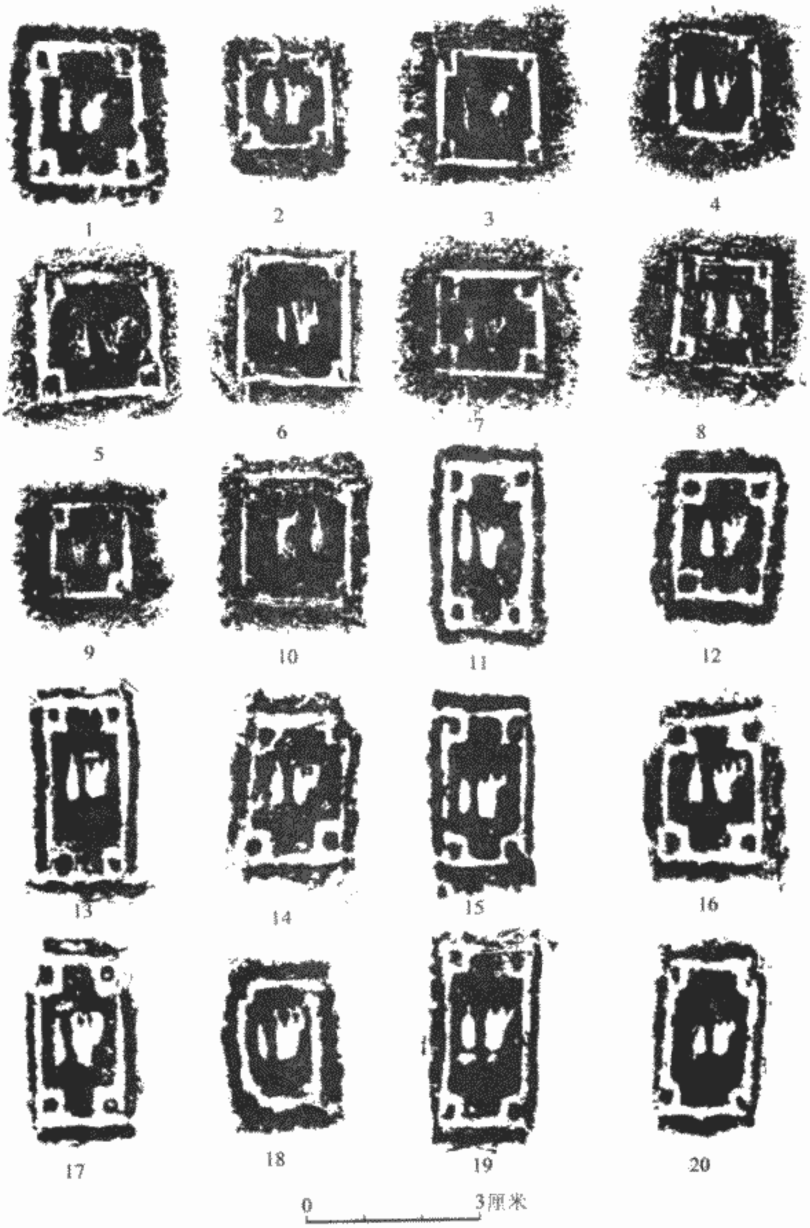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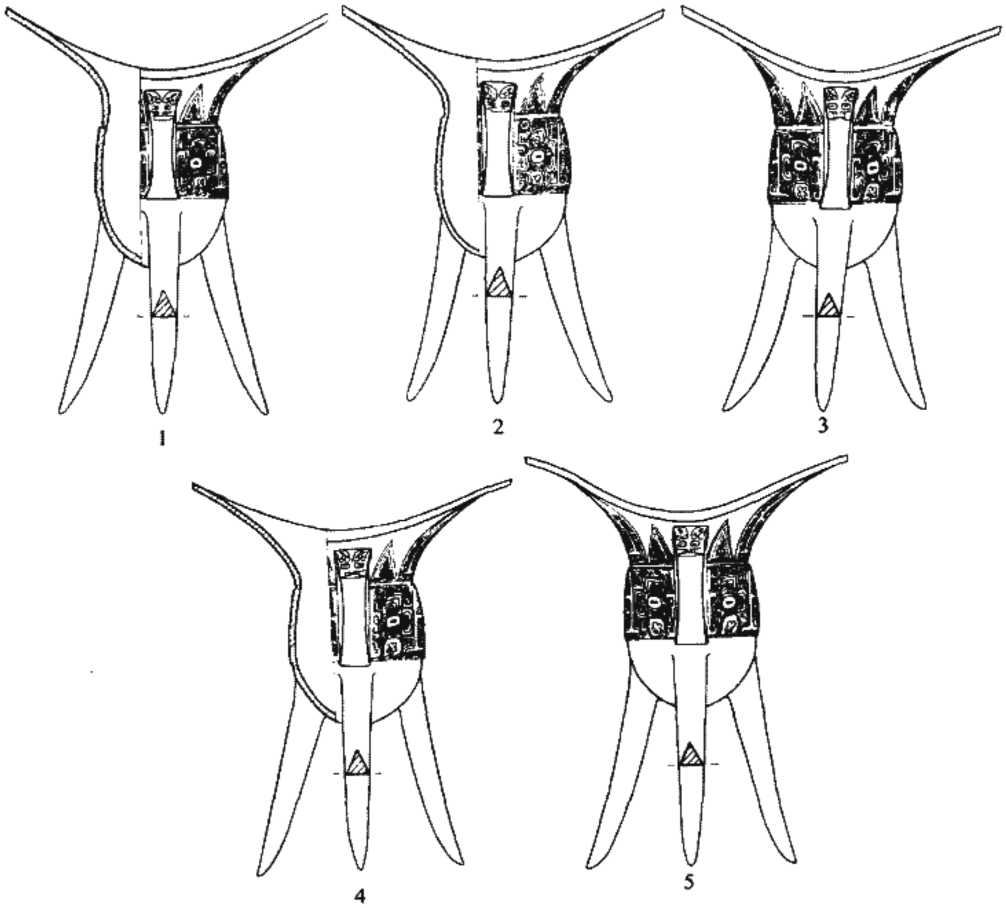


图 77　M160出土铜方觚、角铭文拓本

1. 方觚 M160：112 足内　2. 方觚 M160：113 足内　3. 方觚 M160：114 足内　4. 方觚 M160：116 足内　5. 方觚 M160：133 足内　6. 方觚 M160：166 足内　7. 方觚 M160：139 足内　8. 方觚 M160：171 足内　9. 方觚 M160：170 足内　10. 方觚 M160：150 足内　11. 角 M160：124 腹外　12. 角 M160：125 腹外　13. 角 M160：141 腹外　14. 角 M160：143 腹外　15. 角 M160：142 腹外　16. 角 M160：145 腹外　17. 角 M160：146 腹外　18. 角 M160：151 腹外　19. 角 M160：153 腹外　20. 角 M160：144 腹外



0 5 10厘米

图 78 M160出土铜角

1.M160：125 2.M160：141 3.M160：143
4.M160：146 5.M160：145

形倒夔纹补空。器身纹饰以云雷纹衬地。鋬上端饰一简化饕餮纹，无地纹。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16.8厘米，通高17.8厘米~21.6厘米，足高11厘米；壁厚0.37厘米~0.4厘米。重0.8公斤(图75-2、4，图77-14，图78-3；图版45-2)。M160：145，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16.8厘米，通高18.7厘米~21.6厘米；壁厚0.3厘米~0.35厘米。重0.78公斤(图77-16，图78-5)。M160：146，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16.7厘米，通高17.8厘米~21厘米，足高10.3厘米；壁厚0.3厘米。重0.85公斤(图77-17，图78-4)。M160：125，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16.9厘米，通高17.8厘米~21.4厘米，足高10.4厘米；壁厚0.3厘米~0.38厘米，重0.75公斤(图77-12，图78-1)。M160：141，口一侧中部边缘略有残缺。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16.8厘米，通高17.7厘米~21厘米，足高10.5厘米；壁厚0.3厘

米，重 0.88 公斤(图 77-13，图 78-2；图版 45-3)。M160：142，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 16.8 厘米，通高 17.9 厘米～21.3 厘米，足高 10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0.9 公斤(图 77-15；图版 45-1)。M160：144，腹外壁与鋬相对处有铭文“亚址”。两翼距 16.7 厘米，通高 18 厘米～21 厘米，足高 0.7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0.9 公斤(图 77-20；彩版 11-2)。M160：151，铭文与其它角相同。两翼距 16.8 厘米，通高 17.8 厘米～20.8 厘米，足高 10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0.9 公斤(图 77-18)。M160：153，铭文与其它角相同。两翼距 16.8 厘米，通高 18 厘米～21.4 厘米，足高 10.7 厘米；壁厚 0.35 厘米。重 0.85 公斤(图 77-19)。M160：124，铭文与其它角相同。两翼距 16.8 厘米，通高 17.7 厘米～20.8 厘米，足高 10.3 厘米；壁厚 0.4 厘米。重 0.88 公斤(图 77-11)。

(17)斗　1 件。M160：93，斗孔呈圆形，腹微鼓，平底略内凹。斗柄出自近斗底处，呈弧线形上翘。柄身为扁平长条形，柄末端外扩呈扇形，柄正面中部有首尾贯通的凸棱，柄面前端与斗相接处饰兽面纹。通长(曲长)17.5 厘米，柄长 15.2 厘米；斗孔径 2.6 厘米，底径 2.8 厘米；斗高 3 厘米；壁厚 0.3 厘米。重 0.08 公斤(图 79-1；图版 49-3)。

(18)盘　1 件。M160：97，大口，方唇，沿面略内斜，浅腹，圜底，高圈足，下接一底座。腹部正中等距离分布着三个凸起的兽头，兽头之间有十四个鳞纹，其上、下方各有一排几何纹带。圈足上有三条细脊棱，与腹部的兽头相对，脊棱两侧各有一对相向夔纹。夔，眼呈圆角方形，上唇较长，末端上卷，下唇短且内钩，作咧嘴状，顶后有角，直身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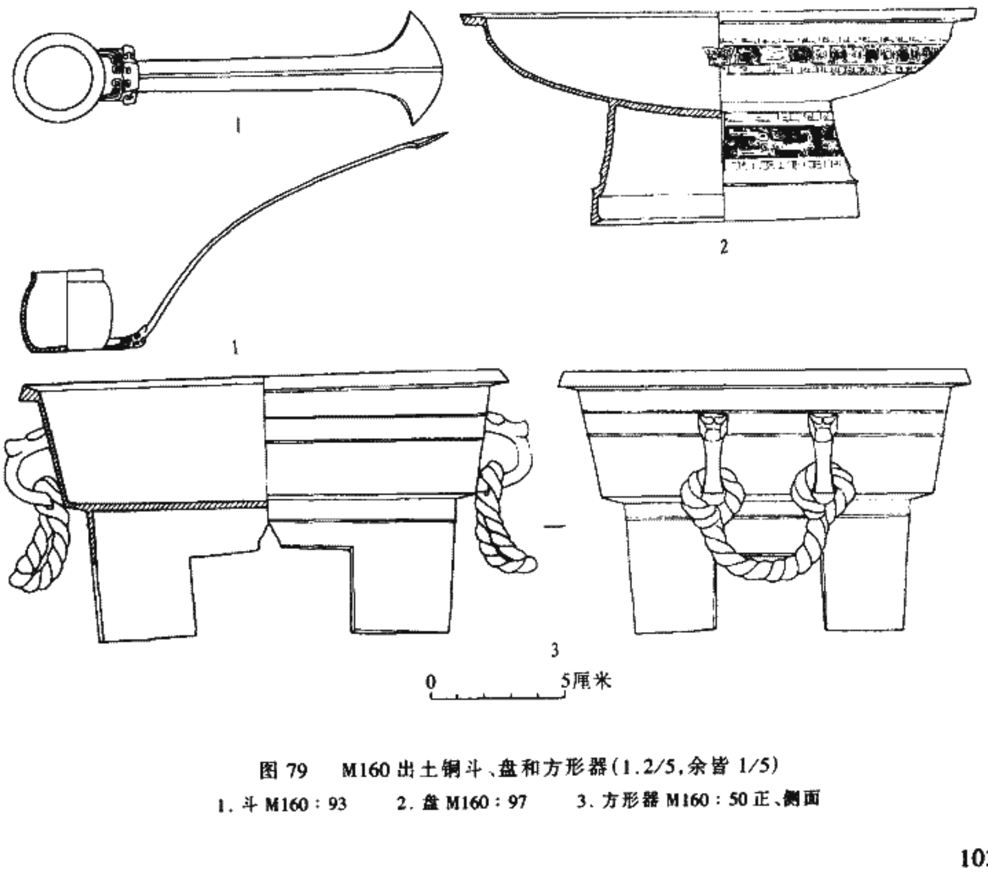


图 79　M160 出土铜斗、盘和方形器(1.2/5,余皆 1/5)

1. 斗 M160：93　2. 盘 M160：97　3. 方形器 M160：50 正、侧面

尾，足向前伸，有钩状爪。夔纹之下衬以云雷纹。夔纹之上、下方，各有一排几何纹带。盘内底正中有铭文“亚址”。口径38.8厘米，圈足径20.2厘米；足高2.87厘米，通高15.87厘米；壁厚0.45厘米。重5.25公斤(图58-8，图79-2；彩版13-1)。

(19)方形器(或称卢形器)　1件。M160：50，体呈长方形。侈口，方唇，窄折沿，浅腹斜直，平底，高足。足呈几形，足之二长边中部下侧，有三角形缺口。腹部短边各有一对兽头环耳，与一绹索状环把相套合。腹中部饰凸弦纹二道，足上方饰凸弦纹一道。口部长37.2厘米，宽31.5厘米；通高20厘米，足高10厘米；壁厚0.4厘米~0.6厘米。重10.3公斤(图79-3；图版44-1)。此器造型奇特，在殷墟发掘所获铜器中属首次发现。其形制与《西清古鉴》所载冰鉴[①](现藏山东省博物馆)有某些相似之处。但冰鉴略小，器表还有饕餮纹和三角纹。M160：50，腹浅，尺寸也不大，与后来的铜鉴不同。它出土时扣在一铜甗之上，可能是用作炊煮的器具(烧烤食物)或盛食物的器具，所以将它归入礼器之列。

(20)编铙　3件，1套。形制、纹饰、铭文相同，大小依次递减。体呈扁筒形，口内呈凹弧形，平顶，顶较口稍窄。顶中部有管状甬，上端较细，下端较粗，甬、钲相通。钲之两面饰饕餮纹。饕餮，圆角方形眼，有长条形瞳孔，眼上有长角，角尖上翘，似水牛角，咧口，大鼻梁，鼻梁上饰菱形纹。纹饰高出体面。体两侧，从口至甬底有铸缝两条，系由两块外范与一块内范合铸而成。鼓的内壁有铭文“亚窦止”，甬之下部亦有一“中”字铭文。3件铙的纹饰与铭纹清晰。M160：41，出土时甬内有朽木痕迹。口长径18.3厘米，短径13.7厘米；通高24.6厘米，甬长8.4厘米；壁厚0.4厘米~0.6厘米。重3.25公斤(图80-1，图81-1、2；彩版13-2)。M160：23，口长径15.2厘米，短径11厘米；通高20.6厘米，甬长6.8厘米；壁厚0.3厘米~0.5厘米。重1.7公斤(图80-2，图81-3、4；彩版13-3)。M160：22，口长径12.1厘米，短径8.1厘米；通高17.2厘米，甬长6.2厘米；壁厚0.25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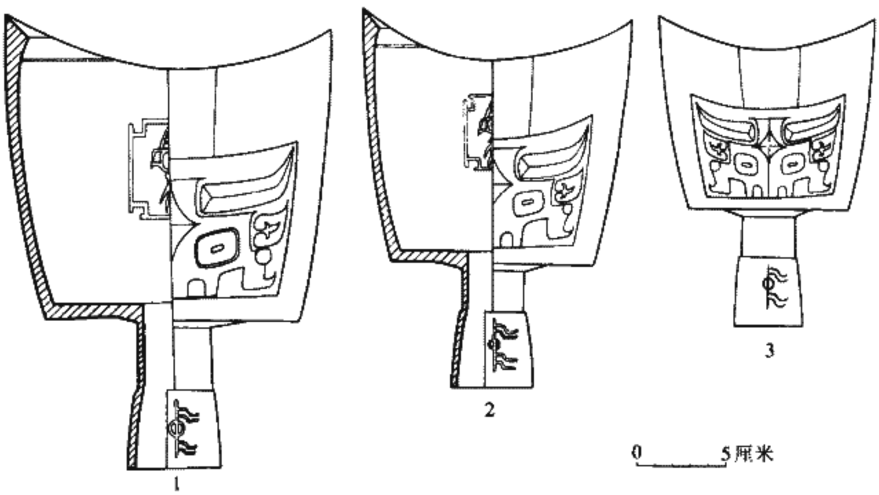


图80　M160出土铜铙

1.M160：41　2.M160：23　3.M160：22

① 梁诗正等:《西清古鉴》卷三十一,鸿文书局,188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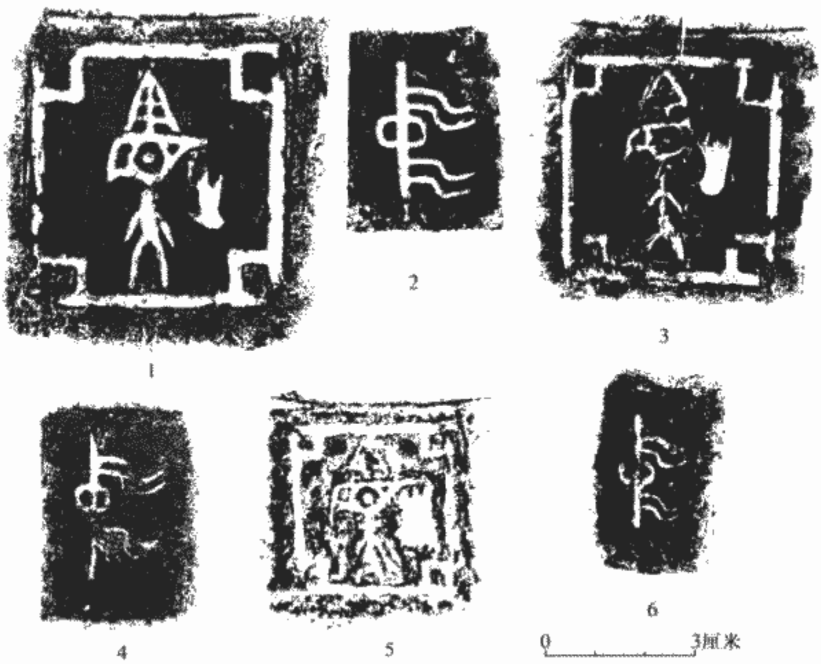


图 81　M160 出土铜铙铭文拓本

1.M160：41 鼓内壁　2.M160：41 甬下部　3.M160：23 鼓内壁　4.M160：23 甬下部　5.M160：22 鼓内壁　6.M160：22 甬下部

0.4 厘米。重 0.9 公斤(图 80-3、图 81-5、6；彩版 13-4)。

此套编铙与殷墟西区 M699 所出的一套“中”铙[①]，形制、纹饰及铭文“中”字的写法均相似，不同的是，699 号墓的铙，尺寸略小，且鼓内壁无铭文。

3. 兵器

共 232 件。包括钺、大刀、戈、矛、镞、弓形器、镈等。

(1)钺　3 件。按内的形状不同，分二式。

Ⅰ式：1 件。长方形内。身近斧形，平肩，弧形刃。M160：110，肩部一面有对称的长方形凹槽，长短不一，均未穿透钺体；肩下两侧有“T”字形及“1”字形相间的凹槽九对，亦未穿透钺体。钺身上部饰三个圆圈纹，圈内有乳钉纹六枚。圈两侧以几何云纹补空。钺身下部有三个大三角纹，内填几何云纹及“T”字形纹。上、下两组纹饰之间，有一凸棱相隔。通长 33.2 厘米，内长 7.5 厘米；刃宽 28 厘米，肩宽 24.6 厘米，内宽 14 厘米。重 3.6 公斤(图 82-3；图版 46-1)。

Ⅱ式：2 件，1 对。倒梯形内。体呈斧形，弧刃，刃尖上翘。内较长，中下部有一不规则的小孔；肩部有对称的长方形穿。内上端饰饕餮纹。饕餮，圆角方形眼，眼上方有云状纹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安阳工作队：《1969—1977 年殷墟西区墓葬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9 年第 1 期。

角，两角之间饰一菱形。钺身上部饰目字形八花瓣纹，其下有三个三角纹，三角纹内填以三角云纹。目字形花瓣纹之上、下方及三角纹之下部各有一条横向凸棱。内与身两面的纹饰相同。出土时，内之一面，饕餮纹之下，有朽木痕迹。M160：69，内下方的孔不大规则，孔周围有一周浅槽。通长23厘米，内长8.6厘米；刃宽15厘米，肩宽11厘米，内宽5.1厘米～6.3厘米；穿长1.7厘米，宽0.3厘米。重0.62公斤（图82-2；图版46-3）。M162：70，内下方的孔近圆形。钺身两侧不对称，一边较长，另一边稍短，短边的刃尖略残。通长22.9厘米，内长8.7厘米；刃宽15厘米，肩宽11.2厘米，内宽5.2厘米～6.3厘米；穿长1.5厘米，宽0.3厘米。重0.585公斤（图82-1；图版46-2）。

（2）大刀　2件，1对。刀身较长，锋向后弯卷，刃平直，背部较薄。有短柄，使用时要安长柲；因背部四个长方形穿中有的未穿透，可见铸成后尚未安柲使用。M160：59，第一穿形状不规则，第四穿大部未穿透。通长33厘米，柄长2.4厘米，中宽5.2厘米；四个穿长分别为（从刀头至柄）2厘米、4厘米、4厘米、2厘米，穿宽0.2厘米～0.3厘米。重0.35公斤（图83-1；图版47-2）。M160：60，第一穿近椭圆形，第四穿大部分未穿透。通长32.8厘米，柄长2.2厘米，中宽5.2厘米；四个穿长分别为（从刀头至柄）0.9厘米、4厘米、4厘米、1.8厘米，穿宽0.2厘米～0.3厘米。重0.356公斤（图83-2；图版47-1）。两大刀的形制，与殷墟戚家庄东269号墓所出的大刀[①]基本相似。不同的是后者背部无穿，柄极短，尺寸略小。

（3）戈　119件。根据内的形制不同，可分为二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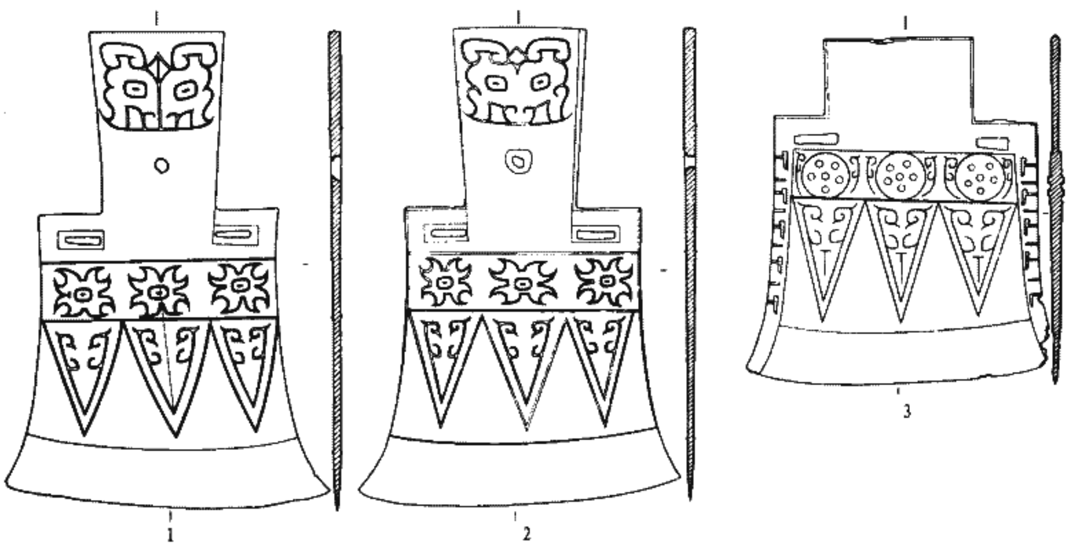


图82　M160出土铜钺（1、2. 约1/4，3. 约1/7）
1. Ⅱ式M160：70　2. Ⅱ式M160：69　3. Ⅰ式M160：110

① 安阳市文物工作队：《殷墟戚家庄269号墓》，《考古学报》1991年第3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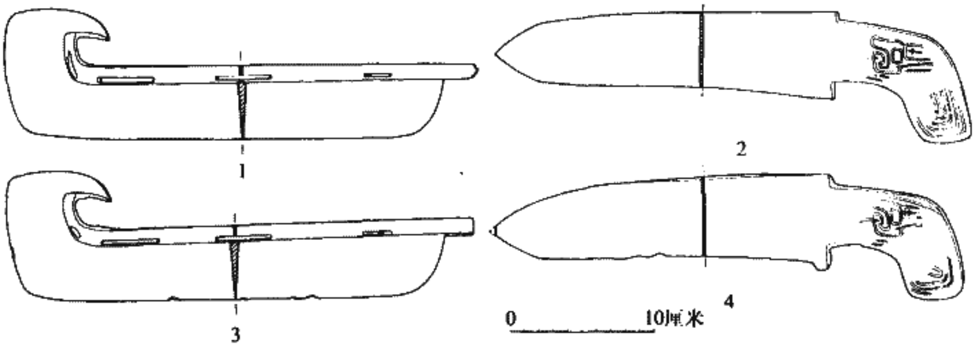


图 83　M160 出土铜大刀、戈

1. 大刀 M160：59　2. 大刀 M160：60　3. Ⅰ式戈 M160：42　4. Ⅰ式戈 M160：9

Ⅰ式：16 件。为曲内戈，大多有纹饰。M160：42，援呈长条三角形，内后下垂。内两面饰阴线夔纹。夔，长方眼，下唇内钩，作咧嘴状，头对着援；躯体随着内的形制转折，尾上卷。纹饰不大清晰，体轻薄，应为明器。通长 32.5 厘米，援长 24 厘米，援宽 6.2 厘米，厚 0.1 厘米。重 0.18 公斤（图 83-3；图版 48-1）。M160：9，援尖及下刃中部稍残，锈蚀较严重，纹饰不大清晰。残长 32 厘米，援长 23.6 厘米，援宽 5.8 厘米，厚 0.08 厘米。重 0.18 公斤（图 83-4；图版 48-2）。M160：250，完整，但内的纹饰不大清晰。通长 27 厘米，援长 19 厘米，援宽 4.4 厘米，厚 0.15 厘米。重 0.105 公斤（图 84-1；图版 47-3）。M160：18，前锋稍残，内无纹饰，尺寸较小。体轻薄，应为明器。通长 21.7 厘米，援长 15.5 厘米，援宽 3.4 厘米，厚 0.1 厘米。重 0.051 公斤（图 84-2；图版 47-4）。

Ⅱ式：103 件。为銎内戈。形制、大小、纹饰基本相似。M160：322，援作长条三角形，前锋尖锐，内似长条梯形。内之前段有椭圆形銎，后段有内凹的梯形平面，其上饰饕餮纹。饕餮，圆角长方形眼，有眉，有角，咧嘴。纹饰两面相同。援中部微显脊棱，横断面呈窄长菱形。通长 24.9 厘米，援长 17.5 厘米，中宽 5.2 厘米，銎径 2 厘米 × 2.8 厘米。重 0.325 公斤（图 84-5；图版 48-4）。M160：293，銎近椭圆形，内上纹饰不大清晰。通长 25.3 厘米，援长 17.8 厘米，中宽 5 厘米，銎径 2.1 厘米～2.8 厘米。重 0.325 公斤（图 84-3）。M160：325，銎近椭圆形。内的饕餮纹较清晰。通长 24.8 厘米，援长 17.5 厘米，中宽 5.3 厘米，銎径 2 厘米 × 2.5 厘米。重 0.3 公斤（图 84-6；图版 49-2）。M160：307，銎近椭圆形，内表面的饕餮纹极清晰。通长 25.2 厘米，援长 17.8 厘米，中宽 5.1 厘米，銎径 2 厘米 × 2.8 厘米。重 0.33 公斤（图 84-4）。M160：323，銎近椭圆形，内的纹饰清晰。通长 24.4 厘米，援长 18 厘米，中宽 5.3 厘米，銎径 1.7 厘米 × 2.6 厘米。重 0.285 公斤（图 84-7）。M160：313，銎呈橄榄形，援部下侧一底角残缺。通长 25 厘米，援长 17.7 厘米，中宽 5.3 厘米，銎孔径 2.1 厘米 × 3.6 厘米。重 0.33 公斤（图 84-8；图版 48-3）。M160：310，銎呈椭圆形。通长 25 厘米，援长 18.3 厘米，中宽 5.3 厘米，銎孔径 1.9 × 2.5 厘米。重 0.31 公斤（图版 4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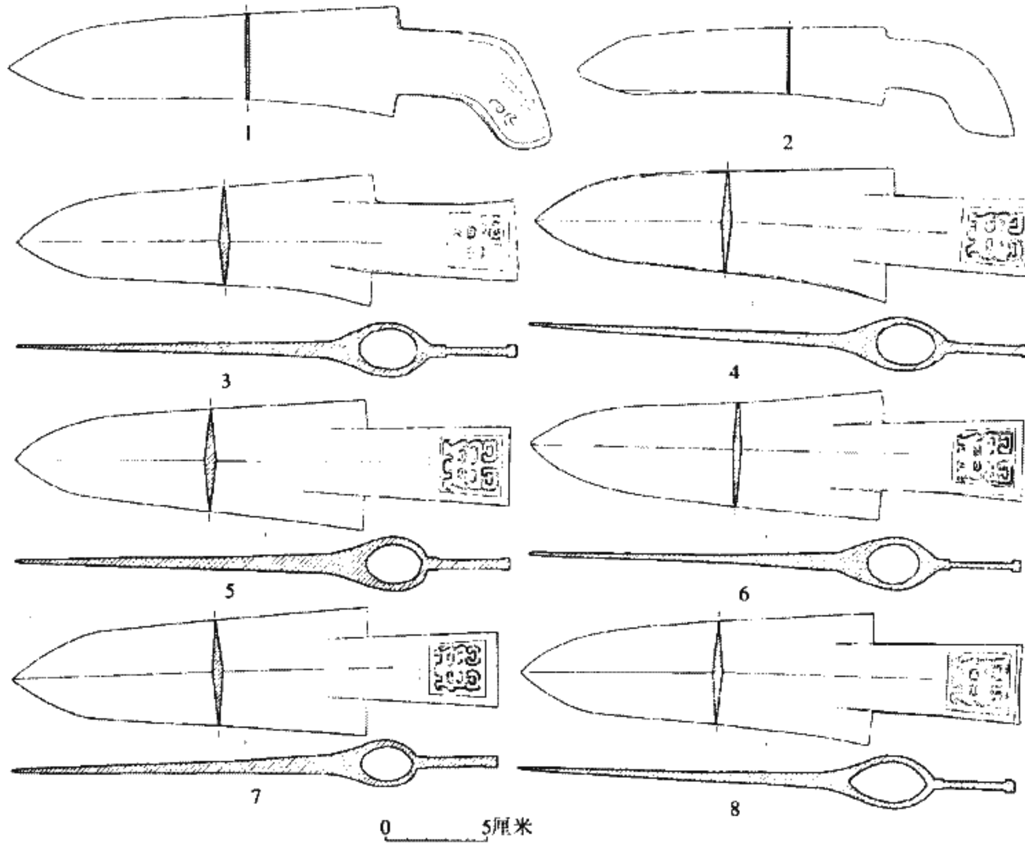


图 84　M160 出土铜戈

1. Ⅰ式 M160：250　2. Ⅰ式 M160：18　3. Ⅱ式 M160：293　4. Ⅱ式 M160：307　5. Ⅱ式 M160：322　6. Ⅱ式 M160：325　7. Ⅱ式 M160：323　8. Ⅱ式 M160：313

(4)矛　97 件。形制、纹饰、大小基本相似。叶呈亚腰形，锋尖锐利，叶底有双孔。骹截面呈杏核形。骹之正反两面饰三角纹和饕餮纹。M160：257，叶中部微显中脊，一侧边缘略有残缺，脊之顶端，稍向下洼，略呈三角形。骹面饕餮，圆角方形眼，有眉有角，嘴与矛的前锋相对。通长 22.4 厘米，叶最宽 6.5 厘米；銎径 1.4 厘米×2.5 厘米，深 4.8 厘米。重 0.145 公斤(图 85-4；图版 50-1)。M160：48，叶较平，中部无脊。叶底一孔近三角形，一孔似椭圆形。与骹顶端相接的是一微向下洼的锐角，角两侧分二叉，上有二小孔。纹饰不太清晰。通长 22.5 厘米，叶最宽 6.4 厘米；銎径 1.5 厘米×2.5 厘米，深 5 厘米。重 0.13 公斤(图 85-2；图版 50-2)。M160：191，叶中部有脊棱，叶底有不规则的双孔。脊之顶端稍向下洼，呈三角形。纹饰不大清晰。通长 22.8 厘米，叶最宽 6.6 厘米；銎径 1.4 厘米×2.5 厘米，深 5.2 厘米。重 0.15 公斤(图 85-1)。M160：192，叶底双孔，一为瓜子形，一近椭圆形。前锋略残缺，中脊微显，脊之顶端略向下洼，呈三角形。通长 22.6 厘米，叶最宽 6.2 厘米；銎径 1.5 厘米×2.4 厘米，深 5.5 厘米。重 0.145 公斤(图 85-5)。M160：200，叶底双孔，一孔形状不规则，另一孔大部未穿透。前锋略残，有中脊，脊之顶端略向下洼，呈较规

则的等腰三角形。骹面纹饰不大清晰。通长 23 厘米，叶最宽 6.5 厘米；銎径 1.3 厘米 × 2.4 厘米，深 4.8 厘米。重 0.15 公斤(图 85-3)。

在九件矛上发现纺织品的痕迹。M160：71，出土时叶上沾有红色和黑色的碎漆皮。叶一侧有纺织品的痕迹，面积约 4.5 厘米 × 2.5 厘米。每平方厘米内有经丝 24 根，纬丝 21 根。通长 22.2 厘米，叶宽 6.4 厘米；銎径 2.3 厘米 × 1.3 厘米，深 4.8 厘米。重 0.145 公斤(图版 50-3)。M160：158，叶部分残缺。叶上纺织品痕迹范围约 6 厘米 × 4 厘米，每平方厘米有经丝 30 根，纬丝 18 对，属单经双纬织物。残长 18 厘米，叶宽 6.2 厘米；銎径 2.1 厘米 × 1.1 厘米，深 3.5 厘米。重 0.15 公斤。M160：259，叶两侧及尖稍残缺。出土时銎内有朽木痕；叶上有红、白色漆皮痕迹。叶上的纺丝品痕迹不大清晰。残长 20.1 厘米，残宽 6 厘米；銎径 2.7 厘米 × 1.2 厘米，深 6 厘米。重量 0.11 公斤。M160：260，叶全部残缺。在骹上发现红漆皮和纺织品的痕迹。纺织品的范围 6 厘米 × 2.5 厘米，每平方厘米有经丝 24 根，纬丝 16 根。残长 7.5 厘米；銎径 2.1 厘米 × 1.1 厘米，深 5.8 厘米。重量 0.095 公斤。M160：261，尖略残。骹和叶上发现红、白色漆皮。在骹的一面有纺织品痕迹，范围 6.5 厘米 × 厘米 2.5 厘米。每平方厘米有经丝 30 根，纬丝 18 对，属单经双纬织物。残长 21 厘米，叶宽 6.5 厘米；銎径 2.2 厘米 × 1 厘米，深 5 厘米。重量 0.155 公斤(彩版 14-1)。M160：262，尖略残，銎内有朽木痕。叶之一面有纺织品痕迹，范围 10 厘米 × 6 厘米。每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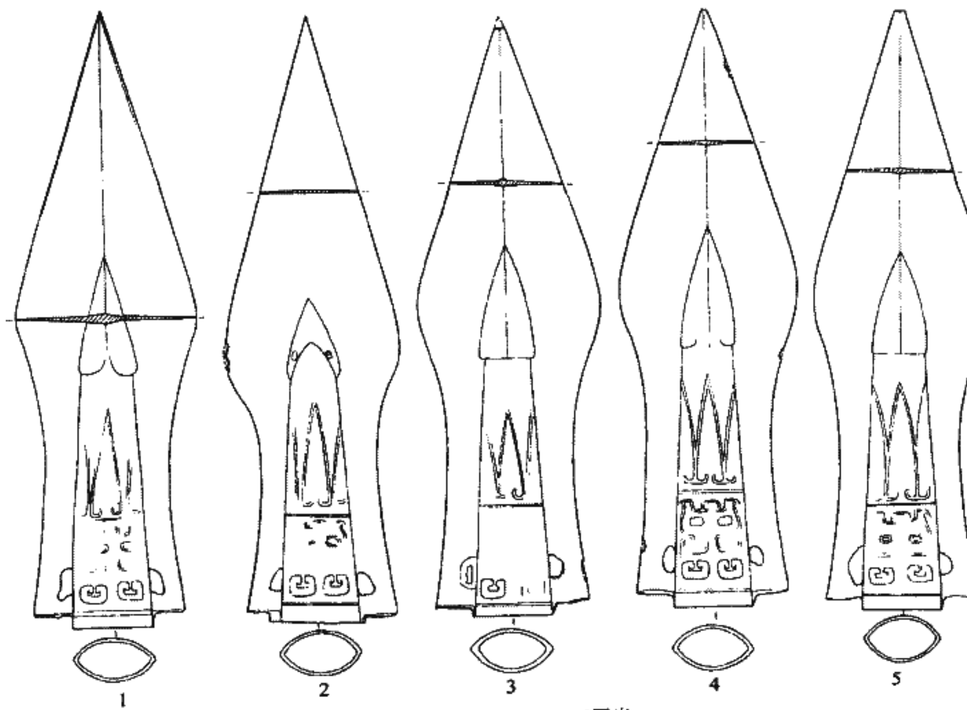


图 85 M160 出土铜矛

1.M160：191 2.M160：48 3.M160：200 4.M160：257 5.M160：192

方厘米有经丝24根，纬丝18根。残长20.3厘米，叶宽6.5厘米；銎径2.4厘米×1.2厘米，深5.5厘米。重0.135公斤(彩版14-2)。M160：260、261、262，出土时置于椁室北边偏西处，堆放整齐，矛尖向北。出土情况表明，当时是用纺织品将这几件矛包在一起的。M160：275，叶部分残缺。叶上有纺织品痕迹。每平方厘米有经丝32根，纬丝14对，属单经双纬织物。残长16厘米，叶宽6.4厘米，銎径2.5厘米×1.2厘米，深4.3厘米。重0.1公斤。M160：289，叶大部残缺。叶两面有织物痕迹，范围6厘米×1厘米。每平方厘米有经线12根，纬线10根，似是麻布残迹。残长17厘米，叶宽6.3厘米；銎经2.3厘米×1.1厘米，深4.4厘米。重量0.13公斤。M160：352，后半部残缺，现存叶的前半部，其上有纺织品痕迹，每平方厘米有经丝20根，纬丝18根。残长12.7厘米，叶宽6.5厘米。

(5)镞　共906件，9堆。镞本与关平，后锋较长；脊较高，横断面为菱形。按铤的形状可分为二式。

Ⅰ式：856件。铤的断面呈菱形，根据翼之长度可分为二亚式。

Ⅰa式：22件。长翼短铤，形体较大。M160：344，通长7厘米，铤长2.5厘米，翼宽2.2厘米。重14克(图86-1；图版50-5)。

Ⅰb式：834件。短翼长铤，铤末端近锥形。M160：347，通长4.4厘米，铤长2厘米，翼宽1.5厘米。重3.5克(图86-2；图版50-9)。M160：345，通长5.2厘米，铤长2.8厘米，翼宽1.8厘米。重4克(图86-3；图版50-7)。

Ⅱ式：50件。铤的断面近椭圆形。M160：61，通长6.8厘米，铤长3.2厘米，翼宽1.9厘米。重10克(图86-5)。M160：348，通长5.5厘米，铤长2.5厘米，翼宽1.9厘米。重9克(图86-4；图版50-6)。M160：346，通长5.3厘米，铤长2.6厘米，翼宽1.7厘米。重7克(图版50-8)。

(6)弓形器　1件。M160：214，身呈长条形，中部较宽，向上拱起，两端连有弧形的曲臂，臂下端接一扁铃，铃的周壁有弧形镂孔四个。弓身中部有一圆形凸泡，其外饰八角星形纹。通长33.9厘米，弓身高4.8厘米，臂高9.8厘米。重0.5公斤(图87-1；图版4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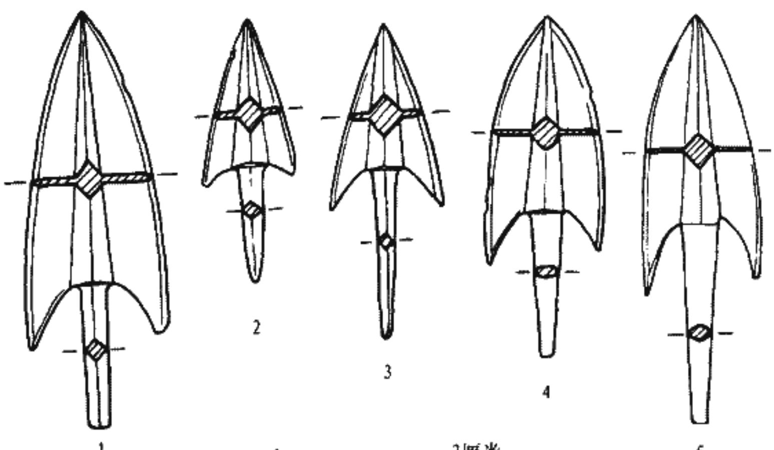


图86　M160出土铜镞

1. Ⅰa式M160：344　2. Ⅰb式M160：347　3. Ⅰb式M160：345　4. Ⅱ式M160：348　5. Ⅱ式M160：61

(7)镈　1件。M160：255，体呈长条形，上部稍宽，銎口呈菱形；中部表面有脊棱；下部细长，末端有两面刃。镈身上部两面饰饕餮纹。通长11.7厘米，銎边长1.7厘米，銎深6.4厘米。重0.07公斤(图87-2；图版50-4)。

4. 工具

共7件。有铲、斧、锛、凿、环首刀。

(1)铲　1件。M160：223，铲身近圆角梯形，腰部一侧稍残缺，弧形刃有使用痕迹。长直柄，銎口呈窄长六边形。出土时銎内有朽木痕，似实用器。通长15.7厘米，刃宽9.5厘米，銎径2.1厘米×3.7厘米。重0.325公斤(图87-4；图版51-5)。

(2)斧　1件。M160：122，体呈长条楔形，上端略残，中部有长方孔，刃呈弧形，较薄。銎口长方形，内有泥芯。上部两面饰饕餮纹。此斧铸成后尚未使用过。残长13.2厘米～13.6厘米，刃宽8.2厘米，銎径1.4厘米×5厘米，孔径0.6厘米×0.8厘米。重0.35公斤(图87-3；图版51-6)。

(3)锛　3件。按刃部的不同，可分为二式。

Ⅰ式：2件。单面刃。扁平长条形，平顶，弧形刃。M160：252，一刃角稍残缺，长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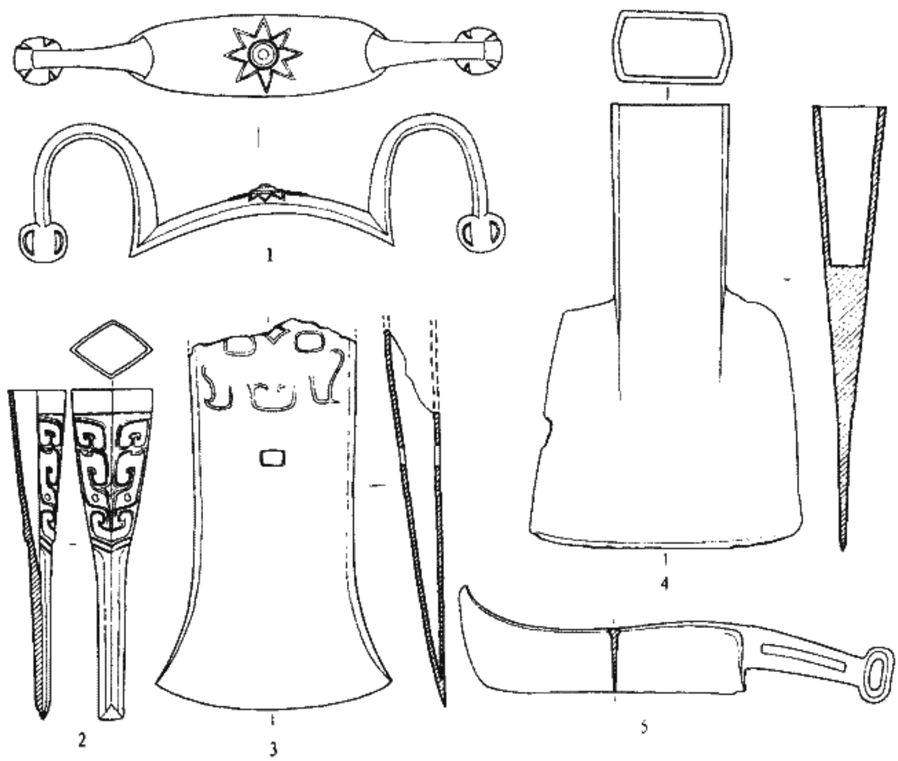


图87　M160出土铜弓形器、镈和斧等(1、5.1/5，余皆2/5)

1. 弓形器 M160：214　2. 镈 M160：255　3. 斧 M160：122　4. 铲 M160：223

5. 环首刀 M160：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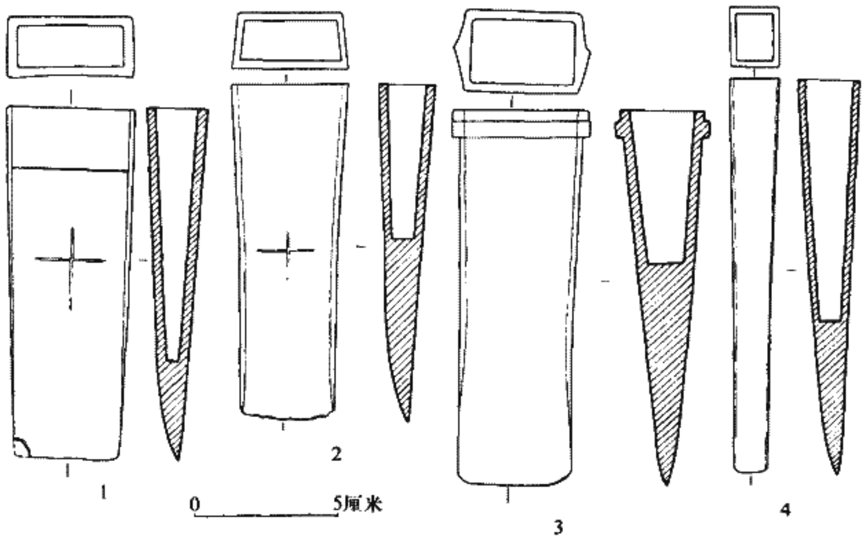


图 88　M160 出土铜锛、凿

1. Ⅰ式锛 M160：252　2. Ⅰ式锛 M160：349　3. Ⅱ式锛 M160：253　4. 凿 M160：254

形銎。正面中部有“十”字形纹，其上方饰一周凸弦纹。用两块外范和一块泥芯铸成。出土时粘在 M160：111 方斝腹内底部，锈蚀严重。通长 12.4 厘米，刃宽 3.6 厘米，銎径 3.7 厘米×2 厘米。重 0.245 公斤(图 88-1；图版 51-4)。M160：349，銎口为梯形，“十”字纹上无凸弦纹。出土时亦粘在 M160：111 方斝腹内底部，锈蚀也很严重。通长 11.4 厘米，刃宽 3.2 厘米，銎径 3.5 厘米×1.6 厘米。重 0.205 公斤(图 88-2；图版 51-2)。

Ⅱ式：1 件。双面刃。M160：253，扁平长条形，近口处有箍，弧形刃，长方形銎。两侧从口至刃部各有一条铸缝，应是由两块外范和一块泥芯铸成。出土时表面锈蚀严重，銎内有泥芯。通长 13.3 厘米，刃宽 4 厘米，銎径 2.2 厘米×3.5 厘米。重 0.3 公斤(图 88-3；图版 51-3)。

(4)凿　1 件。M160：254，扁平窄长条形，平顶，单面弧形刃。长方形銎，出土时銎内有朽木。凿之表面锈蚀严重。通长 14 厘米，刃宽 1.2 厘米，銎径 1.3 厘米×2.2 厘米。重 0.11 公斤(图 88-4；图版 51-1)。

(5)环首刀　1 件。M160：222，凹背直刃，刀尖上翘。刀身横剖面似“T”字形。柄呈扁棍状，断面似橄榄形。柄中部有长方形穿，柄端有椭圆形环。刃中部薄而锋利，近柄处的一段有磨损痕迹，应为实用器具。出在腰坑上部的填土中，与铜铲相邻，原来应是在棺内的。通长 30 厘米，柄长 10.5 厘米，刃宽 4.4 厘米；穿长 6 厘米，穿宽 0.7 厘米。重 0.33 公斤(图 87-5；图版 50-10)。

5. 杂器

共 8 件。有铃、策柄、铜片等。

(1)铃　6 件。形制相似。体呈扁筒形，平顶，顶上有半环形梁。顶内铸一小环，与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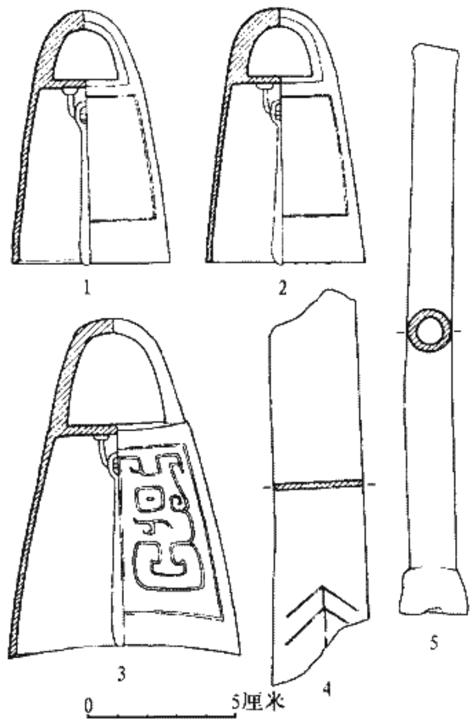


图 89　M160出土铜铃、策柄等
1～3. 铃 M160：68、213、115　　4. 残片 M160：5　　5. 策柄 M160：215

上端的环相套合；舌作棒槌形，稍长于铃体，摇动时可发出清脆的声音。M160：115，口缘弧形，顶上有半环形细梁。表面的梯形凸弦纹内饰一饕餮纹。饕餮，方形眼，有眉有角，口部朝上。身两侧有铸缝，应为两块外范与一块内范合铸而成。通高 11.6 厘米，顶宽 4.8 厘米，口宽 5 厘米 × 8 厘米，壁厚 0.2 厘米。重 0.25 公斤(图 89-3；图版 51-7)。M160：213，口缘平，顶上有半环形粗梁。表面所饰的梯形凸弦纹内无纹饰。通高 9 厘米，顶宽 3.7 厘米，口宽 3.3 厘米 × 5.4 厘米，壁厚 0.2 厘米。重 0.125 公斤(图 89-2；图版 51-9)。M160：68，通高 9 厘米，顶宽 3.8 厘米，口宽 3.3 厘米 × 5.4 厘米，壁厚 0.2 厘米。重 0.145 公斤(图 89-1；图版 51-8)。M160：120、212、230，大小与 M160：213 基本相似，较残破，器表锈蚀极严重。

(2)策柄　1 件。M160：215，细长管，底部两侧向外扩展。通长 20 厘米，口径 1.5 厘米，底径 1.7 × 2.2 厘米，壁厚 3 厘米。重 0.105 公斤(图 89-5)。

(3)残片　1 件。M160：5，扁平长条形，两端均残缺，一面有铭文，字残。残长 13.5 厘米，宽 3 厘米，厚 0.2 厘米。重 0.045 公斤(图 89-4)。

(二)　玉器

共 33 件，占随葬品总数的 9.4%。按照其用途，大体可分为礼器、兵器、工具、装饰品等几种。

1. 礼器

共 7 件。有璧、环、璜、玦。

(1)玉璧　2 件。根据周边是否有牙，可分为二式。

Ⅰ式：1 件。牙形璧。M160：119，灰白色。边缘有三个等距离齿形向外凸出，同向回旋，中有圆孔。一面抛光，另一面较粗糙。边宽大于孔径。直径 10.8 厘米，孔径 2.8 厘米，厚 0.6 厘米(图 90-1)。此种形式的璧，过去学者一般称之为“璇玑”，现在多数学者称它为“牙形璧”。

Ⅱ式：1 件。圆形璧。M160：76，黄灰色。边缘有一小段略残缺，两面抛光。孔较小。直径 3.6 厘米，孔径 0.6 厘米，厚 0.3 厘米(图 90-2；图版 52-4)。

(2)环　2 件。M160：40，青绿色，有黑褐色斑点。周缘甚圆，但有一小段残缺。两面

抛光，制作较精。一边的宽度略小于孔径的二分之一。直径 10.7 厘米，孔径 4.8 厘米，厚 0.3 厘米(图 90-6)。M160：242，灰白色，有黄绿色斑点。周缘及近孔处较薄，边缘一侧略残缺。一边的宽度略大于孔径的二分之一。两面抛光。直径 5.3 厘米，孔径 2.4 厘米～2.7 厘米，厚 0.65 厘米(图 90-5；图版 52-3)。

(3)璜　1 件。M160：49，浅灰色，上有黄色斑。弧度为圆周的二分之一。一端近边缘处有小孔，边角略残；另一端外缘往内收，较细。长 5.7 厘米，宽 1.8 厘米，厚 0.2 厘米(图 90-4；图版 52-7)。

(4)玦　2 件。根据缺口的宽度不同，可分为二式。

Ⅰ式：1 件。缺口稍小。M160：221，浅灰色，带棕色斑点。圆形，中部缺口宽度约为圆周的五分之一。周缘较中部薄，略有残缺。直径 4 厘米，孔径 2 厘米，厚 0.2 厘米(图 90-3；图版 52-6)。

Ⅱ式：1 件。缺口稍大。M160：89，黄色玛瑙，晶莹光亮。中部缺口约为圆周的四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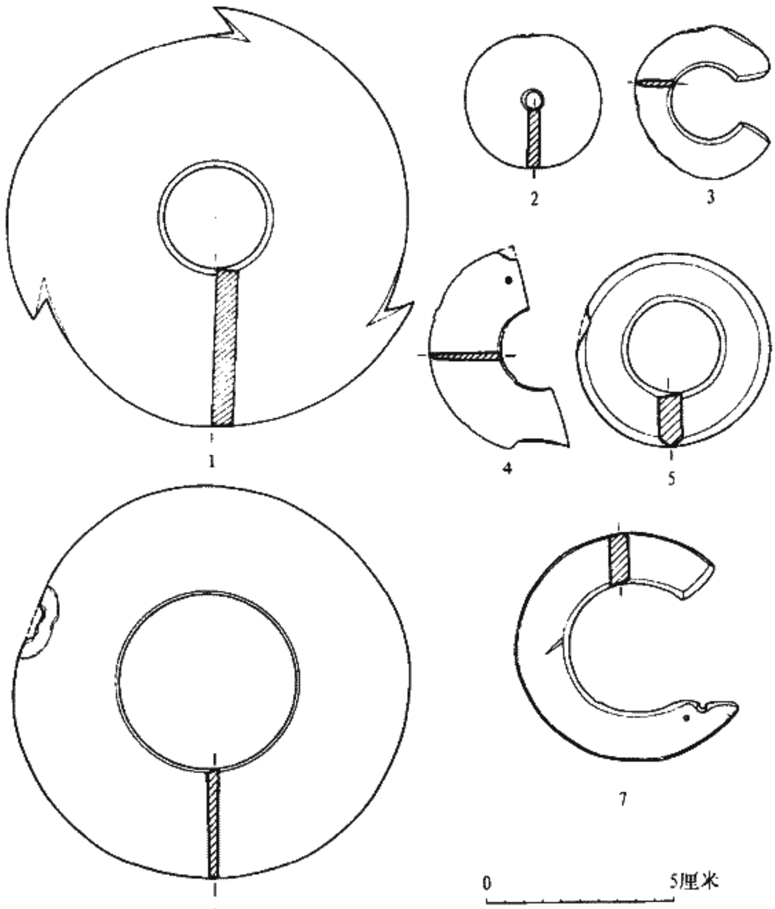


图 90　M160 出土玉璧、环和玦等

1. Ⅰ式璧 M160：119　2. Ⅱ式璧 M160：76　3. Ⅰ式玦 M160：221　4. 璜 M160：49　5. 环 M160：242　6. 环 M160：40　7. Ⅱ式玦 M160：89

一。一端近缺口处有二小孔，靠外侧的小孔残缺。磨制甚精。直径 6.3 厘米，孔径 3.5 厘米，小孔径 0.15 厘米，厚 0.5 厘米(图 90-7；图版 52-5)。

2. 兵器与工具

共 7 件。有钺、戚、戈、刻刀。

(1)钺　1 件。M160：226，浅灰色，有墨绿色斑点。体近扁平椭圆形，腰两侧呈直线，顶与刃为弧形。刃部较宽，由两面磨制而成。钺身上部有一对小圆孔，中部有大圆孔，甚圆，系管钻而成；腰两侧各有小槽四个，左右对称。正、背面纹饰相同，一面甚清晰，另一面稍模糊。上部饰大半个饕餮纹，目字形眼，眼上有“T”字形角，鼻梁上饰三角纹，中部的大圆孔相当于饕餮的口。圆孔两侧各有二个圆涡纹，圆孔之下有七个双线三角纹。顶上部有剥落痕迹，刃部一侧有小缺口。通长 16.8 厘米，刃宽 16.5 厘米，大孔径 5.1 厘米，小孔径 0.5 厘米，厚 0.9 厘米(图 91，图 92；图版 52-1、2)。

(2)戚　1 件。M160：88，上部青色，中下部黑色。体呈不规则的扁平梯形，平顶中部略凹，弧刃。体两侧上部有扉棱形四齿，左右对称。上部正中与底部两侧各有一小孔。近扉棱处有稍大的圆孔三个，其中一个稍残。这几处的圆孔，用桯钻成。两面抛光，通体甚光滑。通长 8.2 厘米，刃宽 9 厘米，厚 0.5 厘米，孔径分别为 0.4 厘米、0.7 厘米(图 93-4；彩版 15-1)。

(3)戈　5 件。根据形制的不同，可分为三式(其中 1 件不可分式)。

Ⅰ式：1 件。援稍窄。M160：127，浅灰色，一面有褐斑。援作长条三角形，援宽为援长的四分之一。援表阳纹脊线及上边刃线通达内后缘，内后缘有四道短的平行凸棱。援、内交界处有小圆孔。刃部略残缺。出土时，此戈折为四段，两面沾满朱砂。通长 29.4 厘米，援长 24 厘米，援宽 6 厘米，厚 0.4 厘米，孔径 0.7 厘米(图 93-1；图版 53-1)。

Ⅱ式：2 件。援略宽，作长条三角形。上刃微拱，下刃稍内凹，援宽约为援长的三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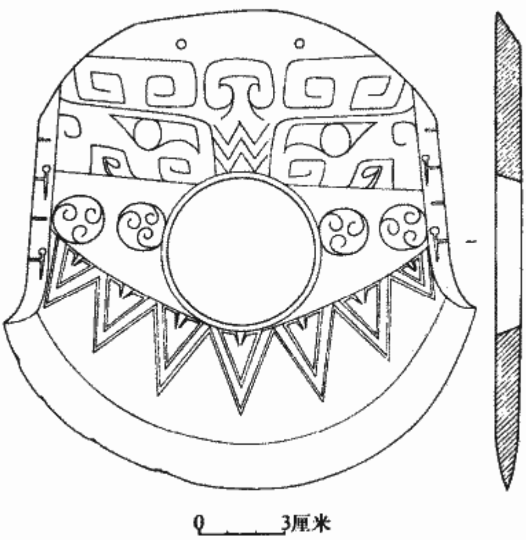


图 91　M160 出土玉钺(M160：226)正面



图 92　M160 出土玉钺纹饰拓本(M160：226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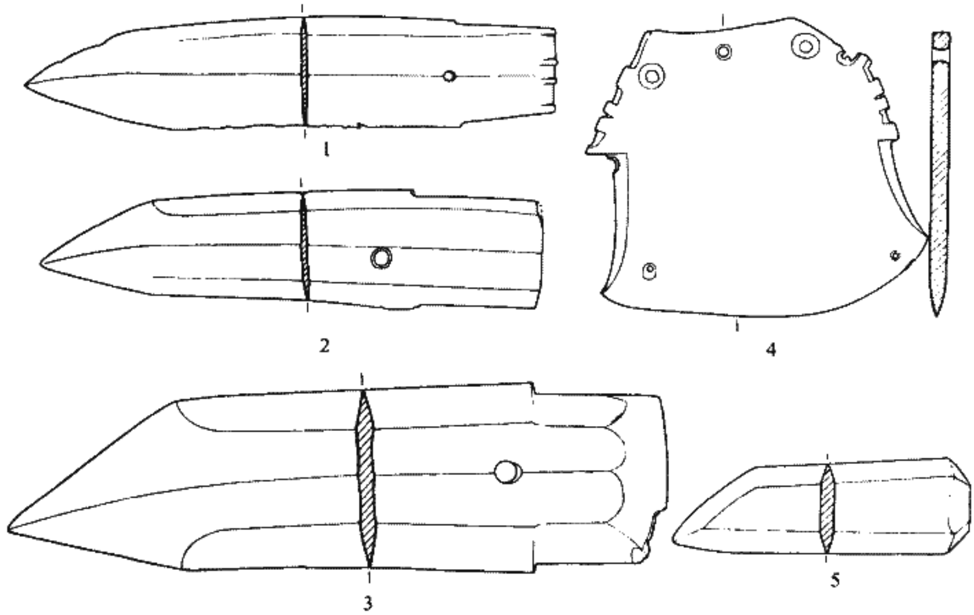


图 93　M160 出土玉戈、戚(1、2.1/4,余 1/2)
1. Ⅰ式戈 M160：127　2. Ⅱ式戈 M160：218　3. Ⅱ式戈 M160：219
4. 戚 M160：88　5. Ⅲ式戈 M160：240

一。援表阳纹脊线及上、下边刃通至内的后缘。援后部有圆穿。M160：218，浅黄灰色，上有褐色斑点。穿位于中脊之下。两面抛光，磨制极精。内上部边角及下缘后部略有残缺。出土时戈两面沾满朱砂。通长 28 厘米，援长 20.6 厘米，援宽 6.6 厘米，援厚 0.4 厘米，穿径 1.1 厘米(图 93-2；图版 53-2)。M160：219，浅黄色，有褐斑。内较窄，后部较薄，边刃与中脊线之间以三条短弧线相连。两面抛光。内下缘边角略残，出土时玉戈两面亦沾满朱砂。通长 18.5 厘米，援长 14.3 厘米，援宽 5 厘米，厚 0.4 厘米，穿径 0.7 厘米(图 93-3；彩版 15-2)。

Ⅲ式：1 件。形体较小。M166：240，浅灰色，有褐斑。援近长条三角形，下刃较直；内短而薄，两侧往内斜收。援与内均有阳纹边刃线，但两者不相连。出土于腰坑内，殉人骨架之旁。通长 8.3 厘米，援长 7.6 厘米，援宽 2.6 厘米，厚 0.4 厘米(图 93-5)。

(4)刻刀　2 件。M160：241，浅灰色，有白色斑点。刀把呈夔形，头较大，顶上有角，目字形眼，嘴微张，夔身呈扁平弧形，尾端伸出两面斜刃。嘴中部及近尾处各有小孔一个。通长 8 厘米，刃宽 1 厘米，中部厚 0.3 厘米，孔径 0.2 厘米(图 94-10；图版 53-3)。M160：232，浅灰色，正面磨光，背面较粗。系夔形刻刀的柄部残段。残长 4.7 厘米，孔径 0.2 厘米(图 94-9，图 95-4；图版 5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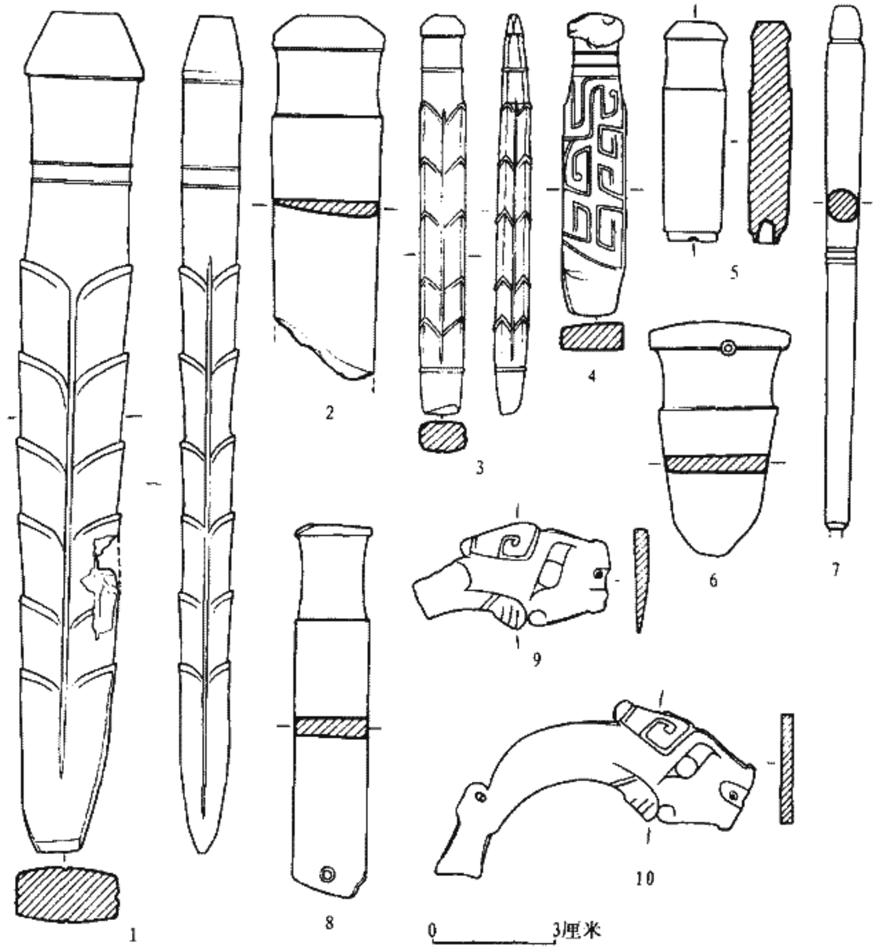


图 94　M160 出土玉柄形饰、笄和刻刀

1. Ⅰ式柄形饰 M160：91　2. Ⅲ式柄形饰 M160：220　3. Ⅰ式柄形饰 M160：238　4. Ⅱ式柄形饰 M160：75　5. Ⅲ式柄形饰 M160：121　6. Ⅲ式柄形饰 M160：235　7. 笄 M160：96　8. Ⅲ式柄形饰 M160：92　9. 刻刀 M160：232　10. 刻刀 M160：241

3. 装饰品

共 17 件。有笄、柄形饰、牛、蝉、兽形饰、兽面饰、长方形饰。

(1)笄　1 件。M160：96，白色。圆柱形，顶上有圆形短榫，末端残断。中部饰凹弦纹二周。通体磨光。残长 13 厘米，中部径 0.8 厘米(图 94-7；彩版 14-4)。

(2)柄形饰　8 件。根据形制不同，可分为三式。

Ⅰ式：2 件。体饰莲瓣纹。M160：91，青绿色。形体较大。顶端似四阿式屋顶，末端似凿刃。体饰六周莲瓣纹，柄部有两周凸弦纹。玉质较好，通体磨光，制作甚精。通长 20.7 厘米，宽 2.7 厘米，厚 1.4 厘米(图 94-1；彩版 14-3)。M160：238，浅灰色。柄部与下部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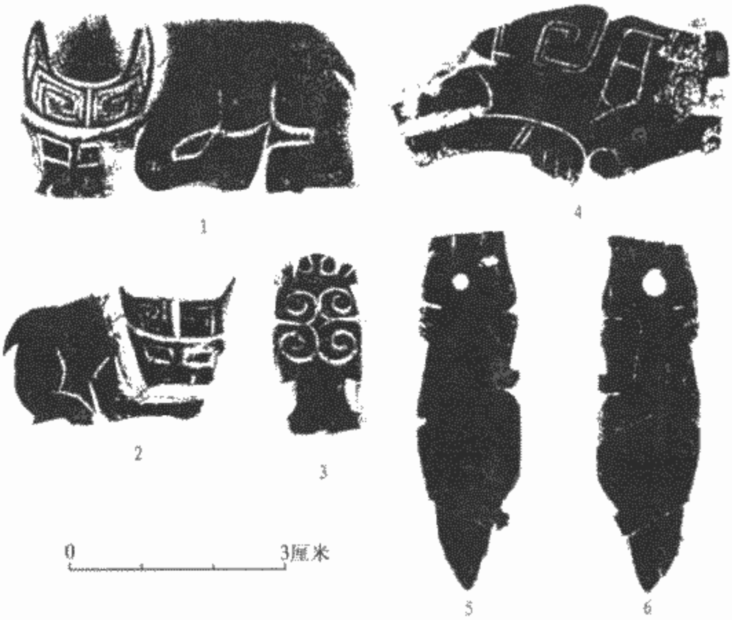


图 95　M160 出土玉牛、蝉和刻刀等纹饰拓本

1. 牛 M160：228　2. 牛 M160：237　3. 蝉 M160：233

4. 刻刀 M160：232　5、6. 兽形饰 M160：245

窄，中部微鼓。顶的正面近半圆形。体饰莲瓣纹五周，莲瓣纹之上、下方各有一周凸弦纹。全长 9.9 厘米，宽 1.1 厘米，厚 0.8 厘米(图 94-3；图版 54-6)。

Ⅱ式：1 件。体饰云雷纹。M160：75，白色。顶部似螳螂之头部，下端两面刃，但较钝。体饰云雷纹。柄上有凸弦纹三道。通体磨光。通长 7.5 厘米，中宽 1.5 厘米，厚 0.65 厘米(图 94-4；图版 54-5)。

Ⅲ式：5 件。大多高大较薄，素面。M160：92，浅黄色，有褐斑。顶端微鼓，柄两侧呈凹弧形；末端较薄，一侧内抹。下部正中有小圆孔。磨制甚精，晶莹光滑。通长 9.1 厘米，宽 1.8 厘米，厚 0.5 厘米，孔径 0.3 厘米(图 94-8；图版 54-1)。M160：235，白灰色。顶部呈弧形外鼓，柄两侧呈凹弧形；体短，两侧往内斜收，刃较薄。柄部上方有小孔。通长 5.9 厘米，中宽 3 厘米，厚 0.45 厘米，孔径 0.35 厘米(图 94-6；图版 54-4)。M160：121，浅棕色。顶近四阿式屋顶，柄两侧略内凹，下端有短榫。榫中部有半圆孔。两面抛光。通长 5.5 厘米，宽 1.5 厘米，厚 1 厘米；孔径 0.4 厘米，孔深 0.6 厘米(图 94-5；图版 54-2)。M160：220，灰黄色。体薄，下部残断。残长 7.5 厘米～8.8 厘米，宽 2.5 厘米，厚 0.2 厘米～0.35 厘米(图 94-2；图版 54-3)。M160：244，灰黄色。柄部一侧及下部均残缺。全长 5.8 厘米，宽 1.9 厘米，厚 0.2 厘米～0.35 厘米。

(3)牛　2 件。M160：228，浅灰色。呈扁平长方形。正面呈弧状，背面平。正面用阴线刻出牛的形态。橄榄形眼，头上有一对弯曲的大角，体粗壮，短尾，前、后肢均卷曲，作伏地休息状。嘴底部正中有小孔，与反面的孔相通。背面无纹。两面抛光。通长 4.8 厘米，宽 2.6 厘米，厚 0.8 厘米，孔径 0.2 厘米～0.3 厘米(图 95-1，图 96-1；彩版 15-4)。M160：237，灰白色。正面用阴线刻出牛形。头似上件，前肢伸至嘴下，后肢弯曲，短尾。背面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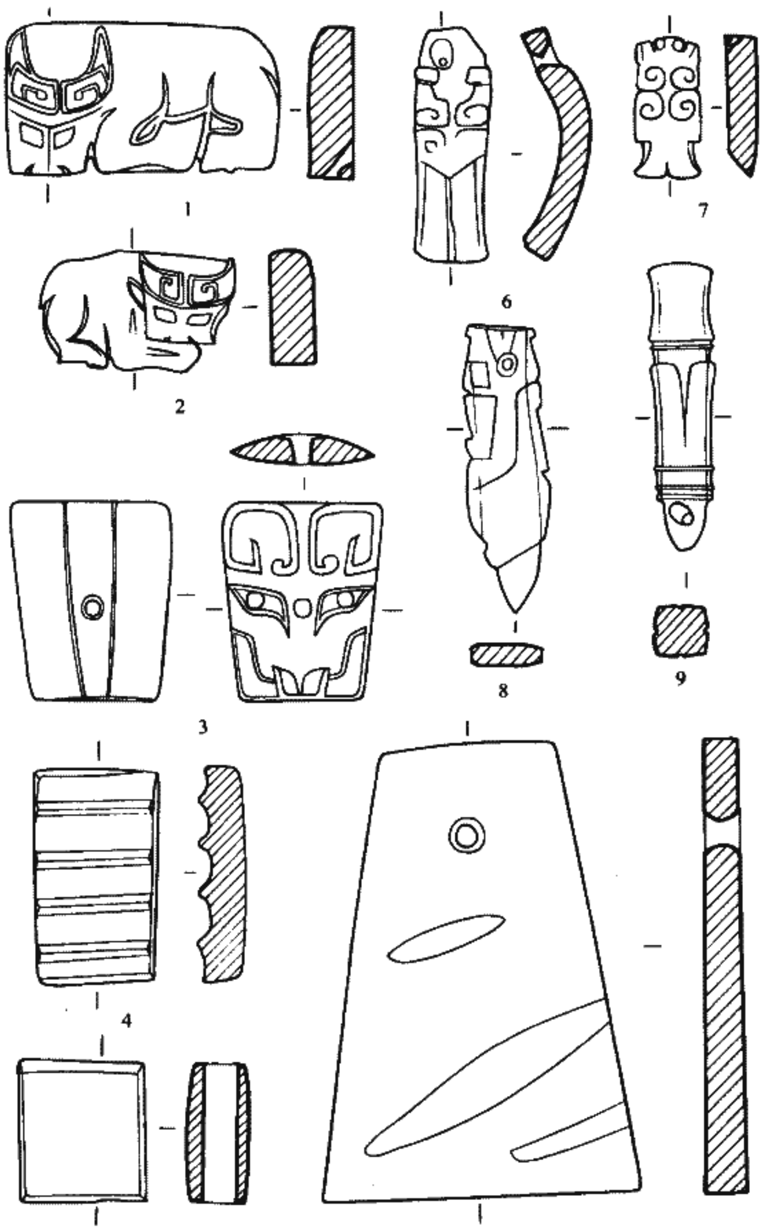


图 96　M160出土玉牛、兽面饰和石柄形饰等(4/5)

1. 玉牛 M160：228　2. 玉牛 M160：237　3. 玉兽面饰 M160：243　4. 玉长方形饰 M160：236　5. 玉长方形饰 M160：231　6. 玉蝉 M160：239　7. 玉蝉 M160：233　8. 玉兽形饰 M160：245　9. 石柄形饰 M160：77　10. 磨石 M160：224

纹饰。通长 3.2 厘米，宽 2 厘米，厚 0.8 厘米(图 95-2，图 96-2；彩版 15-3)。

(4)蝉　2 件。M160：233，浅灰色。体呈长条形，正面微鼓，反面平，下部有单面刃，如锛状。正面以简练的线条刻出蝉形，双圆眼，翼上饰四个卷云纹，尾微展。头部前端有一小圆孔与反面的孔相通，可佩带。两面抛光。通长 2.5 厘米，宽 1.1 厘米，厚 0.5 厘米(图 95-3，图 96-7；图版 55-3)。M160：239，灰白色。中部拱起呈桥形。正面纹饰近似蝉形。体中部饰云纹，尾部饰四道竖线。头部有孔，似程钻。通长 4.1 厘米，宽 1.2 厘米，厚 0.5 厘米，孔径 0.4 厘米～0.5 厘米(图 96-6；图版 55-2)。

(5)兽形饰　1 件。M160：245，浅灰色。长方形眼，顶上有角，张嘴，足伸至头下，尾近三角形。头部正中有小孔，可佩带。通长 5.1 厘米，宽 1.3 厘米，厚 0.4 厘米，孔径 0.2 厘米～0.4 厘米(图 95-5、6，图 96-8；图版 55-1)

(6)兽面饰　1 件。M160：243，浅灰色，有棕色斑点。呈扁平倒梯形，中部较厚，两侧边缘较薄。正面用阴线刻出饕餮纹。饕餮，目字形眼，弯卷的大角，大口，有牙。两眼之间有小圆孔。反面有二道竖槽。通长 3.5 厘米，宽 3.2 厘米～3.8 厘米，厚 0.5 厘米，孔径 0.4 厘米(图 96-3；图版 55-4)。

(7)长方形饰　2 件。M160：236，白色，有浅灰色斑点。正面有四道平行凸棱。通长 3.8 厘米，宽 2.1 厘米，厚 0.6 厘米～0.8 厘米(图 96-4；图版 55-6)。M160：231，浅灰色。两面微鼓，侧面有孔，似管钻。磨制光洁。通长 2.5 厘米，宽 2.2 厘米，厚 1 厘米～1.1 厘米，孔径 0.6 厘米(图 96-5；图版 55-5)。

(三)　石器

6 件。有磬、柄形饰、磨石、璋、小石子。

(1)磬　1 件。M160：6，灰白色。体近梯形，顶边微弯，两侧近底边处内折。下部一侧有圆孔，两面钻穿。通体磨光，表面平滑，两侧有剥落痕迹。顶边长 29.5 厘米，底边长 51.5 厘米，高 33.4 厘米，厚 2.9 厘米，孔径 1.5 厘米～3.8 厘米(图 97-1；图版 5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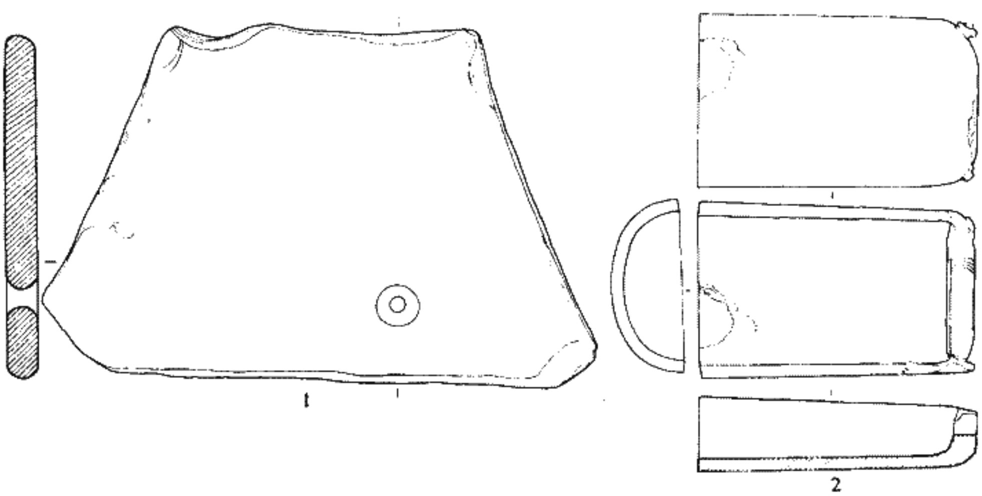


图 97　M160 出土石磬、象牙器(1. 约 1/7，2. 约 1/3)
1. 磬 M160：6　2. 象牙器 M160：248

(2)柄形饰　1件。M160：77，浅灰色。长条形，中部横断面近方形。顶部微鼓，柄两侧作弧状内凹，下部有榫，榫上有孔。中部刻出莲瓣纹，柄部饰一周凸弦纹，下部饰三周凸弦纹。通长5.1厘米，宽0.95厘米～1厘米，孔径0.3厘米～0.4厘米(图96-9)。

(3)磨石　1件。M160：224，棕红色。体呈长条梯形，上部正中有孔，两面钻穿。表面有斜磨痕三条，宽窄不一，当是实用器。顶长3.1厘米，底长5.4厘米，高8厘米，厚0.8厘米，孔径0.4厘米～0.6厘米(图96-10；图版56-3)。

(4)璋　2片。M160：225，灰白色。残长5厘米，宽2.6厘米。M160：353，甚残。

(5)小石子　28粒，1堆。M160：250，出于棺内人骨脚趾内侧。石子有四种颜色：赭红色8粒，肉黄色6粒，白色6粒，蛋青色8粒。最大的3.2厘米×1.7厘米，小的1.2厘米×1厘米。

(四)　陶器

16件。均为泥质灰陶。器形有簋、豆、觚、爵、罐、罍。

(1)簋　1件。M160：3，侈口，方唇，腹微鼓，圜底，圈足外撇。腹部饰凹弦纹四周。腹之两侧，在第二、三周凹弦纹之间，各有附加的圆形或不规则形泥钉三个，象征双眼与鼻。腹下近圈足处曾施绳纹一周，但经抹平，纹饰不大清晰。足中部有凸棱一周。其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所出的D型Ⅱ式陶簋。口径23厘米，圈足径14厘米，通高15.3厘米。出土时碎裂成多块，后经粘对复原(图98-1；图版57-1)。

(2)豆　1件。M160：2，敛口，折沿，盘较深，高圈足外撇。盘中部饰凹弦纹一周，圈足上部饰弦纹三周。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所出的Ⅴ式陶豆。口径13厘米，圈足径8.5厘米，通高11.8厘米。出土时碎成数块，后经修复(图98-11；图版58-5)。

(3)觚　1件。M160：4，口呈喇叭状，直筒腹较细，圈足外撇。腹与足交界处饰凹弦纹二周。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的Ⅵ式陶觚。口径10.9厘米，足径5.8厘米，通高15厘米(图98-10；图版57-5)。

(4)爵　1件。M160：1，侈口，圆唇，有短流，腹斜直内收，腹一侧有鋬，圜底。锥形足矮且外撇。制作较粗糙，足之表面不平整。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所出的Ⅴa式陶爵。口径8厘米，足高3.7厘米，通高10.4厘米(图98-12；图版57-4)。

(5)罐　2件。根据高度及肩部的不同，可分为二式。

Ⅰ式：1件。广肩。口微侈，短颈，下腹内收，平底。M160：211，肩部饰凹弦纹三周。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所出的A型Ⅰ式陶罐。口径9.8厘米，底径7.3厘米，通高14.7厘米(图98-8；图版57-2)。

Ⅱ式：1件。窄肩。形体较上件小。侈口，圆唇，肩与颈的分界不大明显，下腹斜收，平底。M160：168，口沿内饰凹弦纹一周，肩部饰凹弦纹三周，腹部饰凹弦纹及双线三角划纹各一周。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的B型Ⅰ式罐。口径9.6厘米，底径6厘米，通高10.7厘米(图98-9；图版57-3)。

(6)罍　10件。根据尺寸之大小，可分为二式。

Ⅰ式：2件。稍大。小口，束颈，鼓腹，圜底，矮圈足。肩腹交界处有一对附耳(半圆形小泥饼)。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的A型Ⅰ式陶罍。M160：117，侈口，腹较深。口沿内有凹弦纹二周，颈、肩、腹、足各饰凹弦纹二周。口径10.8厘米，圈足径8.8厘米，通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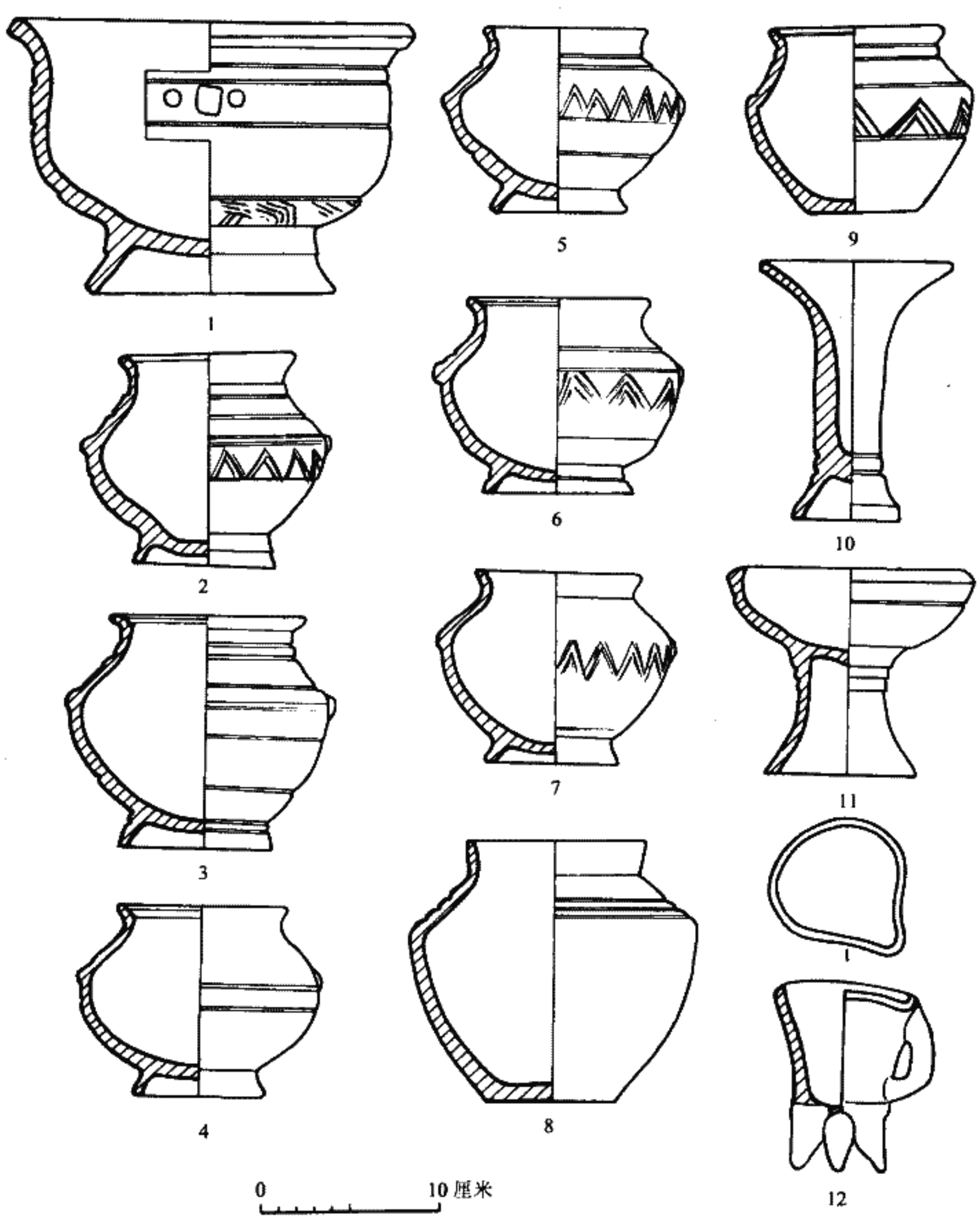


图98　M160出土陶簋、罐和罍等

1. 簋 M160：3　2. Ⅰ式罍 M160：210　3. Ⅰ式罍 M160：117　4. Ⅱ式罍 M160：94
5. Ⅱ式罍 M160：137　6. Ⅱ式罍 M160：229　7. Ⅱ式罍 M160：95　8. Ⅰ式罐 M160：211
9. Ⅱ式罐 M160：168　10. 觚 M160：4　11. 豆 M160：2　12. 爵 M160：1

13.2厘米(图98-3；图版58-1)。M160：210，肩饰凸弦纹三周，腹饰双线三角划纹一周，三角划纹之上、下各饰一周凹弦纹，足中部有凸棱一道。口径9.8厘米，圈足径8.1厘米，通高11.9厘米(图98-2；图版58-2)。

Ⅱ式：8件，稍小。相当于郭家庄墓地的A型Ⅱ式小罍。M160：137，肩部饰凹弦纹二周，下腹饰凹弦纹一周，腹部饰一周三角划纹，纹饰较小而密。口径9.3厘米，足径7.6厘米，通高10.4厘米(图98-5)。M160：229，颈部及下腹有一周弦纹，腹部饰一周三角划纹，排列亦较密。口径9.2厘米，足径7.7厘米，通高10.8厘米(图98-6；图版58-4)。M160：94，腹部较圆，饰二周凹弦纹。口径9.5厘米，足径7.4厘米，通高10.8厘米(图98-4；图版58-3)。M160：95，腹部饰一周较稀疏的三角划纹。口径10厘米，足径8.5厘米，通高11厘米(图98-7)。

(五) 其他

共7件。有骨笄、骨片、象牙器、竹篓、漆器。

(1)骨笄　3件。下部残缺。形似锥，上粗下细。制作较粗糙，未经打磨。出于殉葬人头顶，当为实用器物。M160：20，浅黄色。断面为五边形。残长8.3厘米，顶宽1.4厘米(图99-3)。出于二层台殉葬人之头顶。M160：216，黄褐色。断面为不规则的六边形。残长7.5厘米，顶宽1.2厘米(图99-2；图版56-2)。出于椁内北侧殉葬人头骨上方。M160：247，黄褐色。断面呈梯形，出土于椁内南侧殉葬人头骨上方。残长8.3厘米，顶宽1.4厘米(图99-1；图版5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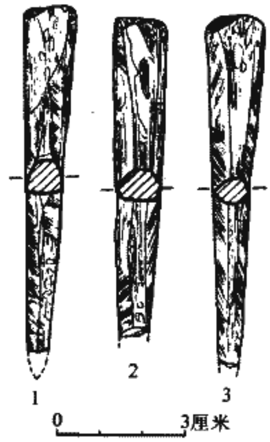


图99　M160出土骨笄
(M160：247、216、20)

(2)残骨片　1件。器形不明。

(3)象牙器　1件。M160：248，体近簸箕状，出于M160：174铜圆斝内。通长13厘米，口宽8.3厘米，厚0.4厘米；后阑宽7.5厘米，厚近1厘米。从后阑两侧各向外伸出0.5厘米的小凸榫。边缘整齐，有锯切过的痕迹。用途不明(图97-2)。

(4)竹篓　1件。M160：249，体呈圆锥形，出于M160：118圆尊内。器表呈黑褐色，由竹篾编织而成。残存口径10厘米～10.4厘米，残高7.5厘米～9.8厘米。估计原来竹篓的口径与高度应比铜尊的尺寸小，即口径不超过23厘米，通高不超过25厘米。竹篓最下部竖排的经篾条为8根，即4条长竹篾呈米字形交叉后向上延伸，随着圆周的不断增大，竖篾条逐渐增加，至篓高近10厘米时，竖篾条达34根，每根宽0.3厘米～0.35厘米，彼此间距约0.9厘米～1厘米。横排的纬篾较细，与经篾交互叠压，每根篾条宽仅0.13厘米～0.14厘米(图版56-5)。由于小竹篓出于铜尊腹内，而铜尊是盛酒的器具，据此我们推测，这件竹篓也许是用来过滤酒糟的。众所周知，竹器埋于土中极易腐朽，在以往的殷墟发掘中，未发现过此类物品。所以这件竹篓的发现，是极其珍贵的。

(5)漆器　1件。M160：19，发现在北二层台之西侧，漆器的痕迹范围，长约24厘米，宽4厘米，呈一弧形带状，器形不明。白漆为地，绘有红色线条(彩版3-2)。

三　墓葬时代与墓主身分

（一）墓葬时代

M160出土了16件陶器，其形制相当于郭家庄墓地的Ⅵ式觚、Ⅴa式爵、Ⅴ式豆、D型Ⅱ式簋、A型Ⅰ式小罐、B型Ⅰ式小罐、A型Ⅰ式小罍、A型Ⅱ式小罍。前四种器物是殷墟文化第三期常见的器形，后三种器物出现于第三期晚段，流行于第四期。

陶觚、陶爵是殷墟墓葬所出的陶器中变化最明显的器物，是分期的重要标准。郭家庄墓地第三期出的陶觚为Ⅲ式～Ⅵ式，爵为Ⅲ式、Ⅳ式、Ⅴa式，其中Ⅵ式觚与第四期早段的Ⅶ式觚较近似，Ⅴa式爵出现于第三期偏晚阶段，在第四期早段仍流行。据M160的陶觚和陶爵的形制特征，我们认为M160的时代应属于殷墟文化第三期偏晚阶段。

（二）铭文考释

M160出土44件青铜礼乐器，其中41件有铭文，有铭铜器占全部礼乐器的93%。这些铭文根据内容可分为四组。

1. 亚址

33件。大圆鼎、方鼎、有盖提梁鼎、圆尊、卣、盉、觯、盘、罍各1件，方尊、方斝各2件，觚、角各10件。铭文大多清晰，外为亚，内为址，亚形内的这个字有四种写法：(1)28件铜器作址(图58-1～7、9、11～14)，左为土，右为止，其中卣的铭文为倒写的土字(图58-9)。(2)圆尊、罍、盘、觚(M160：170、150)五件铜器此字作址，左为止，右为土(图58-15、10、8，图78-9、10)。

亚址铭见于著录，如《殷周金文集成》6482中乍妣已觯、5079父已卣、8926父已爵、1759方鼎均有此铭，前人未作考释。亚字内的字由两部分构成。右为止，象足趾形，字的释读已成定论。关键是左边部分，当释何字？我们认为，以释土为宜。理由如下。

(1)卜辞之土字的形体如表1-A1～A4所示，前两种形体常见，第三、四种较少。第三种土形作三角形，见于《珠》364[①]"甲申卜又土"。此字作为偏旁，曾出现于一些字中，如"圣"字，《人》2363[②]、《粹》1544[③]"圣田"之"圣"字，中间的三角形即土字。

M160铭文此字的形体如表1-B1～B3所示，似瘦长的锐角三角形，有的边缘略带弧度，近水滴状，其形体皆由三角形演变而来。卜辞因契刻于坚硬的龟甲、牛骨上，不便作粗笔，故为匡廓，而金文则变虚廓为实体。如丁、正、在三字，在甲骨文与金文中的不同写法，便是其例。

(2)殷周铜器铭文土字似倒T形(表1-B4)，殷卜辞中也见到此种形体(表1-A4)，如第五

---

① 金祖同：《殷契遗珠》，上海中法文化出版委员会，1939年。

② 贝冢茂树：《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藏甲骨文字》，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195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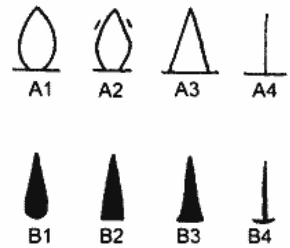
③ 郭沫若：《殷契粹编》，科学出版社，1965年。

期卜辞《粹》907①，占卜东、南、西、北四土受年之辞，土字即此种写法。

(3)在 M160：174 圆斝的铭文中，此字中下部变瘦(表 1-B3)，处于从第二种形式到第四种形式(即 B2 到 B4)的过渡形态。

(4)在上文提到的中乍妣已觯（《殷周金文集成》6482)与这次郭家庄 M53：4 觚盖上都发现“亚址”铭(图 27-1)，土字均作第四种形式(表 1-B4)。M160 属殷墟文化第三期，而 M53 属殷墟文化第四期(相当于甲骨文的第五期)，大概土字从殷墟文化第三期至第四期形体发生了变化。这与甲骨文中第四期以前土字有几种形式，但以前二种(表 1-A1、A2)为多，而到了第五期则只存第四种形式(A4)的演变规律是相同的。

表 1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土字



亚址铭，可释为亚土止或亚址，我们倾向于后者。因为在殷金文中，土作为族名出现数量少，而止则未见。址，为形声字，土为形，止为声，是族名，亚字为职官名。

2. 亚胡址

3 件。在方鼎 M160：21、簋、圆斝上见此铭文(图 60-1、3、5)。亚形内左边为址，右边的字一般隶定作寞。寞，孙诒让认为它与䵮为同一个字。唐兰先生考定䵮为胡字，张亚初同志又作了进一步的论证②,认为殷代的寞是西周、春秋的䵮,战国至现在的胡字。下文提及此字均书作“胡”。胡,是族名,亚胡址,是复合族氏名。

3. 亚胡止

5 件。2 件铜圆鼎和 3 件铜铙内壁有此铭(图 60-2、4，图 81-1、3、5)。如前所述，此铭已见于著录，止为址之省体③。

4. 中

3 件。铜铙之柄部铸有此文(图 81-2、4、6)。此铭亦见于殷墟西区 M699 出土的一套铜编铙上。“中”为族名。

(三)　墓主身分

M160 有铭文的铜礼器中，亚址铭数量最多，共 33 件，占有铭铜礼器的 86.8%，而且一些重要的器物，如大圆鼎、方尊、方斝、觚、角等均铸此铭。我们认为亚址就是 M160 的墓主。在殷代，人名与族氏名往往是一致的。M160 的墓主大概是址族之首领或址族的上层人物。

① 郭沫若:《殷契粹编》,科学出版社,1965 年。

② 张亚初:《从古文字谈胡、胡国与东胡》,《文博》1992 年第 1 期。

③ 同注②。

亚，为武职官名。在卜辞和殷代铜器铭文中，亚字较常见，其身分、地位不完全相同，有的较高，有的稍低，要作具体分析。此墓面积较大，有殉人4人，随葬品较多。在随葬的青铜器中，兵器有230件，占全部青铜器的78%，是殷墟地区所发掘的中型墓葬中随葬青铜兵器数量最多的。兵器的种类相当齐全，有戈、矛、镞、钺、大刀、弓形器、镈等，特别是3件一组的青铜钺，引人注目。据学者研究，青铜钺是军事统帅权的象征[①]。墓中最大的铜钺，饰几何纹，长34厘米，宽39厘米，重3.5公斤，仅次于妇好墓所出的大铜钺。M160随葬觚、角10套，在殷墟地区，仅次于妇好墓。而随葬觚、爵(角)数量的多寡又与墓主身分的高低有着密切的关系[②]。上述因素表明，M160的墓主是一位地位显赫的贵族，是较高级别的武将。

有的学者根据在“亚胡止”鼎中，“亚胡”与“址”同见；在“中乍妣已”觯中，“中”与“亚址”共存；认为“亚胡”与“址”族，“亚址”与“中”族有关联[③]。值得注意的是，M160的3件铜铙上，“亚胡止”(址之省体)与“中”共存。在1件器物上，出现三个族名，是相当罕见的现象。这进一步表明，“亚址”与“中”族、“胡”族有着密切的联系。

① 杨锡璋等:《商代的青铜钺》,《中国考古学研究》(一),文物出版社,1986年。

② 杨锡璋等:《殷代青铜礼器的分期与组合》,《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

③ 张亚初:《从古文字谈胡、胡国与东胡》,《文博》1992年第1期。

肆　陪葬坑

在郭家庄西南，发掘了4座车马坑、2座马坑、1座羊坑。它们位于M160和M172的西南。发掘工作分两次进行。1987年秋，发掘了车马坑M52、M58和马坑M51；1989年秋，在M52、M58的西部又发掘了车马坑M146、M147和马坑M143、羊坑M148。由于距离近的几座坑的方向、深度基本相似，坑内马、人、羊的头向也相同，各自成为一组遗迹。根据发掘顺序，分组介绍如下。

一　第一组陪葬坑

（一）　车马坑M52

1. 车马坑形制

坑近方形，方向277度。坑口距地表深2.4米，北边长3.5米，南边长3.4米，东边宽3.17米，西边宽3.3米。底部距地表深4.2米，北边长3.4米，南边长3.36米，东边宽3.17米，西边宽3.26米。坑内填黄褐色夯土，车厢内夹有灰褐色夯土。

在方坑之底部挖有轮槽、轴槽、辕槽和长方形殉人坑(图100)。

(1)轮槽

位于两轮的下半部，呈口大底小的弧形凹槽。南轮槽，长1.62米，口宽0.17米,底宽0.08米，深0.72米。北轮槽，长1.58米，口宽0.18米，底宽0.12米，深0.7米。

(2)轴槽

位于两轮间车轴之下。中部较窄，两端稍宽。长2.15米，宽0.24米~0.32米，深0.2米。

(3)辕槽

位于衡后舆前车辕之下。平面呈不规则的截头枣核形。长1.48米，宽0.28米~0.56米，深0.1米~0.3米。

(4)殉人坑

位于方坑之西北部，内有人骨架1具。坑长1.9米，宽0.46米~0.5米，深0.12米。坑东南角被北轮槽打破。

2. 埋葬情况

车马坑内埋1车、2马、2人(图版59，图版60)。车厢在东，车辕向西，2马侧卧于辕的两侧，头西臀东，腹部相对，脊背朝外。马的后腿压在车厢下，前腿相互交错，压于辕下，马头压于衡下。马骨架下发现席纹和朱砂。

1人卧于车厢后，头南足北，面向东，俯身直肢，其右手被压在车厢的后轸下，人骨全身撒有朱砂。另1人置于辕北的长方形坑内，头西足东，面向南，双手反绑于背后，也是俯身直肢。此人骨架下，有人字形席纹。从骨盆至足部，发现红色织物痕迹，有赭、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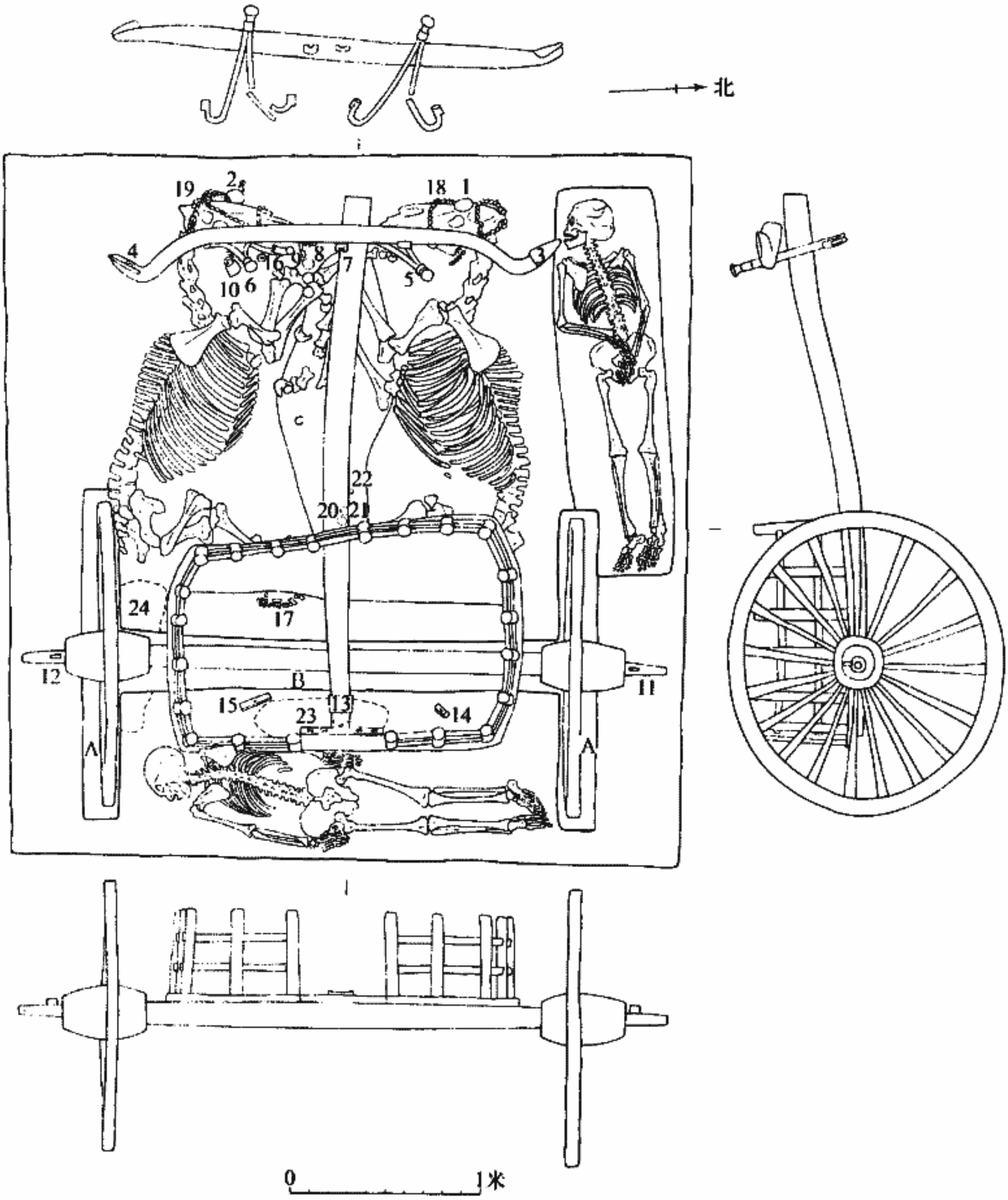


图 100　车马坑 M52 平面图、车子侧视图与后视图、衡后视图

A．轮槽　B．轴槽　C．辕槽　1．大铜泡　2．大铜泡　3．三角形铜饰　4．三角形铜饰　5．铜軏　6．铜軏　7．兽面形铜衡　8．兽面形铜衡饰　9．中铜泡　10．铜铃　11．铜軎与辖套头　12．铜軎与辖套头　13．铜踵　14．铜杆头　15．铜杆头　16．小蚌环　17．牙片饰　18．贝　19．贝　20．中铜泡（压在辕下）　21．中铜泡（压在辕下）　22．小铜泡　23．板灰、漆皮痕迹　24．板灰、漆皮痕迹

两种颜色的花纹，但图案已不清楚。有的颜色还沾附在人骨之上。当时在人的下半身曾覆盖着一块红色织物，长1米，宽0.4米。经韩康信同志鉴定，此2人均为男性，年龄略有差异。车厢后人骨架，年龄30岁～35岁；辕北长方形坑内人骨架，年龄20岁～25岁。从出土情况看，是先将人和马处死下葬，然后再放车。

3. 车子结构

车子为木质结构，出土时已全部腐朽。根据残存的痕迹，清理出车子的形状，所测量的车子各部分尺寸与原物稍有出入。

(1)车轮

位于舆的两侧，出土时呈扁圆形。两轮间的轨距2.3米。由于下葬后受到的压力大小有异，所以测得的两轮尺寸稍有不同。

南轮，竖径1.34米，横径1.5米。毂长0.4米，毂的最大径0.26米，两端径0.18米～0.19米。轵长0.2米，贤端长0.14米。

北轮，竖径1.36米，横径1.43米。毂长0.4米，毂的最大径0.25米，两端径0.17米～0.18米，轵长0.21米，贤端长0.13米。

两轮的辐数各18根。辐条长0.38米～0.56米，由于车轮变形，上、下辐条较短，左、右辐条较长。辐长径0.02米～0.045米，近毂处较细，近牙处较宽。轮牙高0.08米，厚0.06米，着地处平齐，承辐处作圆弧状。因未作解剖，整个车轮由多少牙片拼合而成，辐条与牙、毂榫套的情况都不大清楚。

(2)车轴

位于车厢底部辕的下面，横穿两毂而出。通长3.08米，断面作圆形。轴的中部较粗，直径0.12米，出舆处径0.11米，入毂处径0.1米，逐渐变细。轴的两末端各套1个铜軎，辖键是木质的，故軎孔上有朽木痕迹，但其顶端，有1个铜套头，出土时，套头紧贴于軎孔之上。

(3)车辕

置于轴上，是根方木。由辕端到踵尾直线长2.61米，曲长2.68米。辕木的横断面为圆角方形，边长0.12米。辕的入踵处较细，径为0.082米，上平下弧，辕末端有铜踵。铜踵由两部分构成，前为断面呈马蹄形的套管，后接“T”字形铜板。按正常情况，“T”字形铜板是紧贴于后轸的外侧，辕尾与后轸平齐。但这个车马坑的铜踵，踵尾的铜板已经离开后轸，向前移动了0.09米。所以，现在轴、辕相交处离踵尾只有0.35米，显得太短，不成比例。估计原来轴、辕相交的位置在离踵尾的长条形铜板0.44米处。辕、轴相交接的情况，因未解剖，不大清楚。从车厢前往西，辕杆逐渐向上翘起，至辕前端，共翘高0.33米，上翘角约12.5度。

(4)车厢

在辕、轴相交处之上。舆身呈不规则的长方形。舆的两前角稍杀，东、西两边较直，南、北两边略外鼓，北部比南部宽。前阑长1.42米，后阑长1.46米，中部长1.61米，南边宽0.94米，北边宽1.03米。舆底用4根轸木构成长方框，上置22根小立柱(前面8根，后面6根，左、右两侧各4根)。立柱直径约0.06米。立柱之间有2排横杆相连。横杆直径约0.03米。舆后中部有宽0.41米的车门。车厢前阑残高0.38米～0.42米；后阑残高

0.45 米～0.46 米，估计原来顶部还有 1 排横杆，车厢的实际高度约 0.5 米。

在车厢内，距顶部约 0.2 米，离前阑 0.1 米～0.2 米，从南至北，都发现板灰痕迹，板灰从西向东呈坡状通至车厢底部，南北长 1.42 米，东西宽 0.24 米，厚约 0.03 米。板灰表面呈红色，有的地方还见织物痕迹，在辕南边的布纹痕迹上，沾有 13 片牙饰。这大概是紧贴车厢前阑的木板，其上贴红布装饰，因年代久远，木板脱落下来。

在车厢底部，比辕低 0.02 米处，在铜踵的两侧，发现板灰和红漆皮，范围南北长 0.64 米，东西宽 0.17 米，厚约 0.03 米。板灰上有席纹痕迹。在铜踵南侧的板灰之上，还隐约看见四条红色和黑色相间的彩带，每条彩带长约 0.2 米，宽 0.01 米。这大概是车厢底板的残迹，它原来的位置在车辕之上，后来下塌，故出土时比辕低。当时车厢底板曾髹漆，画上红黑相间的纹饰，上面再铺席子。

在车厢内，后门两侧，距车厢顶部约 0.1 米处，各有 1 件铜杆头。北边的铜杆头倾斜竖立，南边的杆头平放。

在车的南轮和车厢之间，距车厢现存顶部 0.06 米处，发现红漆皮，范围不大规则，东西长 0.74 米，南北宽 0.12 米～0.2 米。推测当时车厢外壁的小立柱和横杆上也曾髹漆。

(5)车衡

在辕的前端，为弯曲的圆木，形似弓状。直长 2.16 米，曲长 2.35 米，距辕头 0.14 米，高于辕 0.02 米，估计原来是置于辕上的。衡木中部较粗，直径 0.095 米；末端较细，径约 0.06 米。出土时，车衡南高北低，南端比北端高出 0.11 米。在衡木的两端，各有铜三角形饰。衡的中部，辕的左、右两侧，各有竖立的铜轭，轭首高出衡 0.12 米。在衡、辕相交处以南，有 2 个小兽面衡饰贴于衡上。按正常情况，这种兽面形衡饰应置于衡、辕相交处的左、右两侧，现在有些错位。

在衡木下压着 2 匹马的马头，马嘴相对。马额中部各有 1 个大铜泡，北侧马的大铜泡上还残存红色织物痕迹。马的络头全部由海贝组成，共发现海贝 100 多枚，当时是用皮条穿系的。

4. 出土遗物

车器有铜軎、辖套头、踵、杆头、三角形饰、衡饰、轭及牙片饰等，马饰有泡、铃、蚌环和海贝。

(1)铜軎　2 件。M52：12A，长筒形，口端较顶端粗，顶端封闭，向外微鼓。中部有对称的小圆孔，下部有长方形辖孔，辖孔两侧各饰一夔纹。上部有一排云雷纹和四组蕉叶纹。顶端饰盘龙纹。通长 19.5 厘米，口端径 5.3 厘米，顶端径 3.3 厘米；辖孔长 3.1 厘米，宽 1 厘米；小孔径 0.8 厘米(图 101-2、3)。

(2)铜辖套头　2 件。M52：12B，前端为兽面形，后部为长方形，两侧有圆穿。出土时辖套内有朽木灰。长 4.3 厘米，宽 2 厘米～2.3 厘米，高 3.2 厘米，孔径 1 厘米～1.1 厘米(图 101-9)。

(3)铜踵　2 件。由套管和“T”字形板构成(图版 61-1)。M52：13A，为一断面呈马蹄形的套管，两侧各有一实心小鼻。下部连一凹槽，置车轸，凹槽底部有一长方形孔。踵之两侧鼻旁各饰一夔纹及三角纹。出土时，套管的平面居上，弧面在下，在弧面的铜锈上印有人字形席纹。通长 12 厘米；套管长 8.4 厘米，宽 8.3 厘米，高 7.4 厘米；凹槽长 3.6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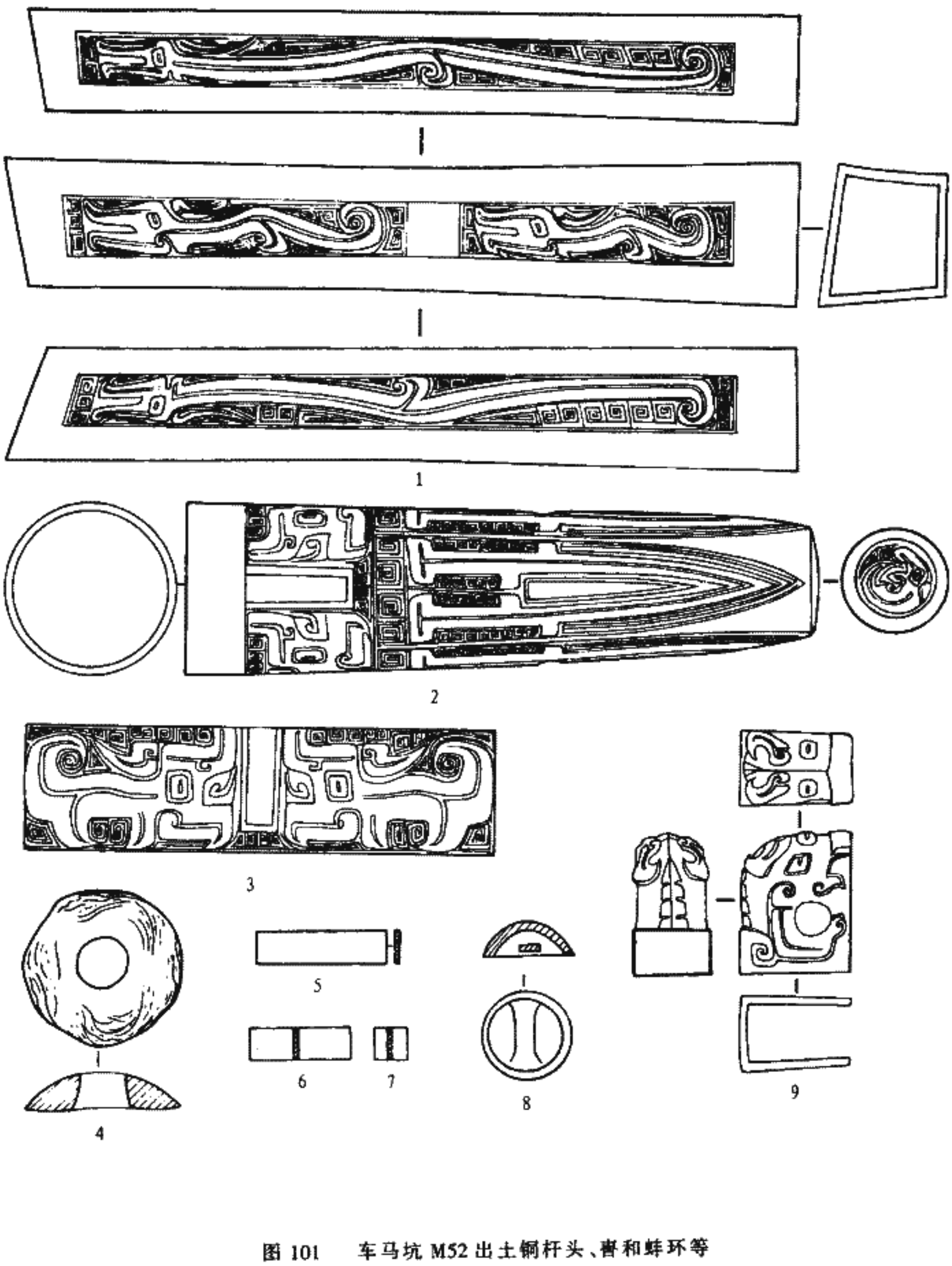


图 101　车马坑 M52 出土铜杆头、軎和蚌环等

1. 铜杆头 M52：15　2. 铜軎 M52：12A　3. 铜軎 M52：12A 部分纹饰展开　4. 蚌环 M52：16
5～7. 牙片饰 M52：17A、B、C　8. 小铜泡 M52：22　9. 铜辖套头 M52：12B
（1. 约 7/10，4、8. 约 8/10，余皆约 5/10）

宽 6.2 厘米，高 4.2 厘米；长方孔长 1.5 厘米，宽 1.1 厘米(图 102-6；图版 61-3)。M52：13B，为“T”字形板。上部为窄长梯形，中部有窄长方形孔，正面孔之两侧，各饰一夔，张嘴衔孔对峙，以云雷纹衬地，背面有四个突起的长方形竖鼻。下部为半圆槽形，正面有饕餮纹，背面凹槽内有一半环形鼻。窄长梯形板长 38 厘米～40 厘米，宽 3.8 厘米；长方形孔长 6 厘米，宽 0.35 厘米；凹槽长 2.5 厘米，宽 6.2 厘米，高 4.2 厘米(图 102-5；图版 61-2)。“T”字形板的凹槽与马蹄形套管的凹槽宽度和高度的尺寸相同，出土时两者紧密相接。车马坑 M52 的铜踵，与 1936 年小屯村北 M20 所出的踵有些近似[①]。但此踵的长条形板较长，上有四鼻，而且与套管分铸，是前所未见的。

(4)铜杆头　2 件。M52：15，方筒形，末端封闭，平顶，一侧中部有方孔，一侧有圆孔。正面与反面各饰一身躯修长的夔纹，两侧面各有两同向的小夔纹，均以云雷纹衬地。长 14.4 厘米～15.3 厘米，上宽 2 厘米～2.3 厘米，口部宽 2.2 厘米～2.7 厘米，圆孔径 1.3 厘米，方孔径 1 厘米(图 101-1；图版 62-1、2)。这种杆头，在上述小屯村北 M20 曾发现过，但位置散乱。1985 年洛阳老城西周 1 号车马坑出土了两个圆管状杆头，出土时的位置也在车厢内，近门之两侧，发掘者认为，“可能是车舆上的栏杆饰件”[②]。但 M52 所出的杆头口部近方形，而车子的栏杆和立柱截面为圆形，所以它又不象栏杆或立柱的饰件。其真正用途，尚待探讨。

(5)铜三角形饰　2 件。M52：3，似等腰锐角三角形，宽边略有弧度。正面饰三角纹及双夔纹。背面有一顶端封闭的弧形窄筒和拱形鼻一个。长 16.4 厘米，宽 7.6 厘米，厚 0.15 厘米(图 102-1)。这种三角形饰，在殷代车马坑中常有发现。有的学者先称它为当卢[③]，后又改称衡端饰[④]。有的又认为它是轭与衡相缚处的鞴饰[⑤]。M52 的三角形饰，出土时紧贴于衡的末端，其下有朽木痕，表明它应为衡末端的铜饰。

(6)铜衡饰　2 件。M52：7，为兽面形，有双角，背面有一横梁，可以穿系。长 5.7 厘米，宽 4.2 厘米(图 102-7)。

(7)牙片饰　13 片。大牙片饰 7 片，呈长方形。M52：17A，长 3.8 厘米，宽 1 厘米。中牙片饰 3 片，亦为长方形。M52：17B，长 3 厘米，宽 1 厘米。小牙片饰 3 片，方形。M52：17C，长、宽各为 1 厘米，牙饰的厚度约为 0.1 厘米(图 101-5～7)。

(8)铜轭　2 件。皆包括轭首和轭肢两部分(图版 62-3)。轭首，呈菌状，顶端圆形，微鼓，顶下束腰。M52：6A，顶饰盘龙纹和腰饰三角形纹，两侧有对称的小圆孔，其下有口部相对的双夔纹。顶径 6.8 厘米，口径 4.3 厘米，小孔径 0.6 厘米，通高 9.5 厘米(图 102-8)。轭肢，M52：6B，呈半管状，作翘首人字形，上部有圆孔，脚肢作钩状外翘，末端作扁管形。在肢脚拐弯处有一椭圆形长孔。通高 54.5 厘米，宽 4.4 厘米～5 厘米，圆孔径 2.5 厘米，椭圆形孔径 1.5 厘米×6.5 厘米(图 102-4)。此次发现的铜轭，与 1953 年大司空村

---

① 石璋如：《殷墟后五次发掘的重要发现》，《六同别录》上册，1945 年。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唐城队：《洛阳老城发现四座西周车马坑》，《考古》1988 年第 1 期。

③ 同注①。

④ 石璋如：《小屯·第一本·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丙编·殷墟墓葬之一·北组墓葬》上册，历史语言研究所，台湾，1972 年。

⑤ 马得志等：《一九五三年安阳大司空村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九册，195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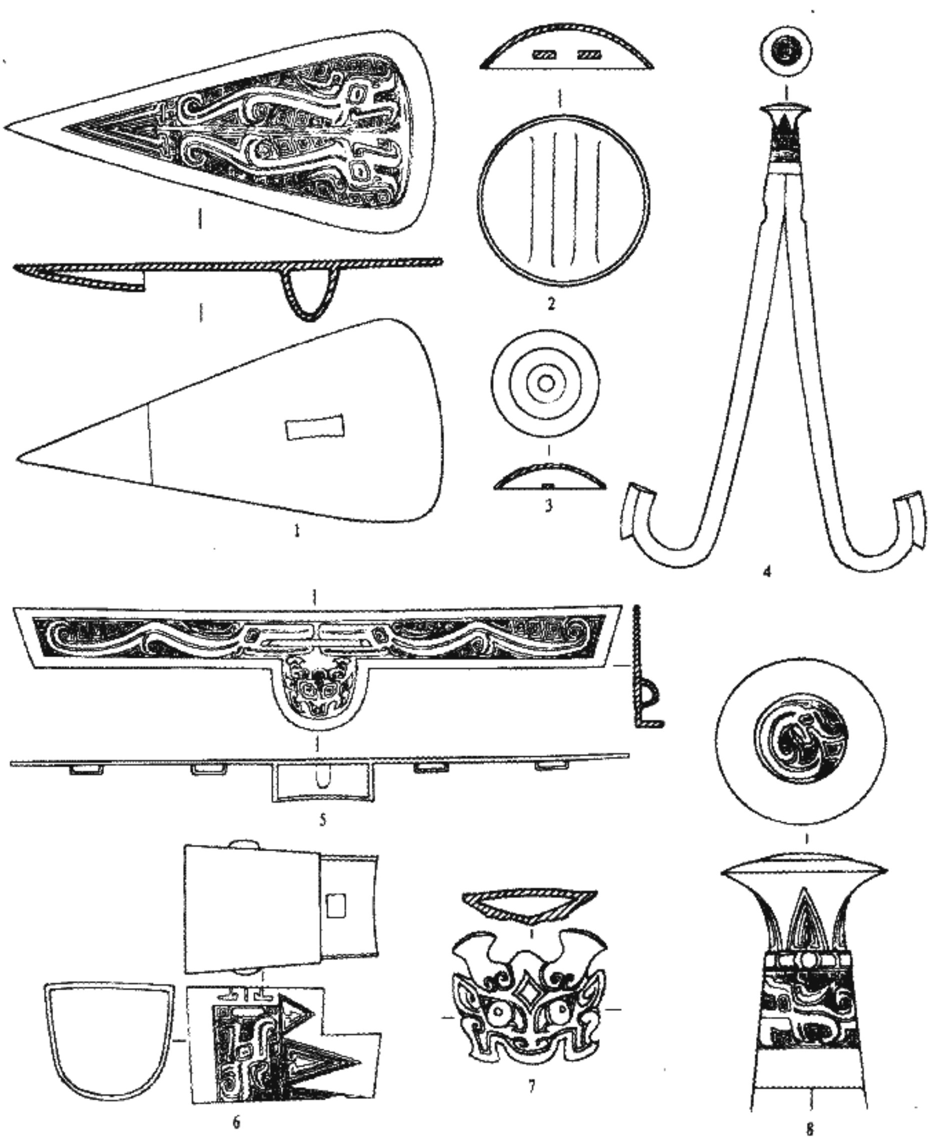


图 102　车马坑 M52 出土铜衡饰、踵和轭首等

1. 铜三角形饰 M52：3　2. 大铜泡 M52：2　3. 中铜泡 M52：9　4. 铜轭 M52：6　5. 铜踵 M52：13B　6. 铜踵 M52：13A　7. 铜衡饰 M52：7　8. 铜轭首 M52：6 细部　(4. 约 1/7，5、6. 1/4，7. 1/2，余皆约 2/5)

M175 车马坑所出的轭很相似[①]。

(9)铜泡　10件。分大、中、小三种。大铜泡2件。M52：2，正面球状突起，背面有双横梁。出土时置于马头眉骨之间，即当卢之雏形。直径7.2厘米(图102-2)。中铜泡7件，M52：9，为圆形，正面圜状突起，上有三周弦纹，背面有一横梁。直径4.7厘米(图102-3)。此种铜泡出土时有5件排列于镳之南侧，另2件压在车厢前车辕之下，可能是附在镳皮带上的饰物。小铜泡1件。M52：22，形如钮扣，背面有一横梁，直径1.7厘米(图101-8)。

(10)铜铃　1件。M52：10，扁筒形，口沿平齐，平顶，顶上有横梁，铃内有锤。表面有兽面纹，兽口向上。出土时置于马颈下。口径3.2厘米×5.3厘米，顶径4厘米，通高8.9厘米。

(11)蚌环　1件。M52：16，圆形，一面平，一面鼓，中部有孔。出土时置于马头下。环径2.7厘米，孔径1.2厘米，厚0.5厘米(图101-4)。

(12)海贝　100多枚。发现于马的头部，排列有序。长1.6厘米～2.4厘米。

这座车马坑，车厢内无兵器发现，而且车厢的栏杆、木板髹漆并施彩绘，车内有缀以牙片的红色织物装饰，比较讲究，应是乘车。

5. 时代

M52填土的陶片有泥质红陶肩施瓦纹的绳纹圜底罐片、三角划纹罐片、弦纹三角划纹尊片，被它打破的灰层出绳纹三角划纹簋片、泥质红陶肩施瓦纹的绳纹圜底罐片，推测此车马坑的时代为殷墟文化第四期初。

(二)　车马坑M58

1. 概况

M58在M52以南0.58米处，两坑并列，方向相同。M58被唐墓M56严重破坏，只剩1匹马及1个车軎。M58的北边长约3.6米，坑口距地表深2.37米，坑底距地表深4.48米。

马身残长2米，只剩马头、身及髋骨部分。马头向西，嘴向西南，背向北。马头上有络饰，颈旁有车轭。轭已遭破坏，现存铜轭首、轭箍和轭足，推测轭肢原是木质的，已腐朽。马络头由穿四小孔的长方形骨片组成。马额中部有1个大蚌环作当卢，其下为骨片组成的鼻带，鼻带下端为1个中蚌环；中蚌环左、右为骨片组成的颌带，马嘴两旁有2个方形铜镳，马的右耳旁有1个小蚌环。马两颊为由骨片组成的颊带。在马颈旁和马头下有数十枚小蚌，是马缰绳上的饰物(图103)。

2. 出土遗物

车器有铜軎、轭首、轭足、轭箍、铜片，马饰有铜镳、蚌环、蚌泡和骨片。

(1)铜軎　1件。M58：12，长筒形，口端粗于顶端，顶端封闭饰有同心圆凸纹。軎身近

① 马得志等：《一九五三年安阳大司空村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九册，195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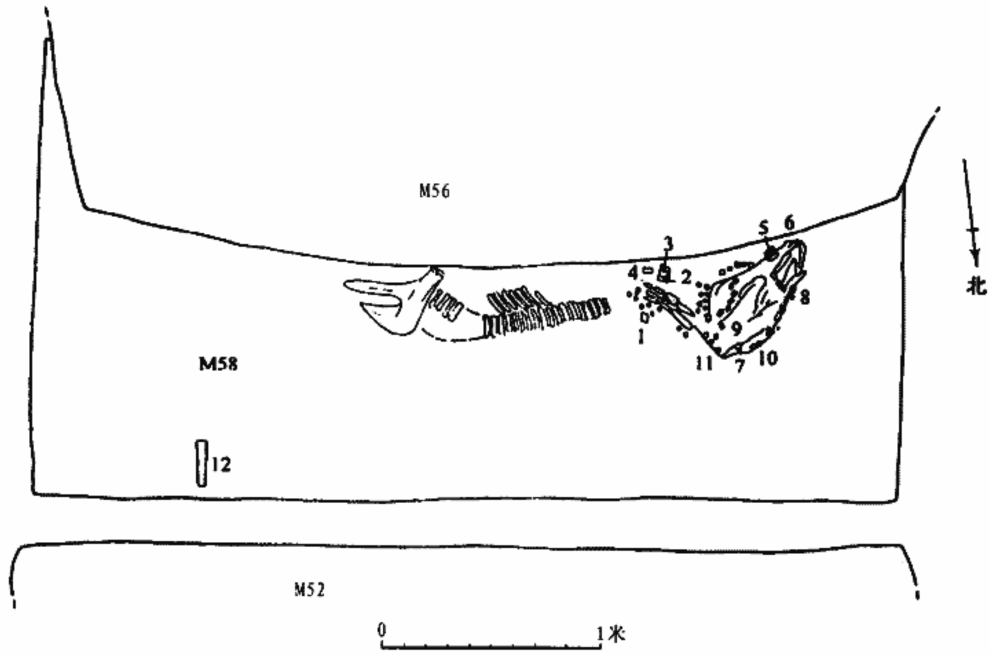


图 103　车马坑 M58 平面图

1. 铜軝足　2. 铜軝箍　3. 铜軝首　4. 铜片　5. 铜镳　6. 铜镳　7. 大蚌环　8. 中蚌环　9. 小蚌环　10. 骨片　11. 蚌泡　12. 铜车軎

口端三分之一部分素面，有对称的长方形辖孔两个。近顶端三分之二部分饰凸起的蕉叶纹，叶中部有二对称的圆孔。通长 18.7 厘米，口端径 5.4 厘米；辖孔长 3.6 厘米，宽 0.8 厘米（图 104-16）。

（2）铜軝首　1 件。M58：3，形如 M52：6A，圆顶上有同心圆凸纹，颈部有凸起的三角纹。顶径 6.5 厘米，口径 4 厘米，通高 9.3 厘米（图 104-15；图版 63-6）。

（3）铜軝足　1 件。M58：1，顶大口小，中腰收束，有二对称孔，顶封闭，横截面呈杏核形。口径 3.5 厘米 × 2.6 厘米，高 4 厘米（图 104-11；图版 63-4）。

（4）铜軝箍　1 件。M58：2，长方形环，中腰外鼓，腰两侧各有一耳。口长 9.4 厘米，宽 5 厘米，高 2.9 厘米（图 104-14；图版 63-5）。

（5）铜片　1 件。M58：4，长方形，两端已残，用途不明。残长 5.7 厘米，宽 2.2 厘米。

（6）铜镳　2 件。在马嘴旁。方形，中有一圆孔，两侧为半圆形管状穿，一管外侧有长方形环。M58：5，长 5.8 厘米，宽 6.2 厘米，管高 1.2 厘米（图 104-8；图版 63-10）。M58：6 与 M58：5 完全相同（图版 63-9）。

（7）蚌环　3 件。分大、中、小三种。M58：7，大蚌环，在马额部，形似 M52：16。环径 3.9 厘米，孔径 1.2 厘米，厚 0.8 厘米（图 104-1；图版 63-14）。M58：8，中蚌环，在马鼻上。环径 2.5 厘米，孔径 1 厘米，厚 0.6 厘米（图 104-2；图版 63-13）。M58：9，小蚌环，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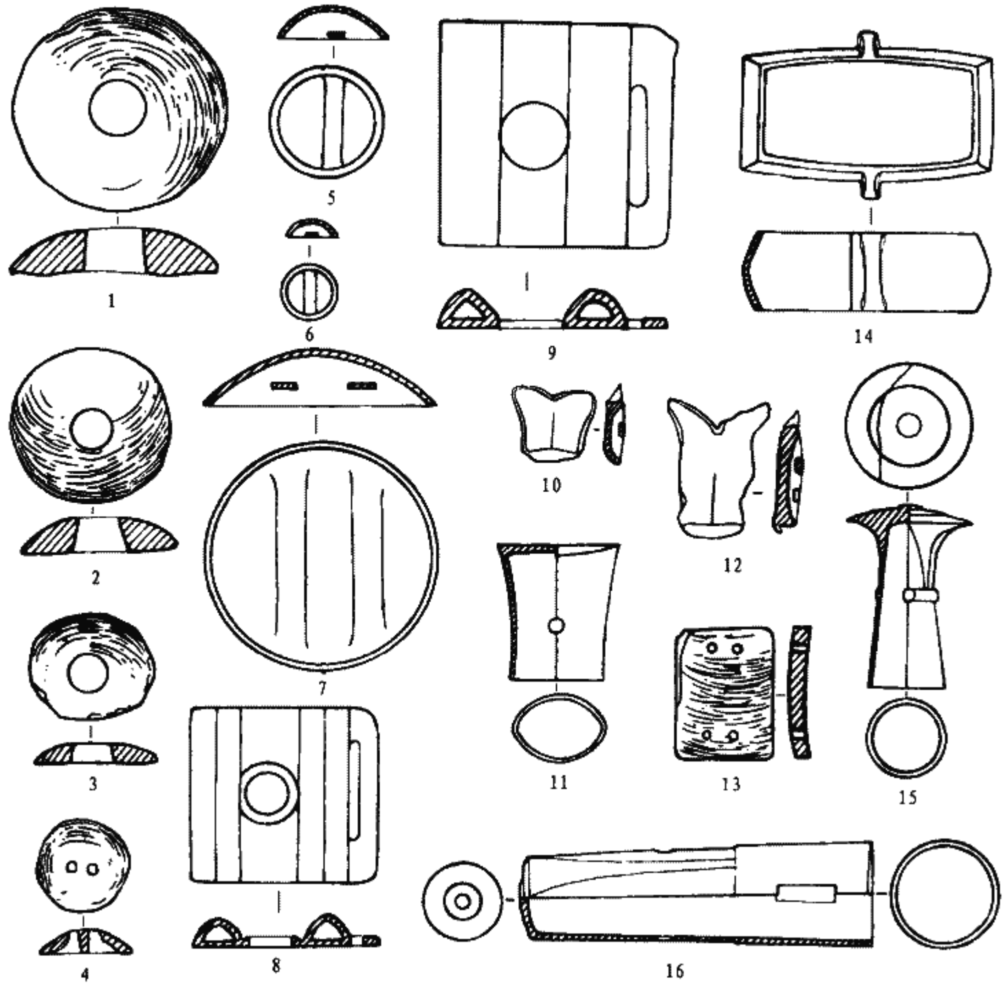


图 104　车马坑 M58、马坑 M51 出土蚌环、铜镳等

1. 大蚌环 M58：7　2. 中蚌环 M58：8　3. 小蚌环 M58：9　4. 蚌泡 M58：11　5. 中铜泡 M51：8　6. 小铜泡 M51：9　7. 大铜泡 M51：1　8. 铜镳 M58：5　9. 铜镳 M51：2　10. 铜小兽面形饰 M51：13　11. 铜轭足 M58：1　12. 铜长兽面形饰 M51：4　13. 骨片 M58：10　14. 铜轭箍 M58：2　15. 铜轭首 M58：3　16. 铜车軎 M58：12　(1～4、13. 9/10，14. 约 1/3，15、16. 约 1/4，余皆约 1/2)

马右耳旁。左耳侧的一个已成粉状。环径 2 厘米，孔径 0.8 厘米，厚 0.4 厘米(图 104-3；图版 63-12)。

(8)蚌泡　完整的有 30 个，其余已成粉状。为马缰绳上的饰物。M58：11，圆形，一面平，一面鼓起，泡中部有二小孔。泡径 1.3 厘米，厚 0.3 厘米(图 104-4)。

(9)骨片　27 片。马络头饰物。呈长方形，中部微鼓，骨片上、下各有二小孔。大小相近，其长度在 2 厘米～2.6 厘米，宽度在 1.6 厘米～1.8 厘米，厚度在 0.2 厘米～0.3 厘米间。M58：10，长 2.6 厘米，宽 1.8 厘米，厚 0.3 厘米(图 104-13；图版 63-11)。

(三)　马坑 M51

1. 概况

M51 位于车马坑 M52 的西北约 3 米处。坑口呈梯形，方向 283 度。坑口距地表深 2.7 米，东边 2.4 米，西边长 2.05 米，南、北两边长 2.5 米，坑底距地表深 4.3 米(图 105)。

坑内埋 2 马 1 人，马头和人头都向西。马卧于坑中部，人偏在墓坑北侧。人骨架仰身，下肢微屈，面向北，是个 10 岁左右的少年。2 马相对侧卧，四肢交叠在一起。马头上有铜泡等组成的络头。

络头的眉带、鼻带、颊带和颌带皆由小铜泡连缀而成。马额中部有 1 个作当卢用的大铜泡，在两颞及嘴旁各有 1 件铜小兽面形饰，鼻梁上有 1 件铜长兽面形饰，马嘴旁有铜镳。每匹马的头部除小铜泡外，都应有大铜泡 1、铜长兽面形饰 1、铜小兽面形饰 4、铜镳 2。但南马的 1 个铜小兽面形饰和北马的 1 个铜长兽面形饰已锈成粉状。马缰绳上饰以中型铜泡。

2. 出土遗物

皆为马饰，有铜镳、长兽面形饰、小兽面形饰、泡等。

(1)铜镳　4 件。大小相同。形似 M58：5。M51：2，长 7 厘米，宽 7.2 厘米，管高 1.2 厘米(图 104-9)。

(2)铜长兽面形饰　1 件。M51：4，长兽面形，顶二立耳外撇，背有二横梁。长 4.3 厘米，最宽 3.2 厘米(图 104-12)。

(3)铜小兽面形饰　7 件。大小完全相同。兽面形，鼻部凸起，背有一横梁。M51：13，长 2.2 厘米，耳宽 2.5 厘米(图 104-10)。

(4)铜泡　169 件。大铜泡 2 件，形似 M52：1。M51：1，直径 7 厘米(图 104-7)。中铜泡 40 件，正面圆状凸起，背中部有一横梁。M51：8，直径 3.4 厘米(图 104-5)。小铜泡 127 件，形似 M52：22，尺寸较小。M51：9，直径 1.7 厘米(图 104-6)。

上述 M52、M58、M51 三个坑，距离很近，方向、深度、坑内的人骨架与马骨架的头向等基本相同，应是同一时期的一组遗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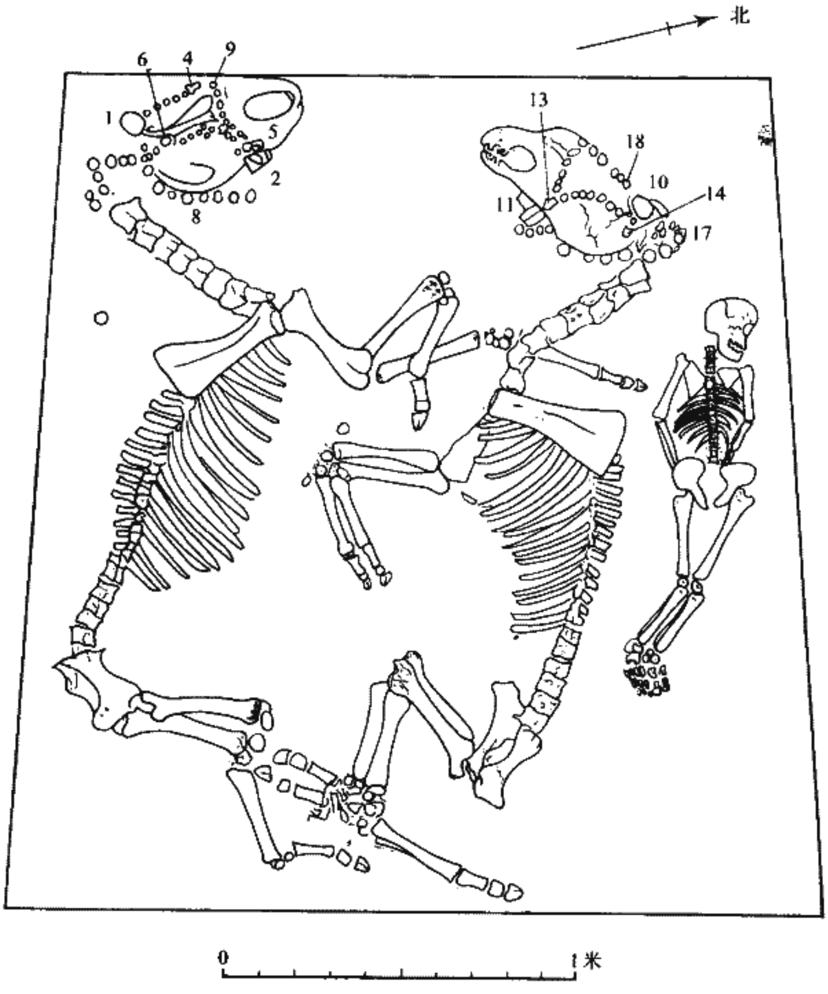


图 105 马坑 M51 平面图

1. 大铜泡 2. 中铜泡 3. 中铜泡 4. 铜长兽面形饰 5. 铜小兽面形饰 6. 铜小兽面形饰 7. 铜小兽面形饰 8. 中铜泡 9. 小铜泡 10. 大铜泡 11. 铜镳 12. 铜镳 13. 铜小兽面形饰 14. 铜小兽面形饰 15. 铜小兽面形饰 16. 铜小兽面形饰 17. 中铜泡 18. 小铜泡(3、7. 在南侧马头下,12、15、16. 在北侧马头下)

二　第二组陪葬坑

（一） 车马坑 M146

1. 车马坑形制

M146位于车马坑M52之西，两者相距20多米。方形竖穴，方向105度。坑口距地表深2.9米，长、宽均3.2米，底部比口部略小，距地表深4.5米。坑内填黄褐色夯土。在方坑之底部，挖有轮槽和轴槽(图106)。

(1)轮槽

位于两轮的下部，为口大底小的弧形凹槽。南轮槽，长1.42米，口宽0.2米，底宽0.16米，深0.57米；北轮槽，长1.46米，口宽0.2米，底宽0.14米，深0.55米。

(2)轴槽

在轴的下部，形状不甚规则，长2.05米，宽0.21米～0.26米。

2. 埋葬情况

坑内埋1辆车2匹马，车厢在西，车辕向东(图106；图版64，图版65-1，图版66-1)。2匹马侧卧于辕之两侧，头东臀西，背部相对，向着车辕，腹部朝外。2匹马后腿压在车厢下，北侧马之前腿和南侧马的马头压于衡下。马骨架下发现席纹。从出土情况看，是先将马杀死后下葬，然后放车。

3. 车子结构

车子为木质结构，已腐朽，根据残存的痕迹，测量车子各部分的尺寸。

(1)车轮

出土时轮呈扁圆形，这与下葬后受到的填土的压力有关，又因压力大小有差异，故两轮的尺寸稍有不同。两轮间的轨距为2.23米。

南轮，竖径1.2米，横径1.39米。毂长0.43米，毂的最大径0.2米，两端径0.14米～0.19米。轵长0.25米，贤端长0.12米。

北轮，竖径1.25米，横径1.41米。毂长0.44米，毂的最大径0.21米，两端径0.13米～0.17米。轵长0.25米，贤端长0.13米。

两轮的辐数各16根。辐条长0.41米～0.56米。由于轮呈扁圆形，竖向的辐条较短，横向的辐条较长。辐条径0.02米～0.04米，近毂处较细，近牙处较宽。轮牙高0.07米，厚0.06厘米。因未作解剖，整个车轮由多少片牙片拼合而成，辐条与牙、毂榫套的情况，都不大清楚。

(2)车轴

为圆木。两毂外侧的一段未保存下来，现残长2.72米，估计原来的长度为3米～3.12米。轴的中部较粗，直径0.12米；入毂处较细，径0.1米。轴两端未发现铜軎及辖。

(3)车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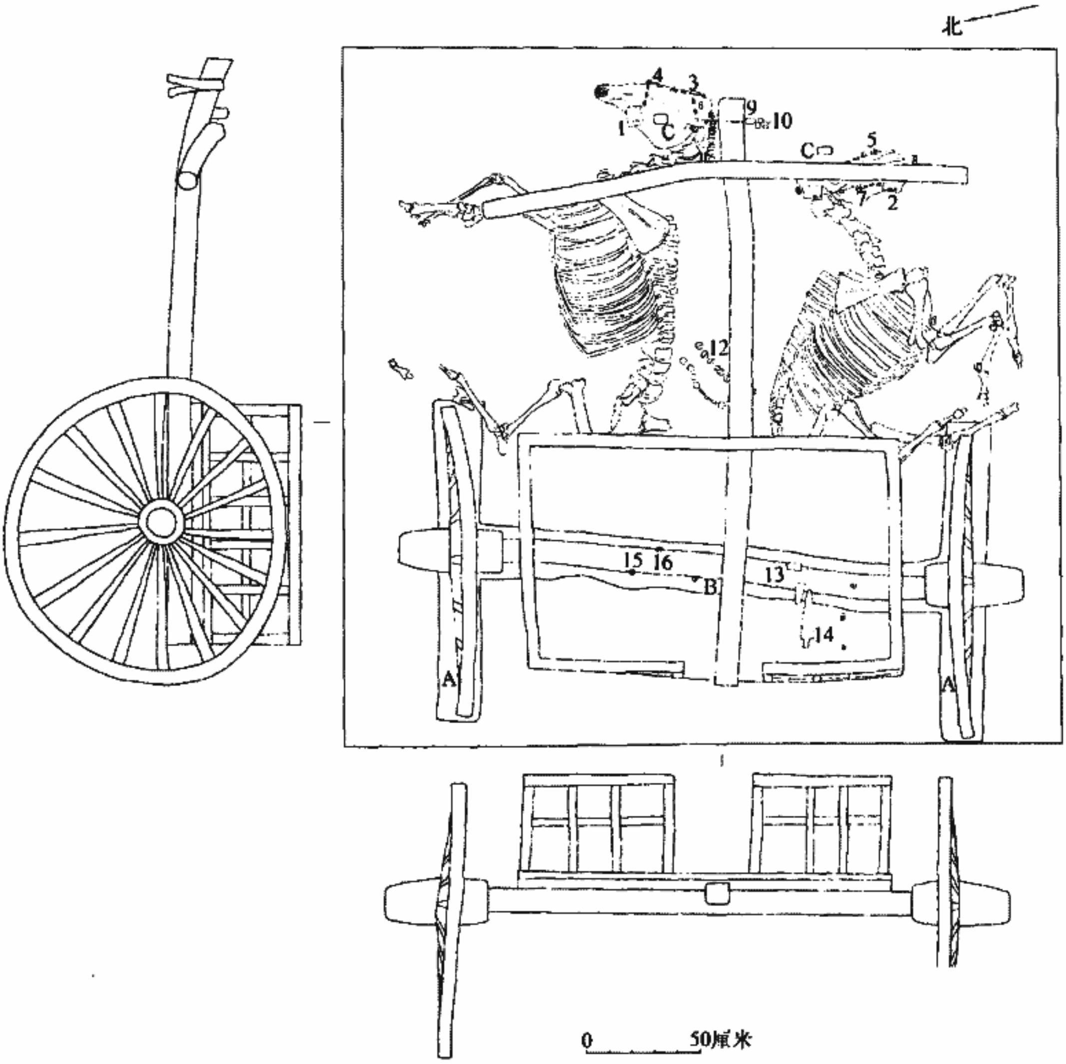


图 106　车马坑 M146 平面图、车子侧视图与后视图

A. 轮槽　B. 轴槽　C. 木轭　1. 铜镳　2. 铜镳　3. 大铜泡　4. 铜矢状泡　5. 铜矢状泡　6. 贝　7. 贝　8. 大铜泡　9. 大铜泡　10. 小铜泡　11. 中铜泡　12. 中铜泡　13. 铜戈　14. 铜戈　15. 骨管　16. 蚌环

为方木，全长 2.66 米。辕木横断面近圆角方形，边宽约 0.115 米。辕伸出衡外 0.28 米，伸出舆外 0.01 米。从车厢前往东，辕杆逐渐向上翘起，上翘角约 10 度。在辕末端未发现铜踵。

(4)车厢

在辕、轴相交处之上。舆身呈长方形。前阑长 1.72 米，后阑长 1.68 米；北边宽 1.09 米，南边宽 1.06 米。车厢高度 0.47 米～0.49 米。舆后中部有宽 0.35 米的车门。舆底用 4 根厚约 0.05 米的轸木构成长方框，上置 25 根小立柱，即前排 9 根，后排 8 根，左、右两侧各 4 根，立柱直径 0.04 米。立柱之间，有两排横杆相连，中部的横杆较细，直径约 0.03 米，上部的横杆较粗，直径约 0.05 米。

在车厢内，靠前阑处及近车门处，都发现漆皮的痕迹，黑色地施红、白色花纹，极不清晰。漆皮出土时比辕低 0.02 米～0.03 米。我们推测，这是车厢底板的残迹，原来其上曾髹漆，绘有红、白色的纹饰。车厢底板的位置应在辕的上面，后来下塌，故出土时比辕略低。在车厢内，辕之南、轴之西，发现铜戈 2 件，其周围有蚌环 5 件、骨管 1 件。

(5)车衡

在辕的前端，为圆木。长 2.2 米，直径 0.07 米。出土时衡南端比北端高出 0.12 米。在衡木前辕的两侧，各有人字形木轭，轭首上段及轭肢末端已残缺，北轭残高 0.27 米，上部径 0.075 米；南轭残高 0.36 米，上部径 0.08 米。

在衡木前 0.18 米处，辕两侧发现长 0.29 米、宽 0.05 米由铜泡组成的带状饰。此带状饰由 2 个直径 0.05 米的大铜泡和 16 个直径 0.018 米的小铜泡连缀而成。即 2 个大铜泡之间有 8 个小铜泡，2 个大铜泡之外侧各有 4 个排成 2 行的小铜泡(图 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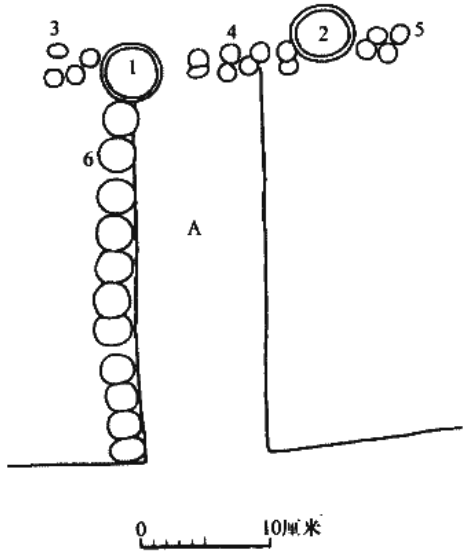


图 107　车马坑 M146 衡饰分布图(由西向东)

A. 车辕　1. 大铜泡　2. 大铜泡　3. 小铜泡　4. 小铜泡　5. 小铜泡　6. 中铜泡

在辕的北侧，与带状饰的大铜泡相连接的，还有 11 个直径 3 厘米排列整齐的中铜泡，近车厢处，也发现 17 个同样大小的铜泡，这可能是辔带上的铜饰。

M146 衡木前由铜泡组成的带状饰，在殷墟的发掘中是较罕见的。但在西周的车马坑中则不乏其例。它们属衡木上的饰件。例如：在沣西张家坡第 2 号车马坑的 1 号车，衡中部辕的两侧为大铜泡，其间有 2 个长条形铜泡，大铜泡各与一串长铜泡相连接①。洛阳老城西周第 4 号车马坑，衡木中部辕两侧亦各有 1 个圆形大铜泡，其间，于衡和辕的交接处的上方横置 2 个长方形铜泡，各大铜泡下面连接一串长方形铜泡，每串 11 个，类

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沣西发掘报告》,图九四,文物出版社,1962 年。

似的长方形铜泡在车辕中部还有一段①。上述例子，特别是洛阳老城第4号车马坑的衡饰与M146的情况很相似。不同的是M146的带状铜饰大小铜泡均为圆形，且它们出土时的位置不在衡上，而在衡木前。我们根据M146的带状铜饰位于辕之两侧，并与辕北侧的一个木軶处在同一直线上，推测它为衡饰。现在这个车马坑衡木与车厢距离只1.15米，相距太近不合比例，大概在下葬时曾移动过，原来的衡木位置可能在这串带状衡饰的地方。

4. 马饰

2匹马的额上各有1个直径0.05米的大铜泡，马的鼻上各有1个矢状铜泡，马嘴两侧各有1件铜镳，未发现马衔。马的络头由海贝组成，已发现海贝40多枚。因南侧马头压在衡下，北侧马的右颊朝下，未解剖，故不知组成络头的贝的具体数目。

5. 出土遗物

有铜镳、戈、矢状泡、泡、镞、骨管和蚌环。

(1)铜镳　4件。大小相同。长方形，中有一圆孔，两侧为椭圆形管状穿，一管外侧有一扁长梯形环。M146：2，通长7.9厘米，宽6.7厘米，管高0.9厘米(图108-8)。

(2)铜戈　1件。为銎内戈，较轻薄，似明器。援有不大明显的中脊，援末呈三角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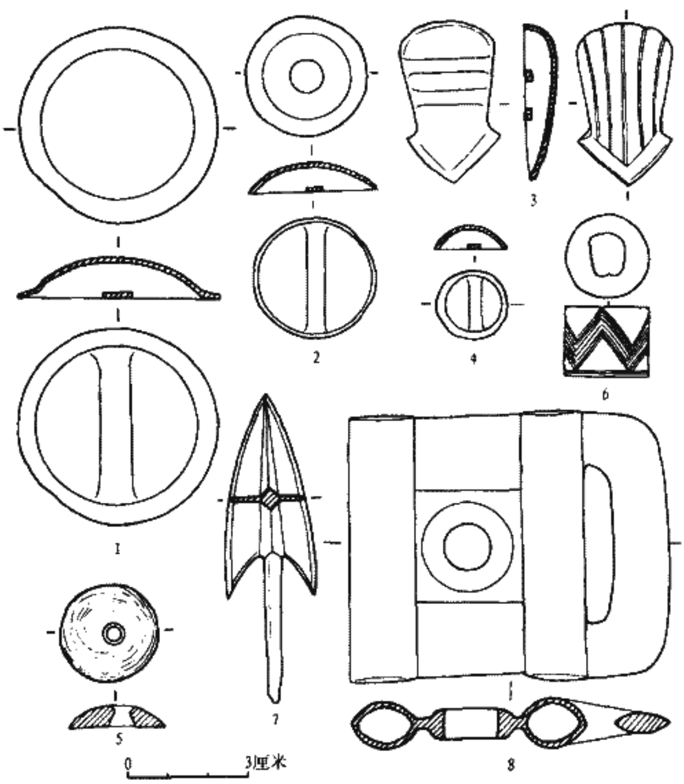


图108　车马坑M146出土铜泡、骨管和蚌环等
1. 大铜泡M146：8
2. 中铜泡M146：11
3. 矢状铜泡M146：4
4. 小铜泡M146：10
5. 骨管M146：15
6. 蚌环M146：16
7. 铜镞M146：17
8. 铜镳M146：2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唐城队：《洛阳老城发现四座西周车马坑》，《考古》1988年第1期。

M146：14，通长 25 厘米，援长 18 厘米，厚 0.1 厘米。

(3)铜矢状泡　2 件。一端呈三角形，一端呈弧形，背有二横梁。M146：4，长 4 厘米，宽 2.3 厘米(图 108-3；图版 63-8)。

(4)铜泡　48 件。大铜泡 4 件，正面鼓起，周围有一宽边；背面有一横梁。M146：8，直径 5 厘米(图 108-1；图版 63-7)。中铜泡 28 件，正面圜状凸起，无宽边，上有二周弦纹；背面有一横梁。M146：11，直径 3 厘米(图 108-2)。小铜泡 16 件，形似中铜泡，但正面中部无弦纹。M146：10，直径 1.8 厘米(图 108-4)。

(5)铜镞　1 件。出于车厢前的填土中。M146：17，双翼较窄，后锋较长，镞本与关平，脊的横断面呈菱形，圆柱形铤，上粗下细。通长 8.2 厘米，翼宽 2.2 厘米(图 108-7)。

(6)骨管　1 件。M146：15，圆筒形，中部有椭圆形孔，表面饰一周三角划纹。长 1.8 厘米，径 2.1 厘米(图 108-5)。

(7)蚌环　5 件。一面平，一面鼓，中部有孔。M146：16，直径 2.4 厘米，孔径 0.6 厘米(图 108-6)。

(二)　车马坑 M147

1. 车马坑形制与埋葬情况

位于车马坑 M146 北约 1 米处。长方竖穴，方向 105 度，坑口距地表深 3 米，长 3.2 米，宽 2.95 米，坑底距地表深 4.6 米。在坑之底部挖有轮槽、轴槽和马坑(图 109)。

(1)轮槽

与 M146 的形状相似，只是尺寸稍有不同。南轮槽，长 1.51 米，口宽 0.19 米，底宽 0.14 米；北轮槽，长 1.55 米，口宽 0.19 米，底宽 0.15 米；两轮槽的深度均为 0.65 米。

(2)轴槽

为长方形小沟，长 2.06 米，宽 0.24 米～0.27 米，深 0.18 米。

(3)马坑

位于北侧马骨架之下，形状不大规则，近椭圆形，长 1.7 米，宽 0.6 米～0.68 米，深 0.1 米～0.15 米。

埋葬情况与 M146 基本相似。不同的是马的腹部均向南，马头压于衡下(图 109；图版 65-1、2，图版 66-2)。

2. 车子结构

(1)车轮

南轮，竖径 1.23 米，横径 1.42 米。毂长 0.44 米，毂的最大径 0.21 米，两端径 0.13 米～0.16 米。轵长 0.25 米，贤端长 0.13 米。

北轮，竖径 1.32 米，横径 1.42 米。毂长 0.44 米，毂的最大径 0.25 米，两端径 0.14 米～0.18 米。轵长 0.25 米，贤端长 0.13 米。两轮间的轨距 2.26 米。

两轮的辐数各 20 根。辐条长 0.4 米～0.57 米，辐条径 0.02 米～0.04 米，轮牙高 0.07 米，厚 0.06 米。

(2)车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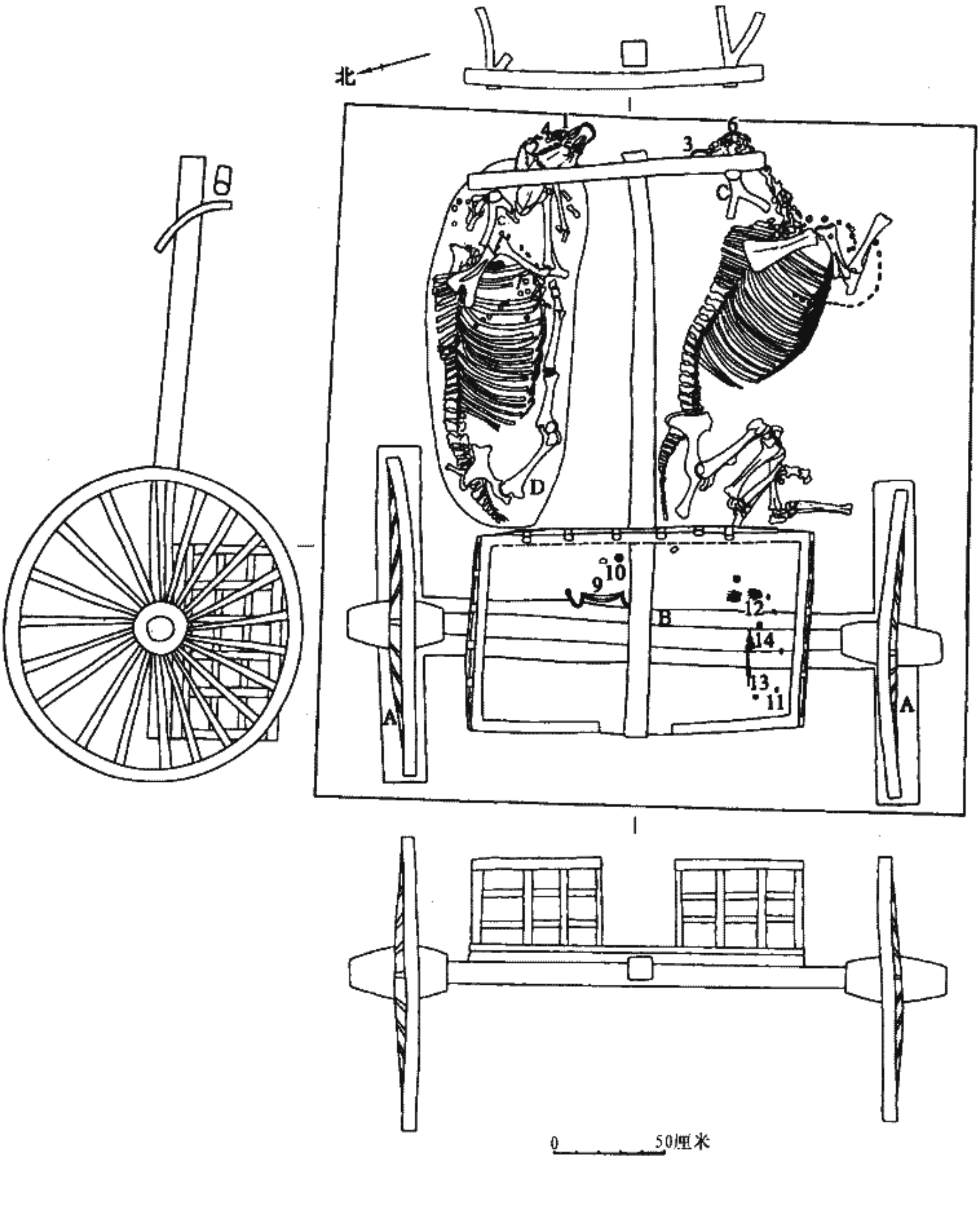


图 109　车马坑 M147 平面图、车子侧视图与后视图、衡前视图

A. 轮槽　B. 轴槽　C. 木軛　D. 马坑　1. 铜镳　2. 大铜泡　3. 大铜泡　4. 小铜泡　5. 铜矢状泡　6. 中铜泡　7. 中铜泡　8. 中铜泡　9. 铜弓形器　10. 骨管　11. 蚌环　12. 铜镞　13. 铜戈　14. 铜戈

残长2.78米，估计原来的长度为3.08米～3.12米。轴的最大径0.12米，人毂处径0.1米。

(3)车辕

全长2.72米。辕的横断面近圆角方形，边宽0.11米。辕伸出衡外0.04米，伸出舆外0.015米。从车厢往东，辕杆逐渐向上翘起，上翘角约5度。

(4)车厢

呈长方形。车厢前阑北部上方被晚期墓破坏了一部分。前阑长1.51米，后阑长1.49米，后阑略向外鼓。南、北两边宽0.9米，中部宽0.94米。车厢高度0.48米～0.49米。舆后中部的车门宽0.34米。车厢四轸的厚度及轸上立柱的数目、排列、直径，均与M146相同。不同的是这辆车的立柱之间，有3排横杆相连，车厢后阑，门之两侧，立柱与横杆排列成井字形结构。

在车厢南壁内侧，发现3排蚌环，每排3个。第一、二排蚌环间距0.12米～0.19米，第三排蚌环已近车厢底部。蚌环的周围，还发现不甚清晰的织物痕迹。估计原来车厢的南壁内侧，曾挂有织物，这些蚌环是缝缀于织物上的装饰品。

在车厢内，轴之东、辕之北，出有铜弓形器1件。辕之南有铜戈2件，其中1件出于轴上。轴之东、辕之南，有铜镞12枚，它们分成二组，靠北面的一组8枚，南面的一组4枚，堆放得很整齐，镞尖均向南。在辕之两侧，还发现骨管4个。车厢内的这些遗物，出土时的位置都比车辕低，这是由于车厢底板已腐朽塌陷之故。

(5)车衡

为圆木。长1.4米，直径0.07米～0.075米。出土时，衡比辕高出2厘米，估计原来衡是置于辕上的。在衡木的内侧，辕之左、右都有人字形的木轭，轭首的上段及轭肢末端已经残缺。轭首径0.06米，轭肢径0.35米，南轭残高0.38米，北轭残高0.35米。

3. 马饰

北侧马的络头由数十个直径0.02米的小铜泡组成。南侧马的络头由直径0.028米的中铜泡和部分小铜泡组成。马额、鼻的铜饰与M146相似，马嘴两侧亦各有1件铜镳。

2匹马的腹部均有一圈排列有序的中铜泡，腹部的铜泡又与马颈上的一串中铜泡相连。北侧马颈部铜泡18个，腹部铜泡15个；南侧马颈部铜泡14个，腹部铜泡25个。估计原来马的腹部有一圈皮带，与马颈上的皮带相连接，这些铜泡，就是皮带上的饰物。

4. 遗物

有铜弓形器、戈、矢状泡、泡和骨管、蚌环等。

(1)铜弓形器　1件。M147：9，弓身扁长，中部较宽，向上微拱，两端有弧形臂，臂端有一镂孔圆铃。长36厘米，高8厘米(图110-1；图版67-3)。

(2)铜戈　2件。为銎内戈，形似M146的戈。M147：13，内后端边缘略残。通长25厘米，援长19厘米，銎径2.3厘米×1.5厘米，厚0.2厘米(图110-3；图版67-2)。M147：14，通长23.5厘米，援长17.5厘米，銎径2厘米×1.5厘米，厚0.2厘米(图110-2；图版67-1)。

(3)铜镞　12件。形似M146：17，但两翼的后锋较钝，梃较粗短。M147：12，长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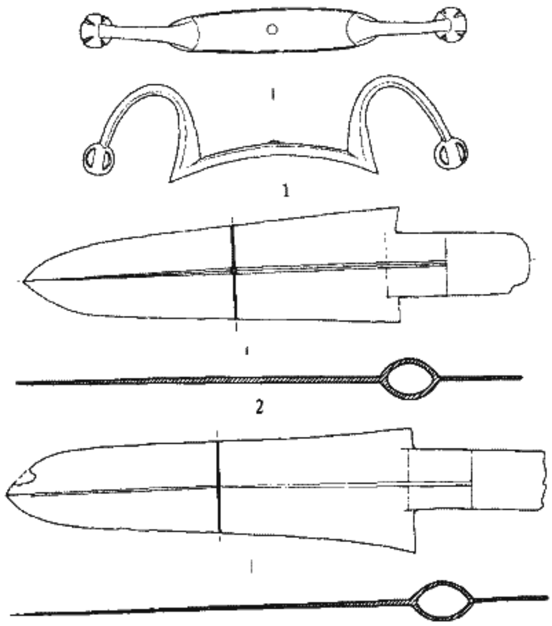


图 110　车马坑 M147 出土铜弓形器、戈(1.1/7,余 3/10)
1. 弓形器 M147：9　2. 戈 M147：14　3. 戈 M147：13

厘米，翼宽 2.2 厘米(图 111-6)。

(4) 铜镳　2 件。形似 M146：2。M147：1，长 8.4 厘米，宽 6 厘米(图 111-5)。

(5) 铜矢状泡　1 件。形似 M146：4。M147：2，长 4 厘米，宽 2.3 厘米(图 111-7)。

(6) 铜泡　122 件。大铜泡 2 件，正面呈圆状凸起，周围有一宽边，背面有二横梁。M147：5，直径 4.9 厘米(图 111-1)。中铜泡 86 件，形似 M146：11，但正面中部无弦纹。M147：6，直径 2.5 厘米(图 111-2)。小铜泡 36 件，形似 M146：10，但尺寸略大。M147：4，直径 2 厘米(图 111-3)。

(7) 骨管　4 件。形似 M146：15，尺寸稍大。M147：10，长 1.9 厘米，径 2.3 厘米(图 111-8)。

(8) 蚌环　8 件。形似 M146：16。M147：11，直径 2.4 厘米，孔径 0.6 厘米(图 111-4)。

5. 时代

M147 的填土中，出了 300 多片碎陶片，有泥质红陶肩施瓦纹的绳纹圜底罐、三角划纹簋、弦纹豆、盆残片，其形制似殷墟文化第三期晚段的器物。所出铜戈的形式，为殷墟文化第二、三期常见之物。M147 的上部压有 0.6 米～0.7 米的殷墟文化第四期的文化层。据此，我们推测此坑的时代属殷墟文化第三期偏晚阶段。M146 所出的陶片较少，但器类、纹饰及所出铜戈的形制均与此坑的器物相近，其时代也应与之相当。

(三)　马坑 M143

M143 位于 M147 北面约 0.6 米处。长方形竖穴，方向 101 度。坑口距地表 2.6 米，长 2.28 米，宽 1.72 米，坑底距地表 4.6 米。

坑内埋 2 马 3 人(图 112；图版 68-1)，2 马侧卧于坑中，背部相对，腹部朝外，马头向东。3 人骨架均压在马架之上。1 人位于坑北，下肢保存较好，上半部骨架散乱；大半个头盖骨置于人的腹部，小半块头骨在坑的东壁 。另 1 人位于 2 马之间，俯身直肢，头东足西，系少年。在该人骨架的小腿上发现红漆皮痕迹，范围长 22 厘米，宽 17 厘米。还有 1 人，位于坑的南部，亦为俯身直肢，人面朝北，对着马头。此具人骨架，经韩康信同志鉴定为男性，年龄 20 岁～25 岁。从出土情况看，是将人和马处死后再下葬，先埋马，后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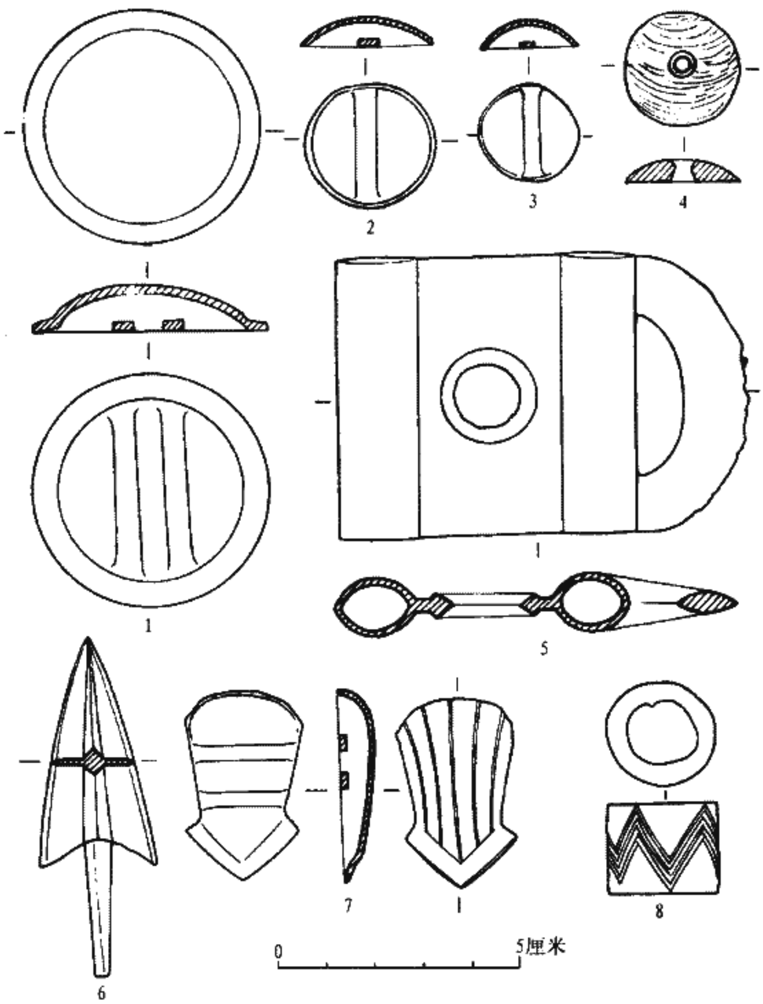


图 111　车马坑 M147 出土铜泡、蚌环和骨管等

1. 大铜泡 M147：5　2. 中铜泡 M147：6　3. 小铜泡 M147：4　4. 蚌环 M147：11
5. 铜镳 M147：1　6. 铜镞 M147：12　7. 铜矢状泡 M147：2　8. 骨管 M147：10

(四) 羊坑 M148

1. 概况

M148 在 M146 南面 5 米处。长方竖穴，方向 104 度。坑口距地表 2.95 米，长 2.1 米，东边宽 1.8 米，西边宽 1.72 米，东、西二边略向外鼓。坑底距地表深 3.95 米。在坑底之北部，还挖有长 1.26 米、宽 0.15 米、深 0.3 米的小沟。

坑内埋 2 羊 1 人(图 113；图版 68-2)。2 羊侧卧于坑中，头东足西，面向东北，腹部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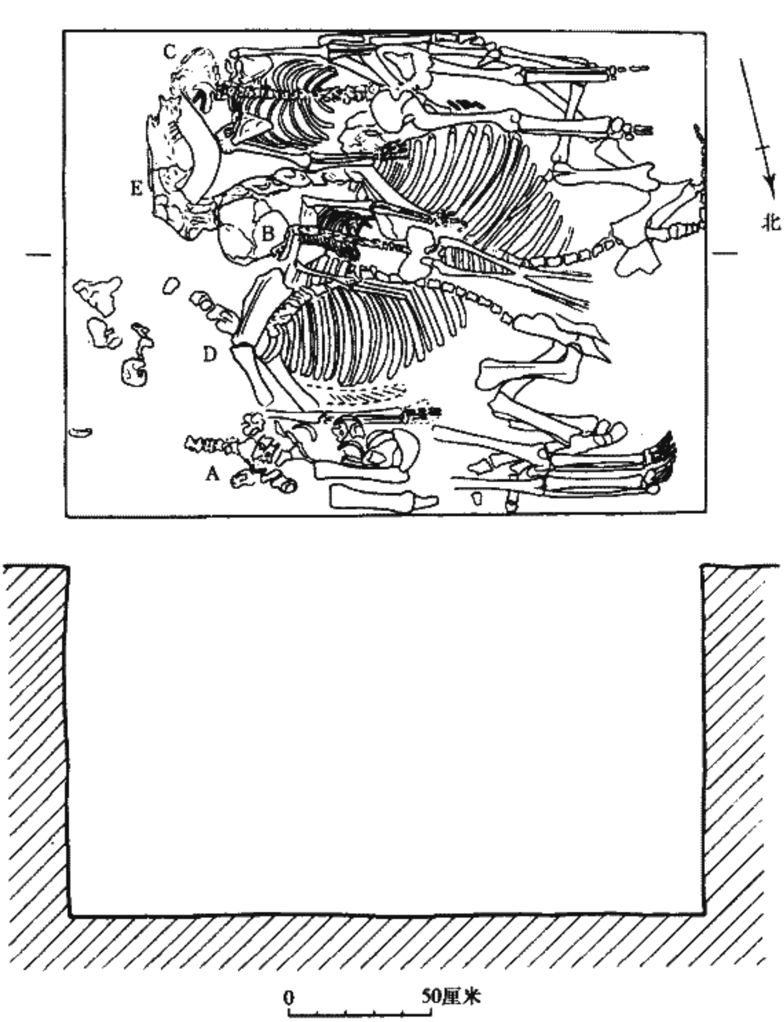


图 112　马坑 M143 平、剖面图

A. 殉人　B. 殉人　C. 殉人　D. 马　E. 马

对，背部朝外，前肢相互交叠。羊的头部上方各竖立 1 件铜軛首，出土时，軛首比羊头高 0.13 米～0.16 米。羊的嘴旁各有 1 件铜镳。羊的头部有由小铜泡组成的络头，排列甚整齐。人骨架位于坑的北部，俯身屈肢，头向东。在人骨架之颈部下，发现海贝 4 枚。

2. 出土遗物

有铜軛首、镳、泡和蚌环等。

(1)铜軛首　2 件。筒形，顶端微鼓，上有同心圆凸纹，顶下束腰，上有凸起的三角纹，两侧有对称的小圆孔。M148：2，顶径 3.3 厘米，口径 2.7 厘米，通高 4.8 厘米（图 114-1；图版 63-2）。M148：1，略小（图版 63-1）。

(2)铜镳　2 件。形状与 M146、M147 所出的铜镳近似，不同之处是此二件镳圆孔两侧

为三角形管状穿，尺寸比车马坑所出的要小一半。M148：4，长4厘米，宽3厘米，管高0.5厘米(图114-4；图版63-3)。

(3)铜泡　97件。形似M146、M147所出的小铜泡，但尺寸更小。M148：6，直径1.4厘米(图114-2)。

(4)蚌环　1件，形似M146：16，尺寸略小。M148：8，直径2.2厘米，孔径0.7厘米(图114-3)。

上述M146、M147、M143、M148四个坑，距离近，方向、深度基本相似，坑内马、人、羊的头向也相同，这是同一时期的一组遗迹，即都属于殷墟文化三期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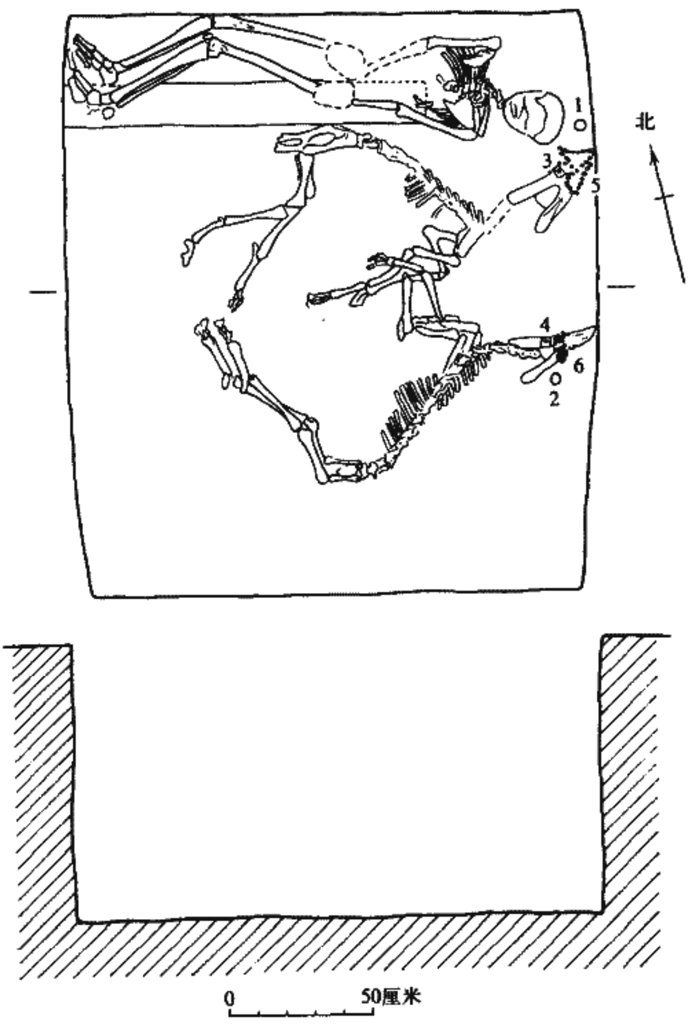


图113　羊坑M148平、剖面图

1. 铜轭首　2. 铜轭首　3. 铜镳　4. 铜镳　5. 小铜泡　6. 小铜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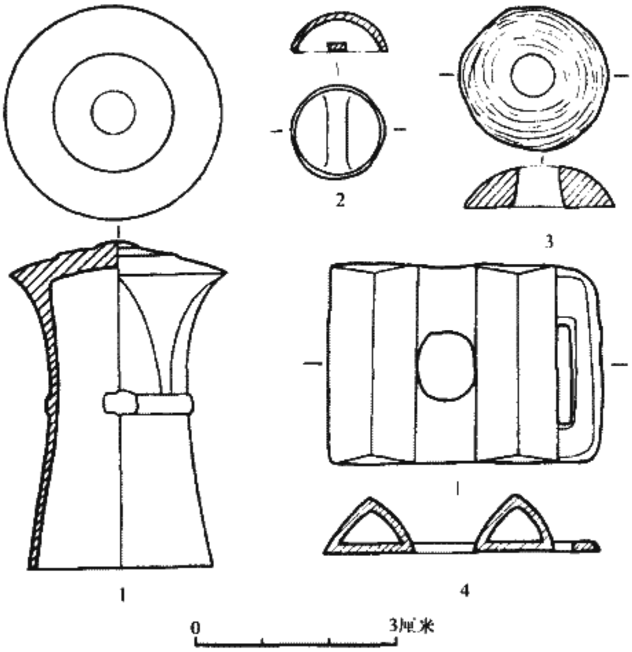


图 114 羊坑 M148 出土铜轭首、泡和镳等
1. 铜轭首 M148：2
2. 铜泡 M148：6
3. 蚌环 M148：8
4. 铜镳 M148：4

三 陪葬坑的墓主

1987 年秋，我们在发掘车马坑 M52、车马坑 M58、马坑 M51 时，根据殷墟西区墓葬与车马坑的埋葬情况曾推测：这 3 座陪葬坑墓主的墓，在它们的北部或东北部[1]。1990 年 M160、M172 的发掘，证实这一推测是正确的。

上文已经提到，M160 的时代为殷墟文化第三期晚段，M146、M147、M143、M148 也属这一时期。M160 与 M146、M147 相同，方向均为 105 度，M143 方向为 101 度，M148 方向为 104 度，与之相近。M160 出的Ⅱ式铜戈和铜镞，与 M146、M147 所出的铜戈、镞的形式相似，不同的是墓中所出的Ⅱ式铜戈，质地较厚重，内上有纹饰；而车马坑所出的戈，体轻薄，无纹饰。M160 位于上述 4 座陪葬坑的东北，与 M147 的距离约 35 米。这 4 座陪葬坑应是 M160 的陪葬坑。也就是说，M160 的墓主亚址，就是 M146、M147、M143、M148 的墓主。

M172 的时代属殷墟文化第四期初，M52、M58、M51 也属这一时期。M172 的方向为 280 度，M52、M58 的方向为 277 度，M51 的方向为 283 度，均与之相近。M172 位于这 3 座陪葬坑的东北部，与 M51 相距也是 35 米，这 3 座坑是 M172 的陪葬坑。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安阳郭家庄西南的殷代车马坑》，《考古》1988 年第 10 期。

伍　结语

一

郭家庄西南地墓地是近几年来殷墟地区新发现的一个商代墓地，它位于苗圃北地铸铜遗址的东南。经过多年的工作，发掘了商代墓葬及车马坑等191座。据目前了解的情况，这一墓地的南部和东部边沿已大致确定，西部是铁路苗圃，北部偏东为居民住房。在这一墓地西北部约70米处，最近又发掘了一批墓葬，这批墓葬与这191座墓和陪葬坑是否属于同一个墓区，目前尚不太清楚。

郭家庄墓地与大司空村、苗圃北地的殷代墓地不同，后两个地点是遗址区，墓葬即埋在遗址中。郭家庄墓地在铲探时虽发现过一些文化层，但都不成片；这一地点，虽曾有人活动过，但未成为一个居住址。因此，郭家庄墓地与孝民屯南的殷墟西区墓地的情况相近，是纯粹的墓葬区。

在191座商代墓和陪葬坑中，除1座带墓道的墓和车马坑、羊坑等外，都是长方形竖穴墓，为殷墟地区常见的墓葬。墓呈长方竖穴形，长约2米上下，宽约1米左右，大多数墓深在2米～3米之间。大部分墓的底部有二层台即棺室，少数墓在棺外加椁。个别墓在墓主头端二层台上方有壁龛。大多数墓墓底中部有腰坑，坑中埋一条狗，有的墓在棺室上方填土中也放一条狗。死者的葬式有仰身直肢葬、俯身直肢葬和屈肢葬三种。仰身直肢葬最多，俯身葬次之，屈肢葬最少。死者的头向以南或北向的多，东或西向的较少。墓中随葬器物的位置，陶器和青铜器一般放在二层台上，而以头端二层台上较多。兵器和小件饰物放在棺中死者身旁，贝则在死者的口内或手内。部分墓的头端二层台上有牛腿骨，有少数墓有殉葬人，被殉者大多是少年。

殷墟文化的分期问题，在60年代大司空村和苗圃北地的陶器分期基础上初步解决。后来，这一分期在殷墟西区、后冈等地的墓葬分期中得到了确证。郭家庄西南地商代墓葬的分期也是以上述标准作出的。在184座墓葬中，能分期的墓有143座，其中属第二期的墓有15座，属第三期的墓有59座，属第四期的墓有69座；第二期的墓较少，第三、四期的墓较多，因而这是一片基本上属于殷墟后期的墓地。在第四期墓葬中，属前段的有38座，属后段的只有31座，后段墓葬少于前段。

第二期墓葬相当于武丁后期、祖庚、祖甲时期；第三期墓葬约为廪辛、康丁、武乙、文丁时期；第四期墓葬约为帝乙、帝辛时期。如粗略地进行划分，则第四期前段为帝乙时期，后段为帝辛时期。

器物的组合，与殷墟其他地区的墓地一样，觚、爵二器是大部分墓中都有的随葬陶器，此外，再配上别的器物。第二期的陶器组合较简单，除觚、爵外，再加上一个豆，或簋，或鬲。第三、四期时，墓中随葬陶器有变化和增加，豆已较少见，新出现的有陶盘和罐，还有罍和壶等。铜器的组合，也以觚、爵为主，但器物的多寡与分期无关，而是取决于墓主的身分和地位。早期的铜器都较厚重，晚期则出现制作简陋的明器式的器物。

郭家庄的191座商墓及车马坑等都属一个墓地，除少数零星墓外，依其分布，可分为北、中、南三个区，在每一区中，依其分布情况，还可以分成若干小组，少则五六座，多则十几座。这些组成小组的墓，有的是同期的，有的是不同期的。属于同期的，内部也有早晚关系。例如，M225、M226、M228、M229、M230、M231和M232是同一组墓，其中M225、M228和M230随葬Ⅳ式陶觚，M232随葬Ⅲ式陶觚，M231随葬Ⅱ式陶觚。M231是二期的，其余墓是三期的，但有早晚，从陶觚的变化看，时期上是连续的。M19、M34、M45和M47是同一组墓，分别随葬Ⅲ式、Ⅳ式陶觚和Ⅴa式陶爵，都是三期的。M61、M63、M64、M66、M67、M69和M70是同一组墓，其中M63和M64是二期的，M61、M66、M67和M70是第三期的，M69是第四期早段的，这一组墓延续的时间也较长。M98、M99、M137和M138是同一组墓，前2座墓属第四期早段，后2座墓属第四期晚段。从这几组墓的分布和分期看，每一组墓是一个延续了几代的家庭墓地，而从整个墓地看，则是一个大家族的墓地。

从M160和M53的青铜器上的铭文得知，这是一片“亚址”族的墓地。

这一片墓地的三个区在墓葬的规模、随葬品的数量和质量，以及殉人的多寡上。

北区的墓可分为6组：A组，M184、M189、M178、M175、M182、M190、M193、M194，8座。B组，M192、M176、M179、M185、M177、M180、M174，7座，位于A组之南。C组，M160～M166、M168～M170、M172等，11座(在其西南的车马坑M146、车马坑M147、马坑M143、羊坑M148及小墓M141附于此组)。D组，M21、M25、M51、M52、M58、M54、M53、M20和M22，9座，在C组之南。E组，M31、M29、M45、M47、M19、M34、M26和M50，8座。F组，M48、M30、M24、M35、M27、M55和M57，7座。

北区的这批墓大致有如下特点：(1)面积大的墓大多集中在这一区。如面积最大的M172，有14平方米，还有一条墓道。其次为M160，面积为13平方米。面积在7平方米～8平方米之间有的M170、M179和M184等3座。在6平方米～7平方米之间的有M168和M190等2座。面积在5平方米～6平方米之间的有M50。另有4座墓的面积在3平方米～4平方米之间。4座墓有椁室。(2)随葬品丰富。如M160，有随葬品353件，青铜觚、角10套。M53有铜礼器12件，青铜觚、爵2套。这些墓中还有大量的铜兵器。(3)殉人墓大多集中在此区，7座墓有14个殉人(车马坑的殉人尚未统计在内)。(4)东西向的墓居多(约占了一半)。(5)墓与墓之间的距离较大。

中区墓葬距北区约40米～50米，约可分为10组：A组，M75、M98、M99、M137、M138，5座。B组，M73、M74、M77、M82、M84、M85、M87、M90～M93、M95、M97、M135、M140，15座。C组，M83、M88、M89、M94和M96，5座。D组，M61、M63、M64、M66、M67、M69和M70，7座。E组，M107、M108、M109、M113和M116，5座。F组，M62、M111、M112、M119、M121和M124，6座。G组，M263～M280，18座。H组，M215～M223，9座。I组，M225、M226、M228～M232，7座。J组，M100～M106、M110、M114、M117、M122、M123，12座。

中区墓葬有以下特点：(1)墓室面积较北区墓葬的小。这一区最大的墓是M88，仅6.2平方米；其次为M95，5.4平方米。面积在4平方米～5平方米之间的有M63、M85、M89和M91、M99、M119、M140等7座。面积在3平方米～4平方米之间的有16座。有椁室的墓仅M63。(2)墓中随葬品没有北区的墓丰富，但多于南区的墓。随葬铜器的墓仅一套觚、爵，有兵器的墓也不多。(3)只1座墓有殉人(M230)。(4)东西向的墓减少(约占37%)。

南区的墓可分成三组：A组，M233、M235～M237、M239，5座。B组，M242～M244、M247～M249、M251、M252、M254、M256、M257，11座。C组，M281～M285，5座。

南区墓有以下特点：(1)墓葬面积较小。最大一座墓的面积为3.8平方米，大多数墓的面积在2.5平方米以下。A组M233等5墓，最大的才2.1平方米，最小的只有1.4平方米。没有一座墓有椁室的。(2)随葬品贫而少。只M247、M248各出一套铜觚、爵，戈1件，其他墓只出几件陶器，未见兵器。(3)无一墓有殉人。(4)墓向大多是南北向，东西向的只有4座(约占五分之一)。

由以上三区墓葬的情况知，在这一家族墓地中，贵族或地位显赫的人及其家属集中埋在墓地的北部，地位次一点的埋在中部，而地位低下及较贫困的家庭则葬于南区。这种情况也见于后冈墓地，该地大墓在北，其附近的墓也较大，随葬品丰富并有殉人。南部的墓则小而贫。

二

M160，是郭家庄墓地中保存完整、规模较大、出土遗物最多的一座墓葬，也是殷墟地区自1976年妇好墓发掘以来又一座较重要的高级贵族的墓葬。

M160，面积13平方米，出土铜、玉、石、骨、陶、竹、牙、漆各类随葬品353件。其中青铜器291件，占随葬品总数的83%。在青铜器中，有礼器41件。种类齐全、造型多样、纹饰繁缛，绝大多数器物上铸有铭文，对研究殷墟青铜器的组合、形制、分期、铸造工艺，研究墓主的身分，进而探讨殷代的埋葬制度等，都有重要的意义。

1.青铜礼器的组合

(1)种类齐全

M160出土的青铜礼器有14类18种。

鼎6件(圆鼎3件、有盖提梁鼎1件、方鼎2件)，甗1件，簋1件，尊3件(方尊2件、圆尊1件)，斝3件(方斝2件、圆斝1件)，方觚10件，角10件，觯1件，盉1件，盘1件，罍1件，卣1件，方形器1件，斗1件。

M160属殷墟文化第三期。以前殷墟地区发现的这一时期保存完整、随葬成套青铜礼器的墓有50多座，但大多数是小墓。其中较大的、随葬品较多的有3座，现将它们与M160列表比较(表2)。

从表2看出，M160是目前发现的殷墟文化第三期中面积最大、随葬青铜礼器最多的1座墓葬。它的面积比上述3座墓大一倍，青铜礼器也多了一至三倍。此墓没有方彝、壶，但有盉、方形器、盘。特别是盘，其用途是水器，它的出现，使M160成为炊器、食器、酒器与水器俱全的一座墓葬。

(2)酒器比例大

M160随葬酒器的比例较大，在青铜礼器的组合中占全部礼器的75.6%，比第二期的妇好墓(酒器占礼器的74%)、第三期的戚家庄M269(酒器占礼器的70%)等墓，酒器的比例要大些。

(3)斝、尊占有较重要的位置

表 2　M160 与同时期大墓比较一览表

墓号	墓室面积（米^2）	随葬青铜礼器																	
		鼎	甗	簋	尊	斝	罍	卣	觯	觚	爵	角	彝	盘	器盖	壶	斗	盉	方形器
大司空村 M51	4.25	2		1	1		1	2		2	2								
薛家庄 M8	6.9	2		1		1		1	1	2	2					1	1		
戚家庄 M269	6.46	4	1	1	2	1	1	1	1	3	2		1		1		1		
郭家庄 M160	13	6	1	1	3	3	1	1	1	10		10		1			1	1	1

在殷墟第一、二期墓葬的青铜器组合中，除觚、爵、鼎外，斝、尊占有较重要的位置。如妇好墓，斝 12 件，尊 10 件，在数量上仅次于觚、爵、鼎。到了第三期，在一些小墓中，尊、斝的数量较少。鉴于此，有的同志认为："斝、尊在三期以后逐步地减弱"[①]。但 M160 的情况则不然，墓中斝和尊各有 3 件，并且都有两种形式。斝、尊不但在数量上仅次于觚、角、鼎，而且形体硕大，铸造精巧，纹饰华美。尤其是那对青铜方尊，每件重 21.5 公斤，成为仅次于大圆鼎(M160：62)的重器。这对铜方尊，在墓中放于极显赫的位置，其他的酒器围绕于它们的周围。

上述后两点表明，M160 的青铜器组合，依然保持了从商代中期以来的"重酒组合"，而且还相当的突出。由此可见，在较大的中型墓中，第二期在礼器组合上仍旧继承了以前的传统；一些高级贵族在礼制方面颇具保守性。

(4)觚、角相配

以前科学发掘的殷墓，随葬的青铜酒器都是觚与爵相配，殷墟出觚、爵最多的墓是妇好墓，出觚 53 件、爵 40 件，次为小屯北 M18，出觚、爵各 5 件。M160 没有出爵，代之以角，出了 10 件觚、10 件角，这是新的发现。在殷墟以外的地区，只在山西灵石旌介村商代晚期墓中，出过 4 件觚、10 件爵的组合[②]。

(5)方形器皿较多

M160 方器有方尊、方斝、方觚、方鼎、方形器，共 17 件，占全部青铜礼器的 41%。方形铜器，在郑州二里冈期就已出现，著名的杜岭大方鼎就是其例。到了殷墟文化第二期，方形器数量与类别增多，如妇好墓，方形器皿有 9 种，23 件，占该墓全部青铜礼器的 11%。但 M160，方形器皿的比例如此大，在殷墟墓葬中实属首见。殷墟以外地区，方形铜器皿出土不多，唯独亚醜铭铜器群，方形器数量大，约占该铜器群总数之半[③]。

---

① 安阳市文物工作队：《殷墟戚家庄东 269 号墓》，《考古学报》1991 年第 3 期。

②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等：《山西灵石旌介村商墓》，《文物》1986 年第 11 期。

③ 殷之彝：《山东益都苏埠屯墓地和"亚醜"铜器》，《考古学报》1977 年第 2 期。

2. 青铜器形制的比较

(1)M160一部分铜礼器的形制，与殷墟文化第三期同类器器形相似。如分裆圆鼎(M160：123、135)、鸟纹和乳钉纹方鼎(M160：134)、罍(M160：140)、甗(M160：51)、簋(M160：33)等，均属殷墟三期常见的器形。

(2)一些器物在殷墟第三期墓中不见或少见，但在过去的著录中或殷墟以外地区出土的殷代晚期铜器中则不乏其例。如角、方觚、卣、方尊等。M160出土的10件铜角，与宰椃角形制、纹饰、大小很相似[①]，与1931年山东益都苏埠屯所出的2件铜角的形制、尺寸也大体相同[②]。方觚，在亚醜铭铜器中亦有发现，但体较粗，胎较厚，不如M160所出的精致；德国科伦东亚艺术博物馆收藏的1件商代后期方觚，形制及尺寸与M160所出的基本相似，仅纹饰和铭文有所不同[③]。M160的卣，通体满花，从盖顶至圈足饰有四条扉棱，提梁置于正、背面，与殷墟地区第三、四期墓流行的腹两侧有绹索状提梁的扁罐式卣有明显的区别，与河南辉县褚邱所出的祖辛卣[④]、湖南宁乡黄材所出的铜卣[⑤]在形制、纹饰等方面近似。特别是M160出土的一对大方尊，与传世铜器中的“亚醜”方尊、“亚醜者姛”方尊，在形制、纹饰、尺寸等方面十分相似，这是值得注意的现象。据学者考证，“亚醜”族文化，是薄姑氏的文化遗存[⑥]，这表明M160的墓主可能与薄姑氏首领有一定的联系。

(3)一些器物造型新颖，是极罕见的器形。如方形器M160：50，与妇好墓出的司母辛方形高圈足器和《西清古鉴》卷三十一的冰鉴有某些相似之处，但也存在着较明显的区别，即后两者比前者尺寸小，重量轻。有盖提梁鼎M160：32，是殷墟发掘中首见的器形，口呈椭圆形，腹近圆角方形。这种带盖的四足方鼎，在西周初的铜器中常有发现。如宝鸡竹园沟十三号墓的鼎BZM13：16[⑦]、北京琉璃河的M253出土的圉方鼎[⑧]、山东滕县出的滕侯鼎[⑨]，形制与M160：32基本近似，不同的是这几件鼎，口之两侧有一对附耳而无圆环及提梁。可以说，M160：32，是它们的祖型。

(4)一些器物之形制具有殷墟文化第四期同类器物之特点。如大圆鼎M160：62，耳稍外侈，下腹微鼓，足近马蹄状，腹饰饕餮纹，与时代属殷墟文化第四期后段的西区GM284：1父乙鼎[⑩]、后冈HGH10：5戍嗣子鼎[⑪]近似。方鼎M160：21，器身呈方斗形，口大底小，底

---

① 容庚等：《殷周青铜器通论》，图版五三，文物出版社，1984年。

② 祈延霈：《山东益都苏埠屯出土铜器调查记》，《中国考古学报》第二册，1947年。

③ 李学勤等：《欧洲所藏中国青铜器遗珠》，图版30，文物出版社，1995年。

④ 《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编辑组：《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一)，图版三六七，文物出版社，1981年。

⑤ 湖南省博物馆：《湖南省工农群众热爱祖国文化遗产》，《文物》1972年第1期。

⑥ 殷之彝：《山东益都苏埠屯墓地和“亚醜”铜器》，《考古研究》1977年第2期。

⑦ 宝鸡市博物馆：《宝鸡𢐗国墓地》，文物出版社，1988年。

⑧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琉璃河西周燕国墓地》(1973—1977)，图七三A、B，文物出版社，1995年。

⑨ 滕县博物馆：《山东滕县发现滕侯铜器墓》，《考古》1984年第4期。

⑩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青铜器》，图版二二二，科学出版社，1985年。

⑪ 同注⑩，图版八三；图八九，1。

微鼓，足较高，与殷墟文化第四期的典型器物小屯 82M1：30[①]及 87 郭家庄东南 M1：18[②]的小方鼎形制基本近似。觯 M160：126，有盖，口呈椭圆形，下腹外鼓，圜底，高圈足，腹饰凸起的饕餮纹间以夔纹带，线条粗犷，无地纹，形制及纹饰风格与第四期的大司空村 SM53：27 母乙觯[③]相近。M160 的时代如上文所述，属殷墟文化第三期偏晚阶段，这表明，过去学术界所划分的殷墟文化第四期铜器的某些器类的特征，在殷墟文化第三期偏晚阶段已经出现了。

综上所述，M160 的青铜礼器，在组合上继承了殷墟文化第一、二期的传统，在形制方面则比较复杂，既有典型的第三期器物，又有较罕见的器形，而且一部分器物还具有殷墟第四期铜器之特征。可见此墓的青铜器，在殷墟铜器分期中具有承上启下的重要意义。

3. 青铜器的合金成分

通过对 M160 青铜器成分分析，可以看出，这座墓的铜器成分有两个显著的特点。

(1)青铜礼器多属三元合金

取样测定了 12 件青铜礼器，有 8 件属铜、锡、铅三元合金。若以含铅量大于 2% 为三元合金的标准，则数目可增至 10 件，三元合金占已化验的礼器的 83.3%。虽然测定的标本只占 M160 礼器的 29%，但标本的类别较普遍，且成套器物(如觚、角、斝、尊)多已取样。我们认为，从化验结果看，基本上能反映出 M160 的铜礼器合金成分的总体情况。

青铜中加人铅，能降低熔点，增加铸液的流动性，使花纹细部清晰，同时又可以节省锡料[④]。因而，从二元合金发展到三元合金，在冶炼史上是一个进步。从目前资料看，到殷墟文化第二期，殷人才掌握冶铸三元合金铜器的新工艺。那时，用这种方法铸造的器物还较少。如殷墟西区，测定了第二期的铜器标本 14 件(其中礼器 4 件)，只 1 件铜觚属此类合金。著名的妇好墓，测定了 65 件铜礼器，47 件属铜锡型，占测定礼器标本的 72.3%，18 件属铜锡铅型，占 27.7%。M160 的青铜礼器，以三元合金占多数，这些器物铸造精良、纹饰清晰，反映出从殷墟第二期到第三期，青铜冶炼技术有了提高。

(2)铜兵器大多数属铜铅型合金

取样测定了 13 件兵器，铜铅型有 11 件，占 85%。我们对尚未化验的兵器进行观察，认为此墓多数的兵器也属于这一类型，都是专为殉葬而造的明器。这点与妇好墓也存在较大的区别。后者已测定的 12 件兵器全属铜锡型，即都是实用的兵器。我们在有关的文章曾指出，明器化铜兵器始于殷墟第一期，明器化铜礼器始于第二期；它们先在较小的墓中流行，自第三期以后才相当普遍，逐渐波及到较大的墓[⑤]。M160 在随葬铜礼器上依然遵循旧制，用优质的器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青铜器》，图八五，3；科学出版社，1985 年。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1987 年夏安阳郭家庄东南殷墓的发掘》，《考古》1988 年第 10 期。

③ 同注①，图版八二；图八三，2。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实验室：《殷墟金属器物成分的测定报告》(一)，《考古学集刊》第 2 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 年。

⑤ 刘一曼：《安阳殷墓青铜礼器组合的几个问题》，《考古学报》1995 年第 4 期。

皿，但又随葬了大量的劣质铜明兵器，显然是受到当时流行的社会风尚的影响。

三

自殷墟发掘以来，已发现了20多座车马坑，但保存完整的数量较少。这次在郭家庄，剔剥出3座完整的车马坑，又在车马坑旁发现了羊坑、马坑。这在殷墟发掘中是罕见的，为研究殷代的车马制，增添了新的资料。

(1)发现车厢顶栏杆

过去，从未发现过殷代车子车厢最上面的栏杆。这次在郭家庄M146、M147两座坑，把它剔剥出来了，从而知道殷代马车车厢的高度多在0.5米上下，和以前的推测大体相符合。

(2)发现曲衡

殷墟以前发现的车子都是直衡的，所以一般意见认为殷代车子的衡是直的，西周时才有曲衡车。但在殷代的甲骨文和铜器铭文中，有的"车"字的衡是曲的，因此，有的研究者认为，殷代马车是有曲衡的[①]。这次，郭家庄M52发现了曲衡的车，证实了这种推测是正确的。

(3)发现新的车马饰

这几座车马坑，既有新发现的车马饰，也有过去虽已出土，但至这次发掘才明确其用途的铜车马饰。

在M146，发现了由2个大铜泡和10多个小铜泡组成的带状衡饰。以前曾在西周的车马坑中出过相近的衡饰。在殷墟，类似的衡饰只见于1936年发掘的小屯北M20中。石璋如先生曾作了衡饰的复原图[②]，但因出土时铜泡的位置较散乱，学术界对此尚有疑议。这次M146的发现，确证了这类衡饰的存在。

30年代，小屯北发现的车马坑，曾出过三角形铜饰，石璋如先生最初称之为当卢[③]，后来又改称衡端饰[④]。又有的学者认为它是軏与衡相缚处的𫐓饰[⑤]。在郭家庄M52中，三角形铜饰紧贴于衡的末端，确知其为衡末端的饰件。

以前发现的车马坑，在驾马的腹部，曾经发现过成串的中型铜泡，但未引起学者们的注意[⑥]。在郭家庄M147的两马腹部，都出有一圈中型铜泡，而且排列有序，原来应是缀于皮带上的饰物。这表明殷代马车驾马的腹部曾围以皮带，文献上说的"韅"，在殷代已经出现。

(4)发现羊坑

---

① 张长寿等:《殷周车制略说》,《中国考古学研究》(一),文物出版社,1986年。

② 石璋如:《小屯第一本·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丙编·殷墟墓葬之一·北组墓葬》上册,历史语言研究所,台湾,1972年。

③ 石璋如:《殷墟后五次发掘的重要发现》,《六同别录》上册,1945年。

④ 同注②。

⑤ 马得志等:《一九五三年安阳大司空村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九册,1955年。

⑥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安阳新发现的殷代车马坑》,《考古》1972年第4期。

在殷墟发掘中，羊骨屡见不鲜，但专埋羊的坑，发现较少。这次发现的M148，内埋二羊一人，特别是两羊头部上方各有一铜轭首。羊嘴侧有铜镳，羊头上还有小铜泡串成的“络头”，十分罕见。由于两个铜轭首出土时竖立于二羊头部上方，因而这表明当时在轭首之下，曾套有木质的轭肢，因木头易朽，故未能保存下来。这些迹象说明了这两只羊，是供人们役使拉车的羊。从该坑所出的铜镳、铜轭首的尺寸较小，推想这种车子也是较小的。羊挽力弱，车型又小，其用途是很有局限的，必定未能流行。所以迄今为止，此类有挽具的羊坑，仅见一例。

附表1　郭家庄商代墓葬登记表

长度单位:厘米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1	三	10	290×160－420	240×120＋100	100×50－35		铜觚BⅠ1,爵BⅠ1,簋Ⅱ1,鼎AⅠ1,戈BⅢ3、CⅡ1,矛A2、BⅡ2,铃AⅡ2,弓形器1,策柄1;陶觚Ⅴ1,爵Ⅴa1,簋DⅠ1	腰坑内1,头南	头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2*		5	290×150－420	240×110＋60	80×40－50		陶簋1		
3	四晚	220	200×80－235	160×60＋35		仰Ⅰ	陶觚Ⅸ1,盘Ⅶ1;骨匕1(填土内);贝Ⅰ1		
6*	四早	8	260×120－370	215×85＋35	80×60－25		铜戈1,镞Ⅲ1,铃1;陶觚Ⅶ1,爵Ⅶ1,簋CⅣ1,豆Ⅵa1		头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7	三	190	230×100－250	200×80＋35	50×40－30	仰	陶觚Ⅵ1,爵Ⅴa1,簋DⅠ1	腰坑内1,头北	陶簋内有动物骨
19	三	190	210×75－240	180×60＋45	60×35－20	仰	陶爵Ⅴa1,盘Ⅱa1,罐1;贝Ⅱ1	填土中1	足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20	四早	287	220×90－220	195×60＋20	70×30－20		陶爵Ⅵ1,簋CⅣ1,罐BⅠ1	腰坑内,填土中各1,皆头东	
21*		100	240×80－90		60×30－20				

注:① 墓号栏内*表示被盗。
② 葬式栏内罗马数字代表式。
③ 随葬器物栏内,大写英文字母代表型,罗马数字代表式,小写英文字母代表亚式,阿拉伯数字代表出土件数。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2	二	285	215×80－170	215×45＋10	90×45－20	仰	铜戈 BⅠ1、CⅠ1；陶觚Ⅱ1，爵Ⅱa1	填中土 1，头东	
24	四早	190	220×90－170	180×50＋20			陶觚Ⅶ1，爵Ⅶ1，盘Ⅵ1，罐 BⅢ1；贝 1		
25*	三	25	270×130－150	220×90＋30	55×30－25	仰Ⅰ	铜觚 AⅠ1，爵 AⅠ1，簋Ⅰ1，铃 AⅠ1；陶觚Ⅳ1，爵Ⅳ1，簋 1；玉璜 1，片饰 1；小文蛤 1 对	腰坑内 1，头南	
26	四早	10	240×100－150	195×70＋10	45×20－20	仰Ⅱ	陶觚Ⅶa1，爵Ⅶ1，簋 CⅢ1，豆Ⅵa1，盘Ⅳ1，罐 BⅡ1，小罐 BⅠ1，小罍 AⅣ1；贝Ⅰ9	腰坑内 1，头南	
27	三	290	240×110－180	195×70＋30	80×30－20	仰	铅戈 DⅠ3；小文蛤 1 对，贝Ⅰ3		
29	四早	95	200×80－250	195×60＋30		仰Ⅲ	陶觚Ⅶb1，爵Ⅴb1，盘Ⅴ1；小文蛤 1 对，贝Ⅰ13		
30		190	210×75－80	195×40＋10		仰Ⅰ	贝Ⅰ7		
31	四早	10	245×115－210	215×60＋30	60×45－20	仰Ⅳ	铜铃 AⅢ1；陶觚Ⅶ1，爵Ⅶ1，簋 CⅣ1，罐 BⅡ1	腰坑内 1，头南	头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32	三	270	220×90－160	200×60＋40	60×20－10	俯Ⅲ	铜矛 A1，水滴形泡 1；铅戈 DⅡ1；陶豆Ⅴ1	填土内 1，头东	
34	三	187	300×110－220	220×70＋10	80×40－20	俯	陶觚Ⅳ1，爵Ⅴa1，豆Ⅴ1，盘Ⅱb1；毛蚶 140 对	腰坑内 1，头北	头端棺室中有牛腿骨，殉 1 人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35	三	90	250×(东120 西110)－100	200×80+40	90×30－10	仰Ⅳ	铜戈 1;陶觚Ⅲ1,爵Ⅲ1,簋 AⅡ1	腰坑内 1,头西	
38	二	275	260×110－260	215×70+50	80×30－20	仰Ⅰ	铜戈 AⅠ1、BⅡ1;陶觚Ⅱ1,爵Ⅱb1	腰坑内 1,头东;填土中 1	
44		195	210×90－240	180×60+50	70×20－20	仰		腰坑内 1,头北;填土中 1	
45*	三	5	290×140－300	240×90+60	90×20－20		铜戈 BⅢ1,镞Ⅰ1,铃 AⅡ1;铅戈 DⅠ1;陶觚Ⅳ1,爵Ⅳ1,簋 AⅡ1,盘Ⅱb1,罐 AⅢ1;小文蛤 1 对	腰坑内 1,头南;填土中 1	殉 1 人
47	三	95	230×85－100	200×45+15	80×30－20	俯Ⅰ	陶觚Ⅲ1,爵 1,簋 BⅡ1,豆Ⅲ1,罐 1	腰坑内;填土中各 1,皆头西	
48	三	107	280×150－300	235×100+80	70×37－30	仰	铜戈 BⅡ1,铃 AⅢ1;玉牛头 1,管 1	腰坑内 1,头西;填土中 1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50	四早	95	320×170－330	260×110+95	100×50－25	仰	铜觚CⅠ1，爵AⅡ1，簋Ⅲ1，鼎AⅡ2、B1，卣Ⅰ1，戈AⅣ1、BⅤ4，矛BⅡ6，镞Ⅲ3，铃AⅡ1，锛2，凿1；陶觚Ⅷa1，爵Ⅵ1，簋FⅡ2，尊Ⅱ1，小罍AⅠ3、AⅡ2；玉虎1，片饰1，管1；石镰1，小石子6；毛蚶15扇，贝Ⅰ2	填土中、腰坑内各1，皆头西	填土内狗骨旁有陶簋1
51		283	250×东240西205－160				马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52		277	北350南340×东317西326－180				车马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53	四晚	278	240×120－270	207×98+35	80×40－20	仰	铜觚AⅢ2，爵AⅢ2，簋Ⅳ1，鼎AⅡ1，甗1，卣Ⅱ1，觥1，斝1，尊1，觯1，戈AⅣ1、CⅣ3，矛BⅡ2，镞Ⅰ10，铃BⅡ1、BⅢ1，三角形器6，刻刀1，圆形泡Ⅱ6、Ⅳ1；陶觚Ⅹ1，爵Ⅸ1，簋EⅡ1，盘Ⅸ1，罍C1，罐BⅤ1，小罍B4；玉虎1，片饰1，柄形饰2；石璋8，磨石2，小石子38；骨镞Ⅰ9，叉形器5，管5；蚌镰1，魁蛤1扇，小文蛤1扇	二层台内及腰坑内各1，头皆东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54		285	220×110－360	170×60＋85		仰Ⅳ	陶觚 1，爵 1		被 M53 打破
55	三	105	210×80－100			仰Ⅰ	陶簋 CⅡ1；贝Ⅰ2		
57	二	5	260×110－220	227×76＋35	80×30－20	仰Ⅰ	铜戈 BⅠ1；贝Ⅰ1、Ⅱ2		被 M55 打破
58		？	360×？－211				车马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被唐墓破坏
59*		191/11	250×100－190	？×？＋30					
61	三	100	218×64－140	218×64＋？		俯	陶觚Ⅵ1，爵 1，簋 CⅢ1，豆Ⅴ1；贝Ⅰ2		
62	四早	15	200×75－160	200×75＋60		俯Ⅴ	陶簋 CⅣ1，鬲 DⅡ1；贝Ⅰ3、Ⅱ2		
63*	二	110	280×158－280	椁 225×110＋70 棺 185×55＋10	85×30－25	仰Ⅰ	铜戈 AⅠ1，钺 1；陶觚Ⅰ1，爵Ⅰ1，簋 AⅠ1，豆Ⅰ1；玉兽头 1；贝Ⅰ1	北二层台及腰坑内各 1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64*	二	90	240×（东 110，西 120）－250	210×80＋80	80×30－30		铜戈 CⅠ2；石镰 1；大文蛤 1 扇	腰坑内 1，头西	
65	四早	100	270×110－300	235×70＋40	75×45－30	仰	陶簋 CⅣ1，壶Ⅰ2；石璋 1，石璧 2；玉玦 1，管 1；骨笄Ⅰ1；中孔蚌泡 1，无孔小蚌泡 1，贝Ⅰ14	腰坑内 1，头西	
66	三	105	260×110－300	200×70＋70	60×30－30	仰Ⅱ	陶簋 AⅢ1，豆Ⅱ1，小罐 AⅠ1	腰坑内 1，头西	填土中出罐 1
67	三	95	220×80－110	220×80＋？		俯Ⅳ	陶簋 AⅣ1，豆Ⅴ1，盘 1；贝Ⅱ3		
69	四早	20	210×80－210	210×80＋？		俯Ⅰ	陶觚Ⅶ1，爵Ⅶ1，盘Ⅴ1；贝Ⅰ3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70	三	95	250×85－270	200×85＋35		俯Ⅰ	铜戈BⅢ1；陶觚Ⅲ1，爵Ⅲ1，豆Ⅱ1；玉珠残1；贝Ⅰ2		
73*		180	242×110－250	205×70＋40	50×24－13		贝Ⅰ6		
74*		2/182	235×100－460	180×65＋30					
75*	四晚	285	335×150－605	250×85＋70	85×35－25		铜铃BⅠ7；陶觚Ⅺ1，簋GⅠ1，盘Ⅷ1	腰坑内1，头东	头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77*	三	290	260×105－260	？×60＋40			陶簋CⅡ1，盘Ⅱb1，罍AⅠ1；贝Ⅰ2		
82*	三	100	260×120－277	240×70＋30	86×45－25		铜戈BⅣ4，铃AⅡ1；陶觚Ⅳ1，罐AⅠ1，鬲AⅠ1；玉觿1；小文蛤1对		
83*	三	15	280×北143 南138－415	220×80＋65	70×45－20	仰Ⅰ	陶觚Ⅵ1，爵Ⅴa1，簋1，盘Ⅲ1；贝Ⅰ2		
84	三	280	205×80－240	190×50＋35		仰Ⅰ	陶觚Ⅵ1，爵Ⅴa1，盘Ⅱa1，瓿Ⅰ1；贝Ⅰ4		
85	四早	105	315×160－260	250×100＋40	100×35－30	仰	铜铃AⅠ2；陶罐AⅡ1	腰坑内1，头西	
87	三	185	260×110－290	220×65＋55	55×25－20	仰Ⅳ	陶觚Ⅳ1，爵Ⅲ1，豆Ⅴ1；贝Ⅰ3	腰坑内1，头北	
88*	三	5	335×205－340	245×125＋80	90×30－25	仰	铜铃AⅠ1、AⅡ3；陶爵Ⅳ1；石璋1	腰坑内1，头南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89*	三	5	330×140－370	260×70＋90	80×40－25		陶觚Ⅳ1，豆Ⅴ1，盆1	腰坑内1，头南	
90*		190	260×130－300	225×85＋30	70×30－20	屈Ⅰ	陶罐1；贝3	腰坑内1，头北	
91*	三	180	340×170－180	260×100＋95	100×30－25		铜铃AⅡ2；铅戈DⅠ1、DⅡ4；陶爵Ⅳ1，罐BⅠ1；小文蛤1对，贝1	腰坑内1，头北	
92*		195	200×80－120	105×45＋30	70×40－20		贝Ⅰ4		
93	四早	10	250×120－350	200×65＋50	80×40－30	仰Ⅳ	陶簋CⅣ1，罐BⅡ1，鬲CⅠ1；贝Ⅰ3	腰坑内1，头北	
94*	三	195	270×（南130，北120）－240	225×80＋30	60×20－15		陶觚Ⅵ1，爵1，簋CⅡ1；玉戈2，片饰1；贝Ⅰ2		
95*	四晚	185	310×175－420	235×80＋90	90×40－35		铜镞Ⅱ2，铃BⅠ1；陶觚Ⅸ1，盘Ⅷ1，小罍AⅢ1；石璋2；骨锥1；厚壳蚌片1扇	腰坑内1	
96*	四早	0	230×110－130	180×65＋20		仰	陶觚ⅦA1，爵Ⅴa1，簋CⅢ1；贝Ⅰ3、Ⅱ1		
97*	四早	270	315×150－410	270×110＋65	100×40－20		铜觚BⅡ1，爵BⅡ1，戈AⅢ1、BⅢ1，铃AⅡ1、AⅢ1；陶觚Ⅶa1，爵Ⅵ1，簋DⅡ1，盘Ⅳ1，罐AⅡ1，鬲1；小石子68；贝1	腰坑内、填土中各1	
98*	四早	275	240×85－270	215×60＋40	60×28－22		陶觚Ⅶa1，盘Ⅳ1	腰坑内1，头东	头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99*	四早	275	310×130－550	265×80＋50	90×40－30		铜矛 B1；陶觚Ⅶa1，簋 CⅢ1；贝Ⅰ1	腰坑内 1，头东	
100	四早	290	200×80－130		80×20－15	仰Ⅰ	陶簋 CⅣ1		
101	四早	195	200×70－160	180×50＋20	70×25－20		陶觚Ⅶa1，爵Ⅴa1，小壶 1		
102		20	210×75－160	185×50＋20	20×12－10	仰Ⅰ	陶爵 1；贝Ⅰ4	头东	腰坑呈椭圆形
103	四早	287	220×80－110	180×50＋25		仰Ⅰ	陶觚Ⅶa1，爵Ⅵ1，盘Ⅳ1；贝Ⅰ3		
104*		15/285	240×100－170	200×65＋30					
105		10	225×90－180	185×55＋30	90×30－30	仰Ⅰ	贝Ⅰ2		
106	三	280	220×80－170	185×50＋45		仰Ⅰ	陶簋 DⅠ1，豆Ⅴ1，鬲 1；贝Ⅰ2		西二层台有鱼骨
107*	四晚	190	240×120－110	190×60＋35			陶觚Ⅹ1，爵Ⅸ1，盘Ⅸ1，罐 1；石璋 1		
108	三	200	230×100－270	195×65＋50	60×30－15	仰	陶簋 AⅡ1，罐 BⅣ1	腰坑内 1，头北	
109		20	210×70－90	165×50＋35		仰	铜镞Ⅲ1		
110	三	10	205×70－210	185×45＋15			陶觚Ⅳ1，爵Ⅳ1；贝Ⅰ1		
111	二	280	300×130－190	200×80＋80	110×45－30	仰	铜爵 1，戈 BⅠ1；陶觚Ⅱ1，爵Ⅱb1；大文蛤 1 对	腰坑内 1，头东	
112	三	100	245×110－260	190×60＋20	65×30－30	仰Ⅴ	陶觚Ⅲ1，爵Ⅲ1，簋 AⅠ1，豆Ⅴ1；贝Ⅰ3	腰坑内 1，头西	
113*	三	95	265×90－230	215×50＋30		俯Ⅰ	陶觚Ⅳ1，爵Ⅳ1，豆Ⅴ1；贝Ⅰ3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114	四晚	15	240×100－260	200×65+65	65×40－30		铜刀Ⅱ1;陶觚1,爵Ⅷ1	腰坑内1,头南	
115		10	230×96－150	95×60+25	20×10－10				
116*		90/270	220×100－170						
117		15	210×90－160	180×60+40		仰			
118	四早	277	290×130－320	235×90+75	80×40－25		陶觚Ⅵ1,爵Ⅵ1,簋CⅢ1;小石子28;贝Ⅰ1	腰坑内1,头东	
119*		10	280×160－360	230×100+60	90×30－30		铜铃AⅢ2;陶觚1		
120		280	210×110－100	180×80+20		俯Ⅰ			
121*	四晚	10	260×110－200	200×60+35	60×30－25		陶盘Ⅷ1;贝Ⅰ5		
122									未发掘
123									未发掘
124*		285/105	220×100－180	170×75+45	70×30－30				
135	三	275	260×西100/东130－180	200×75+45	115×45－25		铜觚BⅠ1,爵BⅠ1,戈BⅡ1、Ⅴ1,矛BⅡ1,镞1,铃AⅡ1;陶觚Ⅳ1,爵Ⅴa1,盘Ⅲ1;金箔;玉璜1,柄形饰1;绿松石片多片	腰坑内1,头东	
137	四晚	280	300×130－160	245×85+40	62×32－20		陶觚Ⅸ1,爵Ⅷ1,簋GⅡ1,盘Ⅶ1,鬲BⅡ1,瓿Ⅱ2		
138	四晚	285	245×西100/东90－200	190×55+20	60×25－25	仰	陶觚Ⅹ1,爵Ⅸ1,盘Ⅸ1,罐1;贝Ⅰ4、Ⅱ2	腰坑内1,头东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140*	四晚	185	295×160－570	230×80＋30	70×40－30		铜刻刀 1;陶爵 1,簋 DⅢ1,盘 1,小罐 BⅡ1,尊 1,觯 1;石璋 4,磨石 1;绿松石鸟 1	腰坑内 1,头北	
141	三	185	240×110－170	205×70＋25	65×40－20	俯Ⅱ	陶觚Ⅲ1,爵Ⅲ1;贝Ⅰ1	腰坑内 1,头北	
143		101	228×172－200				马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146		105	320×320－160				车马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147		105	320×295－160				车马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148		104	东 210×180－100 西 172				羊坑,详见正文“肆　陪葬坑”		
160	三	105	450×290－800	椁 326×152＋88 棺 250×88＋?	135×103－100		详见正文“叁　M160 详述”	填土中 2,腰坑内 1	殉 4 人
161		195	205×90－170	180×60＋10		仰Ⅳ	骨笄Ⅰ1、Ⅱ1		
162	二	10	北 240×116－140 南 106	205×66＋25	60×40－20	仰Ⅰ	陶觚Ⅱ1,爵 1;贝Ⅰ1、Ⅱ2		
163*		95	240×74－160	218×56＋20		俯Ⅱ	大文蛤 1 扇,小文蛤 1 对		
164	三	283	西 245×116－170 东 120	200×65＋40	80×40－25	俯Ⅰ	铜戈 BⅣ1;陶觚Ⅳ1,爵Ⅳ1,豆Ⅴ1;贝Ⅰ2	腰坑内 1,头西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165*		110/290	190×96－115	170×76＋25					
166	三	13	210×75－160	185×55＋35		俯Ⅰ	铅戈DⅠ2;陶觚Ⅲ1,爵Ⅱa1,簋CⅠ1		
168*	四早	280	300×220－670	250×100＋120	100×40－25		铜铃BⅠ2;陶觚Ⅶb1,爵Ⅶ1,盘1,罐1,鬲EⅠ1,硬陶瓿片2;螺蛳3	腰坑内1,头东	
169	三	285	240×92－190	205×60＋50		俯Ⅲ	陶觚Ⅲ1,爵Ⅳ1,簋AⅡ1		
170*	四晚	10/190	400×200－550	255×115＋100			铜铃BⅡ1;陶盘Ⅶ1;石璋2,磨石2;玉鸟4,螺1,玦1,戈2,珠1;小文蛤2对,贝Ⅰ7、Ⅱ22		殉3人
172*	四早	280	500×西285东265－480	椁340×156＋110	75×50－20		铜戈BⅤ1,镞Ⅲ3,镳1,铜泡Ⅰ4,三角形器2;陶觚Ⅷ1,爵Ⅶ1,豆Ⅵb2,盆Ⅱ1;石璋1,锤1;骨镞Ⅱ9;小文蛤1对,无孔小蚌泡10,贝Ⅰ19		有墓道 殉3人
174	三	120	260×110－180	200×70＋69	95×35－25		铜铃BⅠ1、BⅡ1;陶簋H1	南二层台1,头东;腰坑内1,头西	
175		10	245×110－150	185×65＋20	70×30－25			腰坑内1,头南	
176	四晚	185	235×104－130	185×60＋25		仰Ⅰ	陶觚Ⅹ1,爵1,盘Ⅸ1,小罐AⅡ1;小石子11;贝Ⅱ3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177*	四晚	92	300×140－260	250×83＋45	65×32－20		铜铃 BⅡ1；陶觚Ⅹ1，簋 EⅠ1，盘Ⅸ1，硬陶罐 1；石璋 2；贝Ⅰ1、Ⅱ2		
178		100	220×80－130	185×50＋28		仰Ⅰ	贝Ⅱ3		
179*	四晚	100	360×200－780	椁 270×100＋50		仰Ⅱ	铜铃 BⅡ1，铜泡Ⅱ1；陶鬲足 1；石璋 1；无孔大蚌泡 3，无孔小蚌泡 2，中孔蚌泡 5，璜形蚌片 8，长方形蚌片 2		
180	三	110	230×80－180	195×53＋30		俯Ⅱ	陶簋 HⅠ1；贝Ⅰ1	南二层台 1，头西	
182		190	215×80－200	182×55＋15	40×35－20	俯Ⅱ	贝Ⅰ1	腰坑内 1，头南	
184*	三	190	350×220－380	250×120＋65	95×40－25		铜铃 AⅢ1；陶觚 1，簋 DⅠ1，盘Ⅲ1，鬲 CⅡ；贝Ⅱ1		殉 1 人
185*	四晚	100	340×150－285	275×105＋60	80×40－20		铜鼎足 1；陶觚Ⅹ1，爵Ⅷ1，罐 CⅠ1		
189*	四早	0	340×200－470	230×120＋55	110×55－50		铜镞Ⅰ2，铃 AⅢ1；陶觚Ⅷ1，爵Ⅱ1，簋 EⅠ1，盘Ⅲ1；小石子 11		
190*	四早	10	325×195－390	椁 245×122＋80	100×50－50		铜戈 CⅠ1，镞Ⅰ6、Ⅱ10、Ⅲ7，铃 BⅠ1，长方形片 1，锛1，凿 1，刀Ⅱ1，管 1；陶觚Ⅷ1，爵Ⅵ1，簋 EⅠ1，罍 AⅢ1，鬲 CⅠ1，小罍 AⅠ1、AⅣ1；玉鱼 1		殉 1 人
192	四晚	190	205×76－280	170×50＋15		屈Ⅰ	小陶罐 AⅠ1、D1；玉环 2；贝Ⅰ2		被晚期墓打破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193	四晚	195	250×100－200	195×60＋20		仰Ⅱ	小陶罐CⅠ1；贝Ⅰ1		
194		285	？×88－150	？×48＋32		仰Ⅰ	贝Ⅰ1		被M193打破
201	四早	10	255×110－260	219×76＋54	50×26－30	俯Ⅰ	铜铃AⅡ1；陶觚Ⅶa1，爵Ⅵ1，簋CⅢ1	填土中1，头北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202	四晚	190	290×140－425	235×100＋85	56×30－？	仰Ⅱ	铜觚BⅣ1，爵AⅡ1，铃BⅠ2；陶簋EⅡ1，盘Ⅷ1，罍BⅠ1，罐BⅣ1，尊Ⅰ1，鬲DⅡ1；石璋	填土中1，头北	
203	四晚	180	254×112－290	216×68＋22	60×22－14	仰	铜觚1，爵1；陶簋DⅢ1，罍AⅣ1，小罐AⅡ1，尊Ⅰ1，鬲DⅠ1，卣1；贝5		有壁龛。头端二层台有牛肩胛骨
206		20	210×80－195	172×54＋115	52×35－25	仰Ⅲ	贝Ⅰ2	腰坑内1，头南	
207*		15	260×92－258	196×54＋8			铜镞Ⅱ2		
208*	四晚	25	305×138－296	250×90＋40	72×32－30		陶爵Ⅹ1，盘Ⅸ1，尊Ⅲ1，盖Ⅰ1，壶Ⅱ1，鼎1；石璋2；大孔蚌泡16，无孔小蚌泡1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209*	四早	10	290×106－330	212×70＋30	62×24－25		陶觚Ⅶa1，爵Ⅴa1，簋CⅢ1、AⅤ1，罐CⅠ1，尊Ⅰ1，鬲BⅠ1、CⅡ2，DⅠ1	腰坑内1，头北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210*		25	270×100－350	210×60＋30	64×25－25				
211	四早	115	210×95－220	166×54＋20	40×20－30	俯Ⅰ	陶觚Ⅶa1，爵Ⅵ1，簋CⅣ1，豆Ⅴ1；贝Ⅰ4、Ⅱ1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12	四早	182	225×南80北90−80	75×44+20		俯Ⅴ	陶觚Ⅷ1，爵Ⅶ1；玉璜1；骨匕1；贝Ⅰ6		
213	四晚	185	210×80−235	163×48+10		俯Ⅰ	陶觚Ⅸ1，爵Ⅷ1，盘Ⅵ1；贝Ⅰ2		
215		282	235×83−260	200×45+10		俯	贝Ⅰ1		
216*	二	355	205×80−230				陶觚Ⅰ1，爵Ⅰ1，豆Ⅱ1		
217	四早	6	250×105−300	200×60+50	80×30−20	屈	铜戈CⅢ1；陶觚Ⅶa1，爵Ⅴa1，簋FⅣ1，盘Ⅳ1，罍DⅠ1，罐AⅡ1，鬲EⅡ1	腰坑内1，头南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218	四早	285	260×120−260	220×80+20	75×30−20		陶爵Ⅶ1，簋FⅢ1，盘Ⅶ1，罐BⅢ1；玉虎1，璜1；小石子1；贝Ⅰ3、Ⅱ1		
219		190	200×85−220	160×50+15	75×35−15	仰			
220*	四早	357	270×120−350	230×70+70	85×30−20		铜觚BⅢ1，爵1，中铜泡1；陶觚Ⅷ1，簋CⅣ1，盘1，罐BⅡ1，鬲CⅠ1；大孔蚌泡1		足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221	四早	193	230×南88北110−250	200×88+15	40×20−15	俯Ⅰ	陶觚Ⅷ1，爵1，簋EⅠ1，盘Ⅴ1；小文蛤1对		
222	四晚	195	220×88−290	180×50+15	40×30−15		陶觚Ⅸ1，爵Ⅷ1，盘Ⅶ1，罐BⅢ1；贝Ⅰ1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23	三	190	250×105－290	200×66+45	50×30－15		陶觚Ⅵ1，盘Ⅱb1；蚌镰1，贝Ⅰ1	腰坑内1，头北	被M222打破
225*	三	178	265×133－330	220×90+55	80×35－30	屈Ⅲ	铜戈BⅣ2；陶觚Ⅳ1，爵Ⅲ1，簋1，豆Ⅴ1，盘1；玉片饰2，方形片1；贝Ⅰ4	腰坑内1，头北	
226*	三	10	255×140－320	220×100+35	60×30－20		铜铃1；陶簋DⅠ1，盘1，盆Ⅰ1	腰坑内1，头南	
228	三	175	230×100－190	220×70+30	80×25－15	俯Ⅰ	陶觚Ⅳ1，爵Ⅲ1，盘Ⅲ1；贝1		
229		193	180×60－175			仰Ⅰ	贝Ⅰ7		
230*	三	0	270×140－435	190×80+55	110×50－10		铜戈BⅡ1、BⅣ1，矛BⅡ2、BⅢ1，铃AⅠ1；陶觚Ⅳ1，爵Ⅲ1，簋AⅡ1；骨匕1；小文蛤1对		殉1人，盗坑未到底
231	二	185	275×130－340	220×80+40	60×40－25	仰	铜戈BⅠ1、BⅢ2，铃1，刀Ⅰ1；陶觚Ⅱ1，爵Ⅱb1，豆Ⅴ1，鬲Ⅰ；小文蛤1对，贝Ⅰ2	东二层台1，头北	被M229打破，头端二层台有牛腿骨
232*	三	0	290×120－320	235×100+100	90×50－30		铜戈AⅡ1、BⅢ2，矛BⅠ1，铃AⅠ1；陶觚Ⅲ1，簋AⅡ1，豆1；玉璜1		南二层台有牛腿骨
233*		5	225×95－270	205×50+25		俯			
234	二	0	260×120－400	椁220×90+50 棺195×50+10	40×20－10	俯	铜戈BⅠ1，戈1，铃AⅠ2，刀Ⅲ1；陶觚Ⅰ1，爵Ⅰ1，豆Ⅱ1		
235*		5	200×90－270	185×60+20	45×20－10	俯			腰坑内有鸡骨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36	四晚	355	230×90－120	180×60＋50		仰	陶簋 FⅤ1，盘Ⅷ1，小罐 CⅠ1；贝Ⅰ4		
237		0	220×90－220	210×60＋15		仰Ⅳ	贝Ⅰ1		
239*		10/190	200×70－110						
242		5/185	230×100－285	？×58＋40			小孔蚌泡 1		被井破坏
243	四晚	0	230×80－220			俯	小铜管 1；陶觚Ⅹ1，爵Ⅸ1，盘Ⅸ1，盉 AⅡ1；贝Ⅰ2、Ⅱ2		
244	四晚	180	260×110－440	200×50＋50	55×30－25	仰	陶觚Ⅸ1，盘Ⅶ1；贝Ⅰ4		腰坑在棺室一侧
247	二	10	205×85－205	168×50＋55	65×25－30	仰	铜觚 AⅠ1，爵 AⅠ1，戈 BⅢ1；陶觚Ⅱ1，爵Ⅱb1，簋 AⅠ1；贝Ⅰ5	腰坑内 1	
248*	三	0	240×100－300	193×60＋30	80×30－20	俯	铜觚 AⅡ1，爵 AⅠ1，戈 BⅣ2；陶觚Ⅳ1，爵Ⅳ1		
249		5	200×70－170				磨石 1；玉饰残 1；贝 4		被近代墓破坏
251		270	200×70－80			屈Ⅱ	陶鬲 1		
252		180	230×85－170	196×58＋20	80×30－20		贝Ⅰ3	腰坑内 1	
254*	三	0	230×80－200	190×60＋40		仰Ⅳ	陶豆Ⅳ1；贝Ⅰ2		
256*	四早	170	240×90－160	182×55＋10	60×30－25		陶簋Ⅵ1，盘 1；骨料 1	腰坑内 1，头北	
257*		180	220×110－160	182×55＋10	50×25－10	仰	贝Ⅰ1		
263	二	5	230×110－140	180×75＋10	65×30－20	俯	陶觚Ⅰ1，爵Ⅰ1，豆Ⅱ1；贝Ⅰ1	腰坑内 1，头南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64*	四晚	5	260×110－190	205×70+20	80×30－20		铜铃 BⅠ1;陶觚Ⅸ1、Ⅹ1,爵Ⅷ1、Ⅸ1,盘Ⅷ2,簋 AⅡ1,罐 AⅠ1、BⅣ1,小罐 DⅠ1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265*	三	191	280×140－370	220×90+60			陶觚Ⅳ1,爵Ⅳ1,簋 AⅢ1,盘Ⅱ B1		
266	四早	190	250×90－200	220×60+35		仰Ⅵ	陶觚Ⅶa1,爵Ⅶ1,簋 EⅠ1;贝Ⅰ4		
267	四早	10	270×100－320	240×70+15	40×30－20	仰Ⅰ	陶觚Ⅶa1,爵Ⅶ1,簋 FⅣ1;贝Ⅰ4	填土中 1	
268*		15	240×110－300	210×70+55	100×30－35			腰坑内 1,头南	
269	三	180	270×120－200	235×80+30	60×35－15		陶觚Ⅳ1,爵Ⅳ1,簋 FⅠ1,盘Ⅰ1,鬲 AⅠ1	腰坑内 1,头北	
270	三	5	300×130－280	250×80+80	80×30－35	仰	铜戈 AⅡ1;大文蛤 1 对	腰坑内 1,头南	
271*		5	210×100－200	180×60+35	80×25－25	仰	玉璜 1;贝Ⅱ1	腰坑内 1,头南	
272*		10	250×110－240	220×80+60	80×40－30		铜爵 1	腰坑内 1,头南	
273	二	355	230×82－290	205×60+40	66×35－25	仰	铜戈 CⅠ1;贝Ⅰ1	腰坑内 1,头南	
274		5	220×?－150	190×?+5		仰	陶盘 1		被 M273 打破
275*		5	240×100－310	190×60+20		俯	陶簋 1		
276*	三	5	270×110－250	200×60+50	60×30－10		陶觚Ⅳ1,盘 1,罐 AⅡ1	填土中 1,头南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77	三	10	240×120－420	190×80＋50	80×30－25		铜铃AⅡ2；陶觚Ⅳ1，簋AⅡ1	腰坑、填土各1，皆头南	
278*	三	4	240×110－320	200×70＋30	70×30－20		铜戈BⅣ1；陶觚Ⅳ1，爵Ⅳ1，簋AⅡ1，豆Ⅴ1；贝Ⅰ3	腰坑内1，头南	
279*	三	5	280×130－420	210×70＋50	80×30－20		铜铃AⅠ1；陶觚Ⅳ1，爵Ⅳ1，豆Ⅴ1	填土中1，头南	
280*		175	240×110－190	205×80＋60	70×40－20			腰坑内1，头北	盗洞内有宋代瓷灯1
281	四早	90	265×145－400	185×90＋90	70×35－20		陶觚Ⅷ1，爵Ⅶ1，盘Ⅰ1；玉鸟1，璜1，牙形饰1，螺蛳1；贝Ⅰ4、Ⅱ2		
282*	四晚	10/190	220×80－200	195×55＋15	50×30－15		陶觚Ⅸ1，爵Ⅷ1，网坠1；贝Ⅰ2		
283*	四晚	95	235×（东110，西100）－370	200×64＋30	55×30－20	仰Ⅰ	陶觚Ⅸ1，簋EⅠ1		
284	四晚	10	248×115－410	210×70＋74	70×38－44		陶觚Ⅸ1，爵Ⅷ1，盘Ⅴ1；贝Ⅰ2	西二层台1，头南	
285*		95/275	230×110－350	190×60＋50	80×25－10		铜锛1；贝Ⅰ1		
289	二	357	272×96－400	197×53＋60	53×20－20	俯Ⅰ	铜觚AⅠ1，爵AⅠ1，戈BⅢ3、CⅠ1；陶觚Ⅱ1，爵Ⅱb1，簋BⅠ1，豆Ⅱ1；玉环1	腰坑内1	头端二层台有牛骨
290	三	1	233×88－110	214×58＋52		俯Ⅰ	陶觚Ⅳ1，爵Ⅲ1，豆Ⅴ1；贝1		

续附表 1

墓号	分期	方向（度）	墓室（长、宽、深）	棺（椁）室（长、宽、高）	腰坑（长、宽、深）	葬式	随葬器物	殉狗	备注
291	四晚	0	205×北70 南75－90	160×56＋33			陶盘Ⅹ2，器盖Ⅱ1，鬲AⅡ1，甑Ⅲ2		
001	三	274	330×150－410	274×94＋70	85×44－33		铜觚1，爵1，卣1，觯1，矛1，戈1；陶觚1，爵1，鬲1，罍1，罐1，簋2，觯5；玉片2	腰坑内1，头东	头端二层台有羊腿1（《考古》1986年8期）

附表2　M160随葬青铜器成分分析表

序号	器号	器名	Cu	Sn	Pb	Zn	Fe	总和	合金类型	维氏硬度
1	M160:51	甗	99.17		0.41		0.28	99.86	Cu	
2	M160:50	方形器	96.21		1.42	0.13	0.45	98.21	Cu	
3	M160:113	甗足	77.13	17.60	2.09	0.25	0.45	97.52	Cu－Sn	
4	M160:116	甗口	77.51	17.07	2.08	0.25	0.20	97.11	Cu－Sn	
5	M160:124	角足	77.83	16.72	4.08	0.25	0.23	99.11	Cu－Sn－Pb	
6	M160:170	甗口	76.67	16.04	5.05	0.45	0.20	98.41	Cu－Sn－Pb	
7	M160:111	方斝	76.18	17.22	3.86	0.38	微量	97.64	Cu－Sn－Pb	
8	M160:152	方尊	74.00	19.33	3.68	0.13	微量	97.14	Cu－Sn－Pb	
9	M160:174	圆斝	75.65	13.07	5.91	0.64	微量	95.27	Cu－Sn－Pb	
10	M160:123	分裆圆鼎	77.78	11.28	7.31	0.45	微量	96.82	Cu－Sn－Pb	
11	M160:62	大圆鼎	80.72	10.82	3.66	0.32	0.28	95.80	Cu－Sn－Pb	
12	M160:134	方鼎	81.07	10.94	4.47	0.32	微量	96.80	Cu－Sn－Pb	
13	M160:349	锛	85.67	8.49	2.58	0.27	1.07	98.08	Cu－Sn	
14	M160:残1	戈援	81.67	14.64	2.66	0.12	0.20	99.29	Cu－Sn	135
15	M160:残2	矛尖	77.64	2.56	14.29	0.24	0.47	95.20	Cu－Pb	
16	M160:残3	矛刃	70.55	2.79	22.06	0.26	1.12	96.78	Cu－Pb	
17	M160:295	戈援	70.14	1.84	18.05	0.13	1.13	91.29	Cu－Pb	
18	M160:残4	矛刃	69.34	3.06	19.52	0.71	3.02	95.65	Cu－Pb	
19	M160:残5	戈援	69.98	1.77	18.50	0.20	0.51	90.96	Cu－Pb	74
20	M160:残6	戈援	66.10	1.31	21.80	0.20	0.29	89.70	Cu－Pb	86
21	M160:残7	戈内	69.78	1.54	16.50	0.25	0.97	89.04	Cu－Pb	
22	M160:251A	戈援	50.95	1.13	37.77	0.13	0.56	90.54	Cu－Pb	
	M160:251B	戈内	49.51	1.50	37.82	0.13	0.74	89.70	Cu－Pb	
23	M160:残8	戈援	81.40	1.93	9.28	0.20	1.05	93.78	Cu－Pb	42
24	M160:308	戈内	91.09	1.91	4.91	0.31	0.82	99.04	Cu－Pb	
25	M160:残9	镞	91.29	0.81	4.04	0.19	0.67	97.00	Cu－Pb	
26	M160:残10	镞	89.08	4.26	3.83	0.12	0.53	97.78	Cu－Sn－Pb	

附表3　M160随葬青铜器杂质元素的光谱定性分析表

序号	器号	器名	Ni	Bi	Sb	As	Ag	Mg	Al	Si
1	M160:51	甗	✓	微	—	微	✓	✓	✓	微
2	M160:50	方形器	✓	✓	✓	✓	✓	✓	✓	-
3	M160:113	觚足	✓	✓	-	✓	✓	✓	✓	✓
4	M160:116	觚口	✓	微	-	✓	✓	✓	✓	微
5	M160:124	角足	✓	✓	-	✓	✓	✓	✓	-
6	M160:170	觚口	✓	微	-	✓	✓	✓	✓	-
7	M160:111	方斝	✓	✓	微	✓	✓	✓	✓	-
8	M160:152	方尊	✓	微	-	微	✓	✓	✓	微
9	M160:174	圆斝	微	微	-	微	✓	✓	✓	✓
10	M160:123	分裆圆鼎	✓	✓	✓	✓	✓	✓	✓	-
11	M160:62	大圆鼎	✓	✓	-	微	✓	✓	✓	微
12	M160:134	方鼎	✓	✓	微	✓	✓	✓	✓	✓
13	M160:349	锛	✓	✓	-	✓	✓	✓	✓	微
14	M160:残1	戈援	✓	✓	微	✓	✓	✓	微	✓
15	M160:残2	矛尖	✓	✓	✓	✓	✓	✓	✓	微
16	M160:残3	矛刃	✓	✓	✓	✓	✓	✓	微	✓
17	M160:295	戈援	✓	✓	✓	✓	✓	✓	✓	✓
18	M160:残4	矛刃	✓	✓	✓	✓	✓	✓	✓	-
19	M160:残5	戈援	✓	✓	✓	✓	✓	✓	✓	微
20	M160:残6	戈援	✓	✓	✓	✓	✓	✓	✓	微
21	M160:残7	戈内	微	✓	✓	✓	✓	✓	微	微
22	M160:251A	戈援	✓	✓	✓	✓	✓	✓	-	-
	M160:251B	戈内	✓	✓	✓	✓	✓	✓	-	-
23	M160:残8	戈援	✓	✓	✓	✓	✓	✓	✓	✓
24	M160:308	戈内	✓	✓	✓	✓	✓	✓	✓	✓
25	M160:残9	镞	✓	✓	✓	✓	✓	✓	微	-
26	M160:残10	镞	✓	✓	✓	✓	✓	✓	✓	✓

注："微"表示该元素含量极少，"✓"表示发现该元素谱线，"-"表示未发现该元素谱线。

附表4　M160随葬铜戈登记表

长度单位:厘米
重量单位:公斤

器号	式别	保存情况	通长	援长	援宽	中厚	銎径	重量
7	Ⅰ	甚残,裂成五片						0.85
8	Ⅰ	内有残缺	残长 18.8	16	3.2	0.2		0.05
9	Ⅰ	基本完整	残长 32	23.6	5.8	0.08		0.18
10	Ⅰ	碎裂成十片						0.075
11	Ⅰ	甚残,裂成三小片						
12	Ⅰ	甚残,裂成十二小片						0.12
13	Ⅰ	碎裂成六片						0.075
14	Ⅰ	甚残,裂成二小片						
15	Ⅰ	稍残,缺内后段	残长 22.2	19.4	4.4	0.2		0.13
16	Ⅰ	缺内,锋略残	残长 17.8	14	4.3	0.3		0.075
17	Ⅰ	内后段残缺	残长 24.6	20	4.4	0.3		0.09
18	Ⅰ	基本完整	21.7	15.5	3.4	0.1		0.051
42	Ⅰ	完整	32.5	24	6.2	0.1		0.18
138	Ⅰ	缺内后段	残长 26.9	24	5	0.3		0.125
217	Ⅰ	甚残,碎成八小块						0.055
250	Ⅰ	完整	27	19	4.4	0.15		0.105
24	Ⅱ	完整	25.1	18	5.3	0.6	2.6×1.9	0.32
25	Ⅱ	完整	24.6	18.3	5.4	0.65	2.7×2	0.33
26	Ⅱ	基本完整	24.2	17.2	4.9	0.65	2.4×1.7	0.275
39	Ⅱ	基本完整	24.5	17.5	4.9	0.55	2.8×2.1	0.28

续附表 4

器号	式别	保存情况	通长	援长	援宽	中厚	銎径	重量
43	Ⅱ	基本完整	23.6	16.7	5	0.6	2.8×1.9	0.29
52	Ⅱ	完整	25.7	18.4	5.1	0.55	2.8×2	0.3
53	Ⅱ	完整	24.8	18.2	5	0.6	2.4×1.7	0.27
54	Ⅱ	完整	24.8	18	5	0.65	2.6×2	0.31
55	Ⅱ	基本完整	23.6	16.8	5	0.55	2.6×2.1	0.3
56	Ⅱ	完整	24.9	18.6	5.1	0.65	2.4×1.7	0.3
57	Ⅱ	完整	24.9	17.9	5	0.65	2.5×2	0.32
58	Ⅱ	完整	24.9	18.3	5.1	0.65	2.3×1.6	0.31
72	Ⅱ	完整	25.6	18.2	4.8	0.65	2.9×1.8	0.305
73	Ⅱ	完整	25.5	18	5	0.65	2.7×2.1	0.31
79	Ⅱ	基本完整	24.5	17.6	5.2	0.55	2.4×1.6	0.29
80	Ⅱ	基本完整	24.6	17.7	4.8	0.6	2.5×2	0.285
81	Ⅱ	缺内后段	残长 23.4	18.6	5.1	0.65	2.4×2	0.285
82	Ⅱ	基本完整	24.7	17.8	5.1	0.65	2.4×2	0.275
83	Ⅱ	完整	24.7	17.4	5.1	0.6	2.9×2.4	0.315
84	Ⅱ	基本完整	24.5	17.7	5.1	0.5	2.3×1.7	0.27
85	Ⅱ	完整	24.6	17.8	5.1	0.55	2.8×2.1	0.27
86	Ⅱ	基本完整	24.3	17.7	4.7	0.65	2.3×2.1	0.26
87	Ⅱ	完整	25	18.3	5.3	0.7	2.4×2.1	0.34
90	Ⅱ	基本完整	24.8	18.2	4.8	0.65	2.7×1.9	0.28
98	Ⅱ	完整	24.8	17.7	5	0.65	2.1×1.7	0.305

续附表 4

器号	式别	保存情况	通长	援长	援宽	中厚	銎径	重量
99	Ⅱ	基本完整	24	17.8	5.1	0.6	2.2×1.7	0.27
100	Ⅱ	基本完整	24.6	17.3	5.1	0.6	2.8×2.1	0.35
101	Ⅱ	完整	24.8	17.9	5	0.65	2.4×1.8	0.3
129	Ⅱ	锋稍残,缺内	残长 15.5	残长 11.8	5	0.65	2.9×2.1	0.225
130	Ⅱ	基本完整	24.6	17.6	5.1	0.65	2.8×2.1	0.31
131	Ⅱ	完整	25	17.9	4.9	0.65	2.8×2.1	0.325
132	Ⅱ	完整	24.7	17.9	5.3	0.6	2.4×1.7	0.28
155	Ⅱ	尖残	残长 21.5	14.3	5.1	0.55	2.6×1.9	0.275
156	Ⅱ	完整	25.2	17.9	5.3	0.65	2.9×2	0.325
157	Ⅱ	完整	24.9	18.2	5.2	0.65	2.3×1.2	0.34
175	Ⅱ	完整	25.2	18.2	5	0.6	3×2.1	0.28
176	Ⅱ	援两侧略残	24.9	18.3	4.8	0.55	2.5×1.8	0.255
177	Ⅱ	锋稍残	残长 22.2	残长 15	4.5	0.6	2.8×2.1	0.285
178	Ⅱ	基本完整	24.8	17.7	5.1	0.6	2.6×1.9	0.3
179	Ⅱ	基本完整	25.7	18.4	5.1	0.7	2.8×2	0.335
180	Ⅱ	基本完整	24.8	17.8	4.8	0.6	2.8×2.1	0.285
181	Ⅱ	锋稍残	残长 23.4	残长 16.6	4.8	0.55	2.9×2	0.275
182	Ⅱ	完整	25	17.6	5.1	0.6	2.6×1.8	0.295
183	Ⅱ	銎、内均残缺	残长 17	17	5.4	0.6		0.24
184	Ⅱ	前锋残	残长 22.1	残长 15.4	5	0.7	2.3×1.3	0.28
185	Ⅱ	援缺前半段	残长 15	残长 8	5.6	0.6	2.4×1.4	0.225

续附表 4

器号	式别	保存情况	通长	援长	援宽	中厚	銎径	重量
186	Ⅱ	完整	25.2	17.9	5.2	0.65	2.5×1.8	0.35
187	Ⅱ	完整	25.2	18.2	5.1	0.7	2.7×2	0.35
188	Ⅱ	基本完整	25	17.9	5	0.6	2.7×2.1	0.305
189	Ⅱ	内稍残	残长 24.1	18.3	4.9	0.65	2.8×2.2	0.285
251	Ⅱ	基本完整	25	18.3	5.3	0.65	2.3×1.9	0.325
293	Ⅱ	完整	25.3	17.8	5	0.6	2.8×2.1	0.325
294	Ⅱ	前锋稍残	残长 24	残长 16.9	5.2	0.5	2.6×2	0.325
295	Ⅱ	基本完整	24.5	17.4	5.5	0.6	2.8×2	0.28
296	Ⅱ	基本完整	25	18.3	5	0.65	2.3×1.8	0.325
297	Ⅱ	前锋稍残	残长 24	残长 17.7	5.4	0.5	2.4×1.7	0.27
298	Ⅱ	基本完整	24.8	18.3	5.4	0.51	2.3×1.8	0.255
299	Ⅱ	完整，援上沾有朽木痕迹	25.2	18	5.2	0.5	2.7×2	0.275
300	Ⅱ	基本完整	24.8	18.3	5.2	0.62	2.5×1.8	0.325
301	Ⅱ	基本完整	25.3	18	5.3	0.6	2.9×2.1	0.275
302	Ⅱ	基本完整	25.2	18	5.4	0.5	2.7×1.9	0.275
303	Ⅱ	完整	25	18	5.3	0.65	2.5×1.9	0.32
304	Ⅱ	完整	24.5	18.1	5.3	0.6	2.6×1.9	0.295
305	Ⅱ	完整	25	17.6	5.5	0.6	2.7×2.1	0.385
306	Ⅱ	基本完整	25	18	5	0.5	2.6×1.9	0.285
307	Ⅱ	完整	25.2	17.8	5.1	0.6	2.8×2	0.33
308	Ⅱ	甚残，现存两小片						

续附表 4

器号	式别	保存情况	通长	援长	援宽	中厚	銎径	重量
309	Ⅱ	完整	25.5	18.5	5.4	0.7	2.6×1.7	0.325
310	Ⅱ	完整	25	18.3	5.3	0.65	2.5×1.9	0.31
311	Ⅱ	前锋残	残长 22.9	残长 16	5.4	0.6	2.6×2.3	0.3
312	Ⅱ	基本完整	24.4	17.1	5.2	0.6	2.6×2	0.3
313	Ⅱ	完整	25	17.7	5.3	0.6	2.1×3.6	0.33
314	Ⅱ	完整	25.3	18.5	5.1	0.5	2.4×2	0.275
315	Ⅱ	基本完整	24.5	17.5	5.5	0.6	2.9×2	0.3
316	Ⅱ	基本完整	24.8	18.2	5.3	0.6	2.5×1.8	0.275
317	Ⅱ	援一侧稍残	25	17.6	5.3	0.5	2.7×2	0.26
318	Ⅱ	前锋稍残	24.5	17.3	5.1	0.5	2.9×2.1	0.285
319	Ⅱ	完整	25.5	18.5	5.4	0.6	2.5×1.7	0.29
320	Ⅱ	基本完整	24.7	17.3	5.5	0.65	2.9×2.4	0.35
321	Ⅱ	完整	24.8	18	5.2	0.6	2.5×1.9	0.275
322	Ⅱ	完整	24.9	17.5	5.2	0.65	2.8×2	0.325
323	Ⅱ	基本完整	24.4	18	5.3	0.6	2.6×1.7	0.285
324	Ⅱ	基本完整	25.4	18.5	5.4	0.7	2.6×1.9	0.34
325	Ⅱ	完整	24.8	17.5	5.3	0.55	2.5×2	0.3
326	Ⅱ	前锋稍残	24.4	18.1	5.4	0.6	2.5×1.9	0.275
327	Ⅱ	完整	25.3	17.9	5	0.6	2.8×2	0.32
328	Ⅱ	完整	24.8	18.2	5	0.6	2.6×2	0.275
329	Ⅱ	完整	25	17.8	5.3	0.5	2.8×2	0.295

续附表4

器号	式别	保存情况	通长	援长	援宽	中厚	銎径	重量
330	Ⅱ	缺内	残长21.9	18.9	5.4	0.55	2.4×2.2	0.22
331	Ⅱ	完整	26	18.1	5.4	0.6	2.7×2.1	0.305
332	Ⅱ	缺内	残长21	17.1	4.9	0.6	3×2.1	0.26
333	Ⅱ	援大部残缺	残长14.8	残长7.3	5.3	0.6	2.7×2.2	0.275
334	Ⅱ	前锋残	残长23.1	残长16	5.5	0.6	2.6×2	0.31
335	Ⅱ	前锋残	残长21.3	残长15	5.6	0.6	2.4×1.9	0.255
336	Ⅱ	前锋残	残长22	残长15	5.5	0.6	2.4×1.8	0.255
337	Ⅱ	前锋残	残长20.8	残长13.6	5.3	0.6	2.7×2.1	0.26
338	Ⅱ	援前半部残缺	残长19	残长12.4	5.2	0.65	2.9×2.2	0.35
339	Ⅱ	前锋稍残、缺内	残长18.8	残长15.6	5.3	0.6	2.3×1.9	0.245
340	Ⅱ	前锋残、缺内	残长17.8	残长14.3	5.4	0.6	2.4×1.8	0.225
341	Ⅱ	缺内、銎残	残长19.9	18	5	0.55		0.2
342	Ⅱ	援前段残缺	残长18.1	残长11	5.3	0.6	2.6×1.8	0.25
343	Ⅱ	援前段残缺	残长18.6	残长12.3	5.6	0.6	2.4×1.7	0.25
350	Ⅱ	甚残，现存三小片						

附表 5　M160 随葬铜矛登记表

长度单位:厘米
重量单位:公斤

器号	保存情况	通长	叶宽	銎径	重量	备注
27	大部残缺	残长 10		2.2×1.2	0.2	
28	基本完整	22	5.6	2.3×1.2	0.15	
29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3	6	2.4×1.2	0.095	
30	叶两侧残,前锋稍残	21	6.2	2.3×1.2	0.15	
31	残甚	残长 11.3		2.4×1.3	0.12	
34	基本完整	21.3	6.4	2.3×1.3	0.16	
35	基本完整	21	6.6	2.3×1.2	0.15	
36	完整	22.5	6.5	2.2×1.1	0.125	
37	叶部分残缺	残长 17.2	6.3	2.2×1.1	0.13	
38	前锋略残	残长 21.8	5.8	2.1×1.1	0.155	
44	完整	22.3	6.5	2×1.1	0.13	銎内有朽木痕迹
45	前锋略残	残长 20	6.3	2.6×1.5	0.15	
46	前锋略残	残长 21.4	6.4	2.3×1.2	0.15	
47	基本完整	21.7	6.5	2.5×1.3	0.12	
48	完整	22.5	6.4	2.5×1.5	0.13	
63	前锋残	残长 19.4	6.2	2.4×1.4	0.145	
64	基本完整	22.1	6.6	2.3×1.2	0.15	
65	前锋略残	21.3	6.5	2.4×1.2	0.15	
66	锋残,叶两侧残	残长 17		2.4×1.3	0.1	
67	锋略残,叶两侧残	残长 21.4		2.3×1.2	0.13	

续附表 5

器号	保存情况	通长	叶宽	銎径	重量	备注
71	完整	22.2	6.4	2.3×1.3	0.145	叶上沾有红、黑漆皮，还有丝织品痕迹
102	完整	21.9	6.5	2.2×1.3	0.13	
103	叶两侧略有残缺	22.7	残宽 5.3	2.3×1.3	0.125	
104	缺叶	残长 10.6		2.6×1.4	0.1	
105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6.5		2.3×1.3	0.13	
106	缺叶	残长 10.7		2.4×1.3	0.105	
107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4.7	6.5	2.5×1.5	0.135	
108	基本完整	20.8	6.4	2.4×1.3	0.14	
109	基本完整	21.9	残宽 5	2.3×1.2	0.225	
158	叶前段残缺	残长 18	6.2	2.1×1.1	0.15	叶上有丝织品痕迹
159	完整	22	6.5	2.5×1.4	0.125	
160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残长 21.5	残宽 6.2	2.3×1.1	0.155	
161	完整	22.3	6.1	2.3×1.2	0.155	
162	前锋稍残	残长 20.5	6.4	2.4×1.3	0.15	
163	基本完整	22.1	6.4	2.1×1.4	0.13	
164	基本完整	22.5	6.6	2.4×1.3	0.145	
165	基本完整	21.6	6.6	2.4×1.2	0.145	
190	基本完整	22.5	6.7	2.5×1.3	0.15	
191	完整	22.8	6.6	2.5×1.4	0.15	
192	完整	22.6	6.2	2.4×1.5	0.145	

续附表 5

器号	保存情况	通长	叶宽	銎径	重量	备注
193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残长 20.3	6.4	2.2×1.1	0.15	
194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残长 18.9	6.4	2.3×1.25	0.12	
195	叶部分残缺	残长 18.1	残宽 5.5	2.4×1.3	0.125	
196	前锋及叶两侧残	残长 19.1	6.2	2.2×1.3	0.11	
197	前锋及叶两侧残	残长 19.5	残宽 5.3	2.3×1.1	0.125	
198	前锋略残	残长 20.3	6.4	2.4×1.4	0.15	
199	甚残	残长 11.8			0.03	
200	完整	23	6.5	2.4×1.3	0.15	
201	叶部分残缺	残长 16.2	6.2	2.3×1.2	0.14	銎内有朽木痕迹
202	基本完整	21	6.6	2.4×1.3	0.15	
203	叶两侧稍残	21.4	残宽 4.5	2×1.4	0.165	
204	完整	21.5	6.3	2.3×1.3	0.12	
205	基本完整	22.2	6.5	2.3×1.3	0.15	
206	基本完整	21.2	6.3	2.4×1.2	0.13	
207	基本完整	22	6.4	2.3×1.5	0.13	銎内有朽木痕迹
208	叶部分残缺	残长 16.5		2.2×1.4	0.09	
209	叶前段及两侧残缺	残长 15.3	残宽 5.8	2.2×2.5	0.165	
234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残长 21.5	残宽 5.7	2.3×1.1	0.105	
256	基本完整	21.2	6.5	2.4×1.3	0.125	
257	完整	22.4	6.5	2.5×1.4	0.145	

续附表 5

器号	保存情况	通长	叶宽	銎径	重量	备注
258	基本完整	22.7	6.1	2.3×1.3	0.15	
259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残长 20.1	6	2.7×1.2	0.11	叶上有红、白色漆皮痕迹，还有纺织品痕迹
260	叶全部残缺	残长 7.5		2.1×1.1	0.095	骹上有红、白色漆皮及纺织品痕迹
261	基本完整	21	6.5	2.2×1	0.155	叶与骹上有纺织品痕迹
262	前锋略残	残长 20.3	6.5	2.4×1.2	0.135	銎内有朽木痕迹
263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8.1		2.5×1	0.125	骹上有漆皮痕迹
264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0.7		2.3×1.3	0.09	
265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0.8		2.2×1.3	0.075	銎内有朽木痕迹
266	叶部分残缺	残长 17.4	6.4	2.1×1.2	0.1	
267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21.1	残宽 5	2.1×1	0.125	
268	叶前段残缺	残长 17.3	残宽 5.5	2.3×1.3	0.14	
269	前锋及叶两侧稍残	21.6	6.6	2.3×1.4	0.125	
270	叶全部残缺	10.7		2.5×1.4	0.1	銎内有朽木痕迹
271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1		2×1.1	0.065	
272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5.1	6.2	2.4 ×1	0.08	
273	叶全部残缺	残长 9.7		2.4×1.3	0.075	
274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2.8		2.8×1.3	0.1	
275	叶部分残缺	残长 16	6.4	2.5×1.2	0.1	叶上有纺织品痕迹
276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3.1	6.1	2.2×1.3	0.125	
277	叶两侧残缺	21.6	残宽 5.5	2.4×1.6	0.1	銎内有朽木痕迹

续附表 5

器号	保存情况	通长	叶宽	銎径	重量	备注
278	叶两侧残	21.6	残宽 5.6	2.5×1.4	0.125	
279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1.8		2.3×1.3	0.095	
280	叶两侧残	22.4	残宽 4.9	2.4×1.3	0.15	
281	叶前段残缺	残长 18	6.5	2.4×1.4	0.135	
282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1		2.3×1.1	0.065	
283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0.2		2.1×1.5	0.1	
284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0.3		2.2×1.5	0.075	
285	叶两侧大部残缺	残长 20.3		2.1×1.2	0.12	銎内有朽木痕迹
286	前锋残,叶一侧残	残长 19.8	6.6	2.1×1.1	0.13	銎内有朽木痕迹
287	叶全部残缺	残长 10.6		2.3×1.1	0.085	
288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6		2.3×1.3	0.09	
289	叶大部残缺	残长 17	6.3	2.3×1.1	0.13	銎内有朽木痕迹,叶两面有麻布痕迹
290	叶全部残缺	残长 9.9		2.2×1	0.08	
291	前锋残,叶一侧残	残长 19.2	残宽 6.1	2.4×1.3	0.125	
292	叶残缺	残长 13		2.1×1.3	0.1	
351	叶残缺	残长 13.1		2.1×1.2	0.095	
352	残甚,现存叶的前段	残长 12.7	6.5			叶上有丝织物痕迹

编后记

安阳殷墟郭家庄墓地发掘于1982年～1992年，田野发掘工作自始至终由杨锡璋、李进负责，王金龙、郑若葵在发掘初期曾参加工作，刘一曼参加了M160、M172及几座陪葬坑的发掘工作。参加工作的还有安阳队技工霍廷合、屈光富、何保国。

本报告由杨锡璋、刘一曼共同编写。参加田野摄影工作的有李进、薛玉尧、姜言忠，室内器物摄影由姜言忠负责。参加车马坑绘图工作的有李淼、刘震伟、刘方、刘建国。器物绘图工作由安阳队绘图员刘小贞担任。拓片由安阳队技工王浩义负责。参加器物修整工作的有安阳队技工王浩义、霍廷合、屈光富、何保国。

韩康信对墓地出土的人骨作了鉴定。季连琪对M160出土的青铜器作了成分分析。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孔昭宸对M160出土的植物进行了鉴定。

在发掘和编写报告的过程中，还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其他同志和考古研究所技术室有关同志的支持和帮助。

殷玮璋先生审阅了本报告，英文提要由莫润先先生翻译。

GUOJIAZHUANG CEMETERY OF THE SHANG PERIOD WITHIN THE YIN RUINS, ANYANG

(**Abstract**)

The present monography reports on the excavation and study of 191 late Shang burials southwest of Guojiazhuang, A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carried out by the Anyang Archaeological Team of IA, CASS, from 1982 to 1992. It contains a 100,000-character text, 16 colored and 68 black-and-white plates, and 113 figures.

Of these burials, one is a large grave with a tomb-passage (robbed), four are horse-and-chariot burial pits, two are horse burial pits, one is a sheep burial pit, and the rest (183) are all rectangular shaft tombs. Their areas range from 8 to 13 sq m for the largest, from 1.08 to 1.4 sq m for the smallest, and from 1.6 to 3 sq m for the majority. Usually the tombs contain a coffin, which is enclosed by a wooden chamber in some cases, and, in a very few examples, have a niche above the second-tier platform at the tomb-owner's head. Most tombs have a waist pit with a dog's skeleton at the bottom center; in large graves, another dog's skeleton was found in the earth filling above the wooden chamber. The dead are buried in an extend supine, extend prone or contracted position, with the first manner occurring most frequently while the third most rarely, their heads pointing largely to the north or south and occasionally to the west or east. A few large tombs contain human victims, principally early youths.

Among the unearthed grave goods (not including those from Tomb M160) are 45 pottery vessels, 43 bronze ritual containers, 221 bronze weapons, implements and horse-and-chariot trappings, 201 stone tools, 45 jade articles, 36 bone artifacts, 53 shell objects, and several hundred cowries and clam shells. These categories are typologically systematized in the book and exemplified by describing their representative specimens.

According to the typological changes of the pottery and the intrusive relations of tombs, the aurthor makes a periodization which covers 143 periodizable tombs. The results show that 15 tombs belong to the second phase of the Yin Ruins culture, 59 to the third, and 69 to the fourth with 38 and 31 to its earlier and later stages respectively.

The tombs are built in a clan cemetery and distributed in the northern, middle and southern areas, each of which can be subdivided into several spots. The dead of noble ranks are buried in the north, those of a little inferior position in the middle, and those of lower status in the south. The whole cemetery lies in the south of the Yin Ruins where archaeological work was little done in the past, so this batch of burial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research into the clan organization and building layout of the Yin Ruins.

Tomb M160 is one of the largest burials in the cemetery and is good in condition and rich in content; its material data are detailed in the book. It is a rectangular shaft and measures 13 sq m, the tomb-owner is buried in a coffin within a chamber and accompanied by 4 human and 3 dog victims. It yielded 353 funeral objects of various sorts, including 291 bronzes, 33 jades, 6 stone tools, 16 pottery vessels, 4 bone artifacts, 1 bamboo basket, 1 ivory article and 1 lacquered utensil. They are arranged in good order, i.e. grouped by sorts, with food containers, wine vessels, musical instruments, weapons, etc. gathered in certain places respectively. Judged from the shape of its pottery, the tomb can be dated to the 3rd phase of the Yin Ruins culture.

The bronzes from Tomb M160 are mostly weapons, including 3 *yue* battle-axes, over 200 *ge* dagger-axes and spears, 2 sabres, and 9 piles of arrowheads (906 pieces). The bronze ritual vessels number 42 and fall into 14 types, namely the *ding* tripod/tetrapod, *yan* steamer, *gui* basin, *zun* vase, *you* swing pot, *he* wine vessel with a spout, *jia* wine vessel with two posts on the rim, *jiao* trileg cup, *gu* cup, *zhi* drinking vase, plate, *dou* ladle, *lei* covered vase, and peculiar square vessel, of which some can be further divided into several subtypes. Their shapes show a rather complexity in chronological aspect: there are not only objects characteristic of or uncommon for the third phase of the Yin Ruins culture, but also those previously attributed to the fourth phase, and some new forms occur among them. Therefore, the bronzes of the tomb are of great impotance to the periodization of the bronze ritual vessels from the Yin Ruins.

Moreover, these bronze ritual vessels display outstanding features in combination. Here, we encounter the group of 10 square *gu* with 10 *jiao* instead of the combination of the *gu* with the *jue* occurring frequently among the bronze wine vessels from previously excavated Yin tombs. In addition, this tomb contains a lot of square vessels, including the square *zun*, *jia*, *ding*, *gu* and peculiar square vessel, numbering 17 pieces, accounting for 41% of the total sum of bronze ritual vessels from the tomb, which is rare indeed among the Yin Ruins burials so far discovered. These phenomena possess high academic value to investigating the combination of bronze ritual vessels in the Yin period.

In the composition of alloy, the bronzes from Tomb M160 exhibit two special traits. Firstly, the ritual vessels are principally made of an alloy of copper with tin and lead. These articles are cast exquisitely and decorated with clear designs, suggesting the advance of bronze metallurgy in the later Yin period. Secondly, the weapons are chiefly made of an alloy of copper with lead, and thus lack hardness in quality and must have been impractical in function. Evidently, the later Yin noblemen practised the funeral institution of furnishing the dead, on one hand, with ritual vessels of high-quality bronze by tradition, and on the other, with a number of weapons cast of inferior bronze exclusively for burial use under the influence of the then social mode.

Most of the ritual bronzes from Tomb M160 bear inscriptions with a clan emblem, which indicates that the tomb-owner was named Ya Zhi. The "Ya" was a title of military officer while the "Zhi" a clan name. During the Shang period, the personal name was often consistent with the clan name. The tomb-owner of this grave was probably a leader or a high-rank figure of the Zhi clan. Furthermore, the weapons from this tomb, forming the majority of the total grave goods,

also suggest that the tomb-owner must have been a ranking military officer before his death.

In the cemetery, horse-and-chariot burial pits were discovered four, of which one (M58) is seriously damaged, the other three are preserved quite well, each yielding a cart and two horses, and two human victims were found in one case (M52). The last pit is of highest value, containing bronze cart-fittings of excellent workmanship, the box floor being painted in red lacquer and decorated with design, and the front fender, apart from lacquering, being covered with a red textile bearing ornaments made of teeth; it is an elegant carriage. Its crossbar is made of a slender log bent like a bow, constituting a newly-discovered type. Pits M146 and M147 contain straight crossbars without bronze fittings, boxes without any ornament, and weapons such as the *ge* and arrowhead, so the vehicles must be chariots.

Pits M146 and M147 must have been built as the accompanying burials of Tomb M160 lying 35m northeast of them for the bronze weapons from them resemble those from the latter, and all these three units share the same date and roughly the same direction. Similarly, Pits M52 and M58 must belong to Tomb M172, a large grave with a tomb-passage, situated 35m northeast of the former two, for these three units are rather similar in direction and contain in the earth filling pottery shards of the same period. Thus the excavation of these horse-and-chariot burial pits ascertains the correlation of the accompanying pits to the main tombs in the clan cemetery within the Yin Ruins.

During the previous excavations at the Yin Ruins, sheep's bones were often discovered, but sheep burial pits were seldom recorded. In the Guojiazhuang cemetery, Pit M148 was found containing two sheep's and a human skeletons. Either animal bears, on the head, a halter formed by button-shaped bronze ornaments, at the mouth corners, two cheekpieces and, above the head, an erect bronze yoke-head, suggesting the original presence of a wooden yoke. It can be inferred that the two sheep were used as draught animals and that the Yin people sometimes used sheep for drawing small carts. This is a new discovery again.



1. A 型 I 式鼎 M1:3



2. 觥 M53: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鼎、觥



1. B 型铜鼎 M50:6



2. 小石子 M53:1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鼎、小石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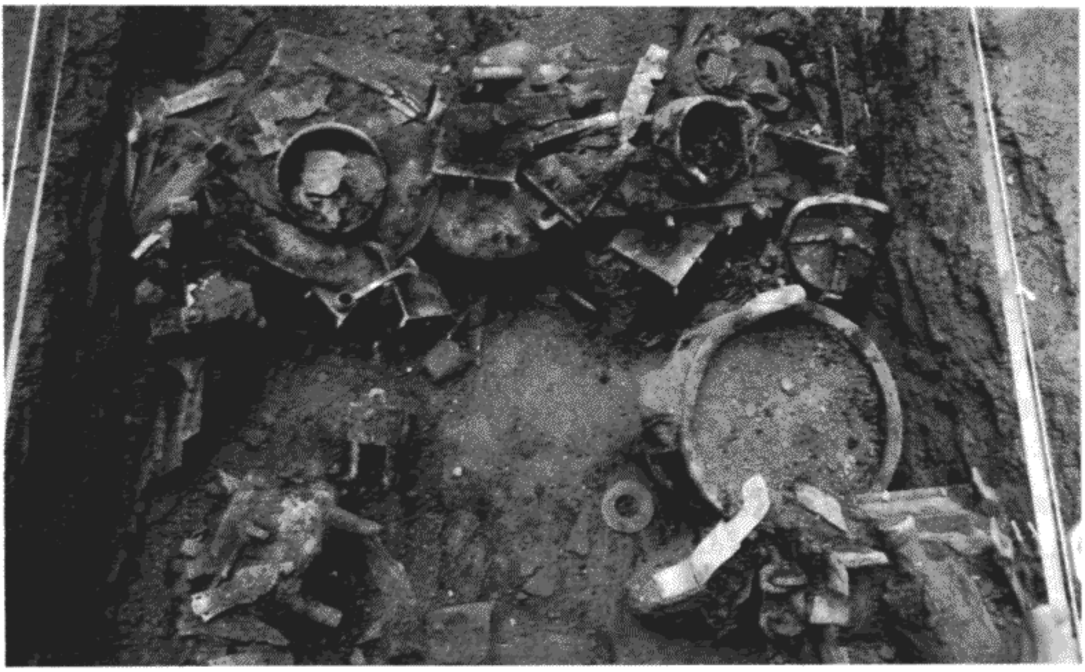
1. 墓室全景(由南向北摄)



2. 二层台的漆器

郭家庄 M160

彩版 4 （Ⅳ′）



1. 椁室东部



2. 椁室西部

郭家庄 M160 椁室器物出土情况



1. 有盖提梁鼎 M160:32



2. 大圆鼎 M160:62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有盖提梁鼎、大圆鼎



1. 方鼎 M160∶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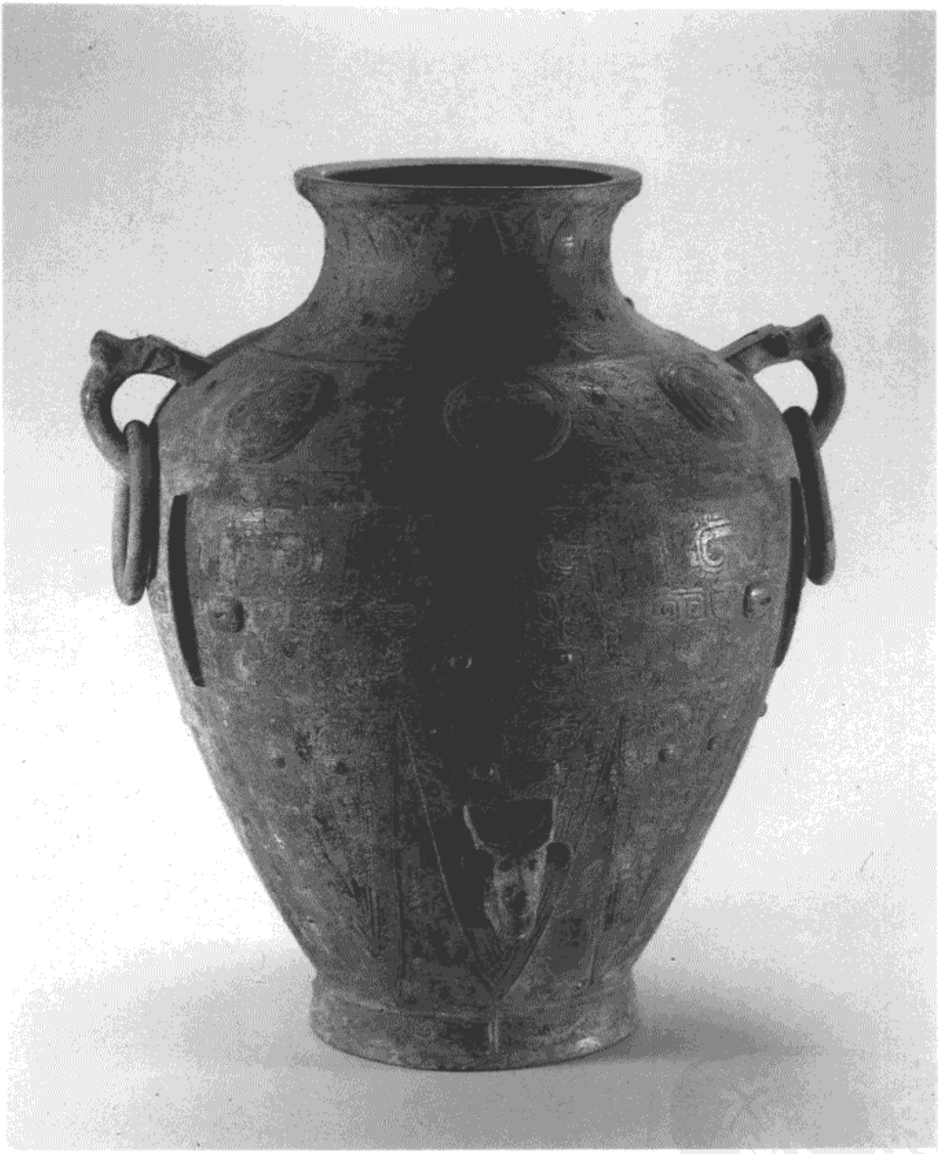


2. 分裆圆鼎 M160∶135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鼎、分裆圆鼎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尊(M160:128)



郭家庄M160出土铜罍(M160: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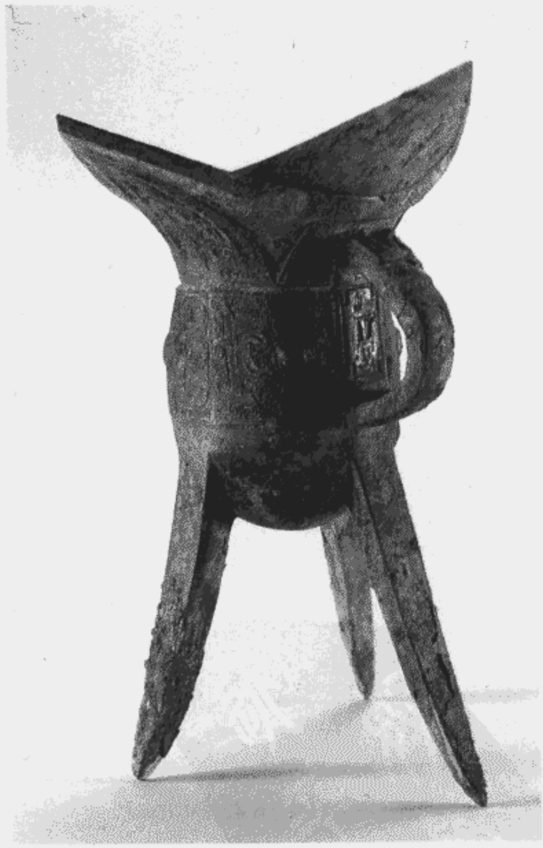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卣(M160:172)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斝(M160:111)



1. 觯 M160:126



2. 角 M160:144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觯、角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觚(M160:114)



1. 盘 M16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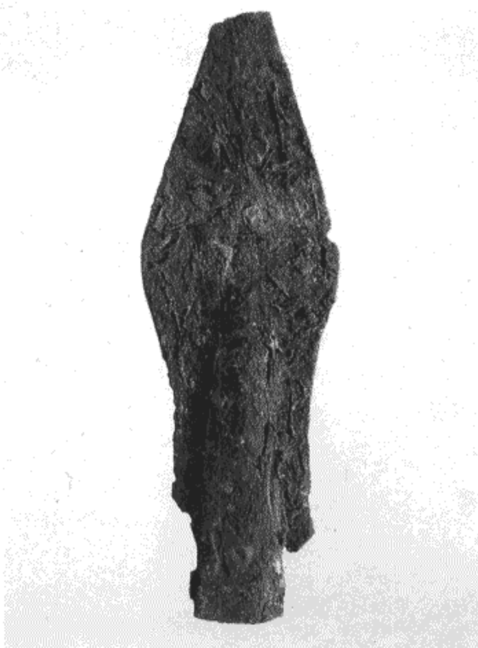


2～4. 铙 M160:41、2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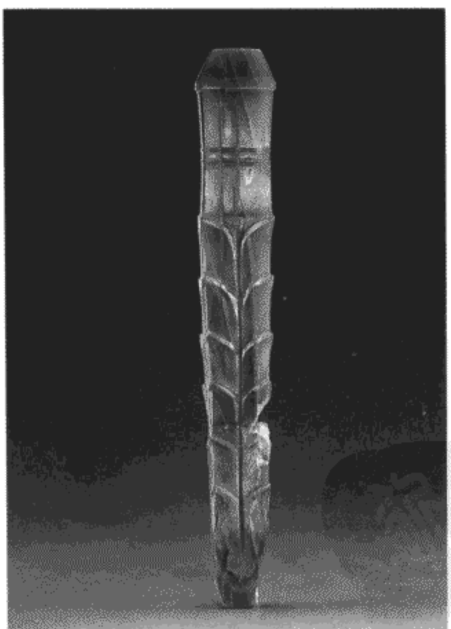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盘、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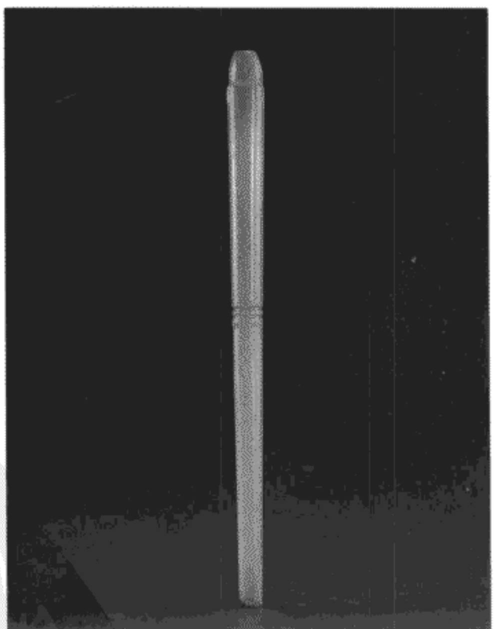
1．铜矛 M160:261



2．铜矛 M160: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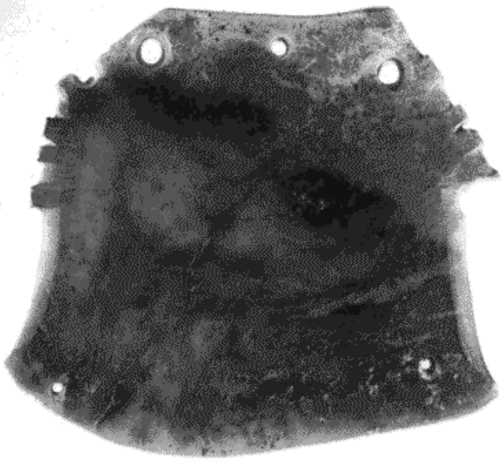


3．Ⅰ式玉柄形饰 M16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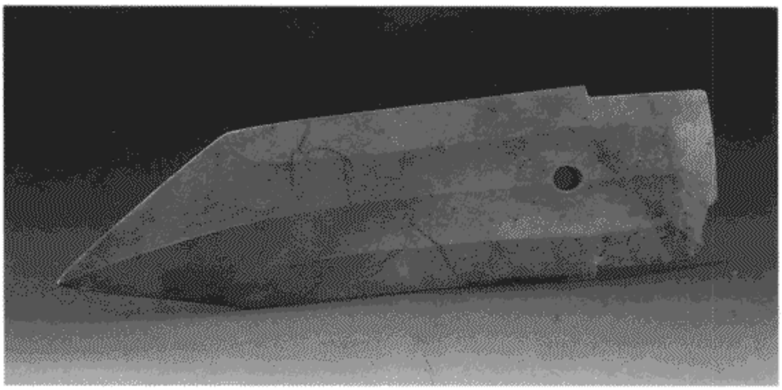


4．玉笄 M16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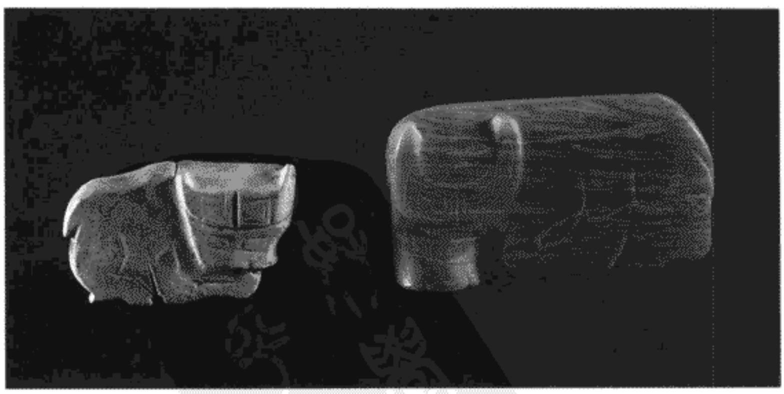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矛和玉柄形饰、笄



1. 戚 M16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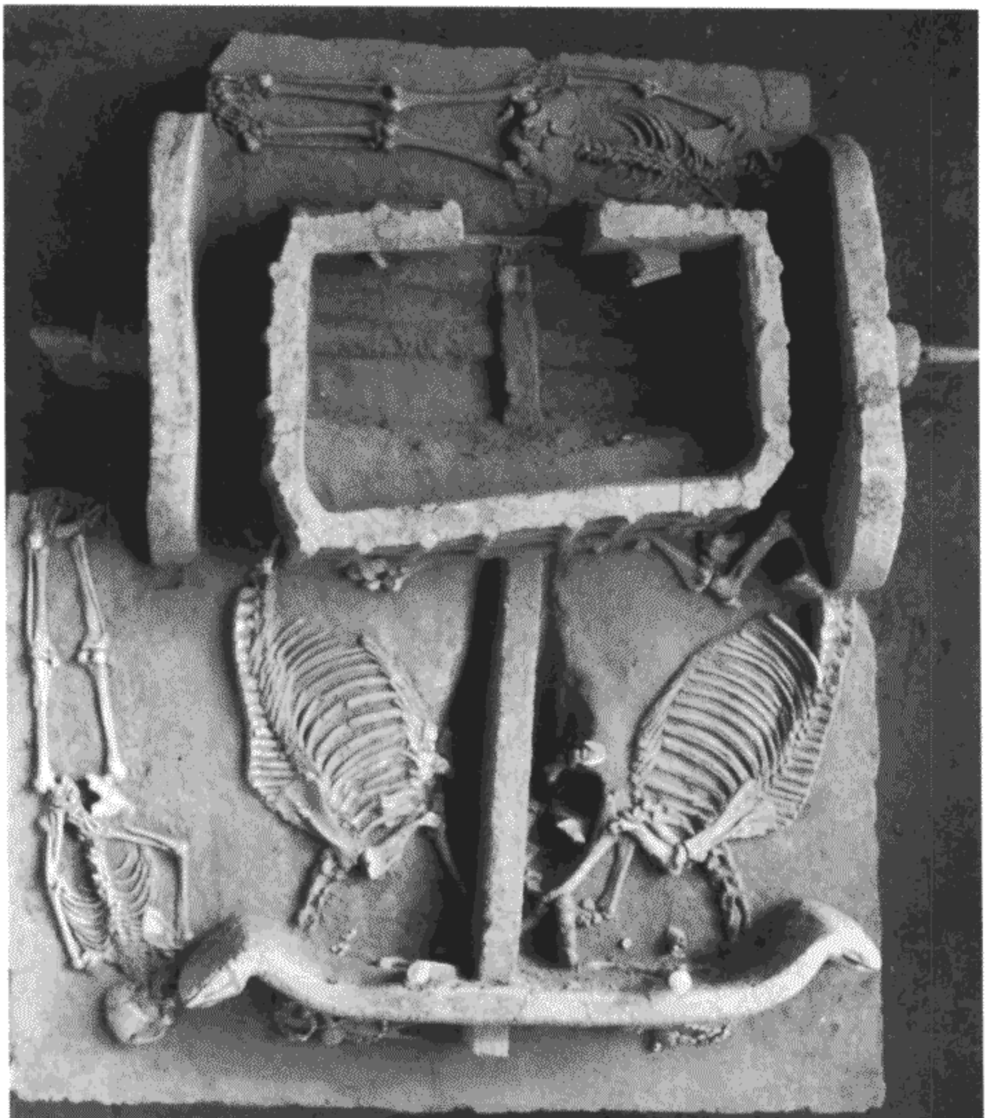


2. Ⅱ式戈 M160:219



3、4. 牛 M160:237、228

郭家庄 M160 出土玉戚、戈和牛



郭家庄车马坑 M52(俯视)



1. 墓室全景(由北向南摄)



2. 墓室局部(由北向南摄)

郭家庄 M50



1. Ⅰ式 M263:2



2. Ⅱ式 M247:1



3. Ⅲ式 M35:3



4. Ⅳ式 M113:6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觚



1. Ⅴ式 M1:18



2. Ⅵ式 M84:3



3. Ⅶa 式 M26:7



4. Ⅷ式 M172: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觚

图版 4 （Ⅳ）



1. Ⅸ式觚 M137:2



2. Ⅹ式觚 M53:1



3. Ⅰ式爵 M263:1



4. Ⅱb式爵 M247: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觚、爵



1.Ⅲ式 M35:2



3.Ⅴa 式 M1:17



2.Ⅳ式 M113:5



4.Ⅴa 式 M84: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爵



1. Ⅶ式 M26:5



2. Ⅶ式 M172:3



3. Ⅷ式 M137:1



4. Ⅸ式 M53:2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爵



1.A型Ⅰ式 M247:7



4.D型Ⅰ式 M1:16



2.A型Ⅱ式 M35:1



5.E型Ⅱ式 M53:44



3.C型Ⅲ式 M26:1



6.G型Ⅱ式 M137: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簋



1. Ⅱ式豆 M263:4



2. Ⅴ式豆 M113:4



3. Ⅵa 式豆 M26:2



4. Ⅱa 式盘 M84:1



5. Ⅳ式盘 M26:8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豆、盘



1. Ⅶ式陶盘 M137:7



4. B 型Ⅱ式陶罐 M26:6



2. Ⅸ式陶盘 M53:32



5. B 型Ⅴ式陶罐 M53:33



3. 宋代白瓷灯 M280: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陶盘、罐和宋代瓷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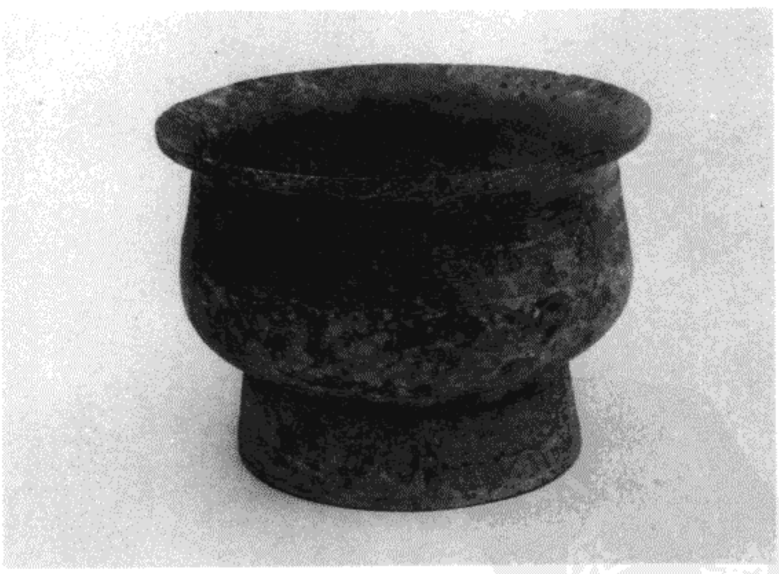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鼎

（B型 M50:6）



1. Ⅰ式卣 M50∶15



2. Ⅱ式簋 M1∶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卣、簋



1.M1:1



2.M135:13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觚(B型Ⅰ式)



1. Ⅱ式 M97:4



2. Ⅲ式 M220:4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觚(B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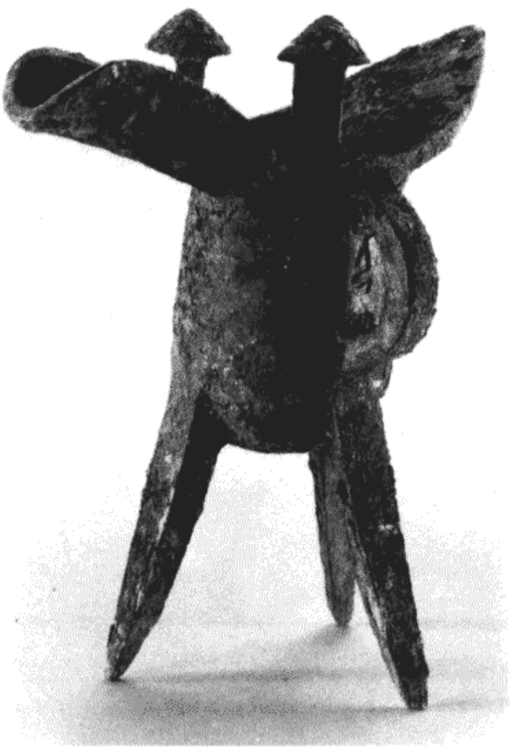


1.B型Ⅳ式 M202:5



2.C型 M50:25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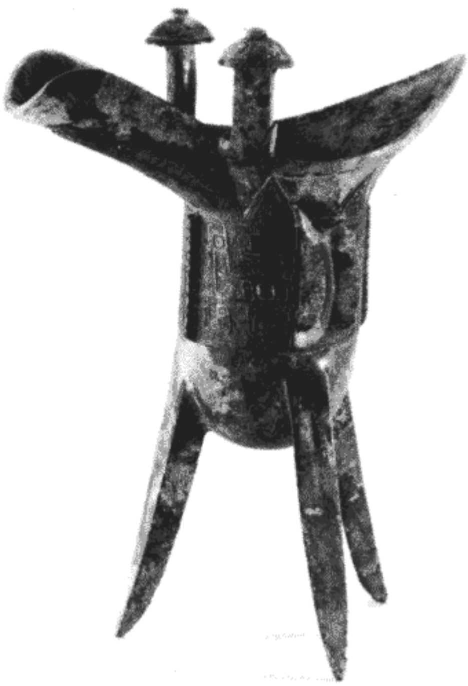


1.A型Ⅱ式 M50:24



2.B型Ⅰ式 M1:1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爵



1. Ⅰ式 M13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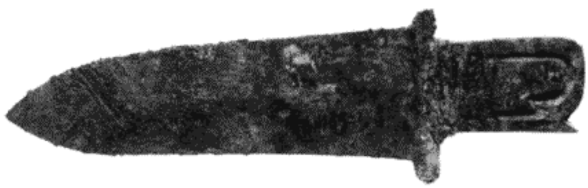


2. Ⅱ式 M97: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爵(B型)



1. Ⅰ式 M38:2



2. Ⅰ式 M63:2



3. Ⅱ式 M232:3



4. Ⅱ式 M270:2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A型)

图版 18 （ XVIII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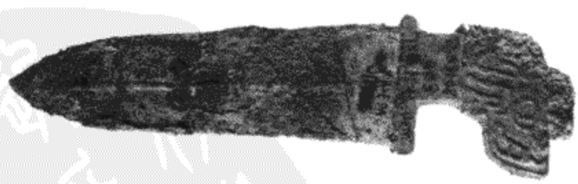
1.A 型Ⅲ式 M97:2



2.A 型Ⅳ式 M53:26



3.A 型Ⅳ式 M50:23



4.B 型Ⅰ式 M234:10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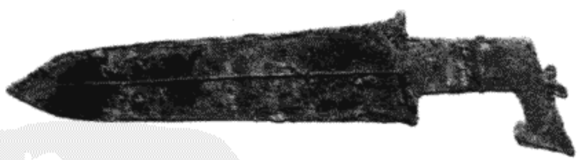
1. Ⅰ式 M234:1



2. Ⅰ式 M2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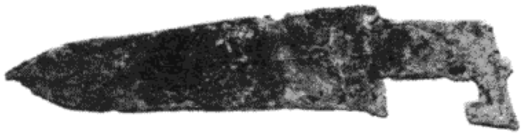
3. Ⅱ式 M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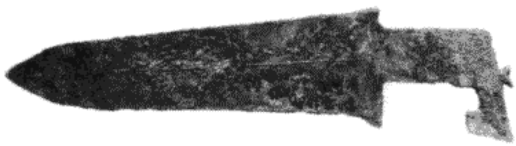
4. Ⅲ式 M70: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B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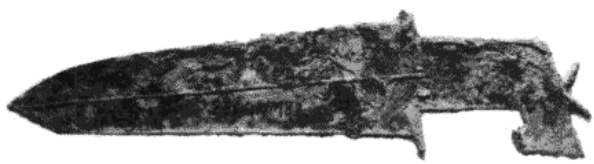
图版 20 （ XX ）



1. Ⅲ式 M289∶4



2. Ⅲ式 M289∶3



3. Ⅳ式 M82∶3



4. Ⅳ式 M24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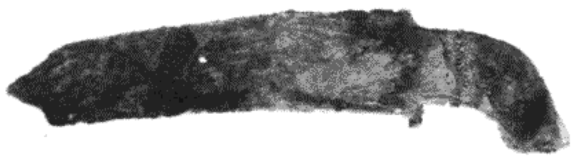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B型)



1.B型Ⅳ式 M82:1



2.B型Ⅳ式 M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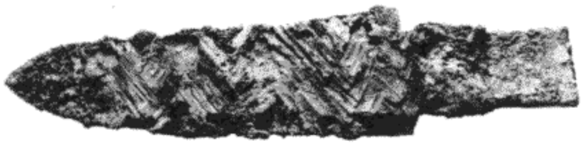


3.B型Ⅴ式 M5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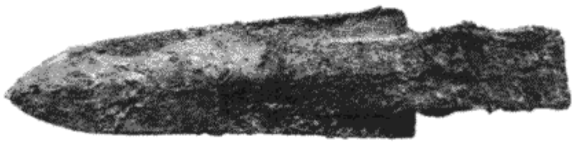


4.C型Ⅰ式 M28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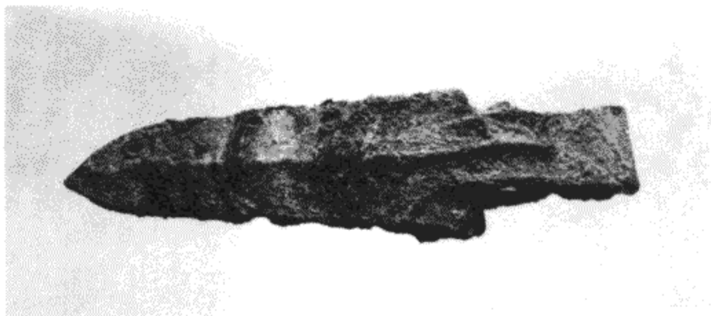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



1. Ⅰ式 M22:2



2. Ⅰ式 M6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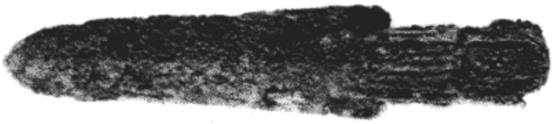


3. Ⅰ式 M6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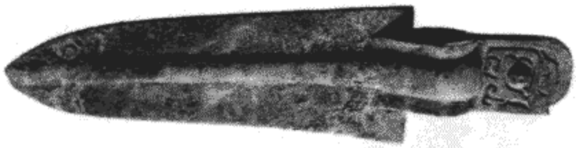


4. Ⅰ式 M27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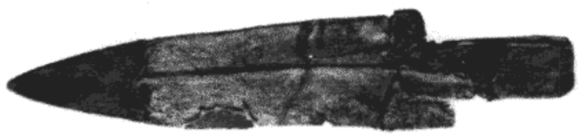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C型)



1. Ⅱ式 M1∶6



2. Ⅲ式 M217∶10



3. Ⅳ式 M53∶30



4. Ⅴ式 M13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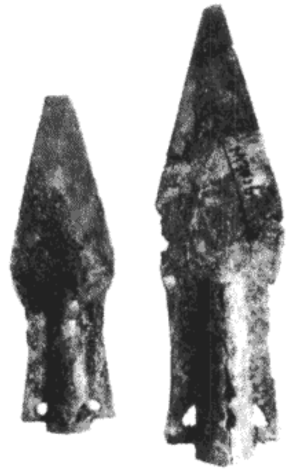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戈(C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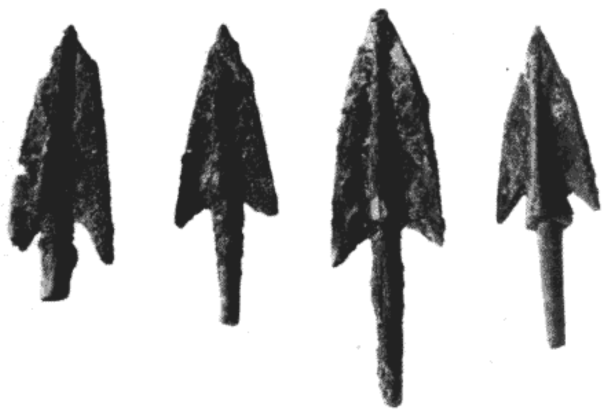
1.A型矛 M1:7



2.B型Ⅰ式矛 M232:4



3、4.B型Ⅱ式矛 M135:7、M230:6



5～8.Ⅱ式镞 M207:1、Ⅲ式镞 M172:11、Ⅱ式镞 M190:13、Ⅰ式镞 M53:25



9．镈M190: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矛、镞和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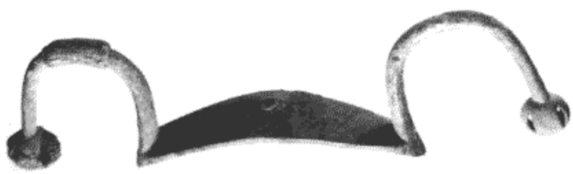
1. Ⅰ式刀 M231:10



3. 钺 M63:1



2. Ⅱ式刀 M114:1



4. 弓形器 M1:4



5. 策柄 M1:5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刀、钺和弓形器等



1.A 型Ⅰ式 M232:1



2.A 型Ⅰ式 M85:2



3.A 型Ⅱ式 M45:2



4.A 型Ⅱ式 M277:4



5.A 型Ⅲ式 M97:7



6.A 型Ⅲ式 M50:35



7.B 型Ⅰ式 M75:10



8.B 型Ⅰ式 M75:1



9.B 型Ⅲ式 M53:7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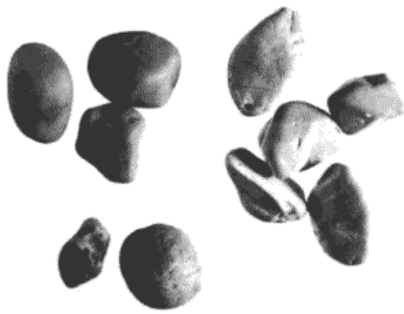
1.B型Ⅱ式铜铃 M17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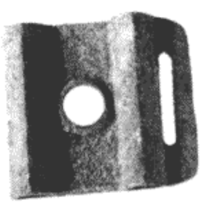
4. 小石子 M1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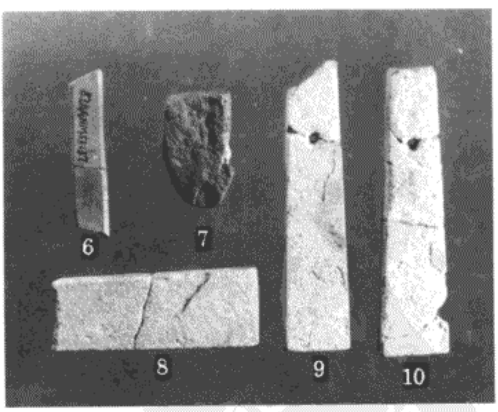
2.B型Ⅱ式铜铃 M53:9



5. 小石子 M176:5



3. 镳 M17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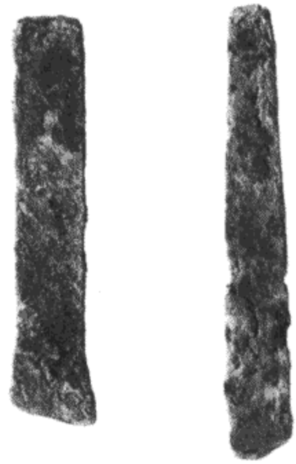


6～10. 砺石 M53:37、11、M140:7、M170:19、10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铃、镳和砺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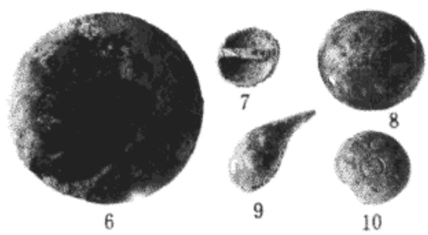
1、2. 锛M285:1、凿 M190:11



3、4. 刻刀 M53:12、M140:5



5. 长方形片 M190:7



6～10. Ⅰ式圆形泡 M172:8、Ⅳ式圆形泡 M53:17、Ⅱ式圆形泡 M53:7、水滴形泡 M32:4、Ⅲ式圆形泡 M220:9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锛、刻刀和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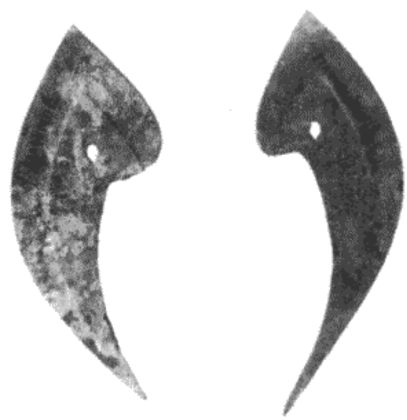
1. Ⅰ式 M172:9、10 正面



2. Ⅰ式 M172:9、10 背面



3. Ⅱ式 M53:29A、B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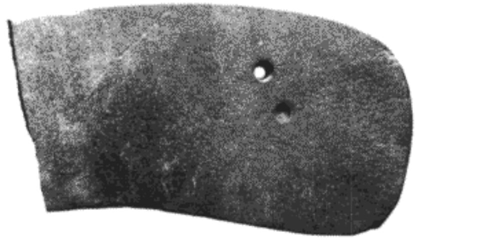
4. Ⅱ式 M53:29A、B 背面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铜三角形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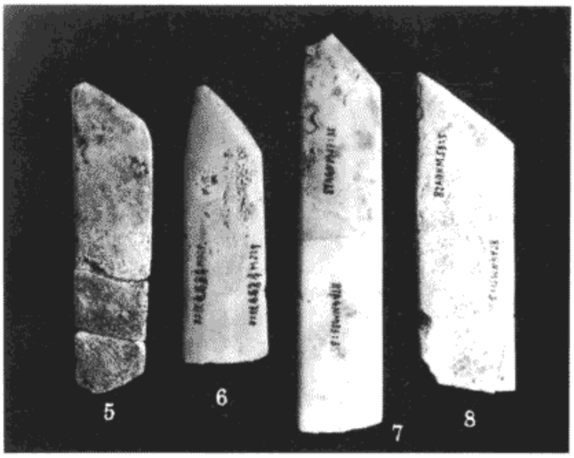


1、2. 石锤 M172:7、陶网坠 M282:5





3、4. 石镰 M64:3、M5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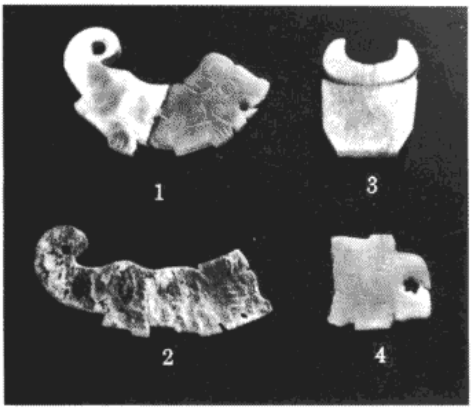


5～8. 石璋 M53:15，M202:9，M53:3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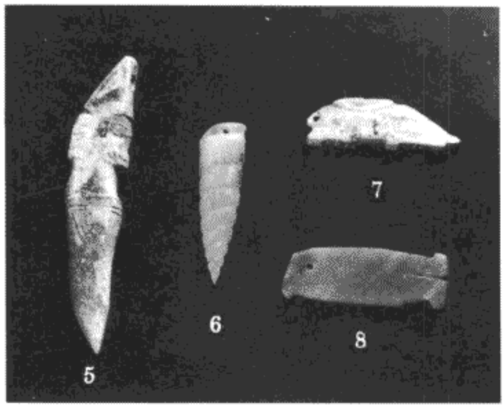


9. 石璧 M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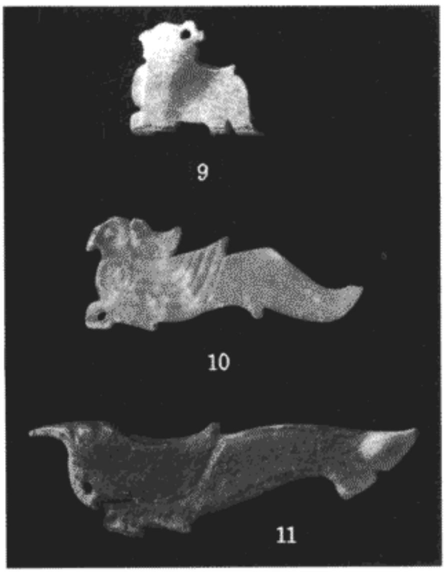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石锤、镰和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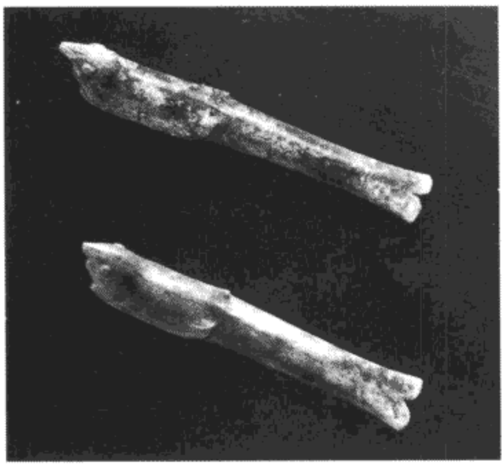
1～4．虎 M218:8、M53:16，牛头 M48:1、兽头 M6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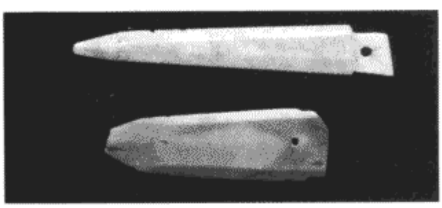
5～8．鳚 M82:6、螺 M170:6、兔 M50:27、鱼 M19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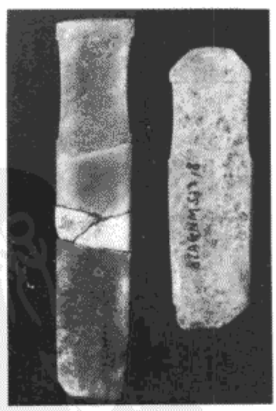
9～11．鸟 M281:4，M170:2、3



12、13．鸟 M170:4、5 俯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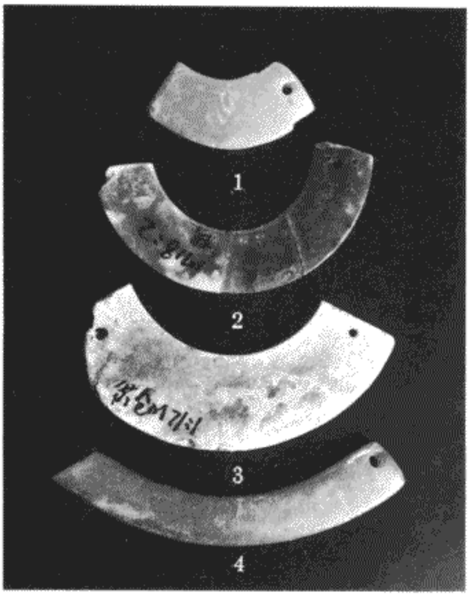


14、15．小戈 M170:9、M84:2



16、17．柄形饰 M135:11、M5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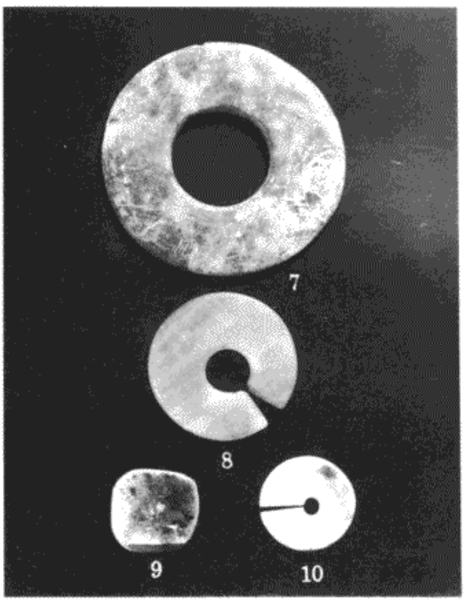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玉虎、牛头和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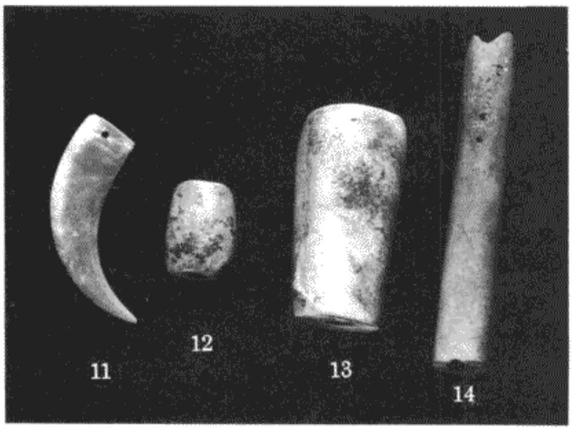
1～4. 璜 M212:2、M218:2、M271:1、M232:7



5、6. 璜 M135:4、M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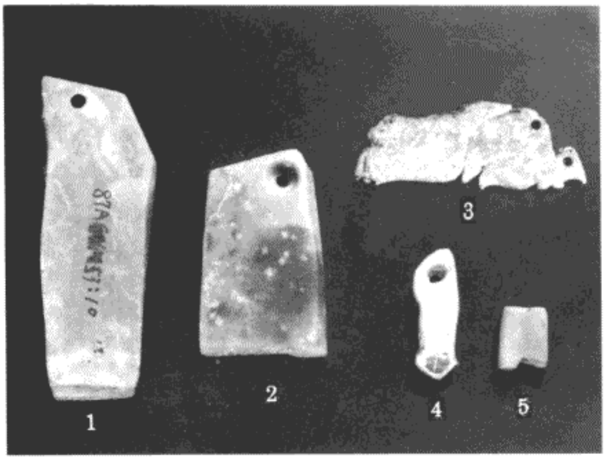


7～10. 环 M289:10、玦 M65:9、
方形片 M225:9、玦 M17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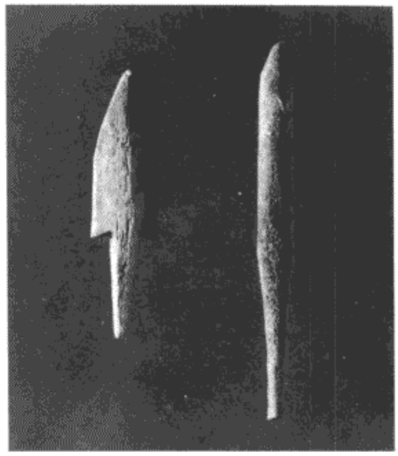


11～14. 牙形饰 M281:3、管 M48:2、M50:16、M6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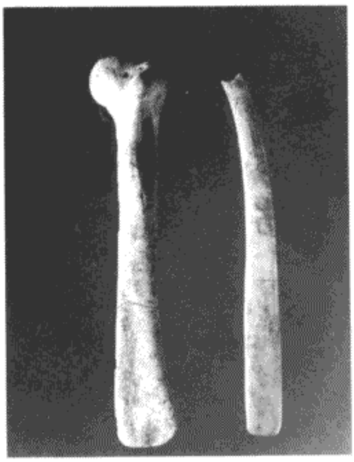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玉璜、环和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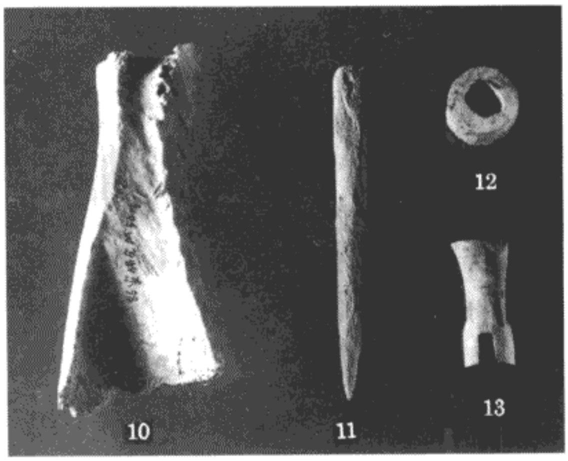
1～5. 玉片饰 M53:10、M225:1，绿松石鸟 M140:6，玉片饰 M94:4，绿松石珠 M170:11



6、7. Ⅱ式骨镞 M172:6、Ⅰ式骨镞 M5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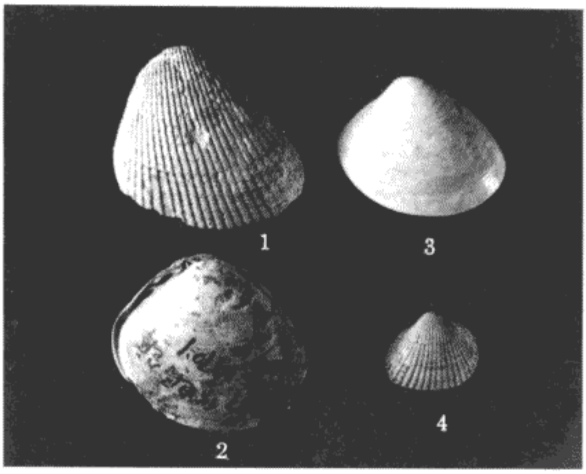
8、9. 骨匕 M212:1、M2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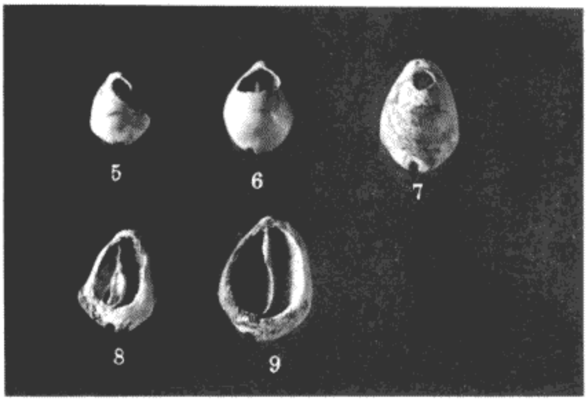
10～13. 骨料 M256:3、骨锥 M95:7、骨管 M53:21、骨叉形器 M53:28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玉片饰、绿松石鸟和骨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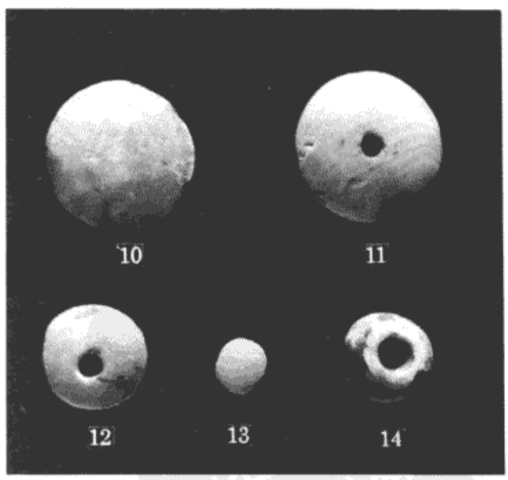
图版 34 （XXXIV）



1～4. 魁蛤 M53:50、文蛤 M270:1、M64:2、毛蚶 M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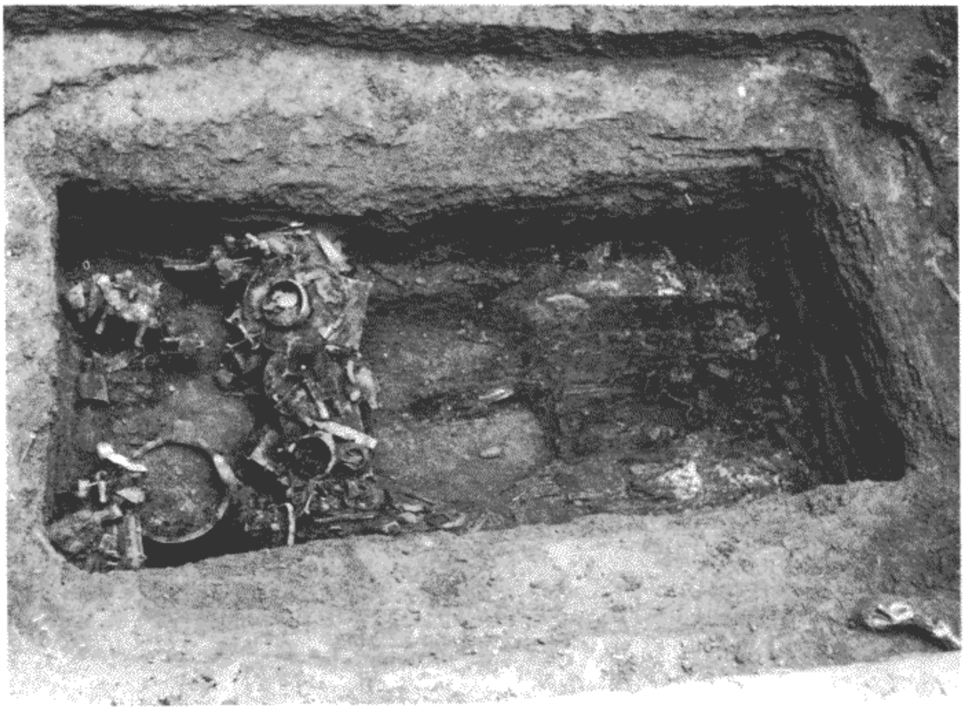


5～9. Ⅰ式贝 M212:3、M206:2、M26:10、Ⅱ式贝 M281:5、M170:12



10～14. 无孔大泡 M179:4、穿孔泡 M208:6、M65:10、无孔小泡 M208:10、穿孔泡 M242:1

郭家庄商代墓葬出土毛蚶、贝和蚌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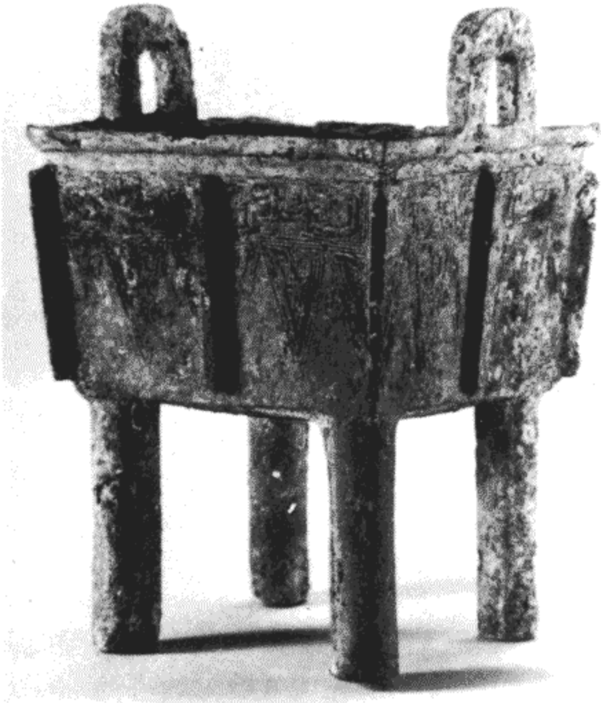
1．墓室(由北向南摄)



2．墓室发掘情景

郭家庄 M160

图版 36 （XXX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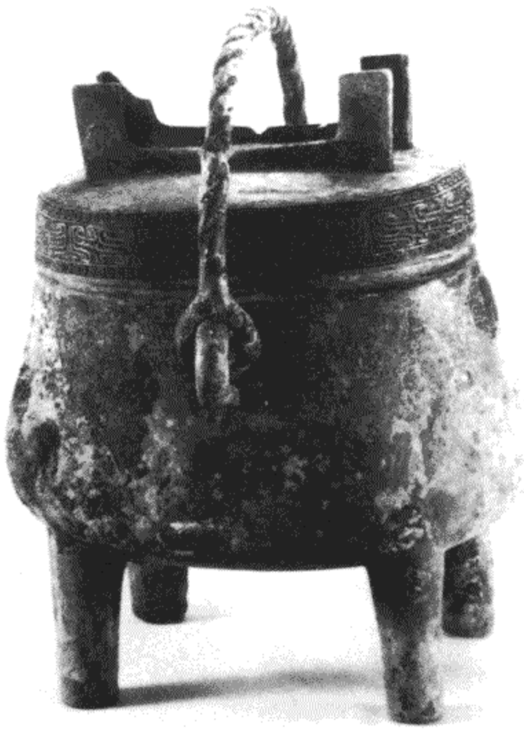


1. 方鼎 M16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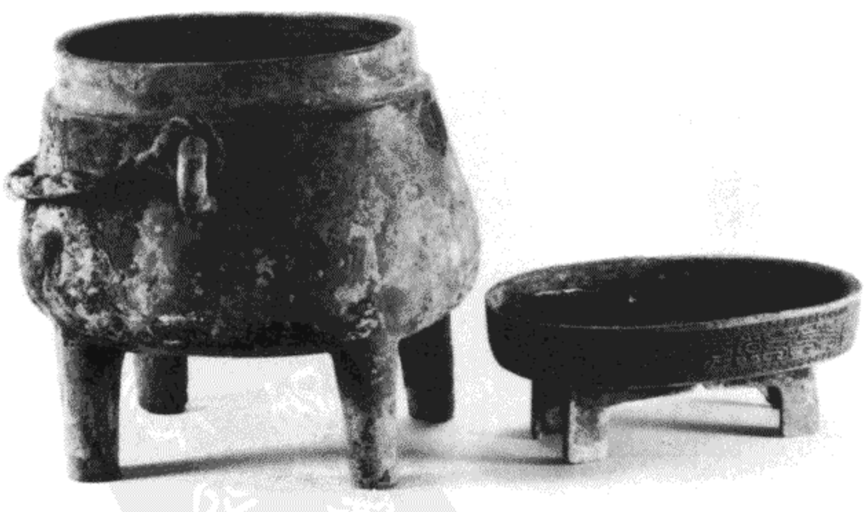


2. 分裆圆鼎 M160:123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鼎、分裆圆鼎



1. 盖与鼎扣合



2. 盖与鼎分置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有盖提梁鼎(M160:32)



1. 甗 M160:51



2. 圆尊 M160:118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甗、圆尊



1. 卣 M160:172



2. 簋 M160:33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卣、簋



1.M160:152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尊

2.M160:152 肩部的兽头



1. M160:140



2. M160:140 下腹的牛头形鼻钮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罍



1. 盉 M160: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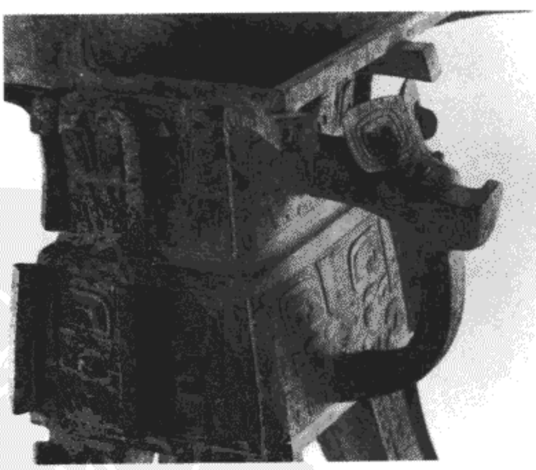


2. 圆斝 M160:174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盉、圆斝



1. M160:173



2. M160:111 局部

郭家庄M160出土铜方斝



1. 方形器
M160:50



2. 方觚 M160:133



3. 方觚 M160: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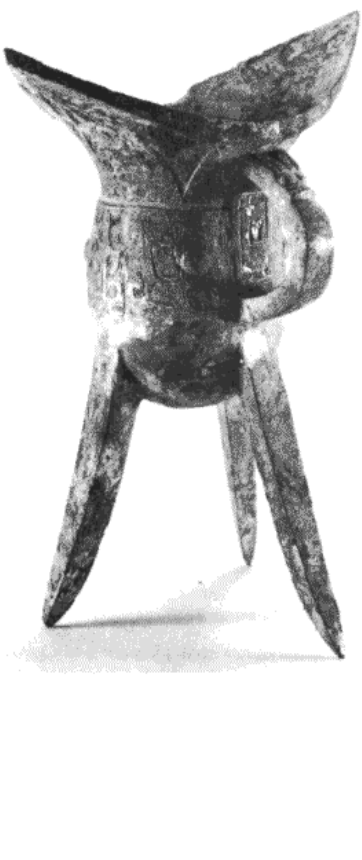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方形器、方觚



1. M160∶142



2. M160∶143



3. M160∶141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角



1. Ⅰ式 M160:110



2. Ⅱ式 M160:70



3. Ⅱ式 M16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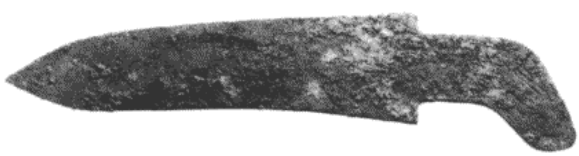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钺



1. 大刀 M160:60



2. 大刀 M160: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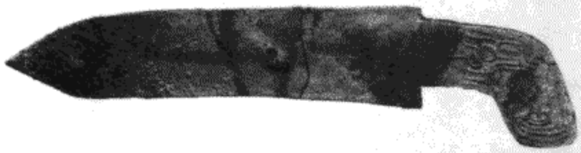


3. Ⅰ式戈 M160:250



4. Ⅰ式戈 M16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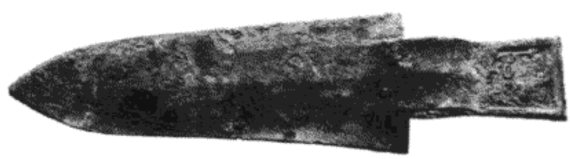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大刀、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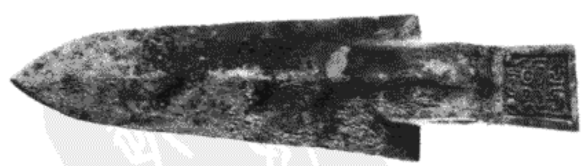
1. Ⅰ式 M160:42



2. Ⅰ式 M16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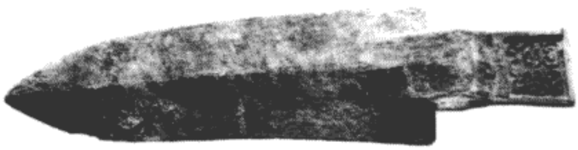


3. Ⅱ式 M160:313



4. Ⅱ式 M160:322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戈



1. Ⅱ式戈 M160:310



2. Ⅱ式戈 M160: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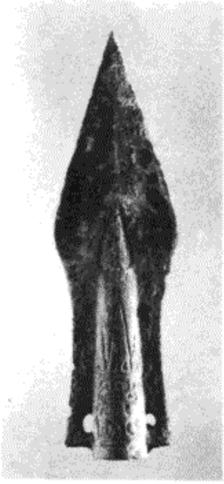
3. 斗 M160:93



4. 弓形器 M160:214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戈、斗和弓形器

图版 50 （L）



1. 矛 M160: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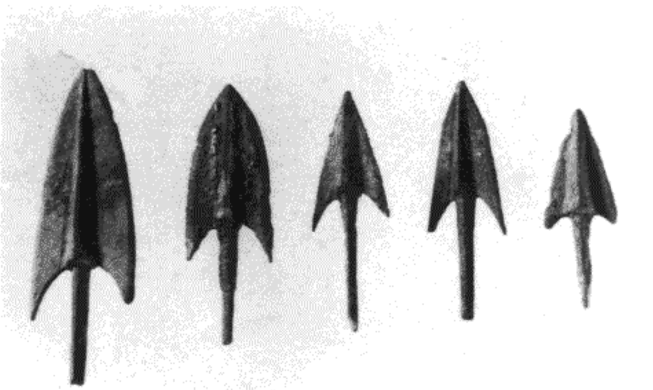
2. M160:48



3. 矛 M160:71



4. 镈M160:255



5～9. Ⅰa 式镞 M160:344、Ⅱ式镞 M160:348、Ⅰb 式镞 M160:345、Ⅱ式镞 M160:346、Ⅰb 式镞 M160:347



10. 环首刀 M160: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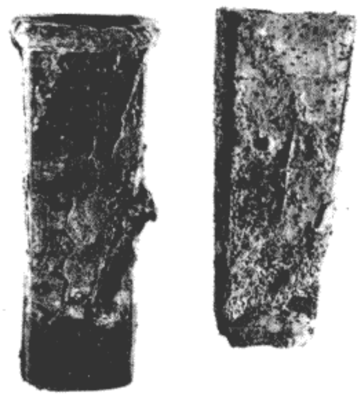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矛、镈和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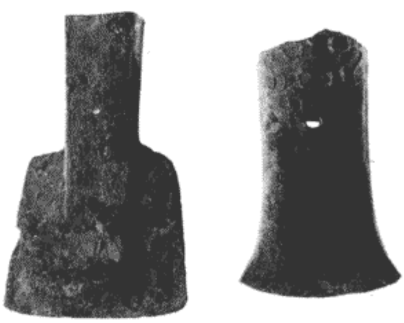
1. 凿 M160:254



2. Ⅰ式锛 M160: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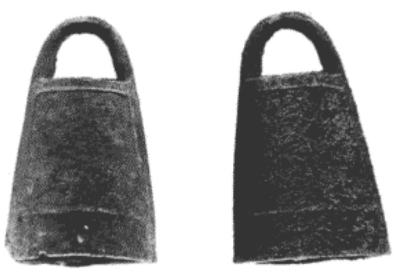
3、4. Ⅱ式锛 M160:253、Ⅰ式锛 M160:252



5、6. 铲 M160:223、斧 M160:122



7. 铃 M160: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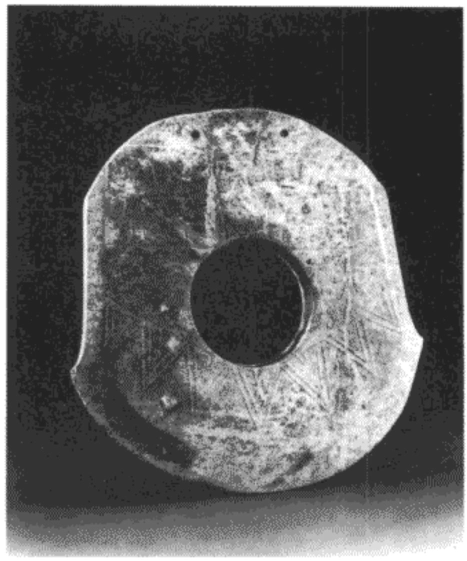


8、9. 铃 M160:68、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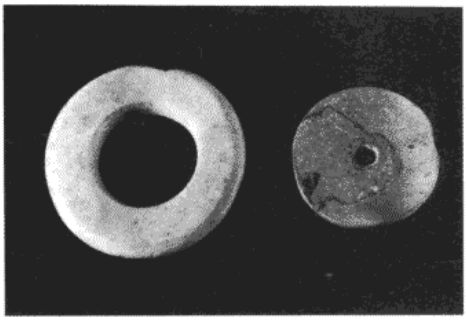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铜锛、铲和铃等



1. 钺 M160:226 正面



2. 钺 M160:226 背面



3、4. 环 M160:242、璧 M16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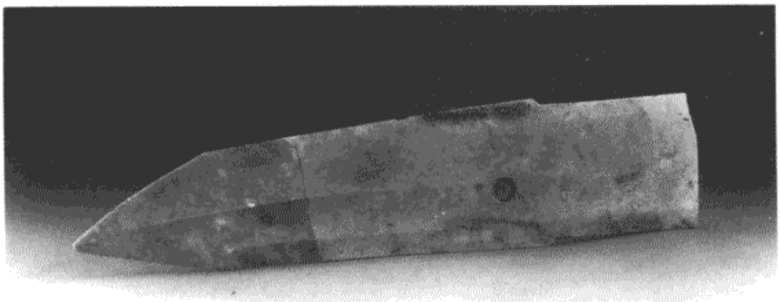


5~7. Ⅱ式玦 M160:89、Ⅰ式玦 M160:221、璜 M160:49

郭家庄 M160 出土玉钺、璧和璜等



1. Ⅰ式戈 M160: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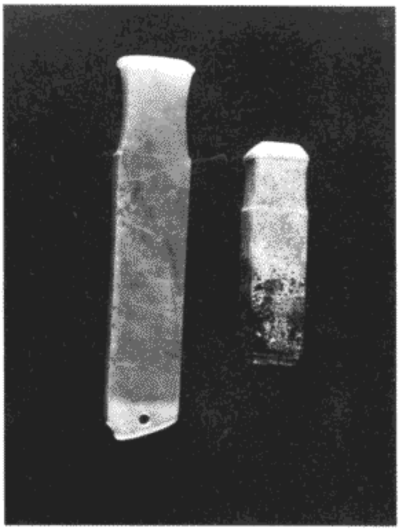


2. Ⅱ式戈 M160: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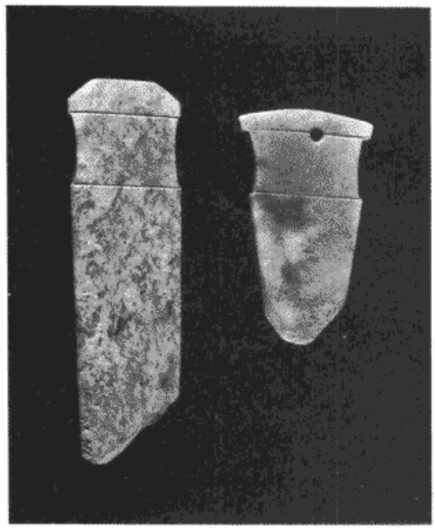


3、4. 刻刀 M160:241、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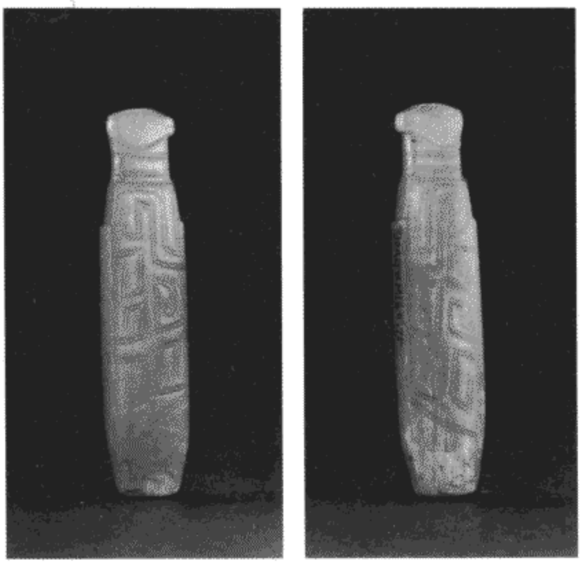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玉戈、刻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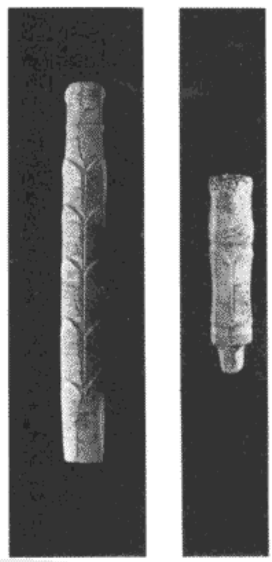
1、2. Ⅲ式玉柄形饰 M160:92、121



3、4. Ⅲ式玉柄形饰 M160:220、235



5. Ⅱ式玉柄形饰 M160:75 正面、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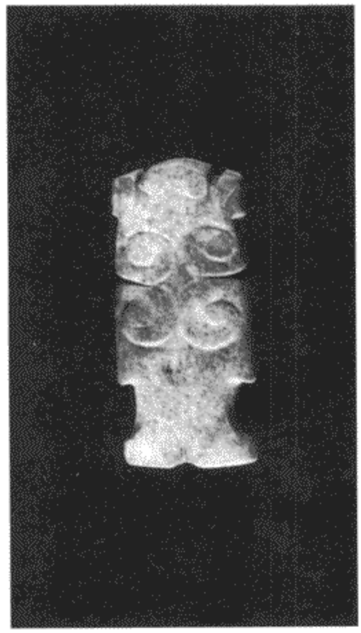


6、7. Ⅰ式玉柄形饰 M160:238、石柄形饰 160:77

郭家庄 M160 出土玉、石柄形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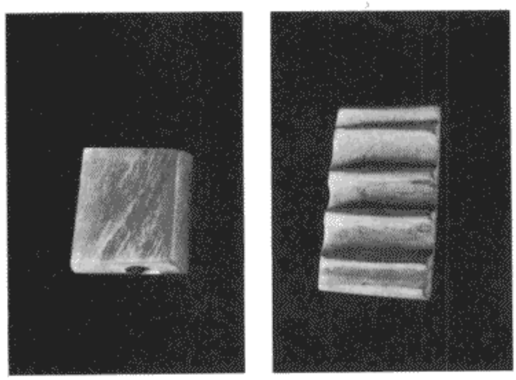
1、2. 兽形饰 M160:245、蝉 M160:239



3. 蝉 M160: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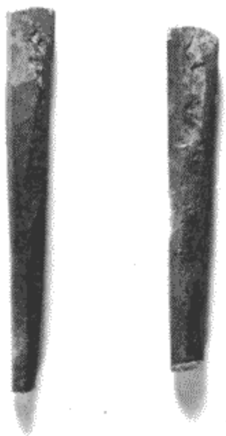


4. 兽面饰 M160: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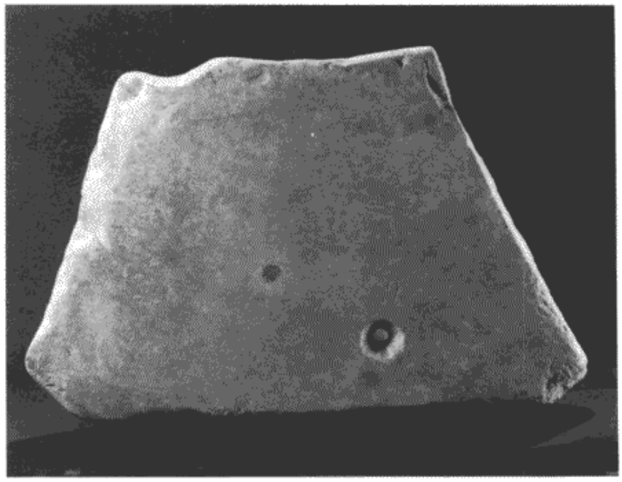


5、6. 长方形饰 M160:231、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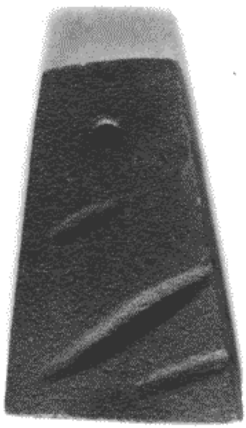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玉蝉、兽形饰和长方形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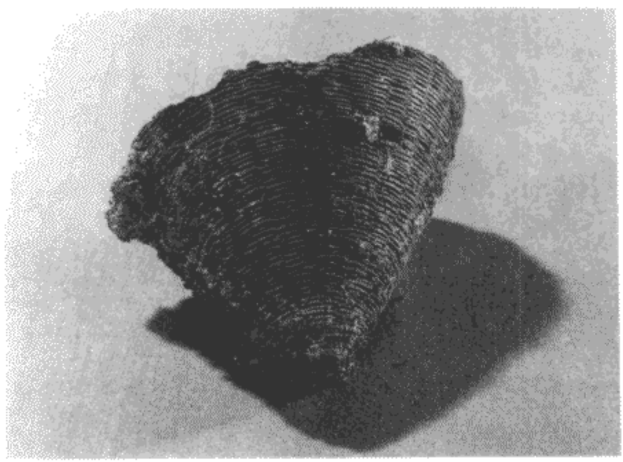
1、2. 骨笄 M160:247、216



4. 石磬 M160:6



3. 磨石 M160:224



5. 竹篓 M160:249

郭家庄M160出土骨笄、石磬和竹篓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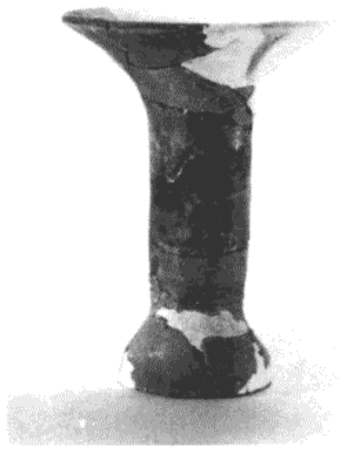
1. 簋 M160:3



4. 爵 M160:1



2. Ⅰ式罐 M160:211



5. 觚 M160:4



3. Ⅱ式罐 M160:168

郭家庄M160出土陶簋、罐和爵等



1. Ⅰ式罍 M160:117



2. Ⅰ式罍 M160:210



3. Ⅱ式罍 M16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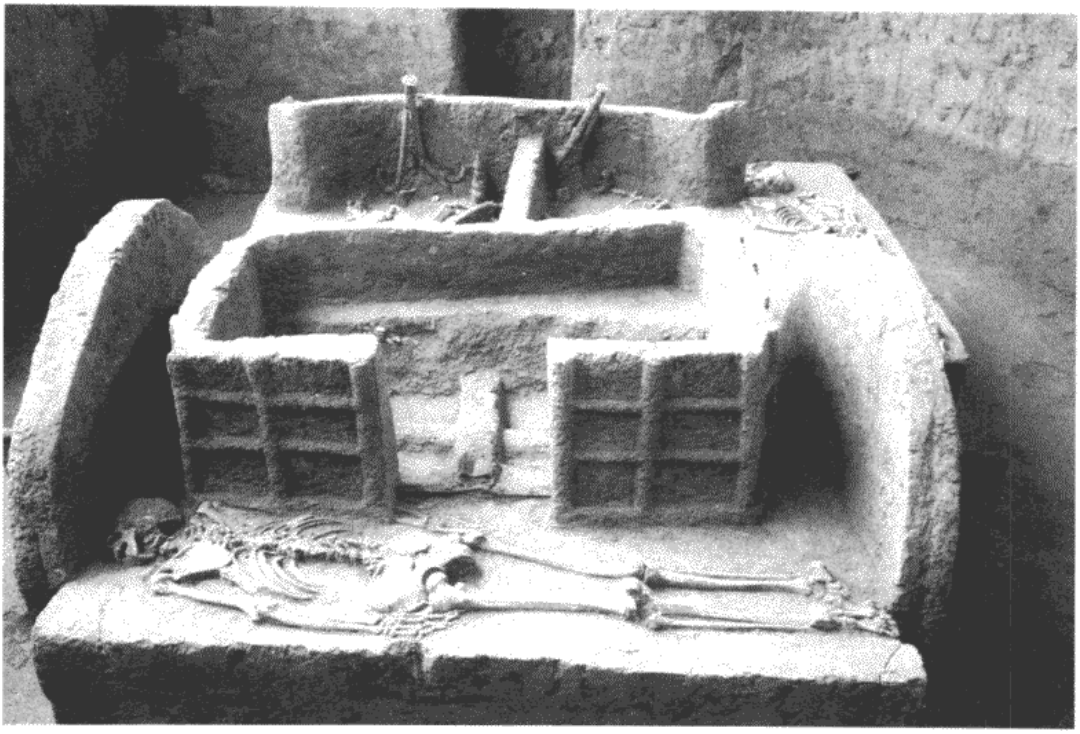


4. Ⅱ式罍 M160: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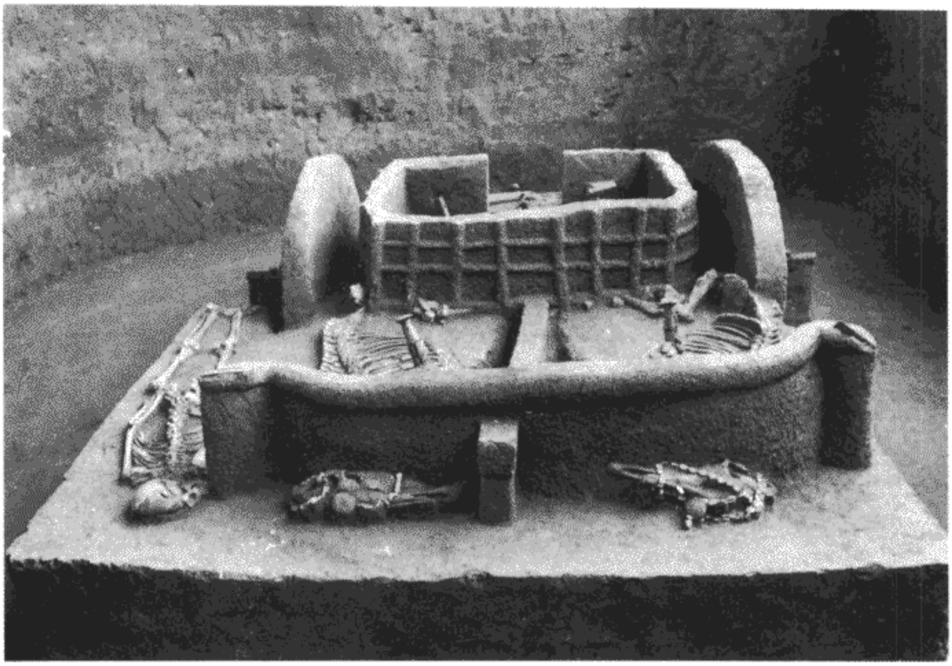


5. 豆 M16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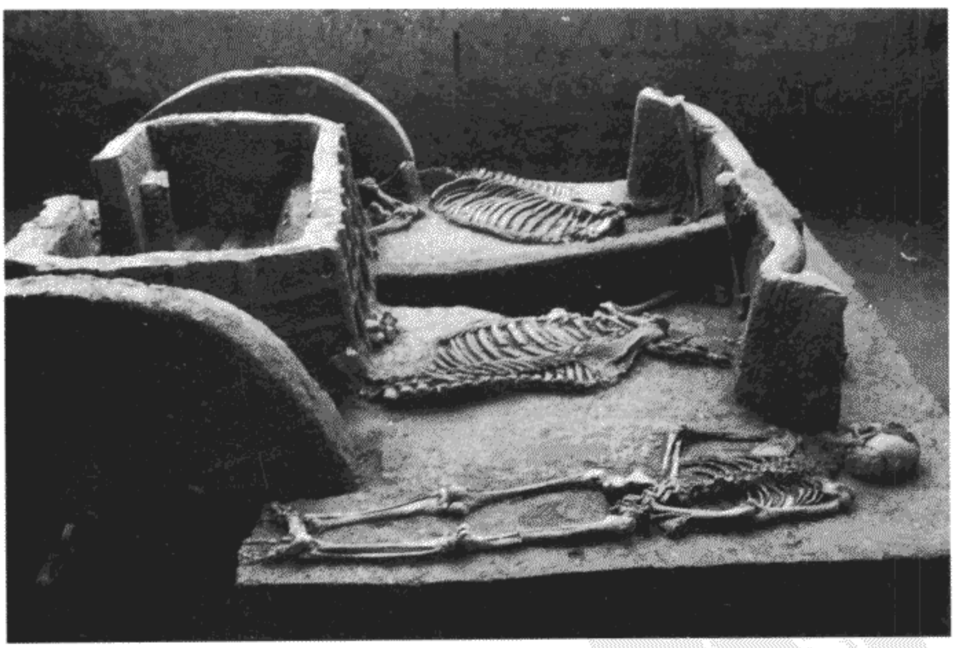
郭家庄 M160 出土陶罍、豆



郭家庄车马坑 M52(由东向西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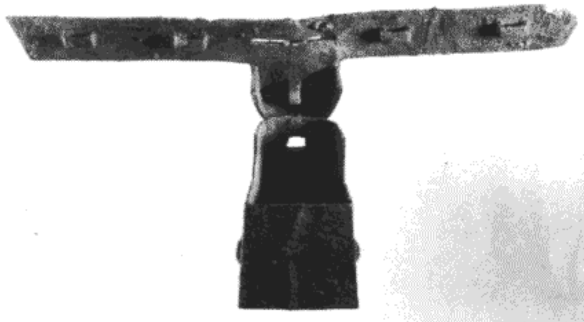


1．由西向东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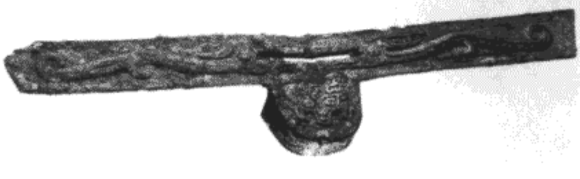


2．由北向南摄

郭家庄车马坑 M52



1. 踵 M5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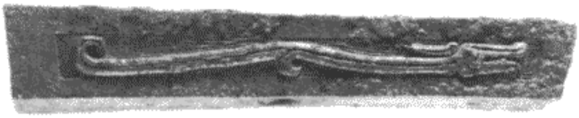


2. 踵后段 M52:13B



3. 踵前段 M52:1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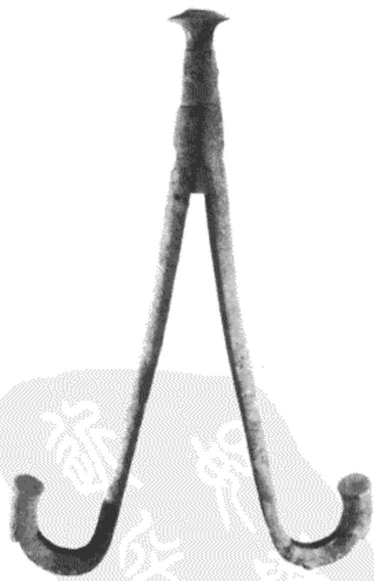
郭家庄车马坑 M52 出土铜踵



1. 杆头 M52:15 正视



2. 杆头 M52:15 侧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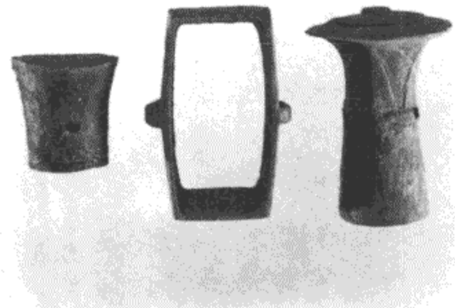


3. 轭 M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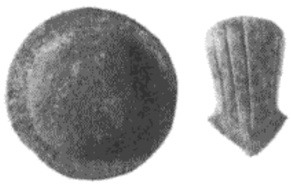
郭家庄车马坑 M52 出土铜杆头、轭



1～3. 铜轭首 M148:1、2，铜镳 M148:4



4～6. 铜轭足 M58:1，轭箍 M58:2，轭首 M5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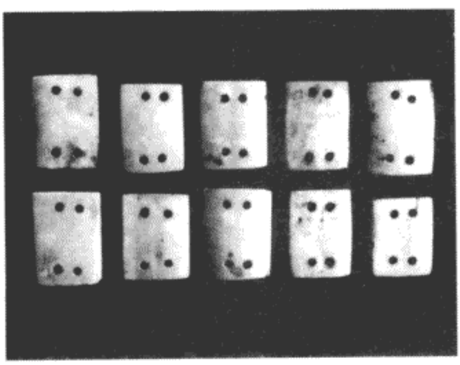
7、8. 铜泡 M146:8，铜矢状泡 M14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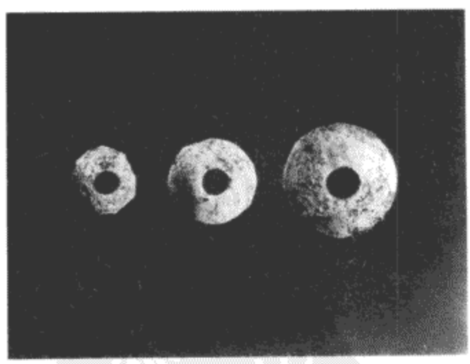
9. 铜镳 M58:6



10. 铜镳 M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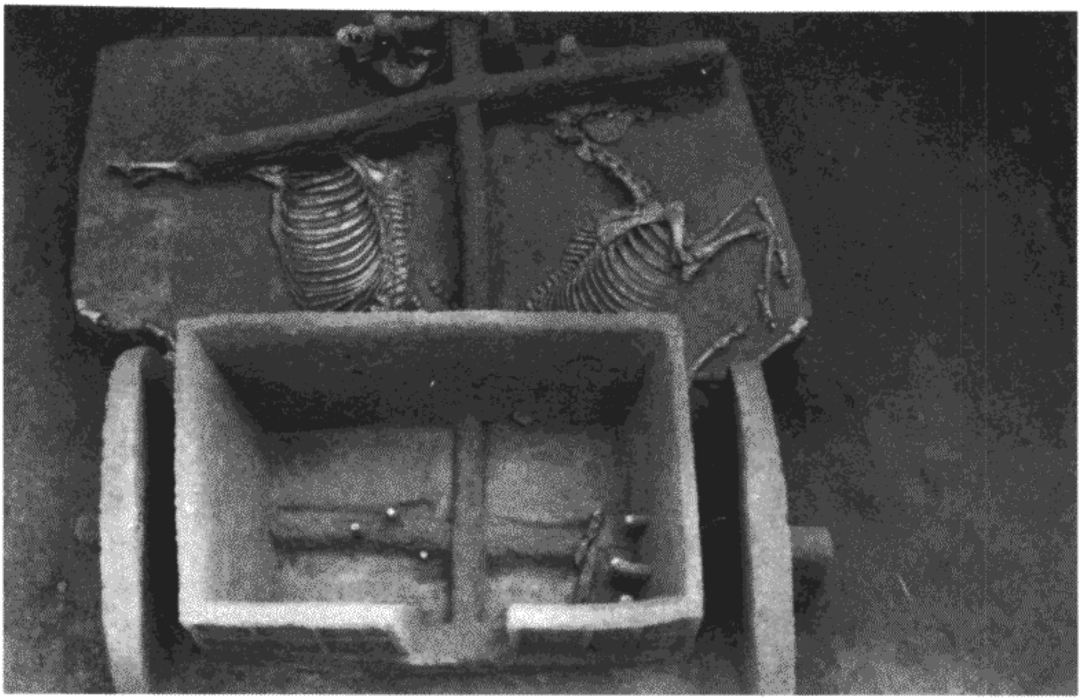


11. 骨片 M58: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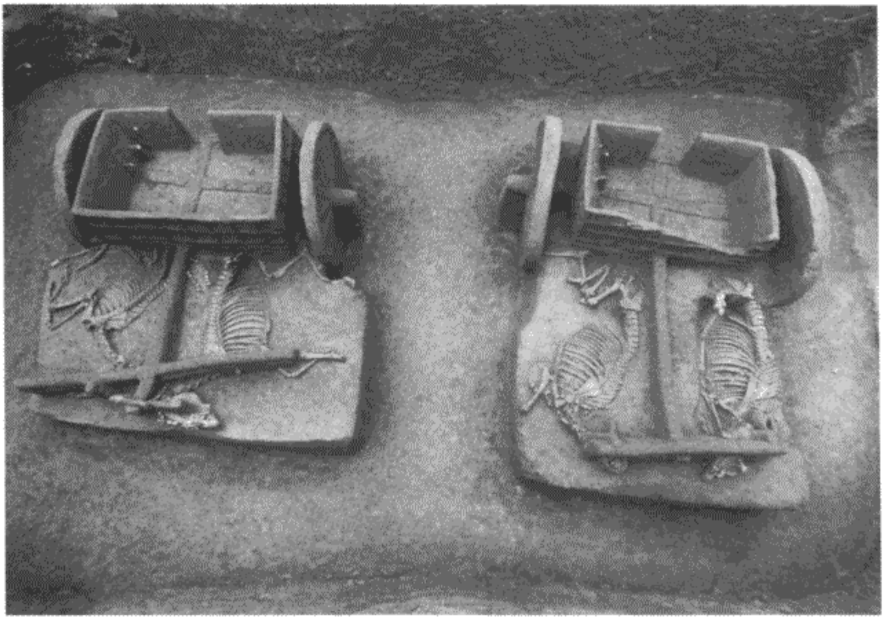


12～14. 蚌环 M58:9、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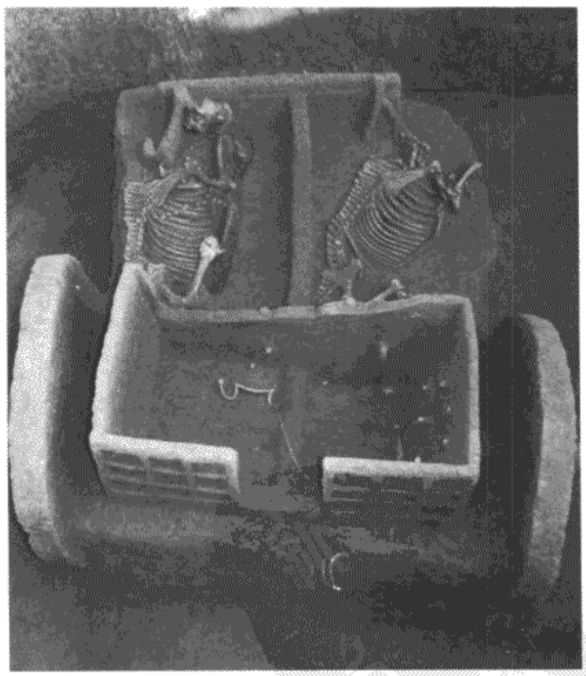
郭家庄陪葬坑出土铜轭首、镳和蚌环等



郭家庄车马坑 M146(由西向东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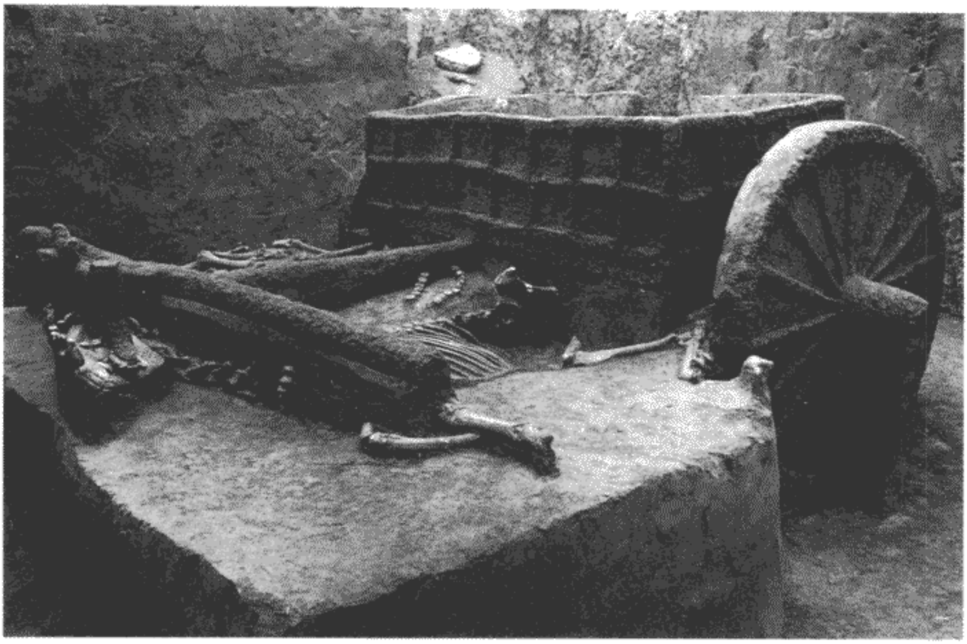


1. 左为车马坑 M146、右为车马坑 M147(由东向西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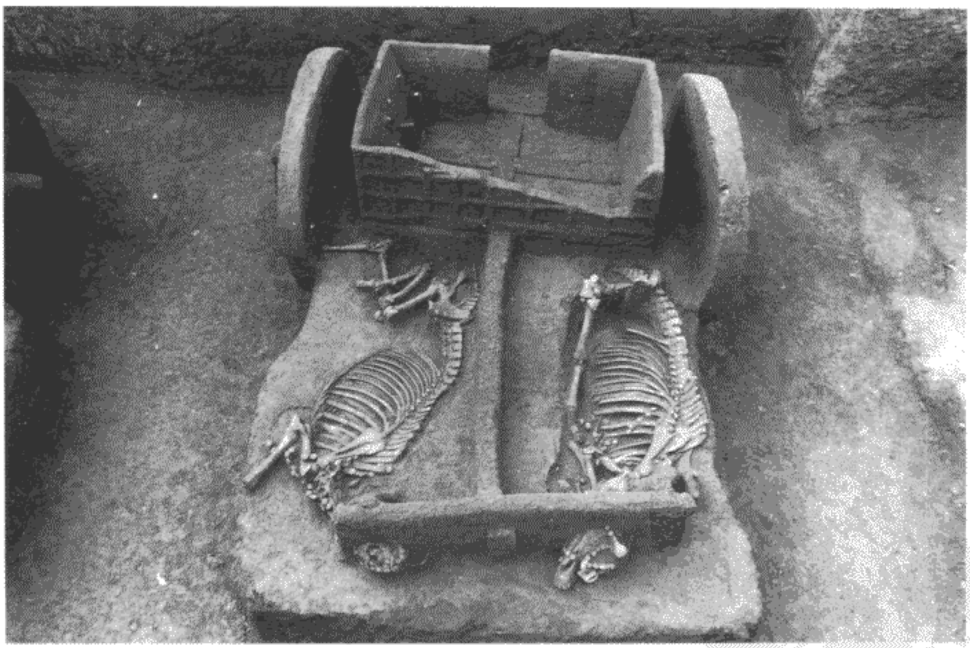


2. 车马坑 M147(由西向东摄)

郭家庄车马坑 M146、M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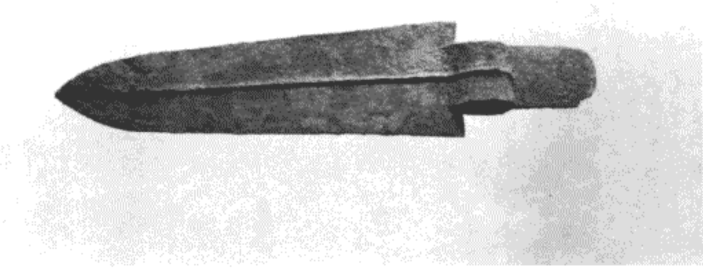


1. 车马坑 M146(由东北向西南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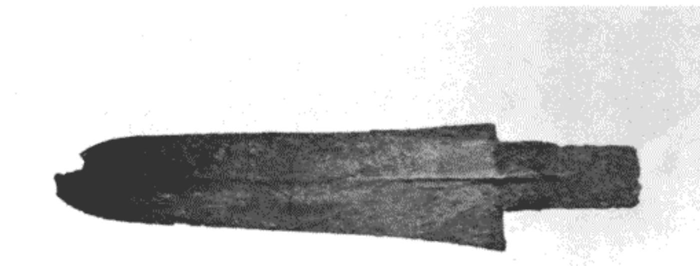


2. 车马坑 M147(由东向西摄)

郭家庄车马坑 M146、M147



1. 戈 M14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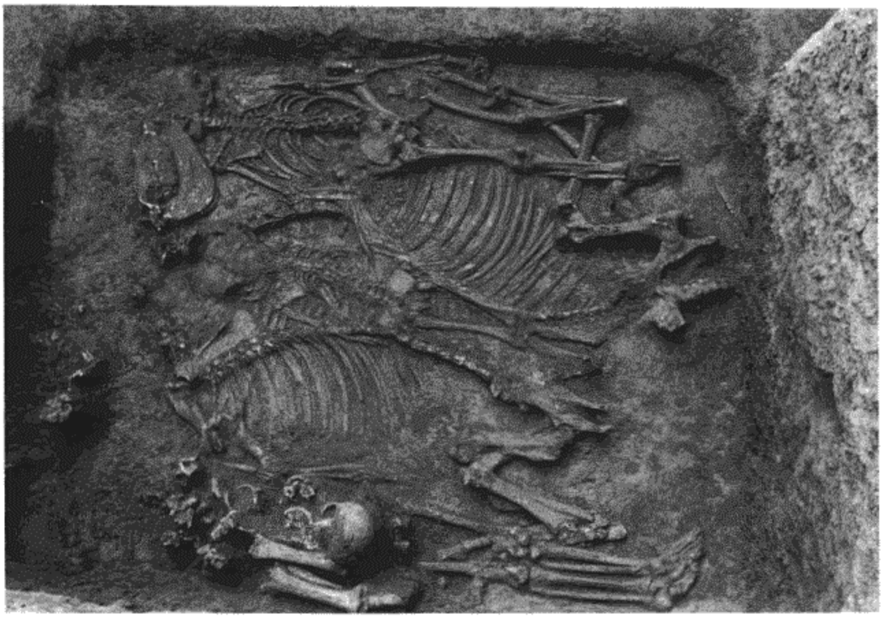


2. 戈 M147: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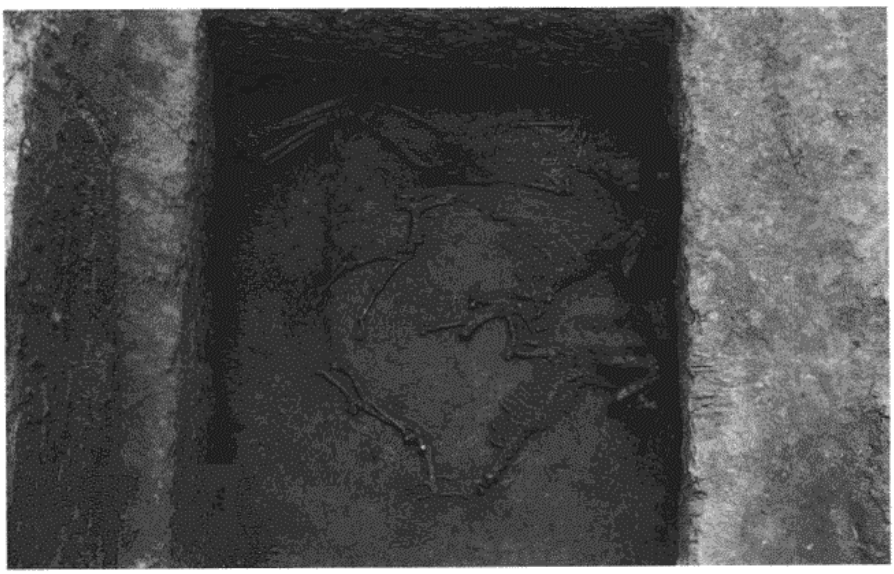


3. 弓形器 M147:9

郭家庄车马坑 M147 出土铜戈、弓形器



1. 马坑 M143(由北向南摄)



2. 羊坑 M148(由南向北摄)

郭家庄马坑 M143、羊坑 M148